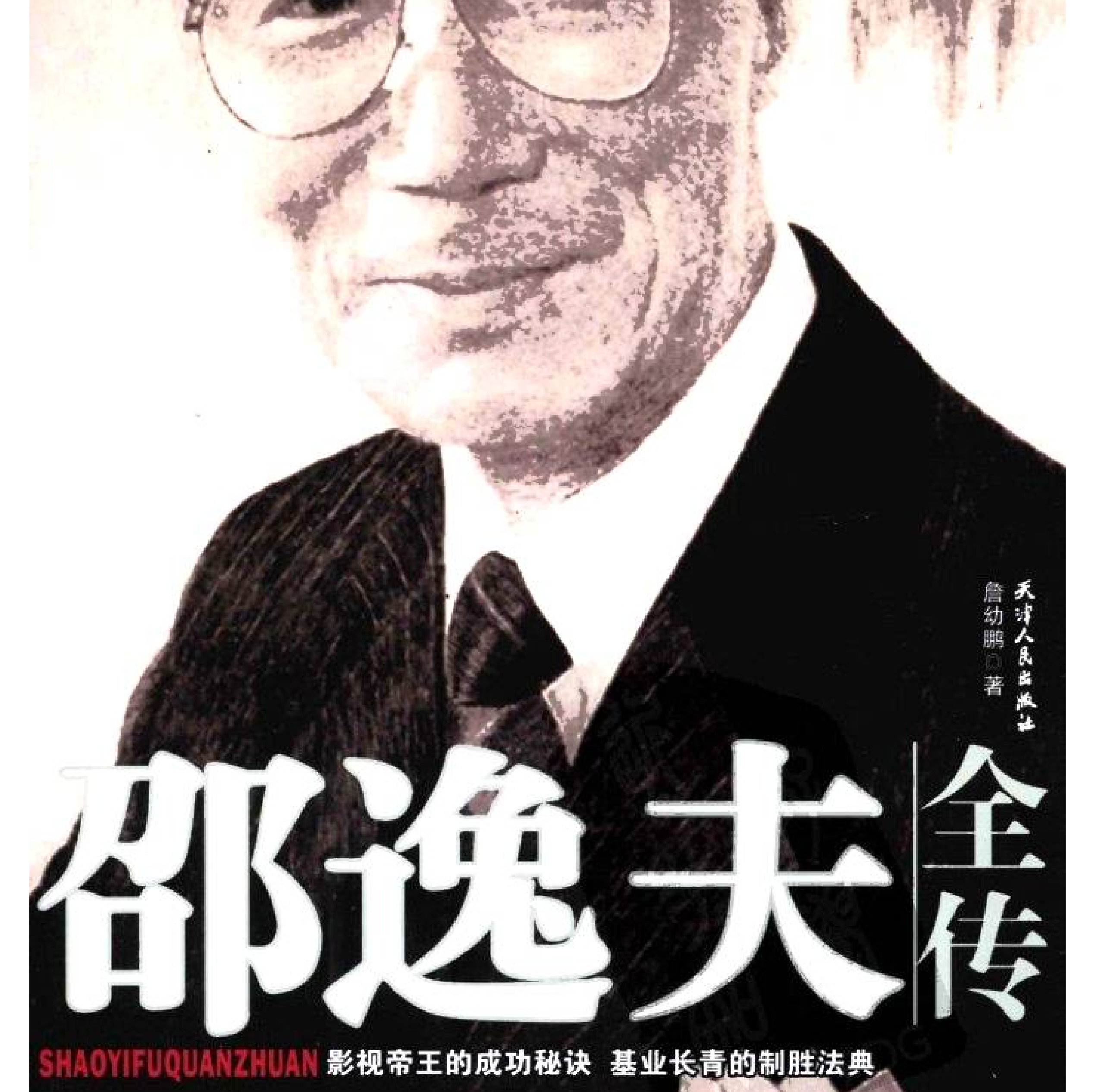

詹幼鹏◎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邵逸夫全传
SHAOYIFUQUANZHUAN
影视帝王的成功秘诀 基业长青的制胜法典



邵逸夫全传

SHAOYIFU QUANZHUAN

詹幼鹏◎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邵逸夫全传／詹幼鹏著．—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9.1

ISBN 978－7－201－06080－4

Ⅰ.邵…　Ⅱ.詹…　Ⅲ.邵逸夫－传记　Ⅳ.K825.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42801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刘晓津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300051）

邮购部电话：(022)23332469

网址：http://www.tjrmcbs.com.cn

电子信箱：tjrmcbs@126.com

高等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19.5 印张 1 插页

字数：220 千字

定　价：35.00 元

前言

邵逸夫少年时代涉足影坛，青年时代南洋打拼，成为南洋“戏院大王”。五十岁香港创业，兴建有“东方好莱坞”之称的“邵氏影城”。从此他雄霸香港影坛，成为举世闻名的“电影大王”。

他开创了中国电影从无声到有声的时代，他在香港的邵氏公司最早推行“电影明星制”，他曾拍摄过一千多部电影，获过几十项大奖。

晚年，他淡出影坛后又成为香港电视业的巨头。他任董事局主席的“香港无线电视”创香港电视收视率之最，其影响波及中国内地、台湾、澳门和世界华人社会。他的影视王国造就了无数的影视巨星、金牌导演和编剧。

他是全世界看电影最多的中国人，他是香港娱乐界荣获英国皇家爵士勋衔的第一人。

中国科学院紫金山天文台曾将一颗新的行星命名为“邵逸夫星”，美国旧金山市将每年的9月8日命名为“邵逸夫日”。

他以经营影视业而成为超级富豪，其资产超过200亿港币；他以乐善好施、兴学助教为人生快事，累计捐赠款项高达35亿元；晚年他以百万美金创立的“邵逸夫奖”，更是堪称“东方诺贝尔奖”。

他是富翁，更是寿星——他的百年人生是一部精彩的传奇，更是一部壮丽的诗篇。

目录
Contents

第一回　上海影坛群雄并起 邵氏兄弟结盟打拼

上世纪30年代，少年邵逸夫在大哥邵醉翁的带领下，贸然闯进这个当时对绝大多数中国人来说，还是那样陌生和神秘的电影世界。从普通员工干起，后勤、打杂、放映、摄影乃至发行，他在所有部门都做过，且都做得很出色。正因为如此，日后在技术上谁也难不倒他。也就在此时，对电影事业的热爱点燃了邵逸夫的激情，这正是他成功的第一步。

邵逸夫，祖籍浙江省宁波镇海。

1907 年，他出生在上海一个富有的商人之家。

他的父亲邵行银(别号玉轩)与当时成千上万的宁波人一样，于 19 世纪末前往日趋繁华的上海“淘金”，并于 1901 年成立一家颇具规模的“锦泰昌”染料行。到邵逸夫出生的时候，邵行银已经是一位成功的商人，他的“锦泰昌”染料行在上海颇有几分名气。

邵行银不仅在生意场中经营有方，而且还很关心时政。当年，他就非常同情和支持孙中山的革命活动，和外界接触也比较多，家中常有些名士风流走动，在当时的上海工商界颇为活跃。1920 年他在上海病逝，葬礼非常隆重。许多名重一时的人物，如康有为、虞洽卿及曾任苏浙总督的卢永祥、民国元老谭延闿等晚清与民国初年的风云人物都纷纷为其题辞致哀。

善于经商的邵行银对其他的新鲜事物也很敏感。当时无声电影刚刚传入中国，他一接触就好像天生和电影有缘。有一次，他与朋友出去游玩，一块儿看了一场电影，就立刻被电影吸引住了。无声电影在当时被老百姓看成是一种神奇的玩意儿，谁都弄不懂那么一块儿白布上，怎么就会凭空出现山水树木、活人牲畜！但邵行银却与众不同，他在惊叹之余，马上就去打听有关电影方面的知识，想把它当作一门有利可图的行当！当别人还在为电影作口头义务宣传的时候，邵行银已经捷足先登，打起了电影的主意。正是这样，后来他才毅然地派他的长子邵醉翁去接收上海的“笑舞台”剧院，经营起影片的进出口生意，从而开创了邵氏家族的电影事业。这一点又充分体现了他作为一位成功商人的精明。

正是因为有了这样的一位父亲，才有了后来邵氏家族的辉煌和邵逸夫的事业。

邵逸夫共有兄弟姐妹八人。在他出生时，他的上头已经有三个哥哥和两个姐姐，他在兄弟姐妹中排行第六。所以后来在圈子里，他又被称为“六叔”。按照邵氏家谱中的辈分排序，邵氏四兄弟属于“仁”字辈，所以他们的“派名”从大到小，依次是仁杰、仁棣 、仁枚、仁愣。后来四兄弟都没有继承父业，而是全部进入了娱乐圈，并将本名弃之不用。成年之后，他们全都改用别号，分别叫作醉翁、村人、山客、逸夫，皆源于陶渊明

的田园诗篇。这些原本为“号”的别名，后来叫惯了，也就成了他们的“名”。

邵逸夫的大哥邵醉翁，也就是邵仁杰（后来圈子里的人称他为“邵老大”），是影响邵逸夫一生的最为关键的人物。邵逸夫就是在他大哥的直接影响下，开始电影事业的。

邵醉翁从事电影业也是半路出家，他本来学的是法律专业。

1914年，邵醉翁毕业于上海神州大学法律系，毕业后在当时法租界的中法振兴银行做律师。做了几年律师后，1921年他转入金融界，担任中法振兴银行经理。这时，他利用在金融界的优势开始经商。邵醉翁开始经营的是一些小本生意，也赚过一些小钱。后来，他为了把生意做大一些，就和几个志同道合的朋友合伙经营一家蛋厂，并取名叫“华友蛋厂”。没想到不到几个月，华友蛋厂就不得不“执笠”（广东话，意为“关门倒闭”的意思）。华友蛋厂的倒闭，虽然没有让邵醉翁在经济上受到什么重创，但是，他却从此意识到经商并非己之所长，自己永远都不可能像父亲那样，能把一家染料行打理得那样有声有色。

经商不成，天生不甘寂寞的邵醉翁并没有满足于做一名银行经理，而是突发奇想，决定弃商从艺。在父亲的支持下，他就同当时在上海滩演艺圈颇有几分名声的张石川、郑正秋等人合伙，一举收购了法租界的“小舞台”。

“小舞台”是当时法租界一家娱乐场所，由于地理位置的缘故，加上经营不善，负债累累，只好抵押出卖。邵醉翁等人收购之后，决定改变原来的经营思路。他们认为，一家娱乐场所，名字很要紧。原来的“小舞台”，就给人一种没有大名堂的感觉。于是，他们就按照“小舞台”的谐音，将其改名为“笑舞台”。为了突出自己的特色，他们决定放弃其他的娱乐方式，以上演当时流行的文明戏为主，争取档次较高的市民观众。由于经营策略的改变，尽管是一字之别，但“笑舞台”的生意却异常红火。这让邵醉翁第一次尝到了经营艺术的甜头。从此以后，他就干脆放弃本行，在这条路上越走越远。

不过，邵醉翁当时并没有想到的是，自己人生道路的重新设计，不但改变了自己的人生，而且还会在后来的岁月里，影响到自己的几个弟弟，

并且能让自己最小的弟弟邵逸夫，在未来的拼搏中一举成名，成为中国电影史上名闻中外的电影大亨。

当大哥邵醉翁在上海演艺圈春风得意的时候，邵逸夫还是一个年轻的学生。邵逸夫七岁那年，就被父亲邵行银送进了美国人在上海办的一所学校学习英文，为的是让他从小就能受到良好的正规教育。邵行银对这位小儿子的确是宠爱有加。据说当时上海有一位看相的江湖术士，是邵行银的朋友，对“麻衣相法”颇有研究，被人们传得神乎其神的。有一天，那位相士见过邵逸夫之后，就对他的父亲说：“邵老板，我可要恭喜您了。您这位六公子可真是一位异人。我看他的骨相非常奇特，这在相书上被称作为‘鹤形人格’。在南方人中，有此奇相者实在是凤毛麟角，实属罕见。这样的人物，将来即使不能出将入相，也会富甲一方，决不是健仆走卒之类的等闲之辈……”

邵行银听后，不由得置之一笑。

当时邵逸夫的大哥邵醉翁也陪坐在一旁。这位受过文明教育的邵醉翁，只觉得这位江湖术士的话实在是无稽之谈，一个人的未来前程难道是由他的长相决定的么？出于礼貌，他没有发表自己的看法，也就只是听之任之罢了。

是不是就是由于那位相士朋友的这一番话，让邵行银对邵逸夫更加宠爱，并寄予了厚望，那就不得而知了。不过，邵行银是一位正经的商人，又是一位很开明的商人。从他自己奋斗的经历和当时的世风变化中，他就意识到，这个小儿子将来要想出人头地，光会“子曰诗云”是不行的，还必须要学好英文。

邵逸夫虽然在当时并没有理解父亲的一片苦心，但在小学读书时他还是很用功的。几年下来，他不仅会说一口流利的英语，其他的课程也都很优秀。于是小学毕业后，邵逸夫就顺理成章地考入了美国人开办的“青年会中学”读书，成了一名洋学堂的中学生。

在中学时代，邵逸夫不但英语说得流畅，没有半点“洋泾浜”，而且还眼界开阔，逐渐形成了一种中西融合的文化观念。上海号称“十里洋场”，当时的娱乐业已相当发达。从上中学起，邵逸夫就经常出入于上海繁华的娱乐场所。耳濡目染之下，他渐渐痴迷于当时流行的文明剧。大

哥的“笑舞台”成了他经常去找乐子的地方。

后来，那种东方的文明戏，已经不能满足这位少年的好奇心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新的艺术形式——电影。

电影，这门外国人创造的艺术，传入我国是19世纪后期的事，也正是当年邵逸夫对西方艺术渴望的年代。上海，成了电影传入我国的第一站。

关于电影的发明，有许多不同的说法，其中最流行的说法，是说电影的发明来自一场打赌。

据说1872年的某一天，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一家酒店里，一个叫斯坦福的青年人和另一个叫科恩的人发生了激烈的争执，争执的焦点是马在奔跑的时候，是不是四只马蹄都着地？

斯坦福认为，奔跑的马在跃起的瞬间四蹄是腾空的。科恩却认为，马奔跑时始终有一只马蹄着地。争执到最后谁也说服不了谁，于是就采取了美国人惯用的方式——打赌来解决。他们请来一位有名的驯马师来裁决。然而，这位“裁判员”也难以断定谁是谁非，因为单凭人的眼睛，确实是难以看清快速奔跑的马蹄是如何运动的。

这位驯马师的好友就是美国旧金山有名的摄影师爱德华·麦布里奇。当他知道这件事后，也很感兴趣，表示可由他来试一试。于是，他就在跑道的一边安置了24架照相机，排成一行，相机镜头都对准跑道；在跑道的另一边，他打了24根木桩，每根木桩上都系上一根细绳，然后让这些细绳横穿跑道，分别系到对面每架照相机的快门上。

一切准备就绪后，麦布里奇就牵来一匹漂亮的骏马，让它从跑道一端飞奔到另一端。当这匹马经过这些木桩时，依次把24根引线绊断，24架照相机的快门也就依次被拉动并拍下了24张照片。麦布里奇把这些照片编好了号，按先后顺序剪接起来。他发现相邻的两张照片上显示的动作差别很小，它们组成了一条连贯的“照片带”。他根据这组照片，终于看出马在奔跑时总有一只马蹄着地，不会四蹄腾空，从而也就判定科恩赢了。

按理说，故事到此就应结束了。但是，这场打赌及其判定的奇特方法，却引起了人们很大的兴趣。麦布里奇一次又一次地向人们展示那条

录有奔马形象的照片带。一次，有人无意识地快速牵动那条照片带，结果眼前出现了一幕奇异的景象：各张照片中那些静止的马立即叠成一匹运动的马，它竟然“活”起来了！

善于思考的人们终于从这匹“活”马的形象中得到了启迪。从此以后，许多发明家将眼光投向了摄影机的研制上。1895年12月28日，法国人卢米埃尔兄弟在巴黎的“大咖啡馆”，第一次用自己发明的放映摄影两用机，放映了一部世界上最早的短片《火车到站》，标志电影这一艺术的正式诞生。

当然这种说法之所以能流行，说明它并不是无稽之谈。

不过，19世纪末电影艺术的诞生，从根本上说应该是科学技术与艺术相结合的综合产物，而斯坦福与科恩的打赌事件就如一种催化剂，迅速导致了电影综合技术的出现和产生，使电影这门艺术叩响了20世纪的大门。

其实早在19世纪30年代，电影就开始了它诞生前的技术准备期，或者叫作发明期。

据《世界电影史》等有关资料显示，早在1829年，比利时著名物理学家约瑟夫·普拉多就发现：当一个物体在人的眼前消失后，该物体的形象还会在人的视网膜上滞留一段时间，这一发现，被称之为“视像暂留原理”。普拉多根据此原理于1832年发明了“诡盘”。“诡盘”能使被描画在锯齿形的硬纸盘上的画片因运动而活动起来，而且能使视觉上产生的活动画面分解为各种不同的形象。“诡盘”的出现，标志着电影的发明进入到了科学实验阶段。

1834年，美国人霍尔纳的“活动视盘”试验成功。

1853年，奥地利的冯乌却梯奥斯将军在上述发明的基础上，运用幻灯，放映了原始的动画片。

此外，摄影技术的改进，是电影得以诞生的重要前提。世界摄影技术的发展，为电影的发明提供了必备条件。

早在1826年，法国的尼埃普斯成功地拍摄了世界上第一张照片《窗外的景》，曝光时间8小时。而在初期的银板照相出现以后，一张照片的曝光时间缩短至30分钟左右。由于感光材料的不断更新，摄影的时间

也在不断缩短。1840 年拍摄一张照片仅需 20 分钟，1851 年，湿性珂珞酊底版制成后，摄影速度就缩短到了 1 秒。这时候，“运动照片”的拍摄已经在克劳黛特、杜波斯克等人的实验拍摄中获得成功。

到 1872 年美国旧金山的摄影师爱德华·麦布里奇，才用 24 架照相机拍摄了飞腾的奔马的分解动作组照。后来，他经过长达六年多的无数次拍摄，实验终于成功。接着，他又在幻灯上放映成功，让人们能在银幕上看到了骏马的奔跑。这已经是电影的雏形了。

受此启发，1882 年，法国生理学家马莱改进了连续摄影方法，试制成功了“摄影枪”，并在另一位发明家强森制造的“转动摄影器”的基础上，又创造了“活动底片连续摄影机”。1888 年 9 月，他把利用软盘胶片拍下的活动照片献给了法国科学院。

在 1888—1895 年期间，法、美、英、德、比、瑞典等国都有拍摄影像和放映的试验。1888 年，法国人雷诺试制了“光学影戏机”，用此机拍摄了世界上第一部动画片《一杯可口的啤酒》。

1889 年，美国发明大王爱迪生在发明了电影留影机后，又经过五年的实验，发明了电影视镜。他将摄制的胶片影像在纽约公映，轰动了美国。但他的电影视镜每次仅能供一人观赏，一次放几十英尺的胶片，内容是跑马、舞蹈表演等。他的电影视镜是利用胶片的连续转动，造成活动的幻觉。

可以说，发明最原始电影的应该是爱迪生，他的电影视镜传到我国后被称之为“西洋镜”。

直到 1895 年，法国的奥古斯特·卢米埃尔和路易·卢米埃尔兄弟，在爱迪生的“电影视镜”和他们自己研制的“连续摄影机”的基础上，研制成功了“活动电影机”。“活动电影机”有摄影、放映和洗印等三种主要功能，它以每秒 16 画格的速度拍摄和放映影片，图像清晰稳定。

1895 年 3 月 22 日，他们在巴黎法国科技大会上首放影片《卢米埃尔工厂的大门》获得成功。同年 12 月 28 日，他们在巴黎的卡普辛路 14 号大咖啡馆里，正式向社会公映了他们自己摄制的一批纪实短片，有《火车到站》、《浇水的园丁》、《婴儿的午餐》、《工厂的大门》等 12 部影片。卢米埃尔兄弟是第一个利用银幕进行投射式放映电影的人。史学家们认为，

卢米埃尔兄弟的拍摄和放映已经脱离了实验阶段，因此，他们把 1895 年 12 月 28 日确认为世界电影首次公映之日，即为电影诞生之日，卢米埃尔兄弟当之无愧地成为世界“电影之父”。

电影这门现代艺术，从它的发明到正式问世，虽然经历了近半个世纪漫长的历程，但是在它获得成功的第二年就传入了我国。1896 年 8 月 10 日，上海的《申报》副刊第一次刊登了一则有关电影的广告，这实在是个奇迹。邵逸夫也真是生逢其时，他有幸成为我国最早的一批电影观众。

自从上海滩有了电影之后，邵逸夫读书的兴趣就渐渐降温。只要一有时间，他就往那有限的几家放映场所跑，几乎成了那里的常客。一种天生的热忱，让他对这门艺术情有独钟。不过那个时候，他并没有想到去拍电影，更没有想到在自己未来的人生中，能以此为终生事业，并名扬海内外。

虽然邵逸夫没有想到要拍电影，但当时在上海滩，还是有人想拍电影。这个人不是别人，就是他的大哥邵醉翁。

电影传入上海之后，邵醉翁“笑舞台”的生意就没有那么火了。许多市民的兴趣都让这种新鲜的洋玩意儿给吸引过去了。这时，邵醉翁就想到了自己是不是也来搞一搞这种东西，和外国人争一争。他在惊叹之余，马上去打听电影的知识，把它当作一门有利可图的行当！

邵逸夫的大哥邵醉翁，本来就十分喜爱戏剧艺术，常常自己写剧本，让家里养着的演员排演，然后到他的“笑舞台”去演出。自从接触到电影之后，他就开始筹划，准备自己拍电影了。但是，他想到自己只是一个爱好者，并没有这方面的专业知识，要想拍电影，必须找一位懂行的洋人合作。

1902 年，邵醉翁找到了一位叫列文的美国人，和他达成了协议。当年，他们就联合拍摄了一部叫《慈禧太后》的影片。

中国人自己独立拍摄的第一部电影是《定军山》，这是一部舞台艺术片。它的诞生地并不是在上海，而是在当时还是清王朝都城的北京；它的制作者也不是邵醉翁，而是一个叫任景丰的沈阳人。

1892 年，任景丰在北京开了第一家丰泰照相馆。由于他照相的技术

高超，设备又比较先进，生意很是不错。在北京多年，他也算是“老北京”了，很有些人缘。当电影传到北京之后，他又于1902年开办了一家“大观楼影戏园”。这家影戏园，是当时北京城最早放映外国电影的场所之一，生意很是红火。

在经营放映业的过程中，任景丰觉得这些进口的外国影片不但价格昂贵，而且还货源紧俏，常常断档，影响自己的生意。有一次，由于跑片的伙计在途中出了问题，没有及时赶上放映的时间，让那些等候在门外的观众大发雷霆。这些人在盛怒之中，砸了戏院前面的招牌，差一点儿把任景丰的影戏园子给砸了。出了这次变故之后，任景丰就突发奇想，要用自己手中的照相机去拍电影。

这位任景丰真不愧是条东北汉子，一旦动了这个念头之后，一发不可收，真的干了起来。他想到北京人都爱看京剧，而当时京城中的谭鑫培风头正劲。谭鑫培是我国京剧“谭派”的创始人，人称“小叫天”。当时，凡是他主演的剧目，只要是挂了他的牌子，都会场场爆满，很是卖座。于是，任景丰就和谭鑫培商议，想把他主演的传统剧目《定军山》拍成电影。

在此之前，任景丰多次为谭鑫培拍过剧照和定装照，两人私交也不错。这位京剧大师一听，就在一阵爽朗的呵呵大笑声中答应了。果然事从人愿，在谭师傅的大力支持下，任景丰终于拍摄了中国第一部电影——《定军山》。

《定军山》是我国第一部电影，也是第一部舞台艺术片。

这部由中国人独立拍摄的第一部“默片”（无声电影），终于在1905年秋天在北京上映，从而成了当时中国娱乐界的一大新闻。

在上海的邵醉翁虽然没有独占鳌头，获得“第一”的殊荣，但是，他却开风气之先，第一个涉足此道，为中国的电影事业起到了发轫和奠基的作用。更值得一提的是，正是由于他的造就和培养，才有了后来我国“电影大王”邵逸夫的辉煌业绩，才有了后来名扬中外的“邵氏影片公司”，才有了中国电影事业的发展和繁荣。所以，邵醉翁功不可没，不愧是名副其实的“邵老大”。

时至20世纪初，中国的电影业已脱颖而出，上海滩的电影业更是方

兴未艾。“明星”、“长城”、“亚细亚”、“民新”、“大中华百合”、“神州”、“联合”、“大陆”、“昆仑”等大大小小的十几家制片公司，几乎是一夜之间冒了出来，日日夜夜地制造中国人的“梦”。

1923年底，“明星”影片公司推出长片正剧《孤儿救祖记》之后，引起轰动，大赚钞票，邵醉翁对此不得不心动。于是他便和二弟邵村人、三弟邵山客急忙商议，决定也创办一家影片公司。

1925年6月，邵氏兄弟的“天一影片公司”，在上海闸北的横浜桥正式挂牌开张。在隆重的剪彩开典大会上，风度翩翩的邵醉翁容光焕发地说，我的影片公司之所以要取名“天一”，就是要敢为人先，争做天下第一，决不做第二。

针对当时的电影业“欧化”、“西化”的势头，邵醉翁公开宣称，天一影片公司的宗旨是“注重旧道德、旧伦理，发扬中华文明，力避欧化”。这种符合当时国情的提法，顿时博得满堂喝彩，一片掌声，同时也得到了社会的一致好评。

天一公司从成立的那一天起，就是一个家族式的影片公司。除了演员队伍是由原来“笑舞台”文明戏演员为班底组建起来的之外，其他的要职人员都是由邵氏兄弟分担。老大邵醉翁亲自任总经理兼导演，二弟邵村人任会计兼编剧，三弟邵山客任发行部经理。这时，只有六弟邵逸夫还在“青年会中学”读书，是一名中学生。邵醉翁知道这个“老六”此时已经无心读书了，对电影这个新鲜行当又特别感兴趣，本来也想把他拉过来，给他一个头衔。但是，考虑到父亲邵行银的一片苦心，当下还不敢轻举妄动，就让他一边读书，一边熟悉一下这个行当，负责外埠发行。

真是“打虎还须亲兄弟，上阵全凭父子兵”——邵老大一声令下，邵氏弟兄的天一公司就正式挂牌运作，开始拍片了。天一公司拍摄的第一部影片是《立地成佛》，由邵村人、高梨痕编剧，邵醉翁导演。影片讲述了一个无恶不作的军阀，在其爱子被打死后，得老僧指点，遣妻妾，散钱财，大彻大悟，放下屠刀，遁入空门，削发为僧，终于修成正果，立地成佛了。邵醉翁力图以人的“生、老、病、死”和“杀、盗、淫、妄、酒”五戒为戏剧的核心，指点人生困惑。

这是他们的处女作，也是他们的奠基作，还是一部体现天一公司“注

重旧道德、旧伦理”的代表作。《立地成佛》拍成之后，原准备当年中秋节在上海中央大戏院上映，但由于和明星公司的影片档期冲突，只好推迟至1925年10月22日首映。针对当时追逐欧化时尚的社会风气，他们还特别打出了宣传天一公司宗旨的广告语——“本片注重旧道德、旧伦理，发扬中华文明，力避欧化”。《立地成佛》的上映期尽管延迟了，但是一上映还是大爆冷门，盛况空前，让天一公司一炮打响。这部影片花了邵家2000块大洋，但就是这白花花的2000块大洋，却像雪球一样，“滚”出了邵家不可一世的电影事业！

继《立地成佛》之后，天一公司又接连推出了《女侠李飞飞》和《忠孝节义》两部影片。《女侠李飞飞》一片以女侠“李飞飞”拯救一个被诬不贞的弱女子的故事为主要内容，同时，展示了精湛的中国功夫。这是中国第一部武侠片，该片的广告词是——“飞檐走壁之技，稗史野史历见不少，然终是传闻，未见目睹，今李飞飞片中可眼见此项惊心动魄之绝技。”《女侠李飞飞》一片其道德追求仍然是“推崇侠义贞节，一洗时下淫靡浮嚣的恶习”。而天一公司接下来拍摄的第三部影片的片名，干脆就叫《忠孝节义》。

这两部影片由于题材新颖，又迎合当时中国人的欣赏口味，所以一上映便引起轰动。尤其是《女侠李飞飞》，是我国第一部武打片，饰演主角的女演员，又是当时上海誉满艺坛的梨园红人、京剧名伶粉菊花。粉菊花当时正值豆蔻年华，不仅扮相甜美，而且演艺精湛，所以，这部影片一上演，几乎到了万人空巷，一睹为快的地步。

为了与这种传统的文化道德的保守立场相适应，天一公司所拍的影片多取材于民间故事、坊间唱本、京剧剧目、古典小说，如后来拍摄的《梁山伯与祝英台》（又名《梁祝痛史》）、《珍珠塔》、《花木兰》、《白蛇传》、《唐伯虎点秋香》、《五鼠闹东京》、《狸猫换太子》等脍炙人口的影片，都是由人们耳熟能详的故事改编而成，深受广大观众的欢迎。天一公司拍摄的影片在内容上虽然极力倡导旧道德、旧伦理，但其表现形式却一直引领潮流。《女侠李飞飞》带出银幕上一片刀光剑影；《梁山伯与祝英台》、《珍珠塔》之类的稗史片引发了一场竞争激烈的古装片热潮；后来拍摄的喜剧片《王先生》则是在我国电影史上，开创了改编漫画为电影之先河。

天一公司平地崛起，出手不凡，让邵醉翁更加踌躇满志。第二年，邵醉翁把天一公司从闸北的横浜桥迁至华德路，准备扩大规模，大干一场。这时，他不惜重金，高薪增聘了裘芑香、顾肯夫、李萍倩等人为导演，增聘了胡蝶、陈玉梅、丁子明、陆剑芬、谭远志等人为演员。摄影师除原有的徐绍宇之外，又增聘了王士珍和吴蔚云。这些人都是当时影坛上的佼佼者。比如女演员胡蝶，就在1933年《明星日报》举办的"影后"评选中，荣摘桂冠，成为我国电影史上第一位"影后"。

除了"影后"胡蝶之外，还有后来成了邵醉翁"第二夫人"的陈玉梅，在当时也是影坛的风云人物。陈玉梅当年在首届"影后"评选中同胡蝶竞争时，虽然没有获得"影后"的殊荣，但她却同后来在我国影坛大红大紫的阮玲玉获得并列第二名。

第二届"影后"评选，陈玉梅终于荣获"影后"的称号。尽管当时有报道说，陈玉梅的当选，是邵醉翁使用了舞弊手段的结果，被时人讥讽为"老板娘皇后"，但其实力也略见一斑了。

这时的天一公司不仅人强马壮，阵容整齐，更让老板邵醉翁得意的，就是自家的几个弟弟，在自己的亲手栽培下，也都羽毛渐丰，崭露头角，在当时竞争激烈的电影界能开始独当一面了。尤其是老六邵逸夫更是有志不在年高，当时他虽然还在上学，但是他对电影这门行当，好像是非常有缘，并情有独钟。很多技术方面的东西，几乎是一学就会，一点就通，上手很快。邵老大不由得从心底里暗暗称奇，觉得六弟实在是一个不可多得的奇才。

当年邵逸夫刚刚进入"天一"时，邵醉翁并没有让他去当小老板，而是把他当成普通员工，分配他去干后勤。戏院的后勤很难搞，除了打扫卫生，管理演员的道具，还要随时打杂。摄影师和演员个个派头十足，常常把后勤人员支使得团团转。有时为了借一件道具，往往逼得邵逸夫要跑几十里路，弄得不好还要挨骂。但是邵逸夫并没有向大哥诉苦，因为他知道大哥是不会袒护他的，说不定还会责备他。邵逸夫从小就是个好强的人，每次后勤出了问题，总是自己承担责任，主动向演员、职员征求意见，取得演员的支持。半年以后，邵逸夫终于成了一个好后勤。后来，他又被派去放映组，专跑片源。两年以后，邵逸夫几乎在天一公司的所

有部门都干过了。正是这种全面的基础训练，才使他后来自己主政电影公司时，什么问题都难不倒他。

到了后来，邵逸夫的任务虽然还是负责外埠发行，但他从这时起，就开始既学编剧，又学摄影，自己还学着制作一些新闻短片，有许多事情都是无师自通。当时的戏院在放映正片之前，都要先放映一些新闻片。这些新闻片没有现成的，都是现炒现卖，临时抢拍。这既是一种宣传，也是吸引观众的一种手段。邵逸夫对抢拍这种新闻片很感兴趣。只要听说哪里有什么新闻，有什么突发事件，他二话不说，拉上二哥或者三哥，扛起摄影机就赶到现场去。十八九岁的年轻人，好动不喜静，加上人又精灵，头脑灵光，且虚心好学，所以，这样几次下来，邵逸夫很快就掌握了"推、拉、摇、移"等一些基本的拍摄要领。没过多久，便能运用自如，娴熟于心。一到实地拍摄时，无论是选角度，定距离，还是抢拍稍纵即逝的高难动作，他都能掌握火候，一锤定音。拍出来的新闻片，既有新闻价值，又有独到之处，活脱脱的一位摄影行当里的老手。

经过一段时间的操练，邵逸夫已不满足于这些小打小闹，也想搞一些大动作。于是和大哥一商量，开始尝试拍摄剧情片。邵醉翁对六弟的这种要求，自然一口答应，大力支持。他恨不得六弟能早日帮自己挑大梁。邵醉翁立即请来自己的老搭档、当时天一公司的头牌摄影师徐绍宇，笑着对徐绍宇说："老徐，我把老六交给你了，你就好好地教他几招吧。"

在徐绍宇的精心指点下，邵逸夫的拍摄技术大有长进。跟着徐绍宇打了几次下手儿，拍了几部影片之后，就能独立操机了。

当年，邵逸夫在徐绍宇的指导下，初试锋芒，独立拍摄了一部上、下集的巨片《珍珠塔》。他的名字第一次和大名鼎鼎的"徐绍宇"三个字并列在一起，出现在海报和银幕上。这可是他最开心的时刻。

《珍珠塔》是天一公司重点推出的一部影片，由邵醉翁亲自导演，耗资巨大，演员队伍阵容整齐。联袂出演的都是当年的大牌红星胡蝶、吴素馨、金玉如、丁子明、王无恐、王谢燕、萧天果、周空空等人。由于拍摄成功，剧情动人，上映后反映不俗，第一次显示了邵逸夫这方面的才情。

随着《珍珠塔》的成功，邵逸夫便正式扛起大旗，真正地独当一面了。

这年年底，他又一个人独立操机，由王士珍配合，拍摄了一部《孙行者大战金钱豹》。领衔主演的仍然是当年上海滩的头号明星，后来荣登“影后”宝座的胡蝶。这部影片同《珍珠塔》一样，上映之后十分卖座，真正成了邵逸夫的成名之作。从此以后，邵逸夫士气大振，乐此不疲，又连连拍摄了几部影片。而且都是出手不凡，战绩辉煌。作为一名还未完全出道的年轻人，能有这样的气度和胆识，实在是不可多得。

随着天一公司的事业蒸蒸日上，如日中天，邵逸夫的拍摄技术也日臻成熟。虽然此时他还在学校读书，拍电影只是“玩票儿”，但他却“玩”得有声有色，表现出非凡的才能。

然而，少不更事的邵逸夫，此时只是看到了电影这种新的娱乐方式，还有大哥的天一公司给自己的生活带来的许多精彩。他并没有想到，电影界同样是一方尔虞我诈的是非之地，天一公司正面临着一场空前的劫难。

第二回　天一公司横遭围剿 分兵南洋绝处逢生

邵氏兄弟的天一公司平地崛起，一时夺得上海影坛的半壁江山。明星公司急忙纠集其他五家影片公司，成立“六合影片公司”，开始了对“天一”的六合围剿。与强大的对手硬拼，是一种愚蠢的行为。“天一”避其锋芒，以退为进，分兵南洋，开辟新的战场，岂料南洋也成了“六合”的天下。邵老三身在异乡单枪匹马，孤军奋战。且看其如何打开南洋这方“冻土”，开创“邵氏”之基业。

由于邵醉翁领导有方，邵氏兄弟的天一公司在上海滩平地崛起。开山之作《立地成佛》出手不凡，一炮打响，公司也由此发展壮大起来，一时人强马壮，人才济济。那些后来在上海滩名噪一时的名导演、名演员，如史东山、姜起凤、马徐维邦和高占非、胡蝶、孙敏、张慧冲等人，此时都聚集在“邵氏”门下，听候邵老大调遣。

有了这班人马，邵醉翁自然是如虎添翼，雄心勃勃，准备大干一场。但是在拍摄了几部影片之后，邵醉翁敏感地意识到，电影业这个行当，并非像自己当初所想象的那么简单。

进入20世纪以后，随着我国电影业的迅猛发展，观众的审美情趣和欣赏品味也在日益改变，变得越来越苛求了。当年走俏一时的社会片、伦理片、言情片，渐渐地都满足不了观众的需求。原因就是这些影片拍来拍去，几乎都是千人一面，千部一腔，抄袭雷同者比比皆是。圈内许多有识之士也都意识到了，知道这是一种潜在的危机。如果不能及时拿出点新东西来出奇制胜，刺激一下观众，那么，这些电影观众就会远你而去，刚刚兴起的电影事业恐怕就要走入死胡同。

面对这种现象，深谙国民心理和民风民情的邵醉翁考虑再三，最后决定自己的天一公司应该另辟蹊径，走出一条自己的路来。

“路”在哪里？邵醉翁经过一番深思熟虑，决定使出他的新招——挖掘“民间文学”的精华。

上个世纪30年代的中国文坛，正在提倡“民间文学”，都在挖掘古典的和民间的艺术宝库。邵醉翁受到这种风尚的启发，便灵机一动，计上心来，决心把中国优秀的古典民间文学作品和富有传奇色彩的民间故事改编成电影，搬上银幕。虽然这与天一公司“注重旧道德、旧伦理”的宗旨有悖，但他还是采取了一种“变通“的方式。当时邵醉翁认为，一个公司的“宗旨”，如果和它的结果相违背，那么它的“宗旨”再冠冕堂皇，也只不过是一只绣花枕头而已。

后来，天一公司在撰写《天一公司十年经历史》时，是这样评价的：

邵先生也以为民间文学是中国真正的平民文艺，那些记载在史册上的大文章，都是御用学者对当时朝廷的一些歌功颂德之词。真

正能代表平民说话，能呐喊出平民心底的血与泪来的，唯一只有这些生长在民间，流传在民间的通俗故事。天一同人根据这一点，便采取了不少民间故事改编成电影。

这段记载应该说是客观的——在1926年，天一公司先后推出的《梁山伯与祝英台》、《义妖白蛇传》、《孟姜女》、《唐伯虎点秋香》和前面提到的《珍珠塔》与《孙行者大战金钱豹》等六部九集这样的影片，正是这种“变通”的结果。

这些影片全部由邵醉翁亲自导演。其中的女主角除《唐伯虎点秋香》一片由陈玉梅扮演外，其余的全部都是高薪聘请胡蝶担纲主演。在这一年中，其他题材的影片，天一公司就只是拍了《夫妻之秘密》和《电影女明星》两部。

天一公司的这些影片，一上市果然不同凡响，如排炮一般狂轰滥炸。一时间，几乎占领了上海市区和埠外一半以上的影院，而且场场爆满，部部叫座，彻底动摇了“明星公司”、“大中华百合公司”等几家财大气粗、根基深厚的大公司的一统江山。尤其是《梁山伯与祝英台》一片，更是开一代风气之先，第一次掀起了中国影坛上竞相争拍古装片的风潮。

更值得一提的是，《梁山伯与祝英台》这部影片不仅在上海、在国内其他地区叫座，而且很快就走出国门，在东南亚南洋一带，普遍受到华侨观众的热烈欢迎。从而让“天一”这家刚刚出道的公司一时名利双收，声名远播海外。

《梁山伯与祝英台》一片上映没有多久，南洋的几家片商就携带重金，专程来到上海，指名要收购天一公司这种由“稗官野史”改编的古装片。消息传开，震动了整个上海影坛。南洋片商的这一举动，可让一直以上海滩影坛老大自居的“明星公司”的大老板周剑云坐不住了。

当年在上海滩，“明星公司”可谓是当之无愧的影坛霸主。在天一公司还未出道之前，独领风骚，夺得了上海影坛的半壁江山。明星公司不仅财大气粗，而且明星如云，人才济济，真是名副其实的“明星”公司。当时，中国电影业有史以来的红影星，差不多都是出自其门下。明星公司的老板周剑云，更是一位心狠手辣、敢作敢为的影界巨头。有一次，他曾

在公开场合口出狂言:"谁敢同明星作对,我定要杀他个片甲不留!让他尝尝明星公司的厉害。"

周剑云敢这么说,自然敢这么做。所以,当时许多小公司刚刚诞生,想从他手中分一杯羹,结果都被他挤压得早早地夭折了。即使是艰难地幸存下来,也只能是对他毕恭毕敬,唯马首是瞻。因此,这些年来,周剑云影坛霸主的地位,一直都没有动摇过。没想到时至今日,却半路上杀出个程咬金——天一公司横空出世,平地崛起,直接威胁到他的头上来了。不仅从他手中分得一杯羹,而且大打出手,奇招迭出,居然与自己分庭抗礼了。

除此之外,天一公司的这些古装片上市后,对他构成了更大的威胁。原来,明星公司的许多大牌影星,见天一公司走红,竟想改换门庭,择枝而栖,打起"跳槽"的主意来了。像胡蝶这样的红影星,就一而再、再而三地为"天一"效力。周剑云当时就在想,如果要不是胡蝶出演主角,天一公司的这些影片会卖座么?会走俏么?看来这个"邵老大"邵醉翁真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若不斩草除根,必然后患无穷。

别看娱乐圈表面上一派花团锦簇、轻歌曼舞,但是只要挑破这层七彩的帘幕,同样可以看到一派尔虞我诈、明争暗斗的剑影刀光。

就在天一公司初试锋芒,平地崛起之时,一派杀机正悄然向它袭来。

面对来自天一公司的威胁,明星公司的大老板周剑云觉得是到了下手的时候了。事不宜迟,他立即召集了"大中华百合"、"民新"、"友联"、"上海"、"华剧"等五家影片公司的老板在一起密谋。他要同这些老板商量出一个对付"天一"的计划,欲置天一公司于死地。

"大中华百合"等五家影片公司虽然是独立门户,各自为政,但由于人力、财力上都比较弱小,自然只能仰明星公司之鼻息,听周老板吩咐,岂敢说半个"不"字。所谓的"商量"二字,只不过是周老板的客气。哪一次不是他一言九鼎、一锤定音?

几位老板来了之后,周剑云异常亲热地寒暄一番之后,才说到正题。他说:

"诸位同仁,别看邵醉翁是半路出家,初出茅庐,但却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眼前的形势大家都很清楚,现在是有我无他,有他无我。不给

点颜色瞧瞧,他还不知道马王爷几只眼。诸位意下如何?”

大家一听,连忙异口同声地附和说,愿听周老板吩咐。

周剑云接着说:“诸位应该明白,天一公司威胁到的不是我一个人,真正威胁到的却是你们,我看要收拾那个邵老大就在今天。如果等到他树大根深,成了气候,那时候我们大家都只有关门大吉,改行卖馄饨,或者是退出这上海滩了。”

周老板的一席话,既非危言耸听,也非言过其实。面对天一公司的势头和威望,这五位老板也都心中有数。大家都是在商场上出生入死滚过来的,谁还不明白这个道理。现在听周剑云这么一说,自然是众口一词,听从周老板的吩咐。

周剑云见这几位“盟友”没有异议,便端出了自己的想法。他说:

“邵老大这么做,并不是夺了我周剑云一个人的饭碗,我们应该休戚相关、荣辱与共。我认为,要逼垮‘天一’,彻底打败邵醉翁,唯一的办法,就是我们在座的诸位要联合起来,齐心协力,同仇敌忾。那么,邵醉翁即便有三头六臂,也不是我们的对手。”

其他的老板一听,连忙大声说:“大哥言之有理,就请大哥定夺。”

于是,在周剑云的策划下,由“明星公司”牵头,联合“大中华百合”、“民新”等上述五家电影公司,当即成立了一家“六合影业公司”,组成强大的联合发行网络,攻守同盟,共同抵制、围剿天一影业公司。

这就是我国电影史上有名的“六合围剿”。

为了共同的利益,这六家老板当即签字画押,立下了协约。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任何发行商只要是和“六合”中的任何一家影片公司签订了合同,就绝对不允许那些发行商再去购买天一公司出品的影片。这一点必须遵守,不得违约。

周剑云的这一招,实在是一条“釜底抽薪”的高招。只要凭这一招,几乎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把天一公司的客户和地盘全部挤掉。今后“天一”拍摄的影片就没有人敢买,就只有自己拍自己放,专门供应自己的“笑舞台”了。除此之外,别无市场。

“六合”的这一招,何其毒也!

围剿天一公司的这场空前“大绞杀”,就这样在上海滩和周边地区拉

开了战幕。面对六家影业公司的联手出击,"天一影业公司"果然难以招架,危在旦夕了。邵醉翁知道,不要说以后再拍影片的事,就是目前他们投入了大量的本钱生产出来的影片,冲印出来的拷贝,都找不到销路了,只能成卷地堆积在片库里无人问津。一时间,几乎所有的发行商,都不敢来和他们签约谈生意了。

当时在上海滩和周边地区,天一公司放映的场地并不多,除"笑舞台"之外,其他都是一些临时性的租用场地,还没有自己专门的"院线"。如果是光靠这几家影院的门票收入,对收回大量的投拍资金来说,无异是杯水车薪,更不要说赚钱。这时,邵醉翁立即把老二邵村人和老三邵山客召集在一起,通过分析,都觉得事态非常严重。如果不另想办法,另谋出路,固守上海滩这块弹丸之地,"天一"的出路只有鸣金收兵,改行散伙。除此之外,别无选择。

但是,这样的结局,对他们来说,无论如何是不甘心的。奋斗了这么多年,招牌已经亮出去了,事业也有了基础,怎么可以就这样偃旗息鼓,半途而废呢!此时,他们并没有忘记自己的公司挂牌时的热闹,更没有忘记天一公司一次又一次成功后的风光。他们不想这样说散就散,说倒就倒。特别是大哥邵醉翁更是心有不甘。身为兄弟中的老大,自己有责任带领兄弟们和周剑云他们一搏。最后商量结果,还是决定另辟蹊径,以退为进,走出国门,开发南洋市场。

邵醉翁说:"狡兔也有三窟,我们何必在一棵树上吊死呢!世界乾坤大,我们可以在香港和南洋设立基地,开辟我们的院线,与上海遥相呼应。这样进可攻,退可守,即使上海有什么风吹草动,也好有个照应。"

邵醉翁的话让两位弟弟深受启发。

老二邵村人说:"大哥说得有道理,我们先到南洋新马泰一带去闯荡一下。那里市场大,目前还没有什么竞争对手,也许比去香港创业要更容易一些。"

老三邵山客一听,连忙说:"对!我也同意二哥的想法,我们就下南洋吧!他周剑云的本事再大,也管不到外国去啊!"

老二邵村人接着说:"我们的影片在南洋已经有了一些影响,对我们在那里的发展是有帮助的。那么,我们三人当中派谁去合适呢?"

邵醉翁说："我想了想，认为还是派老三去比较合适。老二，你是会计人才，主管公司财务，还得留在上海和我一起总揽大局，与'六合'那伙人斗下去，总不能把我们打出来的江山拱手相送。老三，你是经理人才，原来就是搞发行的，又擅长外交，还是你去合适。闯南洋比不得在上海滩家门口打天下，没有三拳两脚，是打不开局面的。你意下如何？"

邵山客一听便说："大哥的话不无道理，我就先去南洋开路吧！不过，我总不可能一个人单枪匹马去那里开办电影公司吧？那么，谁去帮我呢？"

邵醉翁一听，觉得也是个事，就说："老三，你还是一个人先去闯荡一番试试看，如果你认为那边真有发展前程，到时候就让老六过去帮你的忙。他也快中学毕业了，也该是干事业的时候了。"

邵山客也不好再说什么了，事情就这么定下来了。剩下来的就是打点行装，准备登程上路，飘洋过海闯南洋了。

1925年暮春三月的一天，上海滩细雨绵绵，春寒料峭。就在这凄风苦雨当中，黄浦江边，外滩码头，一艘旧式小火轮正在鸣笛起航。在小火轮那拥挤的甲板上，在依依惜别的人群中，邵山客手扶着船舷边的铁栏杆，望着风雨如晦的上海城廓和风雨中送行的两位哥哥，眼眶里似有泪珠在涌动。此刻，他就要孤身一人飘洋过海，远走异国他乡。

此时，这位出生于上海富商之家的邵家"三少爷"真是百感交集——前面是茫茫的大海，未来前程未卜，祸福难料；而留在上海的哥哥和家人，依然要面对"六合"的重兵围剿，何去何从，后果也难说。在这样的时刻离别，此情此景，真是"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汽笛长鸣，轮船缓缓地离开了码头。邵山客只见站在风雨中的两位哥哥，在频频地向自己挥手大喊："三弟，保重！"他的泪水终于忍不住涌了出来。

就在这时，只见风雨中，一位身穿白色西服的年轻人，正骑着一辆自行车朝码头狂奔而来，全身上下湿漉漉的一片。只见那个年轻人一边狂奔，一边在风雨中大声呼喊："三哥，你等等我，等等我啊！"

邵醉翁和邵村人回头一看，原来是六弟邵逸夫赶来了。

早晨邵山客在家里动身的时候，全家人都瞒住了邵逸夫，没有告诉

他，不想他还是知道了。这时的邵逸夫，被雨水淋得像个落汤鸡一样，垂头丧气地站在码头上，看着小火轮缓缓地离开码头，看着同自己朝夕相处的三哥离自己越来越远，他的泪水和着雨水，一个劲儿地在脸上流淌。平日里的他，真是“少年不识愁滋味”啊！今天，终于让他第一次体验到了这令人伤心的离愁别恨。

老大邵醉翁此时缓缓地走了过来，深情地扶着伤心的小弟弟，更感到自己作为一个老大肩上责任的重大。他哽咽地对邵逸夫说：“老六，不必伤心。等到你明年毕业了，就到南洋去同三哥并肩打天下吧。”

二哥邵村人也在一边说：“老六，大哥说得对。古人说天无绝人之路。我就不相信，难道除了上海滩，就没有我们兄弟立脚的地方么？”

轮船在风雨中破浪前行，一直向吴淞口驶去。直到看不见了，他们兄弟三人才依依不舍地离开了码头。

几经风浪颠簸，邵山客终于平安地抵达了新加坡。

新加坡别号“狮城”，是一座美丽的南洋都市，也是南洋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这时，这里却成了邵山客南洋创业的第一站。他要把这座美丽的“狮城”作为他进军南洋的桥头堡，要在这里打出一片新天地。

到新加坡之后，邵山客没有心思去欣赏异国风情和热带风光，他找到了一家简易的旅馆住了下来。放下行囊，征尘未洗，就去找当地的大戏院和大大小小的放映点，推销天一公司的产品。

邵山客这次单枪匹马来南洋，从上海带来了一笔资金，还带来了天一公司的开山之作《立地成佛》和许多在国内叫座的影片拷贝。初来乍到，邵山客几经交涉，却碰了一连串的软钉子。这使他感到很奇怪。

他想到自己从上海动身时，南洋的片商居然带着定金，专程赶到上海去订货。可是现在自己把货送上门来了，却没有一家戏院愿意购买。邵山客一连几天，跑到几家戏院去了解，发现原来新加坡的大戏院，这时放映的大多数是“西片”；而那些小戏院有的也在放映“西片”，有的干脆关门歇业了——放映中国影片的影院很少。

这到底是什么原因呢？难道新加坡不欢迎中国的影片么？

邵山客百思不得其解。

后来，邵山客扮成普通的华侨，混在人群中，装成是看电影的观众。

通过向那些真正的华侨观众了解，终于打听到了，原来这又是“六合”从中作梗。

周剑云和他的“六合”是如何作梗的？

据后来“邵氏影城”的大导演李翰祥在《影海生涯》一书中说：

> ……邵醉翁派三弟邵山客到南洋发展的原因，开始是为了同明星公司竞争。明星公司的周剑云和新加坡的曼舞罗戏院订有合约，双方言明，除了天一公司的出品，任何公司的影片都可以放映。如此一来，天一公司在南洋的发行就受抵制而无法展开，所以邵醉翁才派老三去南洋开拓局面，带去的影片就是《立地成佛》。可是他到了新加坡也是一筹莫展，只能站在街旁，看着曼舞罗戏院门前挤满了来看明星公司出品的观众，两眼发愣。他当即立下一个誓愿：终有一天，我把这间戏院拿下来！……

诚如斯言，当时新加坡的情况的确如此。财大气粗的周剑云真是一手遮天，他的“六合”不仅在国内把“天一”的市场挤掉了，同时，还把手伸向了新加坡。

面对新加坡这片“冻土”，邵山客并没有打退堂鼓返回上海，而是决定在新加坡留下来，寻找一条反败为胜的快捷方式。但是，事情并没有邵山客想象的那么容易。新加坡这时已经成了周剑云的一统天下，几乎是针插不进，水泼不进。邵山客几乎使尽了浑身解数，请客送礼拜门子，总想找到一个突破口，结果还是有劳无功，空忙了一场。

然而，这种严峻的现实，并没有消解邵山客的斗志。他想到远在上海的大哥和二哥，这时也是同自己一样，为了天一公司的生存在拼搏，在同周剑云的“六合”短兵相接，斗智斗勇。如果自己在新加坡不能打出一片天地，那不仅辜负了大哥他们的期望，更重要的是，自己的公司从此就没有立足之地了，兄弟们辛辛苦苦奋斗了这么多年的事业，也就会付之东流。

但是，新加坡的这块“冻土”怎样才能打破呢？

邵山客并没有灰心。通过反复的市场调查，他终于发现，尽管“六

合”和新加坡的片商有约,但是六合的影片当时并没有真正打进新加坡市场。他们之间的协约,只不过是图有虚名的一纸空文。这一发现,顿时让邵山客来了精神。他知道,新加坡的娱乐界不管怎么说,也和上海滩一样,这些戏院的老板员工同样要吃饭,要做生意养家糊口,要赚钱发财。他们不可能凭“六合”的一纸空文就虚席以待。大戏院可以放映价格昂贵的西片,而那些小戏院怎么办?

除了市区的这些小戏院,还有周边地区的小城小镇和许许多多的乡村,那里的人同样需要娱乐,需要电影。天一公司的一部《梁山伯与祝英台》,已经在新加坡打响了——“不怕没人买,就怕货不真”。这些地方正是天一公司的影片避其锋芒,趁虚而入的“突破口”。

邵山客又一次四处游说,八方鼓动,鼓励那些小戏院的老板不妨试一试,先放映一下他们“天一”的影片。即使日后“六合”兴师问罪,他们也有说法。邵山客的这一招果然奏效。凭他天生的外交才能,通过几天的游说,有几家小戏院的老板果然接受了邵山客的建议,终于接受了“天一”的影片,上映他的《立地成佛》。

邵山客在商场上也混了几年,他知道中国生意场中有句老话,叫作“没有不开张的油盐店”——虽然他找的是小戏院,做的是小生意,但是,只要打开了一个缺口,事情就成功了一半。《立地成佛》上映之后,果然效果良好,深受观众的欢迎,那些小老板也得到了好处。这种结果,当然是在邵山客意料之中的。

邵山客虽然是一个商人,一个制片商,但他对新加坡的过去和现在,还是有所了解的。他知道新加坡从一个破落的渔村,发展到当时那种样子,还不到两百年的历史。虽然当年发现这座有潜力的破落渔村荒岛的,是英国的航海家佛莱士先生,但是,真正开发新加坡、建设新加坡的,还是从福建、广东内地飘洋过海去“淘金”的水客们,是这些华人的后裔,客家人的子孙,还有当时源源不断地从内地过去的中国人。这些人虽然飘洋过海远离故土,但他们对祖国的文化,对祖国的电影还是有一种特殊的感情。“美不美,乡中水;亲不亲,故乡人”。如果他们能在银幕上,看到故乡的山、故乡的水,看到故乡人的面孔,能领略到故乡的传统习俗、风土人情,他们自然会动心。所以,“天一”的影片在新加坡走俏,被

新加坡人接受是指日可待的事。邵山客对这些同文同种同根的华夏子孙，是充满信心的。

后来事情的发展，也的确和邵山客分析的一样。他的影片在一些小戏院和周边城镇放映之后，效果非常好。天一公司的影片立即打开了销路，备受观众的欢迎。几个月下来，生意越来越红火，忙得他几乎是马不停蹄，没日没夜的连轴转。

到这时，“天一”的名声也出去了，邵山客的腰包也鼓起来了，只是搞得他应接不暇，忙不过来。怎么办？这时，邵山客才想起了自己从上海动身时，大哥说的话，于是，他便跑到电报馆，急急忙忙地向上海发了一份电报，叫老六邵逸夫前来帮忙。同时，把《梁山伯与祝英台》和那些拍摄出来的古装片，多带些来。他相信只要这些影片一到，新加坡的市场就是他的了，夺回曼舞罗这样的大戏院的日子，将再也不是一句赌气斗狠的空话了。

邵山客的电报发到上海家中时，邵逸夫刚好中学毕业了。这时，学校已经放了暑假，中学毕业以后的邵逸夫，正在开始做报考大学的准备。谁知三哥的一封电报，却改变了他的命运。

就这样，邵山客的一纸电文，让他的六弟邵逸夫结束了他的学生时代，从上海来到了南洋。从此两个人在新加坡携手并肩打天下，最终开创了邵氏电影王国在南洋的辉煌基业。

邵逸夫从此正式出山，投身于他心仪已久的电影事业，开始谱写他的传奇人生。

第三回　逸夫出山锋芒初露 南洋创业左右逢源

人生的改变有的时候就是这么偶然。邵山客的一封电报，将 19 岁的邵逸夫召来南洋，从此，他就与三哥在南洋携手并肩打天下。流动放映，建立了发行网络；收购娱乐场，成立“邵氏兄弟公司”，终于掘得了他的第一桶金。为拍摄有声电影，邵逸夫又孤身一人远涉重洋，去美国购买有声电影器材。当他第一次走进好莱坞时，震惊之余，就立下了要建一座“东方好莱坞”的宏愿。

杜云之先生是研究我国电影史的专家，多年来，他一直致力于电影事业的研究。《中国电影史》是杜先生撰写的一部专著。翻开这部专著，我们可以看到这样的一段记载：

> 民国十四年（一九二五年），邵仁枚（即邵山客）离开上海，来到星岛（新加坡的别称）的大城小镇，甚至乡村地区放映影片，招徕观众。而后，邵逸夫加盟。他们从巡回放映电影，发展成为开设游艺场和电影院。刻苦耐劳的经营，耗费三十余年，终于在星岛创立了庞大的电影娱乐事业，拥有一百多家电影院和若干游艺场……

这段文字，比较真实地叙述了邵山客和邵逸夫在南洋创业的历程。

收到三弟邵山客的电报之后，邵醉翁就知道三弟已经在南洋得手了，现在正是需要帮手的时候。当时，打发老三去南洋是他的主意，答应等老六毕业后，去南洋帮他忙的，也是自己说的话。作为兄弟中的老大，是不能自食其言的。尽管他知道老六对电影事业很感兴趣，但他更希望老六在学业上有一个更好的锦绣前程。邵逸夫中学刚刚毕业时，正值青春年少，不但人长得英俊儒雅，仪表堂堂，学业也同样出类拔萃，超群出众，是一块可以造就的好材料。如果让他去考大学，继续深造，将来一定前途无量。

那么，到底让不让老六去南洋协助三弟呢？

就在邵醉翁举棋不定的时候，他不由得想到当年那位对“麻衣相法”颇有研究的相士说的话——“在南方人中，有此奇相者实在是凤毛麟角，实属罕见。这样的人物，将来即使不能出将入相，也会富甲一方，决不是健仆走卒之类的等闲之辈……”

难道六弟真的如他所言“将来即使不能出将入相，也会富甲一方”？如果真是这样，那么自己这时的决定，岂不是大错特错。要是由于自己的错误决定而耽误了六弟的一生，岂不是罪莫大焉！

一开始，受过文明教育的邵醉翁，并不以那江湖术士之言为然。不过，后来他和六弟接触多了，尤其是见到邵逸夫在公司的所作所为，他就渐渐地觉得这位六弟实在不是一位凡夫俗子，将来虽然不一定就能像那

位相士所说的那样，但至少是一个有所作为，能做出一番事业来的人。因此，当他收到三弟的电报之后，邵醉翁心中就更加矛盾了。

这时，他很想放弃自己对三弟的承诺，让六弟邵逸夫去考大学，去继续深造，去奔他的锦绣前程。但是，想到三弟一个人在南洋辛辛苦苦，终于有了一个开辟南洋市场的基础，他又舍不得放弃。此时，邵醉翁既不忍心让老三一个人在异国他乡单枪匹马的疲于奔命，同时，他更没有忘记要报周剑云“六合”的一箭之仇。他知道商场就是战场，现在正是动刀动枪动真格的时候。老三已经在新加坡打下了基础，就应该趁此良机，扩大战果，在那里打出一片属于自己的天地，以此来回击六合公司对自己的围剿。更何况，作为大哥，是不能轻易地自食其言，厚此薄彼的。如果是这样，弄不好就会导致兄弟反目，祸起萧墙。

邵醉翁权衡再三，最后还是决定派邵逸夫去南洋，助三弟一臂之力，在那里开创一番事业来。

那天夜里，邵醉翁便找到六弟邵逸夫，和盘托出了自己的想法。谁知邵逸夫一听，二话没说，立即放弃了考大学的念头，决定去南洋，和三哥一起同心协力打天下。他高兴地说：“大哥，这事还有什么商量的，我早就希望能出去闯荡一下。请你放心，我不在那里干出一番事业，决不回来见你！”

邵醉翁没有再说什么，只是深情地看着眼前这位一表人才的年轻人说：“六弟，你——长大了。”

邵逸夫笑了笑，没有再说什么。他当然明白大哥这句话的分量。

从此，邵逸夫就彻底放弃了考大学的念头，立即打点行装奔赴南洋。他的人生也由此彻底地改变了。

邵逸夫经过几天的航行，终于在 1926 年 8 月的一天走出了船舱，走上了新加坡的码头，扑倒在面容憔悴的三哥邵山客的怀中，落脚在这陌生而神奇的异国他乡。久别重逢，一朝相见，兄弟二人都是热泪盈眶，紧紧地抱在一起。

随后他们来到了邵山客租住的旅馆里，住下来之后，兄弟二人就是一夜长谈。这时，邵山客除了谈离情别绪，谈身在异地的思念之外，更多的就是谈在新加坡的打算和对未来的设想。邵山客向邵逸夫介绍了他

初到南洋的那种尴尬，和他所受到的种种冷遇，听得邵逸夫不由得为之动容。

邵逸夫一边听一边在想，自己没有来新加坡之前，对这里的一切是那样的一无所知，真没有想到三哥一个人在这里，过的是一种这样的生活。现在听三哥这么一说，他对他们兄弟所从事的这种行当，开始有了一个更新的认识。他知道拍电影并不完全是为了好玩。此时，他更加意识到大哥的决定是对的，自己放弃考大学来到这里也是对的。邵逸夫也许就是从这时起，在他的内心深处，暗暗地佩服三哥的勇气和斗志。他认为做人应该是这个样子，只有在逆境之中，才能看出一个人的本色。于是在后来的日子里，邵逸夫对这位三哥的感情也特别的深厚，并且把这种感情一直保持到三哥逝世的那一天。

邵山客谈到最后，不禁长叹一声说："六弟，万事开头难，现在总算好了，我们的影片总算有人要了。我们就在这里好好地干吧。有你来了，我就有了帮手，也有了胆量，我就再也不是一个人了。"

邵逸夫点了点头说："三哥，你放心好了。既来之则安之。我来之前已经向大哥立下了誓言，不在这里干出个样子，决不回上海。"

邵山客高兴地拍了一下六弟的肩膀，大声说："有志气！这才是我们男人说的话。"

随后邵逸夫也向三哥谈了一些上海的情况。邵逸夫说，在你离开上海的这些日子里，上海又冒出了好几家电影公司，其中的"复旦"、"沪江"、"暨南"、"元元"、"大东"等几家电影制片公司，都是很有来头和背景的，所以现在上海电影业的竞争异常激烈。

邵逸夫还告诉邵山客说，现在上海的电影业发展迅猛，不仅仅是拍电影的公司多了，在拍片的题材上更是五花八门，各出新招。"古装片"在上海愈演愈烈，出现了许多粗制滥造的作品。有些公司见到我们"天一"的古装片走俏，也亦步亦趋地步步紧逼，不管自己的条件和实力。有些小公司在拍片时，几乎没有剧本，没有什么设备，甚至连像样的片场都没有，仅仅是一个故事梗概藏在导演的脑子里，就随便找个地方仓促上阵，现拍现编，信手拈来。用不了几天工夫，就能抢拍出一部片子来。

更有意思的是，这些导演也不讲究什么服装道具，有时竟让那些梁

山伯、孟姜女、唐伯虎、林黛玉等人穿上如今流行的时装。男的是西装革履,礼帽眼镜,女的是则是开衩的旗袍、高跟鞋和烫得像鸡窝一样的大包头。说到那些背景道具就更滑稽了。一场戏中,有雕龙描凤的中式大木柱,也有西洋的吊灯、壁灯;有笨重的红木太师椅,也有皮革或丝绒套的西式大沙化。真是古今中外兼收并蓄,不伦不类,五花八门。说到开心之处,兄弟俩都不免哈哈大笑。

"不过,古装片虽然还在拍,但看来好景不长了。"邵逸夫说,"目前又有一种新的招数出来了,这就是'火烧片'。"

"什么是'火烧片'?"邵山客有点不理解。

邵逸夫说:"这就是今年上海滩制片公司推出的一个新品种。因为这几年,市面上正在流行诸如《江湖奇侠传》、《关东大侠》、《荒江女侠》和《半夜飞头记》等各种各样的武侠小说。明星公司的大老板周剑云和张石川就心血来潮,让张石川在市面上找了一本平江不肖生的《江湖奇侠传》,拿回家去一琢磨。他几乎就是坐在马桶上,一边方便,一边就把它改编成了一部《火烧红莲寺》的剧本,于是就和编剧的老手郑正秋一合计,把它搬上了银幕。"

"结果怎样?"邵山客急着要听下文,"这样的片子,肯定是要赔了夫人又折兵。"

邵逸夫呵呵一笑说:"三哥,你可真想错了,这一下可真是歪打正着。谁知这部片子一上市,竟然轰动一时,上海大大小小的影院都赚了个盆满钵满。据说连跑片的都累死了三个。"

邵山客一听,也不禁笑了。他说:"有这样的怪事。"

邵逸夫说:"怪事还在后头哩。打这以后,于是一连串的讲述武侠神怪的'火烧片'就跟上来了,诸如《火烧九龙山》、《火烧七星楼》、《火烧平阳城》、《火烧青峰寨》,等等。就连我们的大哥也在策划,准备拍一部《火烧百花台》。现在的上海滩,可成了一片火海了。"

"那不成了火烧滩了。"邵山客说:"那放这第一把火的张石川,可真是放了一把鬼火啊!"

邵山客也从心底里佩服张石川这个人。他又说:"老六,怪不得我在上海时,就听大家说这个张石川是个机灵鬼,看来不假。干我们这一行

的，可真是不晓得哪片云彩会下雨啊！”

邵逸夫说：“张石川机灵倒是机灵，但他开始也不敢‘大烧’，也不敢多拍，就只编了一集，想试试市面上的反映。不过，他在拍第一集时，却留下了一个‘扣子’——红莲寺最后被一把大火烧毁了的时候，他还故意安排一个大和尚逃走了，为接着拍下去埋下了伏笔。这部片子走俏之后，他又以这个逃跑了的大和尚为‘楔子’接着往下拍，据说要拍十八集。所以大家都笑张石川，说他是派了个和尚打听行情去了。”

邵山客一听，又不禁哈哈大笑起来。

邵逸夫说：“现在上海的电影界竞争相当激烈。我这次来，大哥就交待了，要我们一定要在南洋一带打开销路，抢占市场，把脚跟站稳，在这里尽量多发展我们的发行网络，并且尽快建立我们自己的电影院，放映我们自己的影片。今后我们公司拍的片子就都往这里销。”

邵山客点了点头，他感到自己肩上的担子更重了。于是，他就跟邵逸夫谈起了自己最近的一些新的想法来。

邵山客的“新的想法”就是自己搞“流动放映”。

根据当时新加坡的情况和他们现有的力量，邵山客决定“流动放映”——能租到放映场地就租用场地，租不到放映场地就租空地。从城镇到农村，在人家的空地上搭一座帆布帐篷，放映自己的影片。

邵山客的这种想法，得到了邵逸夫的响应。邵逸夫本来就是一个好动不好静的人。何况有了这种机会，他还可以趁机饱览一番新加坡的异域风情。

没过几天，他们就真的买了一辆放映车，把放映机、银幕和一顶帐篷等一切家什都放在车上，就像吉卜赛人的大篷车一样，走村窜户，随遇而安，在新加坡小镇乡村间迁徙流浪。这种生活浪漫倒是浪漫，但其艰难程度就可想而知了。

新加坡地处热带，白天的太阳是狠毒的；一到晚上，成群的大蚊子就像飞机一样铺天盖地地涌来。他们这种工作，没有固定的场所。白天，在烈日下翻山越岭，四处跋涉；到了晚上，等放映完了，已是半夜时分，还要等最后一位观众走了之后，他们才能清场，收拾家伙。有时往往忙到半夜以后，还找不到一个睡觉的地方。就这样，他们有好几次就只能是

在露天的树底下，等待黎明的到来。天一亮，他们又上路了。

新加坡还是一个多雨的地方。有几次，为了赶场，他们冒着狂风暴雨，在泥泞中艰难跋涉。这兄弟二人，虽然不是豪门之后，但在上海，也是生长在殷实温馨的家庭之中。尤其是邵逸夫，还是一位刚刚走出校门的文弱书生。他们以前何曾有过这种体验？

但是，正是他们这种艰苦拼搏的精神，才使天一公司的影片，在新加坡打开了市场，扩大了影响，拓宽了销路，占有一席之地。

打开了新加坡的市场之后，邵逸夫对事业的欲望就展现出来了。有一天，他对三哥邵山客说："三哥，如今新加坡已经是我们的天下了，我们是不是再进一步发展，到邻近的马来亚（马来西亚西部土地的旧称）去试试。"

邵山客一听，知道这个老六下面要说什么。他就问："你了解马来亚吗？"

邵逸夫说："我不是很了解。但是，通过在新加坡的这些日子，我已经知道马来亚的许多小镇及偏僻的乡村，根本就没有电影院，当地的老百姓也从来没有看过电影。我总觉得，如果是人，总会看电影。所以，我认为现在我们应该去开辟这个新的市场。"

邵山客笑着说："老六，你可真有野心啊！"

就这样，他们兄弟二人又为开辟马来亚这个新的市场而努力。他们采用的还是在新加坡的策略，同样地采用"打一枪换一个地方"的办法，驾着流动放映车，穿梭在吉隆坡、怡保、马六甲和槟城的大镇小街及周围的穷乡僻壤。他们把天一公司的影片，一次又一次地送到这些马来人中间，给他们那种寂寞而原始的生活，增添了史无前例的情趣和欢乐，深受他们的欢迎。在马来亚，他们受到了当地居民的热烈欢迎。他们的放映车每到一个地方，总是人山人海，观众如云，这让他们受到了很大的鼓舞。这些观众对他们很有感情，几乎把他兄弟二人当亲人一样，每到一个地方，都盛情地招待他们。有时如果到了约定的时间，他们还没有赶到放映的地点，这些热情的观众，往往会打着灯笼火把，到路上去接他们，帮他们扛东西；如果车子抛了锚，这些人就帮忙推着车子前进。

由于邵氏兄弟的努力，没过多久，他们在南洋一带就站稳了脚跟，占

领了市场，建立起一个颇具规模的发行网络，把天一公司的产品，源源不断地远销到南洋。尽管周剑云的“六合”和南洋的片商有约在先，但到了这时，那种协议已经成了一张真正的废纸，再也不管用了。一向在南洋很有影响的明星公司，虽然牌子最老，影响最大，但是这时终于败在天一公司的手下，失去了大片的市场。天一公司利用古装片的优势，在南洋的电影市场几乎是横扫千军，打得“六合”无招架之力。到后来，天一公司还和南洋片商办起了“青年影片公司”合资拍片，天一公司曾一度改名为“天一青年影片公司”，一连合拍了九部古装片，从此声威大振，席卷南洋。到这时，南洋诸国，已经真正成了邵氏兄弟的天下。

在南洋的那些日子，对出生于上海的邵氏兄弟来说，的确是一种考验。后来，邵逸夫在回忆这段生活时多次说过：“……在那样的生活中，我学到了许多东西，这些东西让我一辈子受益。如果我不经历这一段生活，就不会有今天。现在青年人，心很高，学问也很深，但是不能够吃苦，是一大缺陷。”

在那异国他乡的蕉风椰雨中，邵氏影业渐有起色。到 1939 年，邵逸夫返回上海探望大哥时，他们在南洋等地已经有了 139 间电影院，分布在马来西亚、泰国、新加坡、印尼各地。

正当邵山客和邵逸夫在南洋如鱼得水之时，一个突如其来的机遇，又让他们的事业锦上添花。

当时，独霸南洋影片业务的“地头蛇”王雨亭，也是“六合”在南洋的一个盟友。此人有钱有势，在南洋影业界几乎可以呼风唤雨。当年，他曾专程来到上海，和“六合”签约，组成联盟集团，声明一律不买“天一”的影片。这对“天一”在南洋的发展，造成了很大的障碍。

不过，邵山客和邵逸夫两兄弟这种吃苦耐劳的精神和坚韧不拔的斗志，竟感动了当时槟城的首富王竟成。王竟成见这两位从中国飘洋过海而且举目无亲的两兄弟，通过自己的努力，居然能打出一片天地，就觉得这两个人很了不起，将来一定能成大器。出于一种敬佩，也出于一种道义，这位有钱有势的富豪决定出面帮他们一把。

王竟成主动找到王雨亭，希望王雨亭能在影片的发行问题上，给邵氏兄弟们一点空间，让他们的影片能进入南洋一些比较大的影院放映。

王雨亭在其中分点好处就是了。

王竞成的出面相助,不仅缓解了邵氏兄弟和王雨亭之间的矛盾,建立了部分的合作关系;同时,也使邵山客和邵逸夫开始改变自己的经营方式,让他们的事业有了一个转折性的开端。

通过几次接触和谈判,加上天一公司古装片的凌锐攻势,那些原先与“六合”有约在先的大戏院也开始松动了,不再拒绝天一公司的影片。于是,邵氏兄弟就乘胜追击,不惜重金包下了新加坡的“英华戏院”、吉隆坡的“中华戏院”、怡保的“万景台戏院”和马六甲的“一景影戏院”。从此,邵氏兄弟的发行网络,终于从偏远的小乡小镇发展到了有利可图的大都市。这几家戏院,构成了他们最早的院线和发行网络,成了他们真正在南洋开创局面的基业。可以说只有到了这时,天一公司在南洋的事业才真正开始了。

从此,邵山客和邵逸夫终于结束了以前那种流浪生活,结束了以前那种求人的尴尬境况,开始按照自己的理想,去开创自己的事业了。这时,邵山客当年刚到新加坡时的那句话——“终会有一天,我把这间戏院拿下来!”现在看来,这句誓言决非一句空话。

正当邵氏兄弟在南洋的事业出现新的转机的时候,又一个重要人物闯进了他们的生活圈,与他们携手并肩打天下——此人就是当年上海滩“明星影片公司”中举足轻重的股东黄毓彬。

一天午后,邵山客匆匆地去一家新的戏院谈一笔生意,无意之中在大街上与黄毓彬相遇。千里他乡遇故知——在上海的影业界,他们虽然是各事其主,但在这异国他乡的新加坡,此时此地的感情自然不一样。两人见面之后,自然少不了寒暄了一番。

“黄毓彬,你怎么也到这里来了?”邵山客好奇地问。

黄毓彬笑了笑说:“难道这槟城就只许你姓邵的来,就不准我姓黄的来么?”

邵山客说:“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你放着上海明星公司的大老板不干,来这里……”

“好啦好啦,什么明星不明星的,老弟,那明星现在与我黄某人无关了。”黄毓彬洒脱地做了一个手势,一副快刀斩乱麻的样子。

“啊，那是怎么回事？”

“老弟，一言难尽。”

于是，黄毓彬就把自己与“六合”不欢而散，又离开了“明星”前前后后的经过，全部告诉了邵山客。黄毓彬说：

“现在的上海滩，无论是‘六合’还是‘明星’，都越来越不像话了。人家拍什么，他们也拍什么，不但片名一样，连题材、情节也一模一样，跟在人家后头穷追猛打。这叫什么竞争，你说？由于这样仓促上阵，粗制滥造，影片一拍出来，几乎无人问津，连连亏本。这样鱼目混珠，损了人家的名誉不算，自己也血本无归。所以，我只有和他们分道扬镳了。”

邵山客一听，不由得对这位中年商人另眼相看了，便说：“那你现在打算怎么办？改行？”

“不！”黄毓彬说，“我这次带了一笔资金到这里来，我还是要干这一行，待我干出个样子之后，再杀回上海和他们决一雌雄。”

“好！有志气，黄兄！”邵山客听他这么一说，马上连声赞赏。就这样，他们一拍即合，马上决定携手合作，在南洋组成一个电影发行网，和“六合”斗下去。

由于黄毓彬的加盟，邵氏兄弟的事业如虎添翼，更加兴旺发达。这时，邵山客又使出他那交际的技巧，广泛结交南洋各界名流和重量级人物。今非昔比，现在他们无论在娱乐圈内，还是在社交界，再也不像当初那样捉襟见肘了。在一个很有档次的社交场合，他们又与新加坡的大富豪黄文达、黄平福两兄弟交上了朋友，得到了黄氏兄弟的真诚相助。

当年在新加坡，这两位黄氏兄弟，不仅在商界举足轻重，在金融界锋芒毕露，就是在娱乐界也是独领风骚。他们在新加坡物业众多，不仅拥有多家银行、酒楼和航运机构，而且还拥有当年在南洋一带首屈一指的“新世界游乐场”，独占新马泰娱乐业之首。

新加坡的娱乐业，在当时有三个“世界”——“大世界”、“快乐世界”和“新世界”。其中“大世界”设施陈旧，生意一般；“快乐世界”虽比“大世界”稍大一些，又是最后开办的，设备齐全，但由于地处偏僻，很少有人光顾，因而生意清淡萧条；而“新世界”就不一样，它介于两者之间，得地利人和之优势，加上黄氏兄弟财大气粗，经营有术，所以生意做得比其他两

家都好。自从结识邵氏兄弟之后，黄氏兄弟就认为这两个中国人非一般人物。出于信任和佩服，他们便毫不犹豫地决定同邵氏兄弟合作，将“新世界游乐场”交给邵氏弟兄管理、经营。

接手“新世界”之后，邵氏两弟兄根据新加坡的特点，借鉴当年他们大哥邵醉翁经营“笑舞台”的经验，使出一连串的新招，把这家“新世界”经营得有声有色。一年下来，他们不负黄氏兄弟的厚望，收益颇丰，让黄氏兄弟笑逐颜开，信任有加。

由于这接二连三的机遇，邵山客和邵逸夫在南洋一带一路斩关夺隘，战果辉煌，羽毛渐丰了。他们已不满足于这种师出无名的经营方式，便在1930年，正式挂牌成立了南洋邵氏兄弟公司，堂而皇之地在新加坡做起老板来了。从此，邵氏兄弟便正式结束了那种四处流浪，寄人篱下的日子，才真正拥有了自己的一片天地。

邵氏兄弟公司成立不久，获悉“大世界”老板无力经营，有意变卖自己的游乐场。邵逸夫听到这这个消息以后，马上怂恿三哥邵山客，当机立断，斥巨资一举收购了“大世界游乐场”。邵氏公司的这一动作，在新加坡顿时引起轰动，成为一大新闻，让他们风光一时。

“大世界游乐场”收购下来后，新加坡游乐场的三分天下，邵氏公司已占其二了。随着“大世界”的收购，邵氏兄弟公司便开始了强大的收购攻势，一鼓作气，收购了多家戏院。得手之后，他们就把这众多的戏院组成连锁店，放映西片、国语片、粤语片和马来语片，满足各种观众的要求。这时，邵氏兄弟公司不仅有15家独资开办的戏院，还有多家与别人合资开设的戏院。到1934年，邵氏兄弟公司经过几年的发展，已经拥有大小四十多家戏院，终于一跃成为新加坡娱乐业的大亨。邵氏兄弟在南洋的好运气，似乎是从认识这个王竟成开始的。

说到这个王竟成，可真是邵山客和邵逸夫的“贵人”——他不仅给他们带来了“财运”，同时，也给邵山客带来了“桃花运”。

中国有句古话，说是“男大当婚，女大当嫁”。正当邵山客和邵逸夫事业有成的时候，王竟成又给邵山客保媒，给他介绍了一位刚从国外留学回来的郑小姐。郑小姐的哥哥是一位有名的医生，她自己也温柔贤淑，才貌双全。邵山客与这位郑小姐相识之后，不久就洞房花烛，喜结

连理。

三哥喜结连理，邵逸夫心中当然高兴。不过，这时他心中也在想，自己要是也能像三哥一样，在新加坡找一位这样的外国女人做老婆，那真是前世的缘分啊！

谁知没过多久，邵逸夫的这桩心愿也成了现实。

当时，新加坡有一位远近闻名的富豪叫余东璇，此人十分赏识邵氏兄弟的才干。有一天，他主动地邀请这兄弟二人到家中做客，一是想互相认识一下，另外也想如果有机会，就和这兄弟俩合伙做点生意。那天，邵山客和邵逸夫应邀来到余府时，余东璇亲自出门迎接。这时，余东璇的身旁还站着一位身着白色连衣裙、清新脱俗、气质高雅的美貌女子，不由得让邵逸夫眼前一亮。余东璇和邵氏兄弟见面后，就接着介绍说，这位是黄美珍小姐，也是我的客人。

饭后，余东璇请邵山客到书房喝茶谈话，谈点业务上合作的意向，就让黄美珍小姐陪着邵逸夫到花园中去走走。两个年轻人就在花园中边走边谈，天南地北地聊了起来。当时，尽管邵逸夫对黄美珍小姐有一种一见钟情的感觉，但由于是第一次见面，又不明白那个余东璇所说的“客人”二字的真正含义，自然不敢造次，所以他们聊得最多的还是电影。邵逸夫电影看得多，英语又说得流畅，举止儒雅，见多识广，让黄美珍小姐也不由得对这位英俊后生产生了好感，两人自然聊得很是投机。

于是，一席忘情的畅叙，让彼此都有了相见恨晚之意。

离开余府之后，邵逸夫第一次体会到了恋爱的滋味，同时也开始饱尝相思之苦。这一切都被三哥邵山客看在眼里。有几次，他都笑着对他说：“六弟，你又在想什么呀？是不是在想那位黄小姐啊？”

邵逸夫也坦率地说：“我想有什么不可以，你要是再想她，那就不应该了。”

邵山客笑笑说：“那好吧，什么时候再去请那位余大哥做件好事就是了。”

邵逸夫说：“你倒说得轻巧，你知道人家黄小姐是怎么想的？你知道她同那位余老板又是什么关系？难道真是他的‘客人’吗？”

邵山客说：“这倒也是。六弟，我看你还年轻，此事就慢慢来吧。”

其实,邵逸夫当时的担心是多余的。自从那次同邵逸夫一番长谈之后,虽然他们之间并没有谈到男女之情,更没有什么山盟海誓,但是黄美珍小姐却被才华横溢的邵逸夫深深地吸引了。从此,她就经常借故到邵氏公司去看望邵逸夫。如果有时间,两个人就到公司下面的电影院去看一场电影。一来二去,两个人之间心中的那种欲望,就只隔一张纸了。

然而,邵逸夫生来就是个稳重的人。尽管他知道自己已经爱上了这位黄小姐,但是,到了这时他还是心有所虑。令他隐隐感到不安的是,这位黄美珍小姐同余东璇到底是什么关系?是他的"客人",还是他的"女友"?他知道在这里,余东璇不仅有钱有势,而且对自己兄弟有恩有义,自己决不能干那种傻事。想来想去,他就把自己的想法同三哥说了。

邵山客听到此事之后,也觉得此事不妥,就劝邵逸夫放弃这段感情。他说:"六弟,我们身在异地,还是谨慎为妙,少惹麻烦。"

就在这时,当地也传出了邵逸夫和黄美珍关系暧昧的闲话。没过多久,这样的闲话就不胫而走,传到了余东璇的耳朵里。邵逸夫和他的三哥知道了以后,不免有些紧张。

谁知有一天,黄美珍小姐又来公司找邵逸夫玩,邵逸夫就同她聊起了这件事。黄美珍一听,竟然大笑起来。她这一笑,倒把邵逸夫给笑糊涂了。

邵逸夫说:"你笑什么呀?这样的事情还值得你好笑吗?"

黄美珍在他耳边轻轻地说:"我看你们兄弟俩,真是杞人忧天,余老板是那样的人吗?告诉你,我早就把我的心思对他说了。"

"你怎么这样不懂事呢?他怎么说?"邵逸夫一脸的惶惑。

黄美珍小姐故意沉下脸说:"余老板说要找你们算账。"

邵逸夫说:"真的?这一下可坏事了。"

黄美珍小姐又哈哈大笑起来。

邵逸夫说:"你又笑什么呀?想看我们兄弟倒霉是不是?"

黄美珍这才一本正经地说:"看把你吓成这样。告诉你吧,余老板听我一说,还真高兴。他对我说,美珍你喜欢电影,有逸夫那个懂电影的行家陪着,这是好事嘛。看到你们这对年轻人快快乐乐的,我当然高兴喽。"

邵逸夫一听，真是出乎意料。他根本没有想到，那个余东璇，竟是这样一位侠骨柔肠之人。从此以后，他同黄美珍小姐之间的感情就与日俱增。过了不久，黄美珍小姐竟大大方方地加入了邵氏兄弟的公司，积极地帮他们一起出谋划策，共谋发展。

几个月后，当邵逸夫冒着生命的危险，从美国买回大批拍摄有声电影的器材回到新加坡时，黄美珍早已等候在码头。看着邵逸夫瘦了一圈，她心疼得说不出话来，一对相思的恋人此时才紧紧地拥抱在一起。

1937 年，邵逸夫与黄美珍在新加坡举行了热烈而隆重的婚礼。那天，余东璇不仅应邀前来贺喜，还送来了 50 万元的大礼表示祝贺。所以，后来每次提起余东璇，邵逸夫就热泪盈眶，对这位宽厚仁慈的前辈心怀感激。

1937 年邵逸夫同黄美珍女士结婚，第二年生下长子维铭，其后几年，次女素雯、三女素云及末子维钟相继出生，这是后话。

此时，正是邵山客和邵逸夫在南洋的事业蒸蒸日上之时，精明的邵逸夫却看出了潜在的危机——他发现一些观众对这种无声的“默片”的兴趣，开始在慢慢地淡化，他们戏院的生意也开始清淡。同时，从与大哥邵醉翁的书信来往当中，他也了解到，世界电影业发展很快，西方许多国家已经进入了“有声电影”的时代。一些国外的有声电影，正在输入国内。

自从 1895 年 11 月 28 日，卢米埃两兄弟在巴黎卡普辛路十四号咖啡馆公演电影以来，这个“伟大的哑巴”经过一代一代电影人近二十年的探索和改造，竟然开始“说话”了。1929 年 2 月 4 日，美国的夏令比克影戏园，第一次公开放映了美国的有声电影《飞将军》，引起了全世界观众普遍的关注和兴趣。于是，人们便开始向往有声电影，对这种无声的“哑巴片”再也热不起来了。在 1930 年前后，国内一些实力雄厚的影片公司，又像当年拍“古装片”、“火烧片”一样，掀起了一股“有声电影热”，在拍摄原始的有声电影。

当时的有声电影一般有两种形式：一种鼠盘发音，就是把所有的声音收入在一种特制的鼠盘里，然后在放映时与拷贝同步。这是一种比较原始的技巧，往往在发音和画面的同步衔接时错位，甚至张冠李戴闹出

笑话来。

还有一种比较先进的方式就是片上发音。即事先在后期制作时，通过一系列的技术处理，把声音和面画同时记录到同一拷贝上。这样就能解决上面说的那种“错位”的问题。这种形式的效果比较好，但是在后期制作时，进行技术处理的过程却比较复杂，录音的设备也比较昂贵。所以，当时中国人拍的一些有声电影，大都是借助外国人的技术力量和设备拍摄的。

1930年，上海明星公司拍摄的有声影片《歌女红牡丹》，可以说是开中国有声电影之先河。但严格来说，也并不能算是中国的第一部有声电影，因为这是明星公司和法国百代唱片公司合作的产品。此外，还有几部与《歌女红牡丹》同时开拍的影片如《虞美人》，和稍后一点的《雨过天晴》等影片，也是当时的友联公司和华光有声电影公司，借助外国人的人力和物力合作的结果。

邵醉翁的天一公司，在当时也是率先开发有声电影的影片公司之一，拍摄了一部题为《歌场春色》的影片，这是我国本土摄制的第一部有声影片。

《歌场春色》于1930年10月29日在“光陆”、“南京”两家大戏院同时上映，轰动一时，并且由国内波及到南洋，让新加坡等地片商定购了大量的拷贝。不过这部影片，也同样是向美国人租借了“摩维通”有声电影器材，并聘请外国技师来华进行拍摄的。当时，天一公司的老板邵醉翁很想在这部影片上大捞一笔。结果付了外国人巨额的租金和酬金之后，就所剩无几了。

当邵逸夫了解这些情况之后，他就主动地找到三哥邵山客商量，决定到美国去购买有声电影器材，自己拍有声影片。邵山客十分欣赏六弟的这种敢开风气之先的精神，二话没有，当即支持邵逸夫去美国购买器材。

1931年，邵逸夫第一次穿越浩瀚的太平洋，从东半球到西半球，登上了美国的国土。这次海上航行真是惊心动魄。差不多一个月的时间，他都是在惊涛骇浪中度过的。踏上这个陌生而遥远的国度之后，邵逸夫立即奔赴当时全世界最大的“造梦工厂”——位于美国加州的好莱坞影城。

他第一次为世界上有这么完整而庞大的电影城感到震惊。当时他就在心里暗暗地对自己说：我将来一定要建一座比这更大更完备的电影城，去生产中国人的“梦”——三十三年后，香港清水湾的邵氏影城竣工时，邵逸夫终于好梦成真。

邵逸夫历尽千辛万苦，终于万里迢迢，从美国买回了拍摄有声电影的器材，兴冲冲地回到了新加坡。

当他正准备把这种新型的先进设备送往上海，让大哥邵醉翁在电影界大显身手的时候，没有想到一个惊天动地的消息传来——中日战争爆发了，他的大哥邵醉翁已经不在上海，而是去了香港。为了制片厂的安危，他随后又把天一公司主创人员和大部分制片设备也迁移到了香港。

天一影片公司南迁香港，是我国香港电影发展史上的一件大事，因为它为日后香港电影业的蓬勃发展，提供了新的契机。

因此，邵逸夫只得带着这套“讲话机器”从新加坡启程，在南太平洋的风浪中赶往香港。

从此，天一公司在香港开始了新的征程。

第四回　天一迁港辉煌一时　人祸兵荒劫后余生

日寇犯境，天一公司不得不南迁香港，改名"天一港厂"，并拍摄有声电影《白金龙》，先声夺人，辉煌一时，开中国有声电影之先河。然而，邵老大不幸遭人暗算，被两场大火烧得退隐江湖。太平洋上又战火纷飞，香港沦陷，南洋陆沉，邵氏兄弟凄风苦雨天各一方。邵逸夫在南洋身陷囹圄，后虽死里逃生却难展鸿图。抗战胜利后，邵老二再度返港重操旧业，又遇上强手劲敌，夙愿难酬。有的时候，苦难真的是一笔人生财富，只是看你能否去挖掘。

1931年“九一八”事变以后，对中国觊觎已久的日军长驱直入，侵占了我国的东三省。随后又进兵山海关，向关内大举进犯，罪恶的铁蹄，肆意践踏着我国大好河山。在东北得逞之后，1932年，日寇又从海上入侵，在上海发动了震惊中外的“一·二八事变”。从此，神州大地山河破碎，遍地狼烟，960万平方公里的泱泱大国遍地硝烟。

在这国破家亡的危难关头，天一公司仍然在上海坚持着。1932年“一·二八事变”淞沪抗战后，国家存亡成为民众关注的焦点，“左翼”电影以及描写爱国、进步的影片受到欢迎。天一公司及时调整了市场策略，吸收了沈西苓、司徒慧敏、吴印咸、汤晓丹等“左翼”文化人加入创作队伍，拍摄了《东北二女子》、《生机》、《飘零》、《挣扎》、《吉他》、《王先生》、《海葬》等一大批反映现实的、有积极意义的影片。但是，由于转变只是一种市场策略，在1933年11月，上海“电影界铲共会”捣毁艺华影片公司事件发生之后，天一公司便开始撤退。

在这兵荒马乱的危急关头，邵醉翁为了天一公司的安危，便和二弟邵村人商量，决定把公司的主要人员和设备南迁到香港，以免玉石俱焚。通过商议，决定让邵村人继续留守在上海，静观时局的变化，见机行事，搞一些发行工作，自己则随公司的主要力量一同前往香港。邵村人同意了大哥的决定，留守上海“天一”老营。邵醉翁则亲自带领公司主要的编、导、演人才，带着大批的制片器材，几度辗转去了香港。

到了香港之后，邵醉翁在九龙半岛安营扎寨，把天一影片公司改名为“天一港厂”(后又改名为“南洋影片公司”)。这时战火还未蔓延到香港，太平山下似乎还很太平，邵醉翁就在这里继续他的事业。

邵醉翁到了香港不久，从美国回来的邵逸夫也带着买来的制片器材来到了香港，并和大哥一起，在香港开始了有声电影的拍摄工作。

1933年，由邵醉翁亲自导演，邵氏兄弟联合拍摄的第一部国产有声片《白金龙》在天一港厂问世了。这是我国有史以来独立拍摄的第一部有声片，也是我国自行拍摄的第一部粤语片。《白金龙》的问世，具有划时代的意义。《白金龙》开粤语片先河，其掀起的粤语片热潮一直持续到了20世纪60年代初，奠定了香港电影业的基础。同时，《白金龙》的问世也标志着我国电影史上默片时代的结束，宣告了国产有声片时代的

开始。

影片《白金龙》是由粤剧《白金龙》改编过来的。这是粤剧名家薛觉先的代表作。当年从香港刚一传入上海，就大受欢迎，博得满堂彩。薛觉先本人也由此赢得“万能老倌”、“粤剧泰斗”的美誉。邵醉翁在拍摄第一部有声影片时，首先就选择了这出剧，实在是独具慧眼。

粤剧《白金龙》改编成电影剧本后，邵醉翁又重金聘请薛觉先和他的夫人唐雪卿分别饰演男、女主角，这又是明智之举。因此，《白金龙》一上市就场场爆满，格外走俏，连续上映数月，久盛不衰。《白金龙》成了我国30年代最卖座最叫好的粤语片。一连几个月下来，仅《白金龙》一片使让天一港厂斩获上颇丰，创下了票房价值突破百万元的奇迹。

《白金龙》一片的成功问世，有力地推动了我国有声电影的迅速发展。随后，《大路》、《渔光曲》、《夜半歌声》等一大批有声片在上海脱颖而出。从此，中国电影开始跨入有声的时代。

邵逸夫在香港协助大哥邵醉翁拍摄了《白金龙》之后，看到天一港厂已经在这块新的土地上站稳了脚跟，也看到了当时香港电影业的前途。于是就同大哥商量，自己还是回南洋去和三哥一起，继续开创和扩大南洋的影业市场。一是因为香港的地方比较小，拍摄的影片销路不大，只有在南洋才能找到更大的市场；二是因为这时太平洋战争还没有爆发，南洋还没有受到战事的干扰，应该趁此机会，在那里大干一场。

邵醉翁非常赞成邵逸夫的想法，认为他的考虑很有眼光，就同意了他的想法。就这样，邵逸夫这一次在香港并没有待多少日子，就踏上了返回南洋的归途。让他没有想到的是，三十年后，他再度回到了香港这块神奇的土地，并且让他在这里，成就了我国电影界的一番霸业。

邵逸夫重返南洋以后，以有声电影的优势，在南洋再度出击，为大哥的天一港厂开辟更大的发行网络。这时他和三哥的策略是，一边大量收购转让出售的戏院，建立自己的院线；一边尽量扩大发行网络，推销天一港厂的产品。到1937年，南洋的“邵氏兄弟”已经拥有自己的戏院五十多家。到其鼎盛时期，邵氏的院线竟然发展到了一百多家，几乎是覆盖了整个南洋地区。他们兄弟二人真正成了南洋的“影院大王”。

正当邵逸夫和三哥邵山客在南洋如鱼得水的时候，在香港的大哥邵

醉翁却连遭横祸。

1936年6月29日上午11时，一场意外的事故发生了——香港邵氏天一港厂的影片库房里，突然冒出一股浓浓的黑烟，紧接着是一场冲天大火，这间用来存放拷贝的黑房子顿时劈劈叭叭地燃烧起来，烧得人们一片惊慌。幸好是白天工作的时间，公司的员工都还没有下班走散。一时人多手众，没几下工夫就把这场大火给扑灭了。

大火扑灭之后，邵醉翁忧心忡忡地察看了事故现场。幸好这间黑房子当时没有存放拷贝，只是堆放了一些杂物，所以损失不大。但是，这场意外的大火，是如何烧起来的呢？邵醉翁百思不得其解。因为他干制片这一行也不是一天两天，所以他对影片库房的防火措施是非常重视的。他知道，如果影片库房一旦失火，这些耗费了巨资和心血的拷贝，顷刻之间就会化为灰烬，是没有任何补救的余地的。所以，他公司的影片库房，可以说从来都是万无一失。房子四周都是厚厚的砖墙，房子里面除了铁制的架子以外，几乎没有木制品。大门也是铁做的，门外还有灭火筒和沙桶。整个房子周围又没有什么附属建筑，也就只有那么一间小小的黑房子。邵醉翁早就想把这间小房子拆掉，没想到今天就出事了。

看到这间烧得一片狼藉的小房子，邵醉翁心里异常的沉重。他想，这里又没有火种，离火源也很远，为什么会起火呢？着火的原因不用说也是明摆着的，肯定是有人纵火。那么，为什么纵火的人要烧这间小房子呢？邵醉翁再仔细一想，心里终于明白了：人家要烧的并不是这间小房子，而是要烧他的片库！只是没有摸准目标，以为这间小房子就是自己的影片库房。

好险啊！幸好这间小房子没有拆掉，让它“代人受过”，挡了一阵。

明白了这个“道理”之后，邵醉翁的心情再也无法平静了。他想，这个人也太狠了，竟会下这样的毒手。那么，这个人到底是谁呢？自己刚来香港，人生地不熟的，到底招惹了谁呢？想来想去，肯定是影业界的同行！

当年在上海时，曾受过“明星”挤压、“六合”围剿的邵醉翁，对商场就是战场的道理再明白不过了。刚刚来到香港，虽然这是块弹丸之地，但同行之间的竞争与倾轧，恐怕比上海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自己虽然刚

来不久，和外界好像没有什么过节，但是《白金龙》的走俏，却让多少同行眼红、忌恨，甚至咬牙切齿。这些人明的斗不过你，他就来暗的；正当的竞争不是你的对手，他就可以用非正当的手段。这次纵火就是一种信号、一种警告——既然有第一次，还可以有第二次、第三次……古人云："明枪易躲，暗箭难防"——你在明处，人家在暗处，这可是防不胜防啊！

邵醉翁的这一番思考是对的。虽然他出身于商家，但他学的专业却是法律，初涉人世时干的职业也是律师。律师的哲学同商家的哲学是有区别的。律师讲究的是规矩和法则，一切照章办事，依法而行；而商人的哲学则是另一回事——"无商不奸"这句话并不是危言耸听。虽然他混迹商场多年，但江山易改，禀性难移，何况形成的思维定式是无法改变的。这种只会"照章办事"的思维定式，难免让邵醉翁这个半路出家的商人，在人生地疏的香港，不得不"触霉头"了。

果然，在离第一次失火还不到两个月的时间——当年的8月6日，又一场大火终于酿成了灾祸，把邵醉翁天一港厂的全部家当烧为灰烬。

这场大火是在深夜烧起来的，而且是从真正的影片库房烧起的。当晚值班的人发现火情之后，整个影片库房已经烧得一片通红。虽然人们闻讯后纷纷赶来，连香港的消防队也来了，但是已成势头的大火是无法控制的。熊熊的大火整整持续了两个多小时，把影片库房里全部的存片和拷贝，都烧成了灰烬，就连影片库房也成了一片废墟。邵醉翁经营了十余年的电影事业，就这样灰飞烟灭，毁于一旦。他兄弟四人殚精竭虑，胝手胼足创立起来的"天一"就这样付之一炬！望着这片废墟，邵醉翁不由得跪在地上，嚎啕大哭。

这场无情的大火，不但烧毁了邵醉翁的事业，也烧毁了他的雄心，让他大伤元气。邵醉翁从此一蹶不振，病倒在床。当邵山客和邵逸夫闻讯从南洋赶来时，躺在病床上的邵醉翁见到二位弟弟，不禁又一次的涕泪横流。他痛苦地对两位弟弟说："两位贤弟啊，为兄已无能为力，再振'天一'的基业，一切都全靠你们和二弟了。"

邵逸夫说："大哥，你且安心去上海家中养病吧，古人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我们'天一'的事业是不会倒下去的。"

"不错，六弟说得有道理。"邵山客说，"香港的拷贝烧了，但我们南洋

的母片还在。没有母片，我们就用现有的拷贝翻印，同样可以打我们的天下。”

邵醉翁听了，心中稍微得到了一点安慰，但他还是顾虑重重地说：“老三、老六，这两场大火不是天灾，而是人祸。我邵老大平生谨慎，真诚待人，只是为人耿直，不想巴结奉承，没想到竟遭此暗算。看来江湖险恶，我也没有勇气再干这一行了。只是你们兄弟身在江湖，一定要格外小心。”

邵山客和邵逸夫都点了点头，认为大哥的话有道理。

天一港厂的这场大火，诚如邵醉翁所言，的确是一场“人祸”。直到今天，这两场大火还不知道是谁放的，从此留下了一桩千古谜案。这也是我国电影业的不幸。

在邵醉翁的病床前，兄弟三人当机立断，决定由留在上海的老二邵村人速来香港，主持天一港厂的大局，把邵氏的招牌在香港再挂下去。老三邵山客和老六邵逸夫继续返回南洋，发展那里的事业。大哥邵醉翁回上海疗养。从此，30 年代名噪一时的影坛霸主、天一影片公司的创始人邵老大邵醉翁，就这样永远地退出了影坛，从此淡出江湖。

1936 年，邵村人来到香港，接替大哥邵醉翁。

邵村人来到香港之后，把天一港厂改名为“南洋影片公司”，决心重振雄风，在香港再创出一番邵氏的宏图大业。

邵村人主政后，继承天一公司初创时的宗旨，坚持走“通俗路线”，准备拍摄一批迎合市民口味的影片。他想自己的这种做法，一定会受到香港市民的欢迎。为了达到这一目的，邵村人慧眼识珠，高薪聘请了洪钟豪出任“南洋影片公司”的导演。洪钟豪就是洪深的弟弟。洪深是我国 30 年代文学界和戏剧界的名人，在当时被中国电影界誉为编、导、演的“全才大师”，1940 年又被郭沫若称赞为中国艺术界的“杰出之才”和“完人”。这位洪钟豪深受其兄洪深的影响和熏陶，也是当时中国电影界一位名噪一时的人物。他才华出众，精力过人，拍起影片来雷厉风行，从不拖拖拉拉。这种风格很适应当时的电影业。

中国的电影业发展到了 20 世纪 40 年代，已经走过了半个世纪的历程，经历了从“无声”到“有声”、从模仿西片到形成自己的民族风格的过

程。这时，中国电影业已平地崛起，日臻成熟。到1936年，已生产了像《劫后桃花》、《马路天使》和《夜半歌声》等一批传世之作。制片厂、影片公司、各种电影机构遍地开花，同行之间竞争之激烈更是史无前例。所以，一位导演的水平和风格往往会决定一家制片厂或电影公司的兴衰存亡。洪钟豪的加盟，让邵村人的事业，又在天一港厂的废墟上，萌发出蓬勃生机。

当时，邵村人对洪钟豪十分信任，而洪钟豪对邵村人的构想则又心领神会。二人配合默契，相得益彰，南洋影片公司几乎是每十天半月就生产出一部新影片。这样既缩短了制作周期，又减少了制作成本，大大地提高了该公司的效益。南洋影片公司生产出来的新影片除了在香港放映之外，又源源不断地运往马来西亚、新加坡，供应邵山客和邵逸夫的电影院和发行网络。这种"产、供、销"一条龙式的流水作业，让邵氏兄弟在电影事业的发展中，发挥了得天独厚的优势，一时间出现了供销两旺的好势头。

从1937年邵村人创立南洋影片公司，到1941年香港沦陷前夕，南洋影片公司在邵村人的主持下，几乎是再现昔日天一公司之雄风，独霸港岛，鼎足南天，打出了威风。

然而，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就在邵村人的事业兴旺发达之时，又一场灾难从天而降。

1941年12月8日凌晨4时45分，珍珠港美国海军基地一声巨响，拉开了太平洋战争的大幕。几乎是在同一时间内，42架涂有"太阳旗"的日军轰炸机和夜航机突然出现在香港九龙半岛的启德机场上空。几乎是在五分钟之内，驻守香港的几十架英国皇家空军飞机，就支离破碎，残骸遍地。随后，日军飞机又在港岛上空狂轰滥炸，整个香港地区硝烟弥漫，战火纷飞。接着，日本海军又炮轰香港，日军的海军陆战队抢滩登陆。在港的五百名中国士兵和两个营的英军，同入侵的日军展开激战。

12月11日，中英混编的守军军官全部战死，士兵所剩无几，溃不成军，被迫从九龙撤退至香港岛。

12月25日，香港第二十一任港督艾金生(杨慕琦)走出了港督府，向日军举起了白旗，递上了降书。港督府房顶上的米字旗落下来了，插上

了不可一世的“太阳旗”。从此，太平山下不再太平了，美丽的香港沦陷了，同祖国大陆的大片国土一样，也在日寇的铁蹄下流血、呻吟。

日寇侵占香港之后，立即出兵进犯南洋，攻打新加坡、马来西亚各国，太平洋上从此不再太平，整个南洋一片刀光剑影，血雨腥风。香港沦陷不久，整个南洋也沦入日寇的铁蹄之下。邵氏兄弟的事业，又在这战乱之中，面临着严峻的考验。

先说香港邵村人刚刚起步的南洋影片公司，这时只有关门大吉。在这兵荒马乱的年头，香港人纷纷逃往台湾、澳门等地避难，香港人口猛地从战前的160万锐减到60万，整个港岛一片萧条。劫后余生的香港人从此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通货膨胀，物价飞涨，这样的年头，还有谁去风花雪月，歌舞升平？

这时，邵村人也同那些香港难民一样，一家大小十余口，挤在亚圣老街十一号的一幢小屋子里度日如年。这时别说是去拍电影，就连生活都没有着落，整天担惊受怕，凄凄惶惶。何况他的片厂此时已被日军强行征用了。

邵村人这时是一家之主，先是提心吊胆地躲在家里观望时局，等待时机。最后他彻底失望了，只得无奈地抛弃香港的家当，作出退回上海老家的打算。

1941年底，邵村人挈妇将雏，同妻子包莲凤一起，带着一家老小，回到了上海。同时，几经辗转，又把香港“南洋影片公司”的部分设备器材及没有走散的人员，撤回了老家。

从1936年接替大哥邵醉翁来香港，几年时间过去了。他本想在香港夫唱妇随，成就一番事业，将南洋影片公司的牌子挂下去，没想到这突来的变故，让他壮志难酬。“今朝一樽沙场别，何时重见渡江来”——在离开港岛的时刻，邵村人不由得几分失落，几分惆怅。

回到上海家里，见到了大哥邵醉翁后，一家人自然是悲喜交集，感叹嘘唏。这时，上海同样是日本人的天下。豺狼当道，鬼蜮横行，在这暗无天日的日子里，在血腥的太阳旗下，邵村人同样找不到自己的出路。他想继续他们邵氏兄弟的事业，继续拍电影。但这时已经是一场真正的梦了。

从1941年12月8日开始，几乎是和邵村人退回到上海的同时，日军就占领了上海租界，上海成了一座“孤岛”。次年4月，张善琨在日军的指使下，出面将“新华”、“艺华”、“国华”、“金星”等十二家电影公司合并起来，成立了伪“中华联合制片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日本人服务的“汉奸电影公司”)。邵醉翁和邵村人两兄弟，尽管对电影事业雄心未泯，但是，他们并没有失去民族气节，也没有忘记自己是中国人。他们并不想作出卖灵魂的“文化汉奸”，去拍摄那种为日本侵略者涂脂抹粉的“汉奸电影”。

这时，他们就是想拍电影也没有设备。他们公司的拍摄器材大部分都在香港，真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啊！最后，他们只好放弃再在上海开机拍片的念头，为了生计，他们只得重操旧业，经营舞台生意。

好在邵醉翁是这个行当出身，当年他就是从经营“笑舞台”发迹的，轻车熟路，倒也聊为生计。于是，邵醉翁和邵村人两兄弟又联起手来，步履维艰地经营着舞台生意，总算和娱乐界沾了点边，没有让自己的“专业”完全荒废。

就在这步履维艰的日子里，他们时时刻刻都惦念着远在南洋的老三和老六，不晓得在这种兵荒马乱的情况下，他们的日子是怎么过的？关山难越，重洋阻隔，他们与老三和老六一直鸿雁不通，音信杳然。

然而他们哪里知道，此时远在南洋的邵山客和邵逸夫的日子，比老大和老二更艰难。南洋沦陷之后，他们兄弟更是在劫难逃。

一天，邵山客在一座古庙里被日本人找到了，不由分说，五花大绑给抓了去。不管他同意不同意，被日本人抓到了新加坡的戏院，去为他们卖苦力。当时新加坡的戏院，已经被日本人接管了。从此，邵山客就这样为日本人卖命，一干就是三年多。

更惨的是老六邵逸夫。自从日本人侵占了新加坡之后，他就没有了生意。这时为了避祸，他就干脆足不出户，赋闲在家。

哪知人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一天上午，突然闯进来十多个荷枪实弹的日本兵，破门而入，几把明晃晃的刺刀对准了邵逸夫的后背前胸。其中一位矮胖的日本兵小头目走上前来，一把揪住邵逸夫的衣领，不由分说就是“叭叭”几下耳光，打得邵逸夫眼冒金花，口角流血。

打过之后，日本兵叽哩哇啦地叫着，把邵逸夫押到了日本兵总部。一到那里又是一阵毒打，把邵逸夫打得皮开肉绽，遍体鳞伤，然后就把他关进了地牢。邵逸夫就这样莫名其妙地被日本人又打又关，一关就是一个多星期，罪名是他拍摄了“反日电影”。这一下可真把邵逸夫害苦了，一个影戏院的大老板哪里受得了这份罪。更要命的是，在这样的年头，哪里有他讲理的地方。这些穷凶极恶的日本鬼子杀人成性，说不定哪一天晚上把你拖出去用刺刀捅了，你不是白死了吗？

幸亏日本兵总部里有几个勤杂人员，原先是邵逸夫公司的职员。由于邵逸夫平日人缘好，对这些职员都能以礼相待，从不摆老板的架子，特别是其中有两位职员，当时家境十分困难，邵逸夫不但私下加了他们的薪金，还几次慷慨解囊，帮助了他们。这些人一直把邵老板的好处记在心上，总想报答他的大恩大德。现在机会来了。他们见自己昔日的老板被无故地关了起来，就自动地联合起来，一起到日本人面前去说好话，为邵逸夫开脱。经过这几个人的多次奔走，邵逸夫终于被保释出来了。

经历了这次变故之后，邵逸夫反而找到了“避风港”。日本兵总部的人都认识他，知道他是“大大的良民”，便不再找他的麻烦了。从此，邵逸夫再也不用躲在家里了，他可以大胆地出门上街了。当时，他们弟兄俩在南洋的戏院大部分被战火毁坏了，有的被日本人征用了，只幸存下来了几家。为了生计，邵逸夫又通过这些人帮忙活动，终于获得了放映电影的自由。于是，他就利用这几家戏院，又开始了他往日的生意。虽然生意不怎么景气，但总算可以维持半饥半饱的生活，一家人不至于饿死。

就这样，邵逸夫仍然留在新加坡，断断续续地干着他的本行。这时，让他感到最痛苦的，并不是皮肉之苦，也不是半死不活的艰难处境——让邵逸夫感到最痛苦的就是对故国，对家人的思念。在这烽火连三“年”的日子里，他没有得到家中的一点音信。在整个战乱期间，家破人散，骨肉分离，他同上海的大哥、二哥失去联系长达三年零六个月之久。虽然古人云：“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但是，在这兵荒马乱的年头，这一千多个日日夜夜的思念，该是多么刻骨铭心啊！正在这种思念和孤独之中，邵逸夫的性格得到了磨砺和洗礼，使他变得成熟、坚强，从而能在日后的大风大浪中纵横捭阖，大器晚成，终成一番

霸业。

邵氏兄弟,在战乱的艰难岁月里,几度荣辱,几度沉浮,终于迎来了抗战的胜利。

1945年8月14日,一个彪炳史册的日子——这一天,不可一世的日本天皇终于通过电台广播,宣布日本无条件地投降。9月2日,日本侵略者终于放下了滴血的屠刀,在投降书上正式签字。至此,中国人民长达八年之久的抗日战争,终于取得了最后的胜利。还我河山,扬眉吐气,正义终于战胜了邪恶。

同年的8月30日,在二战中作为反法西斯主力之一的英国军队,重新开进了香港。香港又开始成为一个自由贸易港,一座东方的大商埠,各行各业都开始恢复。这时,在上海的老二邵村人并没有忘记当年在香港创办的南洋影片公司,并没有忘记第一部有声电影《白金龙》面市后的辉煌。他和大哥邵醉翁一商量,决定马上重返香港,再创辉煌。

邵村人一回到香港,立即把九龙城的南洋片场恢复起来,在上海的大哥邵醉翁和在南洋的老三、老六的支持下,他又大张旗鼓,招兵买马,重新开始了他的制片生涯。

但是,邵村人此次回到香港,却是生不逢时,他一来就遇上了两个强硬的对手——蒋伯英的"大中华影业公司"和李祖永的"永华影业公司"。这两家影业公司,在当时的香港影坛,可以算得上是实力最为雄厚的大公司。

蒋伯英的大中华影业公司,是由蒋伯英、严幼祥、凤昔醉、张石川和周剑云等人投资兴办的。邵村人一见不是对手,就先把自己的南洋影片公司寄挂在"大中华"的门下,把战前邵氏在香港的南洋影片公司的南洋片场租给大中华影业公司,参与他们的制片。尽管如此,邵村人还是没有取得真正的"股东"资格。

大中华影业公司先后拍摄了34部国语片和9部粤语片,其中有《芦花翻白燕子飞》、《同病不相怜》、《三女性》和《风雪夜归人》等,影响很大。

在当时的香港,能与大中华影业公司分庭抗礼的是永华影业公司。

永华公司的老板是李祖永。据说此公门第颇为显赫。他的父亲李屑清曾是前清北京造币厂的厂长,其母亲年轻时常到御内的养心殿,陪

西太后叶赫那拉氏玩纸牌，可谓有些来头。他本人当年在天津南开大学读书时，曾和周恩来、华恭绰同住一间宿舍。大学毕业后，李祖永曾去美国安姆赫斯特大学文科学院深造，回国后当过教授，后主持上海大业印刷公司，给国民党政府印钞票。抗战期间做过军火和黄金之类的买卖，与“蒋、宋、孔、陈”四大家族过从甚密。1946年他携巨资到香港，恰好遇到前文提到的原上海伪“中华联合制片股份有限公司”的“制片大王”张善琨从海外“避风”归来，于是两人一拍即合，于1947年正式挂出“永华影业公司”的招牌——“永华”二字则是李祖永的“永”字和张善琨当年的“新华影业公司”的“华”字合二为一的产物。

永华影业公司在当年的香港真可谓财大气粗，挂牌时号称拥有独立资产370万美元，而且经当时的港督葛量洪爵士的批准，在九龙购得一块地皮，建立了中国电影界有史以来规模空前的两个大摄影棚，并拥有整套进口的摄影、洗印、录音和照明设备。

永华影业公司开张后，他们声称不搞小制作，专拍“巨片”，不惜重金，网罗人才。于是，当时著名的导演朱石麟、卜万仓、程步高、李萍倩、张骏祥、柯灵、姚克、吴祖光，著名演员高占非、王元龙、陶金、周璇、李丽华、袁美云、白杨、舒绣文、唐若青、韩兰根、顾而已，著名的摄影师余省三、王春泉、壮国均等人，都曾被其罗致门下。永华公司于1948年正式出片，当年10月完成了第一部开山之作《国魂》，剧本由吴祖光根据舞台剧《正气歌》改编，导演为卜万仓。开拍时号称斥资百万美元，实际耗资60万元港币。而后又投资40万元港币，拍摄了另一部巨片《清宫秘史》，参加演出的人员有舒绣文、周璇、唐若青等大牌明星，由大导演朱石麟执导。

这两部巨片分别拍摄于1948年和1949年。当时正是新中国建国前夕，由于时间和题材上选择的不妥，后来招致了众多的非议——这当然是题外话。但是，永华公司却由此在当年的香港影业界，奠定了其霸主地位。特别是后来的《清宫秘史》，在瑞士海拔最低的美丽城市洛迦诺举办的“洛迦诺国际电影节”中入选，并在欧美和中东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公映，反响不俗。同时，由永华影业公司制作的另一部影片《火葬》，在“巴拿马国际电影节”上荣获金奖。由此可以看出，当时永华影业公司实

力之雄厚。

当年在香港影业界，能争一日之雄的就是蒋伯英的“大中华”和李祖永的“永华”。这两家公司凭借自己的实力，逞强好胜，都想争一日之雄，斗得难解难分。不过到了1948年，蒋伯英的大中华影业公司还是慢慢地败下阵来了。

1948年“大中华”败下阵来之后，邵村人就立即从“大中华”收回了自己的南洋影片公司，并改名“邵氏父子公司”，（即 Shaw & Sons，简称为“SS”）。与此同时，远在南洋的邵山客与邵逸夫的“南洋邵氏兄弟公司”（即 Shaw brothers，简称为“SB”）也重新恢复了业务。

劫后余生，灾眚远去，邵氏四兄弟在历经磨难之后，苦心经营多年的电影事业又得以复苏。

但是，二哥邵村人刚刚改名的香港“邵氏父子公司”，在香港这块高手如云、龙争虎斗的土地上，能重振“邵氏”雄风吗？

第五回　影坛纷争明争暗斗 天命之年正式掌坛

香港影坛风云际会，"邵氏父子公司"斗不过"电懋"，二哥邵村人无力回天，有意淡出影坛。邵逸夫当机立断，与三哥邵山客分道扬镳，来香港执掌帅印，成立"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时年五十却雄心犹在，毅然买下了清水湾的地皮兴建"邵氏影城"。从此，竞争激烈的香港影坛又高潮迭起，好戏连台，一代影坛霸主邵逸夫从此横刀杀出，笑傲江湖。

20世纪50年代,我国的电影业,尤其是香港地区的电影业,得到了空前的发展和繁荣。从抗战胜利到新中国成立,在这短短的四年时间内,据不完全统计,香港地区先后成立的电影公司,大大小小的有17家之多。国语片、粤语片争相开拍,“人工彩色电影”也开始在香港问世。

“人工彩色电影”最早是由美国传入香港的。这些影片都是表现美女梦游太空的故事,其中的山水人物、花草树木、宫殿楼阁都加上了颜色。这些颜色都是人工填上去的,虽然手法原始,但上映之后却大为生动,让看惯了黑白两色的观众耳目一新,趋之若鹜。后来香港电影界也纷纷仿效,把一些武打片涂上颜色,有些影片索性用有颜色的卡通(动画)来表现剧中人的打斗过程,以此招徕观众。

人工彩色电影时兴了一段时间后,非人工的彩色电影就开始进入市场。我国非人工彩色电影的问世,是在颜鹤鸣先生的彩色冲印技术试验成功之后。颜鹤鸣先生是我国有声电影录音机“鹤鸣通”的制造者,后来他又解决了彩色冲印这种关键性的技术问题,我国的彩色电影才开始萌芽。这种技术成功以后,首先由著名的电影导演费穆和文华公司的吴性栽合作,把梅兰芳先生的《生死恨》搬上了银幕。这就是我国较早的一部非人工手法的彩色艺术片。

当年在香港重振旧业的邵村人,为了适应当时市场的需求,也在拍制这样的彩色电影。他们将自己当年的开山之作《立地成佛》用人工的方法染成彩色。1932年又开始试拍五彩片,内容是“游艺大会”的一个片段。由明月歌舞社的王人美和黎莉莉演出。虽然由于器材的原因试验不太成功,但这种不断的追求和实践足以表现邵氏兄弟的远见。但是,由于南洋影片公司在当时无论是人力和财力,都无法具备这种能力,他只好把自己的南洋片场租给蒋伯英的大中华公司。

1948年邵村人的“邵氏父子公司”在香港正式挂牌之后,由于市场形势和家族内部的变化,邵氏兄弟的两家公司——即香港邵村人的“邵氏父子公司”和南洋邵山客与邵逸夫的“邵氏兄弟公司”在经营方式和运作模式上,也开始进行了新的调整。

这时,上海大哥邵醉翁的娱乐场所,还有南洋邵山客和邵逸夫的“邵氏兄弟公司”的电影院和发行网络,虽然都还是香港邵村人的邵氏父子

公司产品的最大销售市场，但是这时他们之间的关系不再是以前那种家族式的"合伙"关系，而是一种两个公司之间业务上的"合作"关系。具体说来，就是南洋"兄弟公司"所需要的影片，不再是由香港邵村人的"父子公司"免费供应，已经由"免费供应"变成了"购买"。这些影片虽然都是由香港的"父子公司"拍摄的，而一部分成本上的经费开支，则由南洋的"兄弟公司"开销。这时"父子"和"兄弟"之间的账目，已经分得清清楚楚了。

除此之外，如果南洋"兄弟公司"还需要其他方面的影片，那也只能是由香港"父子公司"买样片来进行生产，然后再把产品送到马来西亚、新加坡的南洋"兄弟公司"。为了维护香港"父子公司"的生意，"兄弟公司"是不能到其他的影片公司去购买影片的。两家公司之间，虽然是亲兄弟，这时已经开始"明算账"了。他们之间互相约定：无论是"自产"还是"代购"，都得收取20%的"佣金"。

这时，邵氏兄弟之间，已经由原来大哥邵醉翁掌坛时的"家庭式运作"模式，逐渐蜕变为这种业务上合作、经济上独立的"家族式的联合运作"模式。这种运作模式的改变是必然的，也是必要的。只有这样，才能更有效地促进邵氏兄弟旗下的两家公司迅速发展。"父子""兄弟"齐上阵，这是当时其他任何一个家族都无法相比的优势。

但是，这种运作机制的改变，并没有让香港邵氏兄弟的事业在"邵村人时代"得到长足的发展。这位邵老二似乎永远是一个"生不逢时"的悲剧人物。

1948年邵氏父子公司正式挂牌之后，邵村人一开始也是踌躇满志，秣马厉兵，以重整山河的气势以图再建邵氏基业。但是，他的成长环境，使其为人极为悭吝。因为从大哥邵醉翁主政时开始，邵村人就一直担任公司的会计，是财务主管，因此就养成了他锱铢必较的性格，他把每一个铜板都看得磨盘大，以致后来在香港这种金钱至上、物欲横流的地方，很难吃得开。他的"父子公司"当时每拍一部影片，都要精打细算，相当保守，舍不得花大本钱，只是小打小闹地搞些小制作。其结果，只能是使他坐失良机，失去了竞争的能力。

同时，随着香港电影业的发展，激烈的竞争也随之而来。当时各路

制片商都云集香港这座“自由港”,一时间真是“八仙过海,各显神通”,彼此都使出十八般武艺,明争暗斗,“你方唱罢我登场”。

就在邵村人的“邵氏父子公司”正式挂牌,蒋伯英的“大中华”败下阵来时,香港又有两家实力比较雄厚的影业公司挂牌亮相,涉足影坛。其中之一就是陆运涛的“电懋公司”——在后来的日子里,竟成了邵村人邵氏父子公司最大的克星,逼得邵村人这位“老制片”最后不得不半途改行,另作他图。

陆运涛原是南洋的巨富,这时他突然发现电影这个行当有大利可图,就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便来港投资电影业。陆运涛来香港后,先在清水湾收购地皮,兴建片场;同时,还不惜以重金网罗电影人才,致使当时许多大红星如林黛、林翠、葛兰、叶枫等人,都加盟其门下。

从此,“电懋”就有恃无恐,大量制作影片,一时成了香港影坛的“新贵”,在香港影坛与一些大公司鼎足而立。

就在“电懋”称雄香港影坛的同时,香港的“左派”势力,也接管了“长城影片公司”,使之迅速发展成了一家实力雄厚的影业公司。从此,邵村人的“父子公司”便在“电懋”和“长城”的夹攻下,步履维艰。

面对这种局面,眼看辉煌难再的邵村人,此时对电影业的兴趣反而淡漠了,不想以全部的身心和财力去参加电影界的角逐,而是一边招架,一边另作他图。到后来,他竟有意退出这种竞争,放弃制片事业,准备转产改行,专门经营戏院业务。他看到在香港这么一块小小的弹丸之地,到处都是影业公司的招牌,真是千军万马过独木桥。

1949年,邵村人以极其便宜的45万港元,买下了香港的一间戏院。紧接着,他又以南洋“兄弟公司”雄厚的财力为后盾,大量收购香港的戏院。同年,他同老三邵山客合作,以70万港元的价格,买下了湾仔的中华戏院(后改名为“丽都戏院”),抢先放映来港的西片。

1950年以后,邵村人更是大张旗鼓地经营戏院和从事地产业,并涉足其他物业经营。他先在香港油麻地,建起了“油麻地戏院”和“豪华戏院”。然后,又将“南洋戏院”十多万平方英尺的地皮,以270万港元的价格卖出,购进弥敦道的“旺地”,兴建了一座二十多层的“邵氏大厦”,楼下盖成“新华戏院”。这座“邵氏大厦”后来转手时,卖到了上亿元的大

价钱。

到这时,邵村人在物业和房地产方面的投入越来越大,虽然还维持着少量的拍片业务,但主要精力却转移到经营房地产、戏院及物业上来了。怪不得港人都说,邵老二真不愧是会计出身的人。他虽然在制片业上没有出人头地,但在其他方面,尤其是在物业和房地产方面却远远胜人一筹。

眼看邵氏在香港的电影事业就要让出最后一块地盘,这可急坏了远在南洋的邵逸夫,因为他对电影业太痴情了。

战后的几年,他和三哥邵山客在南洋的事业,可以说是突飞猛进,气象一新。此时,邵逸夫已人到中年了,但是他却下定决心,要在这年富力强的人生黄金时期,把战争给他们带来的损失夺回来,要让邵氏的电影事业重放光辉。

随着世界电影业的飞速发展,邵逸夫意识到,自己原有的器材已经老化了,落伍了。要想参与时下的竞争,一定要舍得花大本钱更新设备,就像古人所说的那样,“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于是,1950 年邵逸夫和三哥商量之后,又不远万里,远涉重洋,第二次到大洋彼岸去购置先进的电影器材。

第二次远涉重洋,的确让邵逸夫增长了见识,大开了眼界。就像当年跑美国那样,这一次,他不辞辛苦,行程万里,先去了欧洲、澳大利亚,然后又去了美国。他一路走,一路看,一路听。这次他不仅是购买先进的器材设备,更主要的是来学习人家的先进经验和技术。考察归来之后,一幅宏伟的蓝图,已经在邵逸夫的心中酝酿成熟了。

回到新加坡之后,邵逸夫再一次同三哥邵山客调整了以往的经营方式,制订了新的战略计划。从此,他们的事业开始呈全方位、多角度的多元发展态势。邵氏兄弟公司凭着手中雄厚的经济实力,依靠这些年在南洋摔打出来的经验,采取主动出击、全面进攻的战略方针,在南洋各地遍撒大网,见戏院就收购,买进。经过近十年的努力,到 1956 年邵氏兄弟公司在新加坡创立 30 周年时为止,他们已在新加坡、马来西亚、越南、泰国、爪哇等地,拥有电影院一百多家,大型游乐场十多处。到后来,他们更是百尺竿头,再进一步,实行“每月一院”的方针,到处选择适当的地点

创办影院，发展自己的事业。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他们的影院就发展到一百三十多家。这时，邵氏兄弟公司的影业院线已经成了世界上实力最强的影业集团之一，在亚洲的电影业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了。

对电影业情有独钟的邵逸夫，在考虑其他物业时，都和电影事业联系在一起，只有一处是例外，那就是在新加坡兴建的公司办公大楼。那是他第一次大投资，似乎没有直接地作为他们的"院线"，而其余的房地产，几乎都要加上这么一项内容。他买下的新加坡大世界游乐场，也要让戏院在其中占一席之地；买新加坡安邦路的片场，是用来拍马来语影片的；收购新马的几处大戏院，更是如此。总之，他们一切都围绕"电影"这两个字做文章。

从1930年在新加坡大富豪黄文远与黄平福兄弟的提携下，第一次经营管理并收购新加坡的"新世界游乐场"，正式在南洋挂出"邵氏兄弟公司"的牌子那一天算起，到这时已经过去二十多年了。在这二十多年不平凡的岁月里，有成功，也有失败；有人灾，也有战祸。但是邵氏兄弟公司还是一步一个脚印地走过来了，终于在南洋闯出了一方世界，打出了一片天地，成就了自己的事业，圆了当年邵山客在大哥的安排下，一个人单枪匹马，飘洋过海闯南洋的好梦。对于这一点，已人到中年的邵逸夫是聊以自慰，引以自豪的。但是，面对香港的事业，面对二哥的尴尬和窘迫，邵逸夫却一直是耿耿于怀，如鲠在喉。

当年，大哥邵醉翁将"天一"南迁香港，第一次在港岛上亮出"天一"的牌子时，是何等的风光；后来，又在那里拍出中国第一部有声片《白金龙》，又是何等的辉煌。虽然惨遭接二连三的变故，大哥壮志未酬，退出江湖，但二哥邵村人在战后第二次重返香港后，为什么会心若旁骛，一蹶不振，砸了邵氏的牌子呢？这能对得起首创大业的大哥吗？

眼看"邵氏父子公司"在香港的电影界江河日下，邵逸夫不由得心急如焚。虽然多次与二哥邵村人书信电报来往，劝二哥重整企业，重振雄风，但二哥去意已定，不可挽回了。

"现在该是由我们去执掌香港大局的时候了，不能让邵氏的事业，在香港付之东流！"一天，邵逸夫终于向三哥邵山客说出了几天来一直想说的话，"否则，我们将愧对大哥啊！"

邵山客听六弟这么一说，并不感到意外。他只是沉默了半晌，用眼睛盯着这位同自己一起在异国他乡历尽艰辛，和自己携手并肩打天下的六弟。邵山客的眼前显现出了邵逸夫当年来新加坡时的情景。那时，刚刚走出校门的六弟是何等的英俊飘逸，何等的儒雅倜傥。就是这样一个白白净净的书生，为了兄弟们的事业，抛开了学业，放弃了不可估量的锦绣前程……这二十多年来的风风雨雨，这二十多年来的坎坷沧桑顿时历历在目。那一幕幕的往事就像闪回的镜头，倒过去，倒过去……犹如发生在昨天一样。如今自己老了，六弟也年近半百。可喜的是，快五十岁的六弟，难得还有这种雄心，这股豪情，这腔热血……邵山客的眼睛不由得湿润了，他不由得从心底里佩服六弟的勇气。

这时，邵山客也想到了香港的二哥邵村人，想到了他目前的艰难和困境，想到了他受人挤压的无奈。毕竟是一母所生的同胞兄弟啊！这一辈子能来这世上做一回兄弟，这可是前世的缘分，是多么不容易的事啊！如果六弟这样贸然地去香港，去接手二哥的业务，那二哥会怎么想呢？

邵山客没有正面回答邵逸夫的话，只是老成地说："六弟，我看先缓一步去香港，我再给二哥去封信。"

邵逸夫再也没有说什么了。

十多天后，邵山客收到了二哥邵村人的回信。邵村人在信上反复陈述了自己目前艰难的处境，表明了自己无意竞争电影业，并真诚地希望他们兄弟二人当中，能有一个人来香港，掌管邵氏影业的大局。

看了二哥的回信之后，邵逸夫心里不由得赞赏三哥的老成。这时，他已下定了去香港力挽颓局的决心。就这样，邵逸夫终于与合作了二十多年的三哥邵山客分道扬镳，从新加坡启程，踏上了赴港的征途。

这一年，邵逸夫正好五十岁。古人云："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人到"知天命"之年，一般都自称为"半百老人"了。人们又常说"人到中年万事休"——而邵逸夫却以"知天命"的年龄，再图创业，其人其志，实在为世人叹服。

1957年秋天，在香港维多利亚港湾的一个码头上，邵村人张开了温暖的双臂，拥抱着这位远道而来的六弟，两人不由得感叹唏嘘。这时，邵逸夫打量起眼前这位饱经风霜的二哥，发现已有一缕缕如霜的白发闪现

在他的眼前——啊,岁月不饶人,怪不得二哥没了当年的可贾之勇。就在这一瞬间,邵逸夫原谅了二哥,也理解了二哥,兄弟俩真诚地拥抱在一起。

到香港之后,邵逸夫栖身于旺角邵氏大厦七楼的一间斗室里。这座雄伟的邵氏大厦,是邵村人在香港最值得自豪的产业之一。午夜时分,香港的大街小巷依然是万家灯火,邵逸夫站在窗前,望着眼前这一片如星河璀璨的夜景,心境久久难平。香港,已不是昔日的香港;香港,更不是位于南太平洋风浪之中的岛国新加坡、马来西亚。自己此番来港,能否力挽狂澜于既倒,开创一番事业,重振邵氏旧业呢?

邵逸夫的心中,似大洋在汹涌。

就在这时,二哥邵村人推门而进,一见六弟邵逸夫还没有安歇,便问:

“六弟,还在看什么呢?”

邵逸夫笑着说:“二哥,我在看天一港厂的那场大火。你看,那场大火烧得多旺,怪不得大哥的片库顷刻之间,化成一片灰烬。”

邵村人没有说什么。他知道这位六弟并没有发神经,也不是在说梦话。他是话中有话啊。

“二哥,你看到了吗?”邵逸夫见二哥没有作声,还接着问了这么一句。

“六弟,你就不要再说了,”邵村人几乎是痛苦地对邵逸夫说,“我知道你们会骂我、恨我,瞧不起我,说我没有用,是孬种,就像那场大火一样,毁了大哥在香港的事业,也毁了大哥在这里的希望。但是,六弟你想过吗,如今的香港,已不是1936年的香港了。”

“我知道。”邵逸夫得理不让人地说:“20年前,大哥是被那场大火,烧尽了元气,烧出了江湖;30后后的今天,我就不信,还会有人来放火。我这次来,就是要看一看,这香港的电影业,到底是谁家的天下!”

邵村人看着这位年已五十的六弟,他也同老三一样,不由得暗中佩服六弟的为人。人到五十,还有如此的斗志,如此的胸襟。于是,他就坐了下来,诚心诚意地将香港影业界的现状,给邵逸夫说了个一清二楚,要他多加小心。

听完了二哥的介绍之后，邵逸夫自信地说："二哥你放心好了，你六弟也不是初出江湖的毛头小伙子，大风大浪也见过。我这次来的目的，就是要标新立异，发展国语片。从我上次去美国、西欧转了一圈的情况来看，中国的国语片还是大有前景的，只是水平太差，太低劣了。我要引进先进技术，发掘制片人才，提高中国影片的水准，把中国的影片推向国际市场。当年，三哥把新加坡作为进军南洋的桥头堡；今天，我要把香港也作为一座桥头堡，在这里进军国际市场。我看只有这样，才能重振我们邵氏雄风。"

邵逸夫这一番深谋远虑的话，也把邵村人说得热血沸腾。邵村人说：

"六弟，你的见解是很有道理的。可惜你二哥没有你这种胆识，这种勇气。不过，你日后有用得着二哥的地方，尽管开口，我会全力支持你。"

邵逸夫说："好，二哥，我要的就是你这句话。现在，我就要向你开口了。"

邵村人爽快地说："好，老六，你需要我做什么？你说。"

"我想在香港建一座电影城，就像我在美国看到的好莱坞那样，我要建一座亚洲最大的'制片工厂'，来制造我们中国人的梦。你在清水湾二百二十号地段的那块地皮，能不能转让给我。"邵逸夫直言不讳地说。

"你要那块地皮？"邵村人问。

"对，我要那块地皮。"邵逸夫说。

"你全要，那可是80万平方英尺啊！"

"不管多少，80万就80万，我还嫌少呢！你知道美国的好莱坞影城么？你知道它有多大么？坐汽车都要走几个小时，那才叫气派。"

"行，给你就给你，明天我就陪你去察看。"

"那么，价钱呢？亲兄弟明算账，我不是叫你送给我。"邵逸夫说。

邵村人笑着说："我知道你不是要我送。六弟，说句实在话，你就是想我送，我也送不起。至于价钱……"

邵逸夫也爽快地说："价钱就按时价，每平方英尺0.45港元，你看怎么样？"

"这……"邵村人不好意思地说。

“这什么，是贵了还是便宜了。是贵了，我也是这个价；如果是便宜了，就算是你帮了我一把。”邵逸夫接过话头说。

“我是说贵了，就按……”

“二哥，你不要再说了，明天我们请人去丈地，然后办地契，再去律师楼办公证手续。”

邵村人没有再说什么，也没有什么可说了。他知道这就是干大事业的样子。看来这个老六真是个干大事业的人，下车伊始，到香港的第一个晚上，就把这么一件大事给搞掂了。

第二天一清早，他们兄弟就带上一伙人，拿着图纸、标杆和皮尺，到清水湾实地考察、丈量去了。通过实地丈量，邵逸夫花了 32 万港元，从二哥邵村人手中，把这块 80 万平方英尺的地皮全买了下来，为日后的“邵氏影城”找到了一块安身立命之地。

地皮买好之后，邵逸夫立刻投入了“邵氏影城”的建设。他请人进行设计，画好了图纸，接下来便是进行前期工程。1957 年秋天，位于九龙的清水湾，还是一片未开垦的“处女地”，远离香港闹市区，完全是一派原生状态。这里依山傍海，空旷荒凉，几乎没有人烟，只有山脚下的海滩边，有几处破落的渔村，零零星星地散落在杂草乱石之中。

这种原生状态式的自然环境，完全符合建造制片厂的要求。但是，也存在着另一种弊端，就是交通极不方便，给在这里生活和工作的人，造成了很大的困难。这里别说是笔直的马路、平坦的公路，几乎连一条能并排行走两个人的小路都没有。只有一些曲曲弯弯的羊肠小道，在乱石岗上若隐若现。邵逸夫第一次来这里的时候，他就站在一块石头上手舞足蹈地说：“好啊，这就叫曲径通幽，我要的就是这种幽静，这种意境。”

当他正在得意之时，话还没有说完，脚下就踩滚了一块石头，一个趔趄。他不由得双臂一挥，跳了过去。引得他二哥邵村人兴致也来了，连忙竖起两根指头，大喊一声：

“OK，开始！白鹤亮翅……”

惹得周围的人一阵大笑。

兴建清水湾影城的工程，就在这年年底动工了。邵逸夫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大兴土木，开山填海。历时几个月，到 1958 年春天，

前期工程基本完工。最明显的，就是一条笔直宽敞的公路通到了这里。紧接着，钢筋、水泥等建筑物资，源源不断地运到清水湾。

1958年春天，邵逸夫的“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了。邵逸夫把这块金光闪闪的金字招牌，挂在进行第二期工程的清水湾影城。在动工典礼的那一天，沉寂了多少年的清水湾鼓乐喧天，鞭炮齐鸣，邵逸夫亲手揭开了罩在招牌上的红绸布。随着那块绸布的掀落，在欢歌笑语声中，各式各样的照相机对准了焦距，按下了快门。第二天，香港的不少报章，都登载了“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成立的新闻。

从此，竞争激烈的香港影坛又高潮迭起，好戏连台。未来的影坛霸主邵逸夫，横刀杀出，笑傲江湖，一步一步地走向事业的巅峰。

逐鹿中原，鹿死谁手？且看香港之影坛，竟是谁家之天下？

第六回　智斗电懋奇招迭出 招贤纳士高手如云

邵逸夫智斗“电懋”，上演“挖角”戏，在饭桌上“搞掂”当红影星林黛，随后又有一批影星加盟“邵氏”。从此“电懋”人才流失，“邵氏”群星灿烂。邵逸夫又从社会上招贤纳士网罗人才，终于重金聘到影坛奇才邹文怀。“邵氏公司”一时人强马壮，高手如云，一个名垂青史的“电影王国”正在崛起。然而在拍摄一部什么样的奠基之作时，邵逸夫却举棋不定。

邵逸夫准备用七年的时间建成清水湾的“邵氏影城”。他要在这里建一座亚洲第一流的制片基地，把清水湾变成中国的好莱坞。在兴建影城的同时，邵逸夫开始拍片。他在清水湾建起了四座摄影棚，一边拍片，一边建设。

20世纪60年代，香港电影界最具实力的影片公司就数陆运涛的“电懋影片公司”了，其他的如“坚成”、“华达”，还有李祖永的“永华”等公司，这时都已经是明日黄花了。其主要原因，就是这些公司都没有自己的片场，要拍片只好租用人家的场地，难以施展手脚。所以，邵逸夫一到香港，第一件事就是建立自己的拍摄场地清水湾“邵氏影城”。这当然是他的明智之举，也是他两次在海外考察后得出来的体验。

邵逸夫这次来香港之后，除了建影城之外，他要做的另一件事就是发展自己的事业，在香港打出自己的一片天地。于是，他盯上的第一个对手就是“电懋”公司。邵逸夫要与之决一雌雄，一是要为二哥报一箭之仇，二是要夺回邵氏丢失的江山。当年，二哥邵村人就是在“电懋”和“长城”的前后夹攻下，失去了斗志，淡出影坛的。

1958年，“邵氏”和“电懋”之间的角逐已初露端倪，第一个回合就是上演了一出激烈的“挖角”戏。在这一回合中，邵逸夫亲自披挂上阵，结果大获全胜，把“电懋”的台柱子、香港的当红影星林黛给“挖”过来了。

提起林黛，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的香港，可谓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这其中的原因，不仅是她那清纯甜美的银幕形象和精湛的演技，更主要的是她传奇的人生经历和后来不幸的归宿。

林黛原名程月如，是政治活动家程思远先生的女儿。而在当时，无论是香港，还是内地，有很多人只知道电影演员林黛，而不知政治活动家程思远。有一次，程思远和朋友一同北行，在途中，朋友相互介绍，当介绍到程思远时，有的人对他并无印象。这时有人补了一句，说他是林黛的父亲，于是，大家就对他特别注目了。程思远先生的故交曹聚仁先生曾对他开玩笑说：“你的名片上，应该印上这么一行字——林黛之父、石泓之夫而李宗仁之秘书长也。”于是，两人相对而大笑。

大陆解放前夕，由于程思远先生与其夫人蒋秀华女士感情不和，劳燕分飞，林黛便随其母蒋秀华来到了香港。

1948年冬,正值青春年少的林黛同母亲蒋秀华、姨妈和表妹林佩一行数人,在严寒的日子里,第一次踏上了香港这块陌生的土地。来港后,她们一家人住在九龙加连威老道的一幢小楼里。从此,失去了父爱和显赫门第的林黛,便与母亲相依为命,过着那种清贫的百姓人家的日子。

林黛步入影坛,是一个偶然的机会。有一天,她同表妹林佩到金巴利酒店看排戏。当时白光、王豪等几位名角正在那里排演话剧《孔雀胆》,她的表妹林佩应邀在剧中饰一小宫女。

林黛出于好奇,便随表妹走进了排演场,想不到她那光彩照人的漂亮形象,一下子就引起了这些名角和导演的注意,觉得这是一块未雕之玉,是戏剧界难得的人才。恰巧在这时,她在17岁那年,由摄影家宗惟庚为她拍摄的一帧沙龙照片,被放大后展示在橱窗里,她那天真的少女形象,又引得许多路人注目。后来经在沙龙摄影室任职的楼子春推荐,那帧玉照就转到了长城影业公司的副导演苏诚寿手中。就这样,几经周折,林黛终于被长城公司的老板袁仰安相中,与她签了一份合同,聘请她为"长城"的正式电影演员,月薪为500元港币。同时,袁仰安还为她取了个极动听的艺名——林黛。原因是林黛来香港后,曾在莱顿书院读过书,她当时的英文名字叫"Linda"。不过这个艺名,也很容易让人想到"林黛玉"。从此,林黛就涉足影坛,在"长城"的旗下当一名小演员。

当时,"长城"同"永华"一样,都是实力相当强的影业公司,拥有李丽华、孙景璐等众多的大牌明星。在竞争激烈的时候,那些导演们为保险起见,没有哪一个敢冒险启用新人。结果,刚入圈子的林黛一直无所事事地坐冷板凳。林黛是心很高的人,虽然由于父母的婚变,让她沦为平民百姓,但她毕竟出身名门,好歹也是一位大家千金。因此,她对这样的冷遇,做个只拿钱,不拍戏的"照片明星"很是苦恼,终日闷闷不乐,郁郁寡欢。在闲着无聊、无以排遣的日子,她就到附近的"半岛茶座"去品茶散心。当时经常陪伴她去"半岛茶座"的,是她的同事黄河。

黄河充当了一段时间的"护花使者"后,由于攻心无术,效果不佳,看到难获得林黛小姐的芳心,就只好知难而退。黄河退出之后,又一位"白马王子"顶了上来。此人不是别人,就是当时长城影业公司中最有票房价值的当红小生严俊。

严俊凭借自己当时在“长城”的分量，出面为林黛斡旋。经过严俊的一手操办，林黛终于获得试镜的机会。当时“长城”正在拍《日出》，林黛出演剧中“小东西”一角，与严俊对戏。尽管林黛试镜后效果不错，但“长城”依然不愿给她出人头地的机会，这让严俊也感到愤愤不平，很没面子。于是，他就鼓动林黛和自己一起双双跳槽，最后进了李祖永的永华影业公司。

林黛到“永华”后，开始受到李祖永的器重，成为“永华”门下的一名基本演员，月薪开始是700元港币，不久便加到1500元。

正在林黛事业有望之时，曾经给林黛经济上以援助的一位商人，这时见林黛已经出落得花容月貌，楚楚动人，便以“恩人”自居，要她“投桃报李”，对她纠缠不放。这位涉世不深的少女，又是刚刚出道的电影演员，遇到这种摆脱不了的麻烦事，自然是又气又急。在别无选择的情况下，她只有和许多有同样经历的“前辈”或“同仁”一样，吞下了大量的安眠药，想一死了之。

1951年12月8日下午，一位危在旦夕的少女被送进了九龙医院进行抢救。当时香港许多报纸，同时登载了这一“花边新闻”：此少女自称“李月华”，家住柯士甸道——其实此人就是林黛云云……

由于抢救及时，林黛终于脱离了危险。事后就与严俊公开“拍拖”起来，出双入对，感情甚笃。后来，严俊又同公司老板李祖永进行了多次交涉，费尽了口舌，终于让李祖永发了善心，同意林黛饰《翠翠》一片的主角“翠翠”。

《翠翠》一片是根据沈从文先生的著名小说《边城》改编的，其中“翠翠”的形象很是独特。也许是由于林黛有在湖南生活过的经历，才让她得到了这一角色。该片由林黛当时的男朋友严俊亲自执导。为了捧红林黛，严俊几乎拿出了看家的本领，镜前幕后，吃了不少的苦头。该片通过半年多的努力，终于封镜。《翠翠》一上市，果然如严俊事先立下的“军令状”一样——不同凡响，票房不俗。林黛也从此一举成名，成了香港影坛一颗崭露头角的新星，大大小小的报刊上，开始出现了她的芳名和玉照。紧接着一路下来，林黛又在“永华”主演了《春天不是读书天》、《吃耳光的人》等多部影片，同样大受市场欢迎。

然而，这时的永华公司已如强弩之末，江河日下，没有了昔日的风光。于是，严俊和林黛便趁机离开“永华”，在外面自由接片。这期间，曾任永华公司宣传主任的影坛元老朱旭华，在“永华”解体之后，自己组建了一家国风公司，请严俊和林黛联袂主演了《金凤》一片，效果极佳。林黛的形象再次获得观众的青睐。

电懋公司的前身是“国泰机构”。当时“国泰”在香港成立时，其总经理欧德雨非常器重严俊和林黛，两次让严俊和林黛去日本为“国泰”拍摄影片《菊花姑娘》和《死魂谷》，还拍摄了一部题为《欢乐年年》的彩色歌舞片。当时严俊既导又演，十分风光，林黛自然是再次走红。

“国泰”改为“电懋”后，林黛又为其主演了巨片《红娃》。《红娃》仍是在日本拍摄，对戏的男演员是王引。《红娃》上市之后，林黛已到了大红大紫的地步。

就在林黛走红影坛的时候，邵村人二进香港，他的“南洋片厂”也在大量地拍制国语片。为了争取观众，邵村人也不惜血本，请这位大红星林黛为他主演了上下集的《乱世妖姬》。这是林黛第一次与“邵氏”合作。

《乱世妖姬》上市之后，为邵村人的“南洋片厂”带来了丰厚的票房收益。接着又请林黛主演了由严俊导演的《梅姑》与《追鱼》等影片。这一期间，是林黛事业的黄金时期。她除了为“邵氏”效力之外，还为新华公司拍片，同严俊合演了《渔歌》，并同当时崭露头角的导演李翰祥合作，先后摄制了《黄花闺女》、《窈窕淑女》、《春光无限好》三部影片。

在当年的香港，只要是林黛主演的影片，都是片片叫座，场场火爆。后来，林黛在“电懋”主演了一部《金莲花》，参加1957年在东京举办的亚洲影展，终于让她一举荣登“影后”的宝座。

这样一位大红大紫的明星，由于邵村人舍不得花更多的本钱，终于没有留住。虽然林黛曾与“邵氏”有过多次成功的合作，但最后她还是投到“电懋”的门下，为陆运涛屡建功勋，成为“电懋”的一根“顶梁柱”。

邵逸夫来港主坛，成立“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时，正是“电懋”的鼎盛时期。邵逸夫要想在香港影坛出人头地，就必须要把与二哥邵村人有一箭之仇的“电懋”拼下去。于是，他准备亲自出马，使出“釜底抽薪”之术，挖走“电懋”的看家演员。其中最主要的就是以高薪重金诱惑

林黛改换门庭，投靠自己门下。

邵逸夫选择林黛作突破口是很有道理的。林黛正值演艺生涯的鼎盛期，又很年轻，潜力巨大，前途无限，有潜在的市场价值。邵逸夫当时想，只要林黛加入了“邵氏”，既扳倒了“电懋”的台柱子，对当时香港其他公司的众多明星，也是一种无形的号召。那些人也会择枝而栖，投靠到邵氏门下。

因此，“挖走”林黛，是日后扳倒陆运涛的关键一步。

怎样才能成功“挖走”林黛，让她为自己效劳呢？邵逸夫想了很多方法，但都一一被自己否认了。最后，他还是采用了中国人常用的方法，那就是找个机会，请林黛吃饭，争取在饭局上一举将其搞掂。邵逸夫请“吃饭”的这一招，看似平常，其实深谋远虑、透着不可告人的玄机——成功了，自然是水到渠成，皆大欢喜；要是失败了，林黛不答应他，不给他面子，也就不过是一位电影公司的老板，请一位当红演员吃了一餐饭。这在当时的香港电影界也是很正常的事，传出去既不会丢什么颜面，成为圈内的笑柄，更不会成为小报记者的“花边新闻”。所以，这一顿饭，其实就是邵逸夫为林黛设下的“鸿门宴”。

“梦断潇湘”是当时九龙老街上湖南人开的一家酒楼。别看这里的地理位置不在旺市，外表一般，但里面装潢却独具一格，很是别致，很有一种“三湘四水”的独特风味。当年林黛主演过的《翠翠》一片，还到这里取过几个镜头。而酒楼所供应的菜肴，又大都是湖南四川的辣味川菜。邵逸夫知道林黛的祖籍虽然是广西，但却在湖南生活多年，对“梦断潇湘”这家酒楼很熟悉，于是就在这里预订了一间包厢。

晚上，林黛应邀来到“梦断潇湘”。楼外竹影婆娑，月色融融，暗香浮动；楼内富丽堂皇，霓虹闪烁，歌声轻飏。

临窗一隅，烛光之下，邵逸夫独坐其间，正在等候林黛小姐的到来。他同林黛约定今晚共进晚餐的目的，是商谈拍片事宜。

林黛走进包厢后，两人彼此客套了一番，就开始共进晚餐。

这时，邵逸夫却不谈拍片之事，而是单刀直入，切入正题，同林黛谈及加盟他的邵氏公司的事。

邵逸夫说：“林小姐，你若肯加盟‘邵氏’拍戏，我愿为你提供一切方

便。至于酬劳,那可是你在陆运涛那里拿到的片酬的双倍。”

“邵先生,您真会开玩笑。”林黛微笑着摇了摇头。对于邵逸夫提出的这个问题,她一点儿思想准备都没有,完全认为是他的一种心血来潮,一种开玩笑的戏言,一种临时的无话找话。

“林小姐,请你相信,我说的是真话,不是开玩笑。”邵逸夫连忙解释。

“邵先生,您别逗我了。”林黛再次摇着头。

“林小姐,看来你是不相信我。如果我真的给你双倍的片酬,你肯到邵氏来拍戏吗?”邵逸夫问林黛。

林黛睁大眼睛,半信半疑地望着邵逸夫。

“邵先生,假如你真的肯出双倍片酬,我一定到邵氏来拍戏。”

“好!一言九鼎,此话可算数?”邵逸夫逼着林黛下决心。

“邵先生,我决不反悔!”

“林小姐,请看这是什么?”邵逸夫从公文包中抽出一叠东西,递到林黛的面前。

林黛连忙拿起来翻看。

“这是拍片的合同书和双倍酬金的支票。你在电懋拍片的酬金数目,我已核对过了。现在,只要你在这上面签上你的芳名,我们之间就算成交了。”

好厉害的杀手锏,林黛始料不及。她实在没有想到邵逸夫会来这么一手,让她毫无回旋之地。她原以为邵逸夫同邵村人一样小气,舍不得花钱办事。她真的是错看了邵逸夫,低估了他的魄力啊!

林黛想到这里,在面前的合同书上看了一眼,就不再犹豫了,郑重其事地在合同上签下了自己的名字,并落落大方地收下了邵逸夫的酬金支票。

“好!林小姐是个爽快之人,为我们今后合作愉快干杯!”邵逸夫笑哈哈地举起了酒杯。

“承蒙邵先生抬举,以后请多关照。”林黛双颊泛起红云。

双方碰杯致意,一饮而尽。

在饭桌上“搞掂”林黛,邵逸夫十分高兴。后来他又如法炮制,果然弹无虚发。没多久,“邵氏”就从“电懋”挖到了大批人马。一时间,林翠、

陈厚、岳枫、陶秦等一批有影响的大牌明星和导演纷纷"跳槽",投向邵逸夫的门下。

在这一次"挖角"战中,邵逸夫大获全胜。"电懋"公司人才流失,陆运涛防不胜防。

邵逸夫除了从"电懋"那里"挖角",还不惜高薪重金,从社会上网罗人才,而且屡屡得手。通过商场这三十多年的拼搏,邵逸夫已经成熟了。他清楚地意识到,"挖角"只是一种"破坏",只是一种扳倒"电懋"、打败陆运涛的手段。但是,香港电影业的竞争是长期的,是无情的。一个"电懋"被击败了,还有无数个新的"电懋"在等待着自己。因此这种"挖角"并不是最好的办法。自己要想在这种长期的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关键是要有一流的演艺人员,要有一流的导演、编剧和管理、宣传人才。人才,才是使自己立于不败之地的根本。

"邵氏"成立之后,邵逸夫除了招聘大量的演员、导演、编剧和其他技术人员外,他还一直想物色一位理想的宣传人才。这个人要懂业务、熟悉行情,同时又要具备经营头脑和社交能力,还要有雄辩的口才和善于策划、包装的特殊本事——这就是邵逸夫对这个人的标准。他要这个人进了公司后,能成为他的左膀右臂,替代他统揽公司大局。

哪里去找这种"通才"呢?

虽然通过招聘和朋友介绍,前来面试的人来了一个又一个,但经过交谈、接触,一个都没有留下来。邵逸夫选择人才的标准是很有原则的,他一直坚持"宁缺勿滥"的原则,即使暂时没有,他也决不会降低标准,随便找个人滥竽充数,宁愿虚席以待。他就不信找不到一个理想的人。后来,邵逸夫终于找到了邹文怀,把他请进了公司,充任这一职位。

邹文怀不是自己前来应聘的,也不是邵逸夫自己发现的,而是通过朋友介绍的。这位朋友叫吴嘉棠,是当年上海新闻界的才子、老报人,这时在香港《虎报》供职。当年在上海时,吴嘉棠就和邵逸夫相识,而且交往甚密。当吴嘉棠得知自己的老友邵逸夫来香港创办"邵氏"公司,非常高兴,就来找邵逸夫叙旧。

故友重逢,自然有说不完的话。在谈话中,邵逸夫提到了这个问题,说想找一个人来公司当家,负责公司宣传、交际、策划、管理等方面的工

作，公司马上就要开始运作拍片，但这个人还一直没有找到。

于是，吴嘉棠就向他推荐了邹文怀。

吴嘉棠对邵逸夫说，这位邹文怀原籍是广东潮州，毕业于上海圣约翰大学，讲的一口流利的上海话和英语。他的英文名字叫“雷蒙”（Raymond），朋友们也都习惯叫他雷蒙，而很少称呼其名。邹文怀原先是吴嘉棠的一位下属，在上海时曾担任过一家外文报社的记者。来香港后，开始在英文版《虎报》任职，后来到香港广播电台“美国之音”主持广播节目，然后又转到美国新闻处驻香港分处工作。他为人诚恳，工作踏实，事业心很强，所以在各处工作时，都有极好的口碑，工作很出色。

听到吴嘉棠的介绍，邵逸夫对这位还未谋面的邹文怀很感兴趣，于是，请吴嘉棠为他穿针引线，约邹文怀来谈一谈。

吴嘉棠欣然从命，答应帮这个忙。

邹文怀如期而至。

一见面，邵逸夫没有开门见山地直接和邹文怀谈工作和公司的打算，而是请他看电影。当时放映的是邵氏公司自己摄制的影片。邵逸夫的意思是，等看完了电影，再提出自己的想法。一方面让他有个思想准备，有个思考的过程；另一方面，也想通过自己的影片，让邹文怀了解一些公司的宗旨、实力和未来的发展趋势。这样对他将要作出的决定，也许会起到一种参照作用。“合则留，不合则弃”，人各有志，不能一厢情愿地强人所难。邵逸夫的这种想法，可谓是有理、有利、有节。

于是，两人就一边品茗闲聊，一边欣赏“邵氏”的得意之作。

看完影片，邵逸夫正了正身子，刚要征询邹文怀的意见。可是，邹文怀却彬彬有礼地站了起来，起身告辞了。

这一下真让邵逸夫措手不及。真是“智者千虑，必有一失”——他无论如何也没有料到，邹文怀会一言不发，不置可否地要走人。邵逸夫虽然一见到邹文怀，就觉得这位戴宽边眼镜的中年人的气质和风度，是自己的“意中人”。但是，他也不能剃头挑子一头热，不便过分地挽留，只是淡淡地问了一句：“邹先生，我想吴嘉棠先生可能已经和你谈过吧，你看这工作……”

“邵老板，你的诚意我心领了，不过，这件事以后再谈吧。”邹文怀一

句话挡了过去。

看着邹文怀坐上汽车走了，邵逸夫若有所失地站在那里。

几天以后，邵逸夫又亲自登门，去拜访了邹文怀。他觉得现在正是用人之际，千军易得，一将难求，不下点工夫，人家难道会找上门来么？

邹文怀终于为邵逸夫的诚意所打动。这一次，当邵逸夫提出，要聘请他做邵氏公司宣传部主任时，他欣然地答应了，不过，他却提出一个“条件”：“邵先生，我接受你的聘请。不过，这个宣传部，必须要由我组阁，就是你，也不能加塞，你看怎样？”

邵逸夫没有料到邹文怀会向他提出这样的“条件”。但是，邵逸夫也没有问为什么，他只是点了点头，说了一个字：“行！”

邵逸夫果然言而有信。邹文怀加盟之后，带来了一帮他自己志同道合的朋友，由他组阁宣传部。对此，邵逸夫真的一概不问，没有对他进行过任何干预。邹文怀找来在《香港时报》采访部任主任的何冠昌做“军师”，继而安插了梁风、汪晓高、黄握中、蔡永昌等人担任各种要职。就这样，邵氏公司一个非常得力的宣传班子，组建起来了。这个班子在后来果然为邵氏公司屡建奇功。

“疑人不用，用人不疑”，这是邵逸夫的用人原则。在后来的合作过程中，邵逸夫真的做到了这一点。他对邹文怀几乎是信任有加，言听计从。邹文怀在离开“邵氏”之前，对邵逸夫也同样是忠心耿耿，不忘知遇之情。他们两人的办公室，虽然是一人一套，但内室却有一扇小门相通。仅从这一点，就可以看出他们之间关系之密切。

邹文怀从1959年正式加盟“邵氏”，到1969年邵逸夫现在的夫人、邵氏公司的总经理方逸华进入邵氏公司后，他才于1970年离去，先后在“邵氏”干了11年。在这不算短的日子里，邹文怀一直为邵氏公司对外出策献谋，对内管理内务，成为公司名副其实的总管。邵氏公司在这段日子里，能一直正常运转，而且能击败一个又一个的对手，在香港影坛上平步青云，飞黄腾达，可以说邹文怀是功不可没。

同时，在这11年里，他和老板邵逸夫之间又一直关系融洽，合作愉快。他们不仅是老板和雇员的关系，不仅是工作上珠联璧合的“黄金搭档”，他们还是生活中的朋友，人生中的知音。

自从邹文怀加盟“邵氏”之后，邵逸夫的旗下已经是人才济济，阵容整齐，这为他日后的崛起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从大哥邵醉翁当年在上海成立天一公司的那一天开始，邵逸夫就知道，一家影片公司的第一部影片，往往会决定这家影片公司未来的发展前途。当年天一公司正是拿出了《立地成佛》这样的成功之作，才使它能在高手如云的上海影坛独领风骚，立于不败之地。

今天自己在香港拍摄的第一部影片，可是邵氏公司在香港的奠基之作，同样事关重大。

那么，到底拍一部什么样的奠基之作呢？

邵逸夫一时陷入了沉思之中。

第七回　奠基之作独具慧眼 法国康城名落孙山

邵氏公司的开山之作《貂蝉》一鸣惊人，在第五届亚洲影展上"五子登科"，获得五项大奖。这不仅奠定了邵逸夫在香港影坛的地位，同时也捧红了导演李翰祥，让他从此在香港影坛出人头地。继《貂蝉》之后，《江山美人》再次夺冠，让"邵氏"名声大振。但是《倩女幽魂》参赛法国"康城电影节"却名落孙山，铩羽而归——"胜败乃兵家常事"，邵逸夫又出奇招……

1958年，邵逸夫的邵氏公司正式开始拍摄影片。邵逸夫经过一番深思熟虑之后，决定开拍《貂蝉》。

《貂蝉》是他开拍的第一部影片，可以说是邵氏公司在香港的奠基之作。这是一部彩色戏曲片。此时，邵逸夫又别出心裁，决定采用只有在内地江南一带才流行的“黄梅调”。

对于公司的奠基之作，邵逸夫为什么要做出这种有悖常理的决定呢？

稍有常识的人都应该知道，香港不是内地，更不是江南，说“国语”的人少，知道黄梅戏的人就更不多了。在这里居住的人大多是广东福建人，说的都是“广东白话”（粤语）。你却要拍摄一部黄梅调的国语地方戏曲片，这不是自己砸自己的牌子吗？

但是，邵逸夫通过对香港电影市场的现状认真考察之后，发现当时香港影坛的国语片一直萧条冷落，很少有重头戏火爆走俏。这就给国语片的生存留下了一个难得的空间，一个亟待开发的市场。邵逸夫见行情如此，决心拿出一部上乘之作，既可以作为邵氏公司在香港影坛奠基的开山之作，又可以拯救国语片之颓风。在通过反复的市场考察，并同邹文怀等人认真地分析了这种现状之后，他才作出了上述决定。应该说，这就是邵逸夫的独到之处。

邵逸夫给自己的邵氏公司定下的宗旨就是“振兴国语片”。在一次新闻发布会上，邵逸夫曾公开地向新闻界表明，他的公司每年要生产26部国语片、12部粤语片。邵氏公司的口号是：“邵氏出品，必属佳作。”

这种口号，在当时国语片不景气的香港，是很有号召力的。通过报界的宣传和邹文怀等人的舆论策划，“邵氏出品”还没有上市，就在香港被炒得沸沸扬扬，令许多观众翘首以待。在商场滚了半辈子，邵逸夫是很懂得“吆喝”的作用，这就叫“先声夺人”。

而在当时，又是什么原因让邵逸夫决定开拍《貂蝉》这样的影片呢？看来这完全是邵逸夫的“福至心灵”。

因为当时在邵逸夫的眼里，20世纪五六十年代的香港，几乎就是当年上海滩二三十年代的翻版——在绮丽糜烂的浮华背后，到处是灯红酒绿，纸醉金迷，醉生梦死。一种怀旧复古的情绪，在这物欲横流的世界衍

生出来。经过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战乱，无论是从日寇的炮火下劫后余生的香港居民，还是50年代初，从大陆仓皇出逃而来的前朝遗民，几乎都有一种"直把杭州作汴州"的心理。只要到了夜阑更深，酒醒梦回之时，就有了一种"纵有千种风情，更与何人说"的失落与惆怅。这些人需要安慰，需要慰藉，更需要寻找一种精神寄托。于是，邵逸夫就决定投其所好，把他们带到远离现实的历史之中去，让他们回到那远古的时代，去寻找一方净土，去觅得自己的精神家园。

这时，他又想到当年自己和三哥在南洋奔波，大哥和二哥在上海主持"天一"时，也是在与当前类似的情况下，从稗官野史和民间文学中，找出许多若有若无的"孟姜女"、"梁山伯"、"唐伯虎"之流，推出一系列的"古装片"，结果是一时声誉鹊起，门庭若市。他更没有忘记当年《梁山伯与祝英台》出笼时不仅轰动了大上海，而且震动南洋的盛况。

因此，邵逸夫便认识到，中国人的现实永远都和历史连在一起，"观今宜鉴古，无古不成今"。因为这部五千年的"历史"，太耐人寻味了。当年，在天一公司大拍古装片的同时，上海的大中华百合公司也曾拍过一部上下集的《美人计》，在当年可算是大制作。这部影片取材于《三国演义》，演的就是"貂蝉"的故事，在当时一上演竟一时轰动，效果很好。这些往事让邵逸夫受到了很大的启发。

在准备拍摄《貂蝉》之前，邵逸夫也想到了拍艺术片，并且看了许多港岛的名家高手为他的公司炮制的剧本。但是，这些剧本都让邵逸夫给退回去了，一一给予回绝。他从心底里，也承认这些剧本有许多是大手笔，在反映现代人的生活和情感方面，的确是入木三分。但是，这时他想到的却是观众的口味和兴趣，想到的是赚钱，是投观众之所好，是让观众愿意掏钱买戏票，看自己的电影。

在这一点上，邵逸夫的观点是明朗而又鲜明的，从来都不是"犹抱琵琶半遮面"的闪烁其词。在很多的场合，甚至在公司的员工大会上，他都是直言不讳地承认自己是商人。他常常一针见血地对那些怀有"浪漫情怀"的员工们指出，我们是办公司，不是办"艺术沙龙"。

他曾经说过："我经营邵氏影城是做生意。如果我要拍一部纯艺术的电影，我不敢肯定这种戏会有多少人中意看！少人看的戏，就少人得

益！所以我就专门从大家都中意看的娱乐片着手。”

作为一位商人，难得的就是敢于公开承认自己是商人。这需要勇气和真诚，也是需要气度和胆识的。这样的商人，不可能是“奸商”，往往是具有竞争实力的巨商。邵逸夫就是这样的一位商人。而那类“老千”（即骗子）式的摊贩和“八股索”（旧时乡村中的货郎担之别称）之流，是没有这种勇气的。

基于上面的这些想法，邵逸夫便在众多的剧本和构想中，选择了《貂蝉》。

一天，邵逸夫把邹文怀和公司的导演李翰祥请了来。待他们坐定之后，邵逸夫就和盘托出了自己的想法。他说：“我们暂时不可能去做艺术家，只能做一位商人，只要不做‘老千’就行。貂蝉是中国古代四大美女之一，她不仅美貌无比，更令人动心的是她的故事本身。一位那样的弱女子，为了一个不可救药的王朝，可以置自己的身家性命于不顾，这种精神是值得歌颂的。何况自古以来，英雄美女、才子佳人永远都是娱乐界永恒的话题。”

邹文怀很同意邵逸夫的想法。他说：“把貂蝉搬上银幕，一定很受欢迎。”

“我想是这样。这出戏就请翰祥你来导演。”邵逸夫神情严肃地对坐在一旁的李翰祥说。

李翰祥从邵村人时代开始，就在“邵氏”效力，他对邵氏兄弟是很了解的。尤其是对邵逸夫这位新老板的为人和魄力，更是佩服有加。这时听到邵逸夫点了他的“将”，顿时感到肩上责任的重大。他不由得动了一动身子，连忙说：“我？我行吗？这可是我们公司的第一部……”

“翰祥，别没志气。我说你行你就行。”邵逸夫大声说：“你跟我二哥在邵氏干了几年了，现在也该你出人头地了！我是疑人不用，用人不疑。你的汉学功底，你的戏路，我心中有数。”

邵逸夫这席话，说得李翰祥心都热起来了。这让李翰祥不由得回想起这十年来，自己在香港的日日夜夜——

李翰祥，1926年生于辽宁省锦州市，后在当年的国立北平艺术专科学校肄业。走出校门后，毕业文凭都没有一张，加上时局动荡，谋职无

门,便在1948年来到香港,开始涉足电影业。先在“大中华”公司当特约演员,跑跑“龙套”;同时,利用自己的一技之长,先后在“长城”、“大观”、“永华”等影业公司任布景师、场记、服装管理等。直到50年代初,他才与邵村人的“邵氏父子公司”签约,开始干导演这一行。1954年,“邵氏父子公司”拍摄由苏联的小说《在底层》改编的《雪里红》一片,李翰祥才第一次执导。《雪里红》是李翰祥导演生涯的处女作,由当红影星李丽华主演。这是一部黑白片,影片面市后反响平平。李翰祥并没有由此而一鸣惊人。

接着,李翰祥又在“邵氏”拍了一连串的喜剧和肥皂剧,其中有由林黛主演的《黄花闺女》,还有《给我一个吻》、《全家福》等等。当时的反映都是有起有跌,有输有赢,最终还是没有让李翰祥脱颖而出,一举成名。所以,在这近十年的从影生涯中,李翰祥在香港影坛导演这一行当中,一直是名不见经传,事业上很不得志。其原因就是邵逸夫所说的“戏路”,也就是他的风格,在当时是很难得到一般老板的赏识,往往得不到重用。

李翰祥虽然是学艺术的,但他的汉学功底尤为深厚,尤其是对历史人物、历史掌故,他都能博闻强记,非常精通。这种本事在“邵氏”门下,可以说是无人能出其右。在拍戏风格上,他既擅长拍古装戏,也善于拍历史题材的“大制作”。他每次都能以高屋建瓴的气势,把握住“大江东去”般的壮阔场面。对于拍那种卿卿我我、花前月下的风月片,对于那些古典“文戏”的处理,他同样有“小桥流水”般的独到之处。说到底,在风格上,李翰祥是“厚古薄今”;在手法上,他又能“文武兼备”。对于李翰祥的这些招数,邵逸夫是了如指掌的。所以,这一次他知人善用,亲自点名要李翰祥执导这部举足轻重的影片《貂蝉》。

现在听到自己的老板这么一说,李翰祥何尝不想“出人头地”。面对这种信任、理解和器重,他自然不好再说什么,当时就答应下来了。

接下来是讨论主角“貂蝉”由谁扮演。这时李翰祥大胆地进了一言,他说:“据我看,饰貂蝉者,非林黛莫属。”

邵逸夫一听,先没有表态,只是笑着问:“为什么非她莫属?最近加盟邵氏的明星这么多人?难道李丽华就不行么?文怀,你说说看。”

邹文怀一听,只是习惯地把眼镜往上推了推,谦逊地笑了笑:“这事

还是听李导的吧。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嘛。"

说得三人都笑了。

李翰祥说:"那我就说说吧。我认为林黛时下不仅年轻貌美,又是港岛红极一时的影后,正在风头上,对观众有明显的号召力;更主要的是,通过我几次与她合作,觉得她的身世、她的经历,还有她的气质都与我想象中的那位貂蝉貌合神更合。她生性孤傲,心比天高,却又命比纸薄,多灾多难,整一个无可奈何的薄命红颜。她演貂蝉,一定能喜不忘忧,悲不渎职,最后是兴尽悲来,凄艳动人。"

"好!好一个'喜不忘忧,悲不渎职',我要的就是这八个字。翰祥,告诉你吧,在人选上,我也想到饰貂蝉者,林黛也。除了剧情的要求之外,我还有一个商业上的要求,就是要让'电懋'的大老板陆运涛到时候大跌眼镜!"邵逸夫信心百倍地说。

邹文怀这时才说了一句很合时宜的话:"这就叫英雄所见略同嘛!对不对?"

三个人又一阵大笑。

不过,后来在讨论采用黄梅调这个问题上,却有了小小的分歧——关于貂蝉的故事,较早有过京剧《凤仪亭》,30年代有过《美人计》,用的都不是"黄梅调"。在李翰祥看来,黄梅调只不过是一种地方小调,没有昆曲的力度,没有京腔的气势。这样的小调美则美矣,但只适合表现那些村姑牧童的"小放牛"之类的调情斗趣,打情骂俏,于严肃的历史题材恐怕不合适。

当年,香港"长城电影公司"的导演黄域,拍摄过一部黄梅调电影《借亲记》,上映时并没有引起什么大的反响。所以,李翰祥就认为不宜用黄梅调。

但是邵逸夫却有自己的一套。他认为《借亲记》虽然反响平平,但是,大陆拍摄的黄梅戏电影《天仙配》在香港上演时,却是轰动一时,关键不在曲调的本身,而在于运用是否得法。再说,京腔、昆曲气势倒是不错,但年轻的香港人对那种有板有眼的京腔京白,听得懂的恐怕不多。如果连唱腔道白都得一字一句地上字幕,势必会影响效果。黄梅调与国语相去不远,这与他们邵氏公司倡导的振兴国语片的宗旨也不谋而合。

经过几番讨论，最后还是定了黄梅调。这时，邵逸夫特别提醒李翰祥，要他不要认为“董卓”、“吕布”、“王允”之流都是朝阁重臣、无敌天下的大将军，在这出戏中，表现的不是“气吞万里如虎”的“沙场秋点兵”，也不是廷争殿谏的社稷江山大计。虽然事关宏旨，但在剧中所体现的却是“英雄气短、儿女情长”的“私生活”。人有七情六欲，自然少不了儿女私情。如果没有这种“儿女私情”，就没有貂蝉的故事——这就是古人所说的“英雄难过美人关”。

邵逸夫的这种提示，实在是画龙点睛，从而让李翰祥接受了“黄梅调”，全身心地投入了《貂蝉》一片的制作之中。

《貂蝉》杀青封镜，一上市果然轰动了整个香港，盛况空前。连续放映半个月，场场爆满，给“邵氏”创下了丰厚的票房价值。

更可喜的是，在当年的第五届亚洲影展上，《貂蝉》一片“五子登科”，一举夺得五项大奖——李翰祥获“最佳导演奖”、林黛获“最佳女主角奖”、高立获“最佳编剧奖”、姜兴隆获“最佳剪辑奖”、王纯获“最佳音乐奖”。

尽管这一届的“最佳故事片奖”被“电懋”的《四千金》夺走了，但“邵氏”的《貂蝉》还是一炮打响，名利双收。

《貂蝉》一片轰动之后，其中最得利者，当然是邵氏公司的老板邵逸夫。但是，除了邵逸夫之外，导演李翰祥也是大得其利。李翰祥来香港创业整整十年，一直是时运不济，默默无闻，不料这一次却时来运转，一炮走红。不仅成了邵氏公司的头牌导演，而且一夜之间，成了香港影坛炙手可热的红人。李翰祥走红之后，香港许多影业公司便都打起了他的主意，纷纷来抢挖李翰祥加盟自己的门下。但是，李翰祥却不为金钱所诱惑，只想在清水湾的摄影棚，为新老板邵逸夫效力。

李翰祥之所以愿意这样做，其原因有两方面：

一是李翰祥从邵村人主持“邵氏父子公司”时，就来到“邵氏”门下，是邵村人第一次起用他为导演；这一次邵逸夫又慧眼识真金，信任他，器重他，将自己的开山之作交给他去执导，结果让他一炮走红。因此，对于“邵氏兄弟”的知遇之恩李翰祥是不能忘记的。所以，他不能因一时名利所惑，为金钱所动，去投靠别人。他不能做那种见利忘义的小人。

另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李翰祥当年加入"邵氏"时，就同邵村人签订了一份为期八年的合约。

当时，李翰祥为什么要签这么一份合约，事后他在回忆中说："那时我才三十岁，八年一点都不觉得长。老实讲，不要说八年，就是八十年我都签。那年头，只要有人肯出钱叫我做导演，怎么说怎么行。"

李翰祥真不愧是一条东北汉子，敢于实话实说。从这段话里，我们也不难看出当年李翰祥那种落魄的窘状和无奈。如果不是"邵氏"兄弟发现了他，并且能及时地重用他，他的出名是不会这么早、这么顺利的。

1958年，这份合同还没有到期，这也是李翰祥没有见异思迁的原因。

但是，这并不是李翰祥当时没有离开"邵氏"的主要原因——一位名导演，难道还会被一纸合同缚住了手脚，关键是一种对事业的追求和一种相互之间感情的维系。他觉得这位邵逸夫，在当时的香港影坛上，无论从哪一方面来说，都是一位能成大器的人物。古人云；良禽择木而栖，良臣择明主而事——对中国文化有相当造诣的李翰祥，当然明白这句话的道理。

这时，已经是1959年的春天。《貂蝉》一片的成功，终于让邵氏兄弟(香港)公司在竞争激烈的香港影坛站稳了脚跟，并且打开了局面；同时，也让第一次独立掌坛，正式制片的邵逸夫信心倍增。

继《貂蝉》之后，李翰祥又在开始为"邵氏"执导另一部影片《江山美人》。《江山美人》是一部大型古装片，影片音乐中仍然采用黄梅调，请林黛饰演主角。这时，邵逸夫对古装片和黄梅调几乎是情有独钟，而导演李翰祥则是对林黛的演技信任有加。经过一段时间的准备，《江山美人》开机了。

在开机拍摄《江山美人》的同时，邹文怀也加大了宣传攻势。影片还在拍摄之中，就在香港的街头巷尾被炒得沸沸扬扬。此时，香港的大报小报上，经常出现许多"拍摄花絮"之类的"花边新闻"，连篇累牍，天天都在撩人心弦。

有一则"片场花絮"说，导演李翰祥对布景的要求极其严格，"造假"到了天衣无缝的地步。在一场戏中，有几根立在大厅里的木柱子。李导演为了逼真，除了用原木做柱子外，他还要求"制景"用喷火器将这些原

木烧焦，烧到一定的程度之后，再用沙纸将这些焦木磨光打亮，使之显现出来的木纹就像陈年朽木上的一样，栩栩如生。

这则新闻并不是小报记者的"妙笔生花"，当时的情景的确如此。李翰祥对影片中的每一处景点，每一个细节，都要认真推敲，慎之又慎。这种精神连邵逸夫都被感动了。当时，邵逸夫想到了上海30年代拍古装片的情景，就对李翰祥说："李大导演，如果现在拍古装片，再让乾隆皇帝留着一分为二的大背头，让林妹妹穿上开衩极高的缎子旗袍，脚蹬高跟皮鞋，你说是一种什么样的效果？"

李翰祥不屑一顾地说："那同样有效果，一种荒诞片的效果。"

邵逸夫很满意地点了点头。他不用担心李翰祥会把《江山美人》拍成荒诞片。

由于李翰祥的精雕细刻，《江山美人》一片上映之后，果然又一次轰动。邵逸夫给予了李翰祥充分的信任和充裕的资金，使他能够完全实现自己的美学构想。李翰祥也不负邵逸夫的期许，当《江山美人》呈现在人们面前的时候，它那宏阔华丽、美轮美奂的影像，它那史诗式的风格，给人强烈的视觉冲击和心灵震撼。该剧还是王纯作曲。由于在《貂蝉》一片中成功地运用了黄梅调，并获得了"最佳音乐奖"，王纯被称为"港台黄梅调第一功臣"。王纯以黄梅戏唱腔为主体，糅合了江南小调和流行歌曲的元素，用单纯的曲调创造了一种醇厚婉转的意蕴，使得其中的一些唱段，如《扮皇帝》、《戏凤》等流传至今。于是，《江山美人》一上映就受到空前的欢迎。

这一次，邵氏公司出品的《江山美人》不仅在放映国产片的二三流戏院上映，而且第一次挤进了香港豪华的"西方大世界"电影院。要知道，当年香港的"西方大世界"，是专门放映西片的电影院，国产的或者是本地的影片是很难有机会到这里上演。由于《江山美人》的成功，邵氏公司的名声一下子打出来了。前来订购该片拷贝的不仅有中国片商，连许多不可一世的西片公司，也来向邵逸夫买拷贝。这一下，不仅让邵逸夫、李翰祥、邹文怀等人得意开怀，也让港岛上的华人扬眉吐气，让中国同胞脸上有光。

《江山美人》上映后，久盛不衰，再一次刷新"邵氏"影片的票房纪录。

在短短的一个星期内，就突破40万港币大关，让邵逸夫大发其财。

更值得庆贺的是，在1959年第六届亚洲影展上，《江山美人》又一举夺魁，获得“最佳影片奖”。

这时，香港所有的电影公司，不得不对这家刚刚起步的邵氏公司另眼相看了。一时间，邵逸夫也成了香港的风云人物，成为香港新闻界抢镜头的“焦点”。他的名字开始频频出现在香港的许多大小报刊上。他开始在各种酒会、宴会、茶话会上频频露面。

当时邵逸夫的成功，并不仅仅是在拍摄影片和获奖上，在其他方面他也是突飞猛进。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以后，从60年代开始，就开展了一个庞大的扩张计划，在香港、新加坡推出“每月一院”，选择适当地点大开影院。短短几年，邵氏影院星罗棋布，迅速增至一百三十余家，形成一张巨大的发行网络。应该说，正是“邵氏兄弟”的成功，才加速了60年代香港电影的繁荣。当时的“邵氏”经常在亚洲影展中夺得奖项，旗下拥有大量著名影星。其获奖的影片如《貂蝉》、《江山美人》，还有后来的《独臂刀》，均是脍炙人口的影片，从而开创了香港电影业的新时代。“邵氏出品，必属佳作”，不再是一句口号、一种梦想，而是一种有目共睹的存在。

面对暂时的成功，邵逸夫并没由此而陶醉。继《貂蝉》和《江山美人》之后，邵逸夫又在构思他的第三部影片。这时，他想到的不仅仅是在香港、在亚洲地区拿大奖，他要冲出亚洲，走向世界，在国际大赛中拿奖。当时，他来香港创业时，就立下了这种宏愿。他要把香港作为他走向世界的“桥头堡”，让中国电影在世界影坛上夺得一席之地。

1959年，邵逸夫决定参加一年一度的法国“康城电影节”，拿下最高的荣誉“金棕榈奖”——因为法国的康城电影节，和意大利的威尼斯电影节以及德国的柏林电影节一样，历史悠久，影响深远，并称为“欧洲三大国际电影节”。如果能在法国康城电影节获奖，那么“邵氏出品”就得到了国际电影界的承认了。

于是，邵逸夫就和李翰祥、邹文怀等人商量，决定抓住这个机遇，争取早日走向世界。这时他们又在紧张地策划选题，定剧本，选演员。有一次在商量剧本的时候，李翰祥快人快语地说：“六叔，我想剧本就定《倩

女幽魂》吧。这个剧本是根据《聊斋志异》的《聂小倩》改编的，我看……”

“等等，翰祥，你等等，”邵逸夫连忙打断李翰祥的话说，“你刚才叫我什么？六叔？”

“对呀！现在大家都这么称呼您啊！难道就要我一个人称您为‘Boss’（老板）？”李翰祥奇怪地问。

因为当时在邵氏公司中，上下的职员都不叫邵逸夫作老板，而叫他“六叔”。原因是邵逸夫在兄弟姐妹中排行老六，加上他又为人随和，不摆老板的架子，年纪也有五十多了，便觉得叫老板有些疏远，不知是哪位“甜嘴妹”带的头儿，称他为“六叔”。于是，“六叔”这一个称呼就这样传开了。后来，甚至在香港和亚洲的电影圈子里传开了，大家都称他为“六叔”。从此，“六叔”就成了对邵逸夫的一种尊称。当时邵逸夫听了也没有异议，六叔就六叔吧，就算是接受了。不过，李翰祥还是第一次这么称呼他，所以，他听起来就觉得有点奇怪。现在听李翰祥这么一问，也只好笑着说：“好，翰祥，六叔就六叔吧，反正我也是五十多岁的人，做你的叔叔也绰绰有余，我就认了吧！”

“好，多谢六叔不见外。”李翰祥便趁热打铁地补了一句，接着说：“我看《倩女幽魂》这种剧本，拍起来很有戏，同时又体现了中国文化的特色。把它拍成一部很有韵味的影片，一定能拿个大奖。”

邵逸夫一听，就说：“翰祥，这个想法不错。我看《聊斋志异》就是个好东西，我们中国人喜欢，我想外国人也喜欢。那就拍拍这个‘聂小倩’吧。”

李翰祥接着说：“不过，我想改变一下原著的风格，尽量往艺术片上靠一靠，不要拍得太冷涩了，争取做到雅俗共赏。”

邵逸夫一听，更是高兴。他觉得李翰祥是一位有追求的导演，各方面都想磨练、尝试一下。他就说：“多种风格多条路，你就去试一试吧。在这样的年头，还不晓得哪一招才可以‘吃遍天’呢！要是能到法国拿个奖回来，那就更好了。”

于是，他便同意了李翰祥的想法，叫他大胆地去尝试，去创新，拍出水平来。

《貂蝉》和《江山美人》走俏，李翰祥风头正盛，他的确想多几种尝试，

就怕“六叔”不同意。现在看到邵逸夫这样支持自己，信赖自己，李翰祥自然无话可说。从此，他就全力以赴，进行《倩女幽魂》的制作。在用人方面，他却一反常态，不再起用他的老搭档林黛。他认为如果再用林黛主演，不仅让观众觉得“邵氏”无人，也会让挑剔的观众腻味。于是，他就决定起用“邵氏”的老牌影星李丽华，由她担纲主演。

经过几个月的艰难拍摄，一部具有东方文化情趣的艺术片《倩女幽魂》终于杀青封镜。这时，法国康城电影节在即，邵逸夫就亲自出马，同李翰祥双双飞往法国南部著名的影城康城去了。

这是中国电影史上，第一部参赛康城电影节的影片。不知是由于中西文化的差距，还是那些外国评委们的偏见，在康城电影节上，邵氏公司精心打造的《倩女幽魂》竟名落孙山。搞得邵逸夫和李翰祥一伙人，真是乘兴而去，败兴而归。

正所谓“祸不单行”——《倩女幽魂》不仅让邵逸夫没有捧个金灿灿的“金棕榈”奖杯回来，而且在香港上映时，竟然也是“门庭冷落车马稀”。上映后观众反映冷淡，再也没有《貂蝉》与《江山美人》上映时的那种轰动效果。这真不得不令满怀希望的大导演李翰祥大失所望，也让邵逸夫感到不妙。因为这部电影，从选题到拍摄，每一个环节都是非常慎重的，尽量做到精益求精。如果这部影片再次走红，那么“邵氏”的事业也就会更上一层楼。结果却事与愿违，适得其反。

到底是哪里出了毛病？难道是这种选择一开始就错了么？李翰祥觉得愧对信任自己的“六叔”，心情很不佳，整天闷闷不乐。

“翰祥，我发现你近来有些不对头。”

一天，邵逸夫把李翰祥找到自己的房间，同他谈心。他语重心长地对李翰祥说：“古人云：胜败乃兵家常事。《倩女幽魂》出师不利，是多方面的原因，没有什么值得耿耿于怀的。商场如战场，现在香港的影坛也就是战场，你想想，在战场上哪有常胜将军呢！哈哈哈哈……”

邵逸夫一阵爽朗的笑声，让李翰祥打从心底里感到一种感激、一种温暖和鼓励。他愧疚地说：“六叔，我真有点怀疑我是不是江郎才尽了。”

邵逸夫说：“何必说这种话，你的才气和人气是有目共睹的。在电影这一行中，我刚才说过，有谁敢说他是常胜将军呢？”

李翰祥点了点头说:“这倒是,感谢六叔对我的鼓励。”

邵逸夫说:“我今天找你来,并不是要你感谢我。我是要和你商量一件事。”

“什么事?”李翰祥不解地望着邵逸夫。

邵逸夫神秘地笑了笑说:“今年的‘香港小姐’‘选美’在即,我想请你策划一下,搞一部与‘选美’有关的影片。因为‘选美’这件事在香港由来已久,现在又是越炒越热,香港市民对此都很感兴趣。我想,如果搞一部这样题材的影片,一定会受到市场的青睐。你说呢?”

“六叔的眼光真有独到之处。”李翰祥不由得佩服地说。

“什么独到之处,”邵逸夫笑着说,“还不是商人的眼光。市场需要什么,欢迎什么,我们就拍什么。不过是投其所好罢了,你说是不是?”

李翰祥点了点头,他不得不承认邵逸夫的话有道理。他说:“六叔,我尽力而为吧,让我考虑一下,过几天,我会找你谈谈。”

邵逸夫说:“行,我等着你的消息。”

李翰祥告辞了。

邵氏公司又在酝酿着一次新的行动,准备参与“香港小姐”的“选美”活动。不知这次“选美”能不能爆个“冷门”,让邵逸夫的事业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呢?

第八回　参与选美发掘人才 莫愁断魂事出有因

1946年抗战胜利以后，香港吹起了“选美”之风。但在选出三届“香港小姐”之后，却此风难继。可是邵逸夫看准了其潜在价值并及时参与，从而一箭双雕——既发掘了明星莫愁，又推出了与选美有关的影片。不料莫愁不堪冷遇自杀身亡，影片《香港小姐》又被讥为“名不副实”，不过《旅馆鸳鸯》却让“邵氏公司”大获其利。从此，邵逸夫热衷于此，乐此不疲，为“邵氏”发掘了大批人才。

香港“选美”活动始于1946年，在选美活动中获得优胜者，被誉为“香港小姐”。这项活动开始时是断断续续的，直到1973年6月24日，由邵逸夫人主后的香港电视广播有限公司，选出了第一届“香港小姐”之后，香港的“选美”活动才趋于正常，每年举行一次。从此以后，每年“香港小姐”的选举都固定由“无线”举办，一直延续到今天。而香港选美活动又与香港电影的发展密切相关。

1946年“抗战”胜利以后，随着香港经济建设的复苏，香港人的精神生活又开始了多元化的发展。那时，香港既是一方半殖民地，又是一个国际自由港，西方的一些生活方式也就不可避免地成了效仿的对象。在这样的背景下，香港吹起了“选美”之风。

第一届“香港小姐”的评选时间是1946年6月23日。那时虽然“抗战”已经结束，但香港和内地一样仍处于政局动荡之中。评选“香港小姐”自然只是有权势的达官显贵和“地头龙”才有闲情逸致去做的事。这次“选美”是香港有史以来的第一次，主办单位是“香港中华业余泳团”和“英国空军俱乐部”。但实际上的主办者则另有其人，他就是香港丽池花园夜总会的老板李裁法。千万别小瞧了这么一位夜总会的老板。在当时的香港，李裁法不仅仅是一位夜总会的老板，他吃遍黑白两道，就像当年上海滩的杜月笙一样，因此被香港人称为“香港的杜月笙”。这次“选美”实际上是由他操办和操纵的，所以竞选的地点自然是在他的丽池花园夜总会。当时的选美程序比较简单，不像现在这种要经过初选、复赛等多轮淘汰，最后出线的优胜者才留下来参加决赛。当时只要求参赛者穿着泳衣展示一下仪态，然后就由几位所谓的“评委”决定就可以了。

当时参加“香港小姐”竞选的佳丽只有11位。首先，由各位参选者穿着泳装先后两次出场表演仪态，然后进行一些相关的活动。在这次竞选中，选出了香港有史以来第一位“香港小姐”——李兰。荣获这一次“选美”亚军的是白光，季军是潘江枫。她们由时任香港总督的杨慕琦先生的夫人颁发奖品。奖品是一只银质奖杯，还有手表和化妆品等。

李兰，这位香港历史上的第一位“香港小姐”，其真名并不叫李兰，而是叫梁淑真。梁淑真出生于广州的小户人家，因家境贫寒，为生计所迫，她化名陈婉红到香港的酒店做了女招待。不甘心一辈子做女招待的她，

一直在寻找出人头地的机会。在从朋友口中得知选美的消息后她匆忙赶去,以"李兰"的名字报了名。具有戏剧性的是,李兰是这些参选小姐中最后一个报名的。结果真的是"后来者居上",竟让她一举夺魁。正所谓是"天生丽质"吧,最后一个报名的她最终圆了自己的明星梦。

李兰当选为"香港小姐"时,正值二十三岁的芳龄。由此,她改变了过去的生活方式,开始涉足电影业。李兰也是第一位走上银幕的"香港小姐",并以"李兰"这个名字开始了自己的演艺事业。后来,她嫁给一位梁姓的游乐场经理,也算是寻得了理想的归宿。

1946年底,李兰主演了影片《情焰》。这部影片是由大华影片公司制作的。这是香港在抗日战争结束后拍摄的第一部影片,也是一部国语喜剧片。《情焰》的编导是莫康时,男主角则是对香港电影事业贡献颇多的影星吴楚帆。该片拍摄的速度很快,在当年的12月12日就在香港公演,三年以后在台湾上映。

李兰是幸运的,说她幸运,并不仅仅是因为她最后一个报名却最终赢得了"港姐"的桂冠,而是说她在踏上演艺之路后,有幸成为"黄飞鸿"系列电影中的第一位女主角。"黄飞鸿"系列电影从开始拍摄第一部至今已有五十多年的历史了。1949年,香港公映了电影史上的第一部"黄飞鸿"电影——《黄飞鸿鞭风灭烛》,片中的女主角便是李兰。如果"黄飞鸿"系列电影的数量之多能写入吉尼斯世界纪录的话,那李兰作为第一个女主角同样应该榜上有名。

在李兰的电影作品中,还有一部电影是不能不提及的,那就是大华公司1947年出品的《满城风雨》。这部影片的特别之处首先在于,它是著名导演李翰祥从影的第一部作品—请别误会《满城风雨》是由李翰祥执导的——初出茅庐的李翰祥只是在片中饰演一个小配角而已;该片的第二个特别之处在于它的另外一位女主角,这位女主角的名字叫谢家骅。可能许多人都不知道这位谢家骅小姐是何方神圣?她的来头可不小——她就是1945年上海评选出来的"上海小姐",这部影片就是其处女作。

在当时,一位"香港小姐"同一位"上海小姐"同片献艺,联袂出演,其名人效应不能说不精彩吧!以后,李兰还演出过不少粤语电影,比较出

名的有《本地状元》、《豪门春色》等。

李兰是第一位走上银幕的“香港小姐”。就是从她开始，以后每届荣获“香港小姐”前三名者，几乎都与电影或电视结下了不解之缘。许多默默无闻的“港姐”都是由此而一举成名的。

这也就是后来邵逸夫对“选美”感兴趣的主要原因。

1947年7月27日，第二届“香港小姐”在香港中环金钟兵营附近的海军游泳池举行。这一届“香港小姐”选美其实是一场赈灾游泳赛，名为“酬赈中英水灾游泳选美大会”。当时共有18位美女报名参加角逐，但是到了正式比赛时却只有4人到场。面对如此尴尬的局面，主办单位又临时拉来两名选手参赛。尽管如此，最后的参赛者也仅有6名；而当时来自香港和国外的评委人数则是12名，正好是参赛人数的两倍。这绝对是“港姐”评选历史上，参赛人数最少的一次，当然也是获胜机会最大的一次了，由此可见，当时“香港小姐”选美活动并未引起参选者和市民足够的兴趣，其影响力自然也不及后来那么大了。

这次选美的过程十分简单。身着泳装的参赛者从游泳池里上来之后，在音乐声中绕游泳池走上一周，再到评委面前转两次身，就算是完成了整个比赛过程。结果，娇小玲珑、天真可爱的吴丹凤轻松胜出，成为香港历史上的第二位“港姐”。在这次比赛中，对夺得“港姐”桂冠的吴丹凤来说，实在有点“得来全不费工夫”。本届的亚军是陈安妮，季军因得分相同则有两位得主，她们分别是朱丽英和白丽莲。

吴丹凤是土生土长的香港人，荣获“港姐”桂冠时刚刚二十岁。她自幼就喜好游泳和音乐，并梦想成为一名歌唱家。在参赛之前，她没有在社会上工作过的经验，而是由其经商的哥哥资助读书。就是在她当选“港姐”之后的两年内，她也没有出来工作。直到1950年，吴丹凤才开始她的电影事业。在以后的五年里，她一共出演了十部粤语电影。

吴丹凤出演的第一部影片是《白杨红泪》，片中男女主角则是罗品超和紫罗莲。此后，她曾在多位香港当年的明星主演的影片中担当配角。其中包括吴楚帆的《人海八大仙》，梁醒波的《妻多夫贱》，芳艳芬的《艳阳常照牡丹江》，以及任剑辉的《桃红柳绿燕嬉春》、《女少爷》，等等。

吴丹凤主演的第一部影片，是她和张瑛在1954年一起主演的《人结

良缘》。与张瑛的合作是吴丹凤整个电影事业中较为成功的一件事，之后，两人又有过多次合作，较为出名的影片除了《断肠红》外，还包括吴丹凤主演的最后一部电影《长相忆》。

从此以后，她便淡出影坛，找到了自己理想的归宿，开始了她平凡幸福的家庭生活。她的丈夫就是在香港有"钟表大王"之称的伦天乐。

值得一提的是，在当时的香港演艺圈中，吴丹凤享有"白雪公主"之美誉。原因是在《雪姑七友》一片中，她所扮演的"白雪公主"给观众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雪姑七友》一片完全是美国迪斯尼公司出品的同名卡通片的翻版。影片讲述了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的故事。在片中，吴丹凤饰演白雪公主，而饰演七个小矮人的则是梁醒波、刘桂康、欧阳简等知名演员。影片在当时公映时很是轰动，也很受观众好评，吴丹凤也借此达到事业最高峰，只可惜这位十分具有女性魅力的"港姐"，早早离开了影坛，专注于家庭生活，使观众没能更多、更好地领略到她的银幕风采。

1948 年 7 月 18 日，第三届"港姐"选美活动又在香港的丽池花园夜总会举行。这次的主办者只有一家，那就是丽池花园夜总会。这也是"香港小姐"选举历史上的第一次独立选举盛会，完全没有其他组织机构的参与。参加本次选美的选手一共有 12 人，比上一届尴尬的参选人数多出一倍。与以往不同的是，这一届选美的评分规则也很特别，所以才让这一届选美爆出了史无前例的大丑闻。

为了给这次选美赛提高知名度，调动观众观看选美赛的积极性，组委会将这次选美的评分规则做了改变，规定观众可以参加投票选举。评委的评分和观众投票的得分各占选手总成绩的一半。这一规则的出台果然收到了效果。虽然当时的门票高达 3 元一张，但还是吸引了很多的观众到场观看。因为观众的投票得分占选手成绩的 50%，这也就使得拉票和幕后操纵有机可乘。

在选举进行到记票的后期，组委会发现，竟然有人一下子买了三百多张选票，全部投给了其中的一位选手。被评委和观众一致看好的选手司马音，虽然得到了大多数评委的票，并获得了总成绩 371 分的高分，但竟然落后于另外一个赛前被认为连前三名都进不了的小姐——因为这位小姐仅从观众那里就得了 500 多分。在发现有人明显作弊之后，组委

会为了力求公证，不得不改变当初定的规则，宣布仍以评委的评分作为获奖依据。这一决定马上引起现场部分观众的不满，一部分人趁机制造混乱，进而引起赛场秩序大乱，一些记者和观众甚至被挤到游泳池里去了。结果颁奖仪式也不得不推迟举行。好在众望所归的选手司马音，最终如愿以偿地成为了第三位"香港小姐"，才给这届"港姐"选举画上了一个不算圆满的句号。

第三位"港姐"司马音可谓才貌双全。她并非香港人，祖籍江苏。早年她曾就读于日本大学音乐系学习声乐，练的是女高音。在日本大学读书时，她就已经非常出名，曾在日本开过多次个人演唱会。从日本回国之后，她来到上海发展自己的歌唱事业，在出了多张唱片之后，她那炉火纯青的唱功和古典的东方美人形象逐渐为人所知，她也开始走红，在当时的上海滩成为红极一时的歌星。除了唱歌之外，司马音还唱京剧，而且水平绝不业余，一招一式有板有眼，完全是科班出身的模样。

在去香港后不久，她便得以有机会参加"港姐"选美赛，当时她是以"邓波儿"的假名报名的。她一出场便赢得了评委和观众的一致好评，并最终实至名归。

司马音在当选"港姐"后的第二年(1949 年)，就开始了她的银幕生涯，在香港成了歌影双栖的明星，参演了多部国语电影。她的才华使她出演的第一部电影《荡妇心》就成为轰动一时的名片。《荡妇心》由岳枫执导，司马音只是在其中客串演出，但却闪露出明星的光彩，为这部影片增色不少。在后来的许多年里，司马音一边唱歌一边在银幕上演出。在她的电影作品中较为出名的还有《血染海棠红》、《想入非非》、《少女经》等。然而，司马音的演艺生涯是辉煌而短暂的。由于她没有一心专注于演艺事业，后来很少在银幕上露面，即使是出现也仅仅是客串演出，无法展示她真正的艺术才华。

后来她嫁给了一个出身富裕之家的虔诚的传教士。息影之后，她与丈夫一起移居日本。值得一提的是她把自己的女儿郭佑华也培养成了一名出色的演员。郭佑华的艺名是"妞妞"，在香港影坛走红多年。

由于第二届"港姐"选举的门前冷落和第三届的拉票丑闻，让自 1946 年开始，连续举办了三届的"香港小姐"选美活动在 1949 年停办了，一停

就是三年。直到1952年，又有“好事者”再度倡议选美活动。按照顺序来算，这应该是第四届了。

1952年的“香港小姐”评选开始和“世界小姐”选美接轨，获胜的“香港小姐”无需参加“世界小姐”的初选，便可以直接去美国参加“世界小姐”的竞选。由于这个原因，第四届“港姐”选美活动比之前的几届规模更大，参赛的选手也更多。

这一届选美的举办地点还是在丽池花园夜总会，共有48人参加，第一次设立了预赛、复赛和决赛三个程序。48位选手经过预赛筛选后，有28人进入了复赛，复赛后的10位优胜者最后进入决赛。这种程序与后来邵逸夫主政的“无线”举行“港姐”评选的程序大致相似。

决赛的内容比以前三届也有很大的改变，选手们不再是仅仅穿着泳装在评委面前走上一圈就匆匆了事，而是要着便服、泳装、礼服等多种服装进行仪态表演。经过几轮角逐后，时年21岁的但茱迪终于艳压群芳，脱颖而出，当选为香港第四届“港姐”。

第四届“港姐”的加冕方式也很特别——由组委会事先准备了一张大太师椅，让但茱迪坐在太师椅上接受加冕，由王正廷博士为她戴上一顶饰有“香港小姐”字样的皇冠。整个仪式古典、隆重，很有些称王封后的味道。

但茱迪生于上海，成长于香港。她的父母都是当年中国电影界的知名人物。其父但杜宇是中国著名的导演和书画大师，母亲则是美貌出众的女明星殷明珠。演艺之家出身的但茱迪，于香港圣玛利书院毕业后，进入岭南大学学习。虽父母都是电影界里的名人，但是但茱迪在荣获“港姐”称号之前，似乎并无意从影。在报名参加“港姐”选举之前，她是香港国泰航空公司的一名空姐。

荣获“港姐”之后，但茱迪立即赴美国参加了“世界小姐”的选美大会，结果也表现不俗，获得了第四名的佳绩。她的美貌和才情引起美国环球电影公司的兴趣。环球电影公司立即和她签下了演出合约。签约后，但茱迪开始在美国接受了为期半年的培训。在受训期间，她的周薪是250美元，这在当时好莱坞的外籍演员中已是相当不错的待遇，可见环球公司当初也是对她寄予了厚望。在结束半年的培训之后，但茱迪被

“环球”指派去参演著名影星尤伯·连纳(Yul Brynner)主演的名片《国王与我》。在片中她饰演一个妃子,虽然只是一个小配角,但能得到这样的机会已是不易。然而但茱迪却在演完这部影片不久退出演艺圈,继而在美国同一位姓胡的华侨结婚,并一直定居于美国。

作为第一位参加“世界小姐”选美的“香港小姐”,和第一位在国际选美大赛上获得最好名次的东方美人,但茱迪完全有足够的资本在她的银幕生涯中写下更为辉煌的一笔。但她在国际影坛的演艺生涯却是那样的短暂。在她的事业刚刚开始起步时她就选择隐退,仅仅是演了一部影片就退出了影坛,而甘心做一个全职太太,这也许正是一个典型的东方女性的表现吧。

1952年“世界小姐”的加冕大典,比起当年“香港小姐”的加冕典礼,更是盛大隆重。环球电影公司将这次加冕大典拍成了纪录片在全球放映。当年,这部纪录片也曾在香港公映,里面自然有获得殿军的但茱迪的镜头。这大概可以算作是但茱迪在银幕上的第一次亮相吧。

1952年的“香港小姐”选美活动尽管隆重盛大,但这种活动就如当年选出来的“港姐”但茱迪一样,只不过是昙花一现。

1952年的“香港小姐”选美,尽管选出了但茱迪这样的国际美女,仍然是一次有失公允的比赛。还有一位才华独具的美女不得不介绍一下。这位美女就是后来在香港影坛如日中天、而当时却无缘进入决赛的李湄。

1952年的“港姐”预赛后,共有20人进入复赛,李湄就是其中之一。遗憾的是她却没能进入最后的决赛。当时李湄是以“李倩”的名字报名参赛的。虽然最终与“港姐”无缘,但却丝毫没有阻碍她后来在电影事业上的发展。初入影坛的李湄曾经历了从台前到幕后,再由幕后转到台前的职业转变。开始踏入影坛时,她做演员,之后转入幕后从事编剧职业,不久便又走上银幕发展。在从影的14年中,李湄一共主演了近五十部影片,为观众留下了不少银幕佳作。

李湄1929年生于哈尔滨,曾经就读于华北大学政治系。20岁时她移居香港,初入香港时她只能在一家进出口公司做小职员。而一直钟情于演戏的她,最终寻得机会进入长城影业公司做演员。李湄一生中曾经

三易其名，她的原名叫李景芳，后改名李湄，参加“港姐”竞选时曾改名李倩，但最终还是以“李湄”这个名字走红影坛。初入行当的她并未引起公司足够的重视，因写得一手好文章，1953年她转投民生影业公司做起编剧，但不久，表演欲望强烈的她再次转到台前做起演员。

事实证明，李湄的这一次职业转变是成功的。从此她走上银幕，开始发挥她那出色的演技和才艺。

李湄主演的第一部影片是《流莺曲》，表现并不抢眼。真正令李湄成名的是1953年她主演的影片《女名人别传》。她凭借在这部影片中的出色表演一举成名，成为当时香港影坛红极一时的女明星。

李湄不仅演技出色、文采飞扬，而且能歌善舞，在她不长的演艺生涯中留下了不少银幕佳作。其中最为出色的一部，无疑应该是曾获得第六届亚洲影展最佳音乐奖的《龙翔凤舞》。李湄不仅在影片中演唱了多首后来非常流行的电影歌曲，而且还跳了多种中外流行的舞蹈，能歌善舞的非凡才华被表现得淋漓尽致。这部影片也因此被公认为中国电影史上“百部名片”之一。

除此之外，她在影片《春去也》一片中的表演也十分细腻感人，令人过目难忘。“春去也”源自南唐后主李煜词中的“流水落花春去也”一句。在《春去也》一片中，李湄饰演一名因追求事业而耽误了青春的女子，其满怀愁绪的内心境地被李湄演绎得淋漓尽致。另外，《雨过天晴》、《桃李争春》等影片也都堪称是李湄的得意之作。

成名之后的李湄一边演戏一边开始投资电影产业。1956年她创办了自己的电影公司——北斗电影公司。但她的电影公司的事业远没她自己的演艺事业那样成功，前后只出品过为数不多的几部影片。

除演电影之外，李湄也主演过舞台剧。1961年，李湄在日本东京主演了一出大型歌舞剧《香港》，受到日本观众的一致好评，这在她的演艺生涯中写下了辉煌一笔。

1967年，李湄主演了自己演艺生涯中的最后一部电影《国际女间谍》。在影片公映之后，她便宣布与一位美国人结婚，并从此告别影坛定居美国。该片也算是为她辉煌的演艺事业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

1952年之后，香港选美活动再次搁浅。到1954年又续接上，应该算

是第五届吧。

1954年的那一届"港姐"评选竞争相当激烈，经过初赛和复赛之后，共有十名佳丽进入了决赛。这十名佳丽个个都是国色天香的绝色佳人，被外界视为夺冠热门者超过总人数的一半以上，其竞争激烈可见一斑。

最后的决赛于6月12日在丽池花园夜总会举行，但评选结果却出乎大多数人的赛前预测——皮肤黝黑、大鼻子、大嘴巴，仿佛来自热带雨林的李慧珍出人意料地当选为本届"港姐"，爆出一个不大不小的冷门。

1954年7月，李慧珍作为"香港小姐"，赴美国参加了"世界小姐"的选美大赛。这届选美大赛汇集了来自世界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数十名佳丽参加，真可谓是美女如云！尽管如此，来自香港的李慧珍还是以她独具特色的美貌和智慧，赢得了本届选美大赛的第三名。直到二十年后，这一纪录才被获得"亚洲小姐"第二名的刘慧德打破。

李慧珍的意外夺冠，应该说完全归功于这一届选美会的评委们。1954年"香港小姐"选美的评委会共由五人组成，这五人中除了冯秉芬夫人是中国人之外，其他的四位评委全部是洋人。这对于相貌西化、有"热带美人"之称的李慧珍来说，无疑是十分有利的。这也体现了东西方审美观的差异。

第五届"港姐"李慧珍是土生土长的香港人，当选"港姐"时才19岁。在此之前，她一直是香港国泰航空公司的空中小姐。和之前的一些港姐夺冠后走演艺之路不同的是，李慧珍在当选港姐之后不久便告成家，一直没有再涉足娱乐圈。1954年7月25日在美国获得"世界小姐"季军之后，李慧珍回到香港辞去了她的空姐工作，同年11月15日她就嫁给了美国人格拉斯比，开始了她平静的家庭生活，并没有进入演艺界，更没有走上银幕。

1959年10月9日，由星系报业公司和美国广告公司联合主办的选美活动，又在九龙的半岛酒家举行。邵逸夫的邵氏公司是这次选美活动的筹办者之一，他第一次参与这项活动。这次竞选的结果是：莫萍贞荣获"香港小姐"冠军，罗懿如和王丽贞分别荣获亚军和季军。

在这一届"香港小姐"的选美活动中，值得一提的人物，倒是获得季军的王丽贞小姐。

因为在这一届“香港小姐”的奖品中，有一样特殊的奖品——那就是邵逸夫带去的三份“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的合同书。该合同书规定：凡是此次获得前三名的“佳丽”，都可以得到邵氏公司的这份合同书。通过“试镜”后，合格者可以同邵氏公司签约成为该公司的正式演员，首次聘期为五年。

这实在是一份别出心裁的特殊奖品，但是荣获该年度“香港小姐”冠军的莫萍贞和亚军罗懿如，都没有领取这份特殊的“奖品”。只有对电影界感兴趣的季军王丽贞小姐，同邵逸夫的邵氏公司签订了合同，试镜后成了该公司的一名基本演员，并取艺名为“莫愁”。

“莫愁”，苏州人，在上海出生并接受中学教育。1948 年移居台湾，不久与一位姓谭的商人结婚。1959 年选美前夕，她与丈夫办妥了离婚手续，来香港参加了该年度的选美，荣获季军。1960 年 3 月，莫愁成为邵氏公司的基本演员之后，参与了《狂恋》、《千娇百媚》、《花团锦簇》、《杨贵妃》等十三部电影的演出。其中《狂恋》一片是她的处女作。莫愁擅长饰演风情女子，大胆火辣。她扮演的风尘女子堪称一绝。

不过她在邵氏公司的三年中，都是当配角，很不得志。1963 年又改换门庭，脱离了“邵氏”，投到国泰影片公司门下。她在“国泰”演过《啼笑因缘》、《清宫怨》、《聊斋志异》等八部影片。

同在“邵氏”一样，在这些影片中，莫愁饰演主角的只有《新婚血案》一片，其余的都是配角。不过，由于她在《聊斋志异》一片中，有过半裸的大胆演出，才让这部影片被当时的报章称为香港“银坛佳作”。

1966 年 12 月 27 日，莫愁服安眠药自杀，当时在医院里昏迷了六十多个小时才死去。促使她萌发轻生念头的主要原因是在电影界里终无大的突破，争强好胜的个性又决定了她不甘心永远只做配角。莫愁的遗作是影片《危险人物》。她在片中饰演一个外表是“贵妇人”，实则是个作奸犯科的“危险人物”。莫愁把这个角色演得淋漓尽致。所以，《危险人物》既是莫愁的遗作，也是她的代表作。

1959 年的选美让邵逸夫发现了莫愁，但是却一直没有重用她。这应该说是双方的悲剧。

不过，利用“选美”发掘电影人才，直接同当选的“香港小姐”签约，这

倒是邵逸夫的一大发明。当时，邵氏公司参与这次选美活动，除了发掘人才之外，另一个目的，就是要拍摄一些与这种活动有关的电影。

1959年年底，邵氏公司与日本东玉影业公司，合拍了一部片名为《香港小姐》的彩色歌舞喜剧片。这是香港和日本首次合作拍摄影片。该片的导演并不是邵氏公司的大导演李翰祥，而是由日本导演杉江敏男执导。主要演员有被称为“东方三宝”之一的日本女演员团铃子，以及“邵氏”的演员张冲、丁红等人。

> 这部影片虽然名为《香港小姐》，但其内容却与“香港小姐”选美没有一点关系，只不过是借“选美”作一种“由头”而已，以便在观众中造成一种“错觉”。影片主要讲述的是三位日本歌舞女郎到香港表演时，因一时贪玩误了船期，最后流落香港所发生的一连串的趣事。

该片上映后，被观众称之为一部“名不副实的电影”。

由于该片题材别致，手法新颖，轻松热闹的喜剧情节深深地吸引了广大观众。该片在日本和香港公演时，都引起轰动，走俏一时，让“邵氏”获得了可观的票房收入。

参与选美活动终于让邵逸夫一箭双雕，人财两旺。后来，由于受到这种活动的启发，“邵氏”公司再一次盯住这种题材，拍了一部不再是“名不副实的电影”——《旅馆鸳鸯》。

《旅馆鸳鸯》是“邵氏”公司于1962年11月8日推出来的第一部反映香港选美情况的国语故事片。这是一部写实的悲喜剧，讲述的是一对青年夫妇，为了职业上的需要，假称未婚，因而只能旅馆相聚，做一对“旅馆鸳鸯”。后来，女主角想通过选美的机会，赢得一笔可观的奖金，以便购买一套房子与丈夫双宿双栖，便参加了“选美”。结果，她真的被选为“冠军”。但由于在领奖时，她的儿子发现了她，大声呼喊“妈妈”，终于被组织者发现她原来已经是为人妇为人母，并不是“未婚”。于是鸡飞蛋打，她的获奖资格被取消，到头来一场欢喜一场空。

这部影片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香港社会的现实生活，以及香港选

美的一些情况，所以被称作“第一部描述香港选美的国语片”。该片剧情曲折，笑料丰富，富有人情味，是一部具有一定内涵的影片，在当时产生了一定的影响。这部影片由罗臻执导，陈厚和丁红主演，合演者还有高宝树、蒋光超等人。

选美活动以后在香港愈演愈烈，五花八门。从1959年恢复之后，到1973年，其间又举办过四次。从1973年由邵氏公司主办后便趋于正常化，每年一次，从未间断过。参选的人数越来越多，活动的范围及影响的程度也越来越大。

邵逸夫，用他的金钱和才华打造了一届又一届的“香港小姐”，从而让他的邵氏公司美女如云。

第九回　梁祝走俏风靡港台 导演跳槽官司不断

“港姐”选美一箭双雕，黑白片《后门》囊括“亚展”12项大奖，《千娇百媚》让林黛梅开二度，《不了情》再次获奖……“邵氏”堪称“中国电影获奖之最”，但“邵氏出品叫好不叫座”，票房价值却不景气。邵逸夫以一部《梁祝》力挽狂澜走出低迷，从此黄梅调风靡港台。不料大导演李翰祥毁约“跳槽”，上法庭与“六叔”对簿公堂，“邵氏”从此风波不断。

1959年,“邵氏”参与“港姐”选美,既发掘了人才,又让《香港小姐》一片取得佳绩,终于走出了“康城电影节”失利的阴影,迎来了一片光明。

1960年,邵氏公司最得意的一笔,莫过于那部黑白片《后门》,竟然在当年的第七届亚洲影展上一举囊括12项大奖!

黑白片《后门》取得如此奇迹并非偶然。

到了1960年,香港影坛的彩色片已蔚为大观,观众已经司空见惯了。于是,深谙商战之道的邵逸夫在准备拍摄《后门》一片时,就和他的大导演李翰祥别出心裁,决定一反常态,改用观众久违的黑白片。对于这部影片,邵逸夫寄予了极大的期望,他不仅要用这部黑白片《后门》一洗“康城国际电影节”之耻,还要在1960年的第七届亚洲影展中夺冠。当时作出这种决定,实在是惊人之举,这是需要一定的商战眼光,还要有一种“输得起”的魄力的。所以事后圈内人都说,这种事情也只有“六叔”邵逸夫才能做得出来,换了另外任何人都不行。

那一天,李翰祥来见邵逸夫,拿来由王月汀根据徐讦的原著改编的剧本《后门》,对邵逸夫说:“六叔,今年的亚洲影展,我准备用这个《后门》去爆冷门。”

邵逸夫一听,异常高兴,大声说:“好啊,翰祥,应该有这种志气!你说说,准备怎样去爆个冷门?”

李翰祥说:“我想听听六叔的意见。”

邵逸夫想了想说:“翰祥,我想把这部影片搞个黑白的,你看怎样?”

李翰祥一听,觉得有点意外,迟疑地说:“黑白片?”

“对!黑白片。”邵逸夫又不容置疑地重复了一遍。他接着说:“我想这种本子只有用黑白胶片,才能展示最佳的表现形式,才能最完美地表达艺术的本来面目,唤起人们对美的追求。再说现在彩色片太滥了,也应该让观众换一换口味。”

李翰祥听邵逸夫这么一说,也认为他说得有道理,觉得六叔真是一位有追求的人。从商业的角度来看,李翰祥也认为在当今彩色影片一统天下,突然爆出一部黑白片来,观众的反应肯定是不同凡响。

邵逸夫见李翰祥久久没有开口,又接着说:“我敢断定,单一的色调,有时会胜过五彩缤纷的彩色,给人一种回归自然、返璞归真的感觉,关键

是要有与形式相吻合的剧本。现在你说的这个本子很适合黑白片，那正是求之不得的事。你就大胆地干吧，我支持你，我更相信你的艺术直觉。"

李翰祥听邵逸夫这么一说，当时就来了情绪，说："好吧，我就照你说的干，搞一部黑白片吧。"

听说"邵氏"要拍黑白片，许多人都感到不可思议。大家都认为，当今是什么时代，还玩那破玩艺儿。但是，邵逸夫和李翰祥我行我素，不为旁人的议论所左右，全力以赴地投入了《后门》的制作。

《后门》一片由当红影星胡蝶、王引领衔主演，李香君主演，赵明、王爱明、翁木兰、井渺、高翔、马笑依等人联合主演。经过了三个月的精雕细刻，终于杀青问世。结果真的在1960年第七届亚洲影展上，一举囊括了该次影展的全部奖项共12个。这种殊荣可谓石破天惊，空前绝后，一时间霸占了香港各种新闻媒体的头条位置。

邵逸夫终于如愿以偿，一雪康城失利之耻。从此，李翰祥也更加佩服邵逸夫的眼光，就在邵氏公司大刀阔斧地干了起来。

《后门》获奖后，邵逸夫又跟李翰祥商量。他说："翰祥，我们现在不能再拍黑白片了。这就像当年诸葛亮玩空城计一样，只能玩一次，不能玩第二次。我们现在还是拍我们的古装片吧。"

从此，李翰祥就在邵氏公司开拍了一系列的古装片。继影片《杨贵妃》之后，他接二连三地开拍了《王昭君》、《武则天》、《倾国倾城》等多部古装影片。

《倾国倾城》一片是大导演李翰祥历史宫闱片中的代表作，在开拍时，"邵氏"的大牌明星云集一堂，是一部描绘慈禧垂帘听政三十年后清宫权力斗争的历史巨著。著名演员卢燕饰演慈嬉太后。李翰祥破格起用动作明星狄龙饰演窝囊的光绪皇帝，姜大卫饰演小太监寇连材。该影片荣获1975年第十二届金马奖"优等剧情片奖"，卢燕获"最佳女主角奖"，陈景森获"最佳彩色影片美术设计"。

当时的香港影坛是风月片的天下，李翰祥劝说本来不看好清宫历史戏的邵逸夫开拍《倾国倾城》，并承担巨额费用，在邵氏影城里不惜工本搭设了金碧辉煌、气势宏伟的故宫太和殿假景，在当时堪称香港电影界

搭设布景之最。由于李翰祥的导演功力，演员十分到位的表演，布景几乎到了可以乱真的地步，《倾国倾城》在香港一炮打响，名噪东南亚，电影拷贝一直卖到泰国、新加坡和马来西亚，到了无人不叫绝的地步。甚至在刚刚粉碎“四人帮”不久的祖国内地，也悄悄流入北京、上海等地“内部放映”，得到一些著名电影艺术家的赞许。

“邵氏”的大导演李翰祥充分发挥邵氏公司女明星众多的优势，把我国的“四大美人”和一些历史上有影响的女人，几乎全都搬上了银幕。让“邵氏”摄影棚里，一天到晚花团锦簇，万紫千红，一派古色古香。

李翰祥执导的影片，后来都陆陆续续在各项比赛中获奖。其中《杨贵妃》一片，获1962年度第一届“金马奖”的“优等剧情片”；《武则天》获1963年度第二届“金马奖”的“优等剧情片”；《倾国倾城》获1975年度第十二届“金马奖”的“优等剧情片”。

拍完了《杨贵妃》之后，李翰祥又马不停蹄，再拍《千娇百媚》一片。《千娇百媚》的剧本是邵逸夫推荐给李翰祥的。一天，邵逸夫派秘书来请李翰祥。一见面，邵逸夫就说：“翰祥，我这里有个本子《千娇百媚》，我看很有根基，把它拍出来，参加今年的第八届亚洲影展，说不定又可弄个奖杯来。”

李翰祥一听，又来劲了，忘记了这些日子的疲劳，连忙说：“六叔，快把这个本子拿来让我先看看，如果真是有基础的话，我一定不会让你老人家失望。”

李翰祥接过本子，回去之后，连夜就把这部几万字的《千娇百媚》一口气读完了，并写出了导演阐述和分镜头剧本的提纲。

几天之后，《千娇百媚》一片就在“邵氏”摄影棚里开机了。为了抢时间，这部片子几乎是这边已在拍摄，那边还在搭布景，赶道具。这种拍摄速度真是罕见。这一次，李翰祥又请来了第一次加盟“邵氏”，就在《貂蝉》一片中立下头功的老搭档林黛。李翰祥要让林黛梅开二度，再捧回个大奖回来，不至于让“六叔”失望。

李翰祥和林黛可谓是黄金搭档。两人果然配合默契，相得益彰，影片拍得既顺利又如意，仅仅两个来月的时间，《千娇百媚》就一气呵成。邵逸夫调来拷贝一看，不禁拍手叫绝，大加赞赏。他根本没有想到，能有

这么好的效果。看来今年拿奖是没有问题的。

果然不出邵逸夫之所料。在第八届亚洲影展上，林黛又载誉而归，捧回了“最佳女主角”的金杯。邵逸夫不禁喜笑颜开，对林黛更是宠爱有加。想到当时挖空心思去“挖”林黛，虽然花去了那么多的精力和投资，现在看来还是值得的。

继《千娇百媚》之后，李翰祥又把搁在一边多时的剧本《一毛钱》捡起来开拍。这个剧本是李翰祥在开拍《杨贵妃》之前，就在着手修改的。当时，由于邵逸夫要他拍《杨贵妃》，便把这个剧本搁下来了，一搁就是几个月。李翰祥一直耿耿于怀，他始终认为这是一个很有前途的本子，于是趁现在松一口气，就把它修改完毕进行拍摄。

《一毛钱》是在这一年的最后的日子里开拍的。拍成之后一投放市场，却大出李翰祥之意料，观众反应异常冷淡，既不叫好，也不叫座，影院冷冷清清，一片萧条。

如果仅仅是《一毛钱》如此，那倒不过真是“一毛钱”，小事一桩罢了。但是，这时不叫座的不仅仅是《一毛钱》，就是连后来连连获奖的《杨贵妃》、《武则天》、《王昭君》、《倾国倾城》这样的影片，观众也反响平平，全没有当年推出《貂蝉》和《江山美人》时的那种轰动，那种红火，那种热闹。

这种反常的现象令邵逸夫连呼：“大跌眼镜！大跌眼镜！”

上面说的那些影片可都是邵氏公司的大制作，不但选题好，投资也大，花的本钱可不轻啊！幸亏“邵氏”现在是一家实力雄厚的大公司，要是一家小公司碰到这种“歉收年成”，恐怕早就关门大吉了。

事后，邵逸夫、李翰祥和邹文怀认真分析了这种现象，认为之所以“大跌眼镜”，还是决策上的错误——因为这些影片的主角，大都是由老牌红星李丽华饰演。而到了此时，李丽华虽然有“天皇巨星”和“影坛常青树”之称，但是岁月不饶人，她虽然还不是人老珠黄，但在观众的心目中，已经没有那么强大的号召力了。明星人物都是吃“青春饭”的，长江后浪推前浪，一代新人换旧人，这应该是一种“规律”。尤其是在电影这门行当中，这种“规律”是最无情、最残忍的。

奖杯和市场反应的“反差”，让邵逸夫悟出了其中的道理——市场的需求和专家们的评定，往往是背道而驰的，“叫好不叫座”永远是一对不

可调和的矛盾。这时,邵逸夫又想到了自己当初来香港,接替二哥邵村人时的动机和初衷。他不由得在内心暗暗地告诫自己:作为一个制片商,永远不应该忽视市场的需求。

于是,在1962年,邵逸夫便和李翰祥等人商量,决定调整方向,继续走"通俗"的道路,从迎合观众欣赏的口味出发,多拍那种"叫座"的影片。只有在适当的条件下,才去拍那些自己想拍的题材。邵逸夫的这种想法既是明智之举,也是一种智者思考。

于是,邵逸夫就指派邵氏公司的二号导演罗臻,开拍了前文提到的那种"旅馆鸳鸯式"悲喜剧影片。这部影片既反映了现实,又迎合了香港市民的欣赏口味,上映后果然反响不俗。

在1962年的第九届亚洲影展上,邵氏公司的大红影星林黛,凭借《不了情》一片,再次荣膺"最佳女主角"的称号,从而成为"三连冠"的"影后"。这一喜讯又为"邵氏"的事业,灌输了新的生机。

从1958年推出《貂蝉》到现在,邵氏公司已走过了五年的历程。在这五年当中,他们出品的影片在市场上的反响,虽然有涨有跌,但在参加各种比赛中,却屡获殊荣,共获各类荣誉奖46项,这不得不令香港影坛震惊,让世界影坛刮目相看了。

邵氏公司堪称"中国电影获奖之最",这是有目共睹的事实。

但是,"成则王侯败则寇"——在商场上,无论何时,都是以成败论英雄的,作为电影业更是如此。面对时下这种不理想的市场反应,这种不景气的票房收入,邵氏公司将如何走出低谷,再创辉煌?

邵氏公司决定再一次推出黄梅调电影《梁山伯与祝英台》,结果又将如何呢?

早在20世纪30年代,一部《梁山伯与祝英台》(又名《梁祝痛史》)在当年的上海影坛,就为邵醉翁掌坛的天一公司立下过汗马功劳,让他们一举蜚声海外。

1962年的香港影坛,在邵逸夫的眼里,同当年的上海影坛并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许多轰动一时的社会片、伦理片和言情片,拍来拍去,都拍得千篇一律,雷同抄袭,好像香港的电影事业已经山穷水尽了。就在这时,邵逸夫别出心裁,想起了再拍黄梅戏影片《梁山伯与祝英台》(以下

简称《梁祝》)。

他想当年大哥在上海主政天一公司时，也是从故纸堆里翻出一些“稗官野史”，从民间文学之中挖出许多死去的亡灵，把他们搬上银幕。大哥先是推出《梁祝》，然后又接着推出了《义妖白蛇传》(上下集)、《珍珠塔》(上下集)、《孟姜女》、《孙行者大战金钱豹》和《唐伯虎点秋香》(上下集，又名《三笑姻缘》)等一系列的古装片。这些影片让当时的天一公司起死回生，尽管当时还是“默片”时代，但同样是空前的轰动，夺得上海影坛的半壁江山。

这时，邵逸夫也想到了这一招，于是决定再次开拍《梁祝》。他对李翰祥和盘托出了自己的想法：“翰祥，我们要想赚钱，要想争取观众，只有放弃那些曲高和寡的阳春白雪，走通俗这条路。”

邵逸夫对李翰祥的功底和实力非常清楚，也知道“梁祝”的故事家喻户晓，路人皆知。他俩生死相恋、忠贞不渝的爱情更是可歌可泣，体现了人们对真、善、美的追求和向往。这样的故事在香港的今天，就同《貂蝉》一片一样，同样会给人一种耳目一新的感觉。因此，他要李翰祥尽快拿出本子，早日上马。

李翰祥在“邵氏”虽屡建奇功，名声大振，但上一年在市场上的失败让他大伤脑筋。他虽然有追求，有抱负，但却不甘心当一名“叫好不叫座”的导演，不想拿老板的钱去打水漂。他要为邵逸夫争取更大的市场，再现当年的风采。现在六叔又叫自己拍黄梅调影片，他当然是求之不得。

李翰祥受命之后，一气呵成地写出了《梁祝》的剧本。邵逸夫看过剧本后，觉得这件事算是成功了一半。但是，在演员的选择上，他却举棋不定。

最后，李翰祥决定用一位女演员去反串“梁山伯”，从头到尾都让她反串男角，而不是反串“祝英台”。这同传统的戏曲表演同出一辙，一定会有很好的效果。用女演员去“反串”这倒是一手奇招。但是这种女演员，一定要“男”“女”兼备，阴阳相济。在邵氏公司当前走红的名演员中，是很难找到这样一位合适的人选。

那么，到哪里去找这位“梁山伯”呢？

一天，李翰祥无意之中，在路上发现一位迎面走来的女孩。只见这位女孩虽然是一袭红衣，秀发披背，很有女人味。但她却生得大眼浓眉，面目明朗，走路时更是落落大方，龙行虎步，很有几分男人的气派。李翰祥一看，心里豁然一亮，这不就是一位活生生的女“梁山伯”吗？

这时，这位红衣少女已擦肩而过了，但李翰祥还是转过身来把她喊住了，说出了自己的想法，征求她的意见。

这位女孩原名小娟，本是闽南话演员，进邵氏公司后取艺名为“凌波”。凌波最初只是在幕后代唱，始终无缘在水银灯下抛头露面。她苦苦地等待着上天的垂青，让她走到前台来。没想到今天无意之中，自己被这位大名鼎鼎的李大导演相中了，要自己担纲主演，哪有不答应之理。于是凌波就满口应承下来，立即随李翰祥去拿《梁祝》的剧本。

李翰祥起用凌波这样一位从未亮相的演员担任主角，真是大胆之举，在“邵氏”引起一阵轰动，令许多等待机遇的名角们大失所望。同时，这也成了负责宣传工作的邹文怀笔下的一条新闻。于是，《梁祝》还没有开拍，香港舆论界就在开始爆炒。有好事者竟趁机制造一些“花边新闻”，说李大导演同这位女主角怎样怎样。对于这些空穴来风，李翰祥只是充耳不闻，他一门心思用在《梁祝》一片的制作上。他相信自己的眼力，更相信凌波修炼了这些年的功夫。他要用《梁祝》一片，为老板邵逸夫掘来一桶金。仅用了几个星期的时间，黄梅调影片《梁祝》就拍摄完成了。当时，邵逸夫得到消息，陆运涛的“电懋”也在拍摄《梁祝》。因此立即决定一定要赶在“电懋”之前，把这部同名的影片抢拍出来，抢占市场。当时他腾出所有摄影棚，聚集了以李翰祥为首的五六名导演，不可思议地在两周内完成了一部大制作的彩色影片，并进行了大规模的宣传。他的运作是非常成功的。当李翰祥导演的《梁祝》迅速红透港台和东南亚地区后，“电懋”的《梁祝》再次投放市场时，已经无人问津了。

《梁祝》终于封镜上市了，并大受观众的欢迎。在香港当时上映的众多影片中，该片一直遥遥领先，稳居上座率榜首，居高不下，久盛不衰，将其他的影片打得溃不成军。戏院门前，经常是人山人海。“黄牛党”的黑市票价轮番爆炒，而且总是有价无票。这段时间，香港所有的电影院，几乎是清一色的《梁祝》。这种盛事终于让李翰祥再次扬眉吐气，他再也不

是什么"叫好不叫座"的导演了。六叔邵逸夫更是喜笑颜开：一为《梁祝》走俏，二为李翰祥慧眼识金，三为"邵氏"发掘了一位后起之秀。

谁知好戏还在后头——

这时，《梁祝》一片很快传入同根、同源、同文、同种的台湾岛，一时又在台湾影坛掀起十二级风暴。

《梁祝》一到台湾，就吸引了成千上万的台湾观众。这些渴望中华文化的男女老少，几乎是全家倾巢出动，挤向电影院去争睹《梁祝》，其受欢迎程度在电影史上留下不少笑谈。据说《梁祝》在台湾上映的时候，一位老太太在台北看了一百二十多遍还不过瘾，后又追到高雄接着再看。当时在台湾，像这样痴迷《梁祝》的观众，并不止这一位老太太，可以说是大有人在。

反串"梁山伯"的凌波更是由此脱颖而出，一炮走红。当她应邀到台湾参加首映式时，其轰动的程度简直不可想象。成千上万的台湾观众聚集在马路两边万人争睹，疯狂地夹道狂欢，大呼其名。其隆重热烈的气氛，比当年美国总统艾森豪威尔访台时，还有过之而无不及。欢迎的人群散尽之后，地上遗落了不少眼镜、发卡、鞋子……

当年《梁祝》一片参加了台湾的"金马奖"评选，许多观众扬言：如果《梁祝》不能获奖，他们就要游行，就要暴动。弄得"金马奖"的评委们风声鹤唳，如临大敌。这件事曾见诸于当年台湾的多家报刊，许多人还记忆犹新。果然，在第二届金马奖评选中，该片获"最佳剧情奖"。在同年的第十届亚洲影展上，《梁祝》一举捧走了四个奖杯——"最佳彩色摄影奖"、"最佳音乐奖"、"最佳录音奖"、"最佳美术奖"。同时，该片还获得美国旧金山市国际影片展的"优胜奖"。

更值得一提的是，由于《梁祝》风靡一时，一股黄梅调的狂潮被正式掀起。从此之后，港台两地影坛，一时成了黄梅调的天下，几乎是"无片不是黄梅调"。从此黄梅调电影走红港台二十余年，其中"邵氏"作品有三十余部，占港台黄梅调电影总产量的五分之三，其中比较著名的有《梁祝》、《武则天》、《杨贵妃》、《三笑》等。邵氏的黄梅调电影不但成为黄梅调电影美学的塑造者，也直接奠定了黄梅调在我国电影史上的意义。

自《梁祝》走俏之后，李翰祥在"邵氏"的地位真的是无人可比，无人

可敌。然而，也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李翰祥打起了“跳槽”的主意。至于李翰祥“跳槽”的原因，不是一两句话可以说得清楚的。

据圈内人士分析，个中缘由是多方面的。既有李翰祥自己的考虑，也有邵逸夫在用人和留人方面决策上的弊端。邵逸夫的邵氏公司在当时其实是一家中国传统式的“家族公司”，实行的是“老板负责制”；而不是像美国的好莱坞那样，实行的是“分红制度”，更不是“兄弟班”式的股份制公司。这里的一切都属于老板邵逸夫一个人所有，其余的人，不论是导演、演员，还是其他的工作人员，一律都是实行“按劳取酬”的原则，视其能力大小、成绩好坏由老板开工资。这些人都是雇佣性质的，说到底都是给邵逸夫一个人打工。公司的发展与衰落，影片的面市影响和卖座率的好坏，与他们基本上没有什么关系。有时，公司也在这些人身上花点本钱，捧一捧，推销一下，或发些奖金，送些“红包”之类的，但说到底，还是为了公司赚钱的需要。因此，除老板之外，公司里的任何人都没有一种当家作主的思想，都不可能把这家公司看成是自己的公司，自己永远是一个拿薪金、拿片酬的“打工仔”。

因此，邵氏公司这种体制上的弊端，是很难维系军心的。一有风吹草动，他们就会改换门庭，择高枝而栖，这也是很自然的。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你邵逸夫为的是赚钱，那我李翰祥为的是什么呢？所以，这种关系，表面上看起来是千丝万缕的，其实说穿了，也就只有一种关系，那就是“金钱”二字。除此之外，一无所有。至于别的一切，说白了都是虚的、假的。

当年李翰祥要离开邵氏公司时，邹文怀就曾对邵逸夫指出了这种弊端，希望他能进行改革，实行“分红制度”之类的办法，但邵逸夫却没有接受，只是答应进一步提高李翰祥的拍片酬金。后来，邹文怀离开邵氏公司，另立自己的“嘉禾公司”时，就吸取了邵氏公司的这种教训，在制度上实行改革，把“嘉禾”搞成一家股份公司，产生了巨大的凝聚力，成为能与“邵氏”抗衡的最有力的对手。这是后话。

从邵村人主政“邵氏兄弟公司”开始，李翰祥就加盟其中，为其效力至今，其作用和贡献是有目共睹的。虽然在开始两年，他时运不济，战绩平平。但是，自从邵逸夫主政后，从《貂蝉》走俏开始，可以说李翰祥就为

邵氏公司屡建奇功,立下了汗马功劳。邵氏公司中那大大小小闪闪发光的奖杯,哪一个上面没有凝聚着李翰祥的心血、汗水和智慧,哪一个不是他的才华和知识的结晶。但是,他这样为“邵氏”卖命,一干这么多年,除了“红导演”、“头牌导演”、“金牌导演”……这些虚名之外,他所得到的,也就只是微不足道的片酬。而这些片酬和他所付出的劳动,所创造的奇迹,无论如何是不相称的。

李翰祥意识到,这是不公平的。虽然他在邵氏公司无人不尊敬他,看重他,包括老板邵逸夫在内。其实这种尊敬和看重,同样是徒有虚名。他的成绩再大,本事再强,还不是一个寄人篱下的“打工导演”。

古人说得好:宁做鸡头,不做凤尾。李翰祥虽然感谢邵氏兄弟的知遇之恩,让他出人头地,风光一时,为他创造了条件和机遇。但是,这时他也不想再在“邵氏”打工了,他要自己创一番事业,另立山头,过一过老板瘾。于是,李翰祥经过一番深思熟虑之后,最后还是决定离开“邵氏”。

要离开邵氏公司,当时对李翰祥来说并不是那么容易的事。这让李翰祥不由得想到了另一个重要的问题,就是自己当年同邵村人签订的那份为期八年的合同书。

据李翰祥事后回忆,他对那份合同书一直耿耿于怀。他曾说:“‘邵氏’合约的内容,一向都写得相当刻薄。后来更是变本加厉,三十多条都是为公司说话的。如果你是个捧不红的刘阿斗,他随便举出任何一条,就可以说你违反合约。连大信封都不给你一个,就把你炒了。相反的,假如你走红,那合约上的每一条都是齐天大圣的紧箍咒,你越跳越蹦,脑袋就越紧越疼。”

李翰祥的这些话是否言过其实,还是一时的愤懑之辞,我们姑且不去深究。反正李翰祥这时是准备孤注一掷,即使合同没有到期,就是毁约,他也要跳槽。

听到李翰祥要走的消息,邵逸夫也很不好受。

邵逸夫当然清楚,完全是自己的“邵氏”给了他李翰祥出人头地的机会,让他红了。现在他羽毛丰满了,就想远走高飞。邵逸夫虽然也知道公司的制度有弊端,但他却不能随便地改弦更张。他也只能是对这些有成就的名导、名演员另眼相待,千方百计地留住他们。但是,李翰祥却对

这一切都不在乎了。古人说"恩多成怨"——看来是有道理的。

为了做到仁至义尽，邵逸夫找来了邹文怀，请他做"说客"去游说李翰祥，尽力挽留他。

邹文怀秉承邵逸夫的旨意，找到了李翰祥。这时，李翰祥去意已决。见邹文怀一进门，他就说："雷蒙，你不要说，你什么都不要说。你不开口我也知道你会说什么。"

邹文怀笑了笑说："既然你知道我要说什么，那我就不开口了。不过受人之托，终人之事，有些话我还是要告诉你。"

"什么话？那你就说吧。"

"六叔叫我告诉你，你有什么要求，尽管提出来，比如提高片酬什么的……"

"好了好了，雷蒙，你去告诉六叔，就说我想当老板，在'邵氏'中加进一些股份，让我当一名小股东，你问他行不行？行，我就继续干下去；不行，我只有不辞而别了。"李翰祥不待邹文怀说完，就抢过了他的话头，谈了自己的想法。他明知邵逸夫不会答应他这种要求，但他还是说出来了。

邹文怀一听，又笑着说："翰祥，这样的话我看就别提了。刚才在六叔那里，我也谈了这种想法，但六叔说什么也不答应。"

李翰祥说："既然如此，你还是免开尊口，我去意已定，你也不用再说什么。雷蒙，你好自为之吧。在'邵氏'这些年，我们之间还是合作得很好，更不要说有什么过节。今后我若有为难之处，你可不要忘了帮我一把。"

邹文怀一听，似乎也动了感情，便走上前去，抚住李翰祥的肩膀说："你也好自为之。如今香港影业界，也是千军万马过独木桥，大家都往一条道上挤。如果实在有为难的时候，就给我打个招呼。好歹我们也共事一场。"

李翰祥感激地点了点头。

邵逸夫见邹文怀没有劝转李翰祥，心里也很难过。李翰祥在"邵氏"这些年，可以说是功劳、苦劳都有，既然要走，就由他去吧。邵逸夫以宽大为怀，对于李翰祥的去留，他都大开方便之门。

然而就在这时，又一个消息传到邵逸夫耳朵里——李翰祥不仅自己要走，还想在“邵氏”策反一批人随他一同出走。他准备把正在走红的大明星凌波一道带走。

当时，李翰祥的确有这种打算。他想到自己出去之后，如果要另立山头，要创办公司，没有人马不行。别的人也许不听我的，带不走，但凌波总是我一手捧红的。她能从一个无名小演员到一位大明星，应该说全是我一个人的功劳。所以，他便找到凌波谈了一次。

凌波对这位李大导演，自然是感恩戴德。听他这么一说，不免也动了心，打算同李翰祥签约，随他一同离开“邵氏”。

就在这时，邵逸夫派人找到了凌波，对她做了一番工作。这样，凌波就改变了主意，不打算同李翰祥签约，她要留在“邵氏”继续效力。这毕竟是她发迹的地方。

这时李翰祥却大光其火，说凌波不够意思。你是我一手捧红的，怎么都可以不买账呢？我当初完全可以去捧别人啊！发了一通火之后，李翰祥又去找方盈、李菁等人，想把这些有前途的演员带走。

对于李翰祥的这种做法，邵逸夫早就防了一手。他已经在公司里做好了工作，稳住了军心，不让任何人和李翰祥接触。就这样，李翰祥就真的是连“大信封”都没有拿一个，两手空空地离开了“邵氏”。

李翰祥离开“邵氏”后，邵逸夫干脆一不做二不休，一张诉状将李翰祥告上了公堂，结果引起了一场官司。邵逸夫状告李翰祥撕毁合同，单方毁约，要李翰祥赔偿三十万元。结果一告一个准，法院判处李翰祥赔偿邵氏公司三十万元。

不过这笔钱最后还是由邵氏公司的死对头“电懋影业公司”的老板陆运涛掏了腰包代付，因为当时就是这个陆运涛在背后捣鬼，要把李翰祥“挖”到“电懋公司”来。

就在邵逸夫与李翰祥对簿公堂时，又有一段“插曲”在此时出来推波助澜——那就是“江青事件”。

这个江青，当时是“邵氏”门下的一位新人，出道不久，还没有多大的名声。当时，李翰祥见拉不走“邵氏”旗下的红影星，就把这位新人江青拉走了，让她改投“电懋”门下。邵逸夫发现之后，就把这也作为李翰祥

的一条“罪状”一并上告。

哪知江青与邵氏公司的合约并没有法律效力。因为她当时同邵氏公司签约时，还没有到法定的成人年龄，结果让李翰祥钻了个空子。这样，邵逸夫不但没有抓住李翰祥的把柄，反而差一点儿被法院判了个非法雇用“童工”，结果留下了一段耐人寻味的“笑柄”。

但是不管怎样，李翰祥在这场官司中最后还是以败诉而告终。除了罚款之外，法庭还下了“禁制令”，判他从此不准在香港境内从事电影工作。李翰祥本来是准备离开“邵氏”后，自已租用“亚洲影业公司”的片场在香港拍片的。现在让法院这样一判，他的计划就泡汤了。这时，邵氏公司也并没有放过李翰祥。邵逸夫还请来了私家侦探，每天蹲守在李翰祥出入的大门口，跟踪他的行踪，偷拍他的照片。这样一来，李翰祥心惊胆战，不敢在片场露面。他被逼得无计可施，在香港又无法发展，更不要说办影业公司。最后只得离开香港，去了台湾。

“李翰祥事件”实在是让邵逸夫伤透了脑筋。后来，邵逸夫凡是遇到有违约的员工就上告，就打官司，结果总是一告就准，一打就赢，从来没有输过。比如后来与王羽、陈观泰等人的官司，也是以邵逸夫的胜诉而结案的。

说到这其中的王羽，也是一位大名鼎鼎的人物。王羽原来也是“邵氏”旗下的一位王牌武打明星，1970 年 3 月 1 日，他登报声明“脱离邵氏公司”。

王羽也是被“邵氏”捧起来的明星。初入“邵氏”时，他的月薪只有200 元，到 1966 年增加到 800 元，另外每拍一部影片外加片酬是 1200 元。后来，制片经理邹文怀又给他加至 3000 元。再后来，王羽因主演了张彻导演的武打功夫片《独臂刀》，票房收入超过了百万元。“邵氏”便提高了他的待遇，使其平均每月能拿到 6000 元。在当时，这种收入还是相当不错的。

王羽离开“邵氏”时，离他与邵氏公司签约的时间还差两年半到期，这当然激怒了老板。于是，邵逸夫又准备状告王羽毁约，与其法庭相见，大打一场官司。岂料此时邵逸夫无意中发现，原先锁在保险箱中的那份与王羽签订的合同书，竟然不翼而飞了，只有一份影印的副本。后来几

经周折，才通过法院对王羽下了“禁制令”，不准他为别的公司拍片。可是，这种“禁制令”只是在香港境内有效，离开了香港则是一张废纸。于是，王羽离开“邵氏”后也立即远飞台湾，大拍特拍他的武打片。到后来邵逸夫才听人说，原来是嘉禾影业公司在背地里出钱给王羽，支持他离开邵氏公司，并与邵逸夫打官司的。

王羽离开“邵氏”后，有一次曾向一位问他的记者说：“我是坏人，不然怎么会有今时今日！”对于他的这句话，真不知叫人如何理解。

其实，王羽生性豪爽，颇讲江湖义气。他的太太林翠也是一位电影明星，对王羽的评价是这样的：“他为人太过挥霍。比如有时到饭店吃饭，看到邻桌有朋友，他会主动为别人付账。他还很讲排场，他在阳明山的房子当年值600万港币。可是你晓不晓得？他要拍五十部戏才能赚到1000万啊！”

王羽与邵氏公司的那场官司，真是很有戏剧性的。王羽离开“邵氏”后，却得到了较大的发展，结果吃亏的还是邵氏公司。尽管邵逸夫每次打官司都能胜诉，但打官司毕竟不是什么好事。所以，后来凡是有新演员加盟“邵氏”时，邵逸夫都要在合同书上狠下“工夫”，不让对方有空子可钻。怪不得香港影视圈子里的人都说“六叔”邵逸夫“数口太精”、“心水清”。

李翰祥到台湾去后，由于他的名声太大，马上就得到了重用，继续当他的导演。这样，对香港的邵氏公司同样造成了极大的威胁。因为李翰祥在邵氏公司干了这么多年，而且一直是身处公司的决策阶层，对邵逸夫本人和他的公司再熟悉不过了。这时，在李翰祥的背后，又有一些要害人物做他的后台，为他撑腰壮胆。所以邵逸夫奈何他不得，斗起来自然就很不容易了。

尽管如此，邵逸夫还是没有停止同李翰祥的较量。这时，他又使出了当年上海滩周剑云的“明星公司”对付邵醉翁的天一公司的那一招——一味地“跟风”抢拍。你拍什么，我就跟着拍什么。比如，李翰祥去台湾后拍了一部《七仙女》，邵逸夫也立即让邵氏公司在香港拍了一部《七仙女》。本来这两部《七仙女》在港台地区可能又会有一场“龙虎斗”，但是由于李翰祥在他的《七仙女》一片中，盗用了邵氏公司的黄梅调录音

带，邵逸夫抓住这一点就大做文章，闹上了法院。结果法院又下了禁令，不准李翰祥的《七仙女》在香港上映。这一次，李翰祥又以败诉而告终，弄得损兵折将，大败而归。

怪不得圈内人都说，姜还是老的辣！

李翰祥从离开邵氏公司的那一天起，就同这位昔日的"六叔"邵逸夫斗得难分难解，从而在这种你死我活的厮杀之中，结下了宿仇深怨。直到十二年以后，李翰祥重返"邵氏"，双方才尽释前嫌，重归于好。

1964 年，对邵逸夫和他的邵氏公司来说，都是一个祸事不断的年头。

为他屡建奇功、立下汗马功劳的大导演李翰祥，是在这一年毁约跳槽离开邵氏公司的，一连串的官司闹得邵逸夫筋疲力尽；而邵氏公司的当家花旦、名声鹊起的"三连冠"当红"影后"林黛，也是在这一年自杀身亡的，这又让邵逸夫损兵折将，悲痛万分。

第十回　林黛消殒残片难续 免遭空难无险不惊

“影后”林黛在“邵氏”屡建奇功，蝉联四届“亚展影后”，让邵逸夫对她宠爱有加。面对她母亲的酒后失态，邵逸夫笑脸相对，从此“六叔笑功闻天下”。一场“游戏”竟让林黛玉殒香消，“邵氏”痛失顶梁柱。为续两部残片，“邵氏”多方寻觅酷似林黛的演员，最后终于如愿。同时“电懋”老板陆运涛意外身亡，邵逸夫却有惊无险。

说林黛是邵氏公司的当家花旦并不过分。

自从她被邵逸夫从陆运涛的“电懋”挖过来之后，就在邵氏公司屡建奇功，从历届“亚洲影展”和“金马奖”的颁奖台上，捧回一个又一个闪闪发光的奖杯，蝉联四届“亚展影后”。因此，林黛在邵氏公司的地位和价值，几乎是无人可以替代的。老板邵逸夫对她更是宠爱有加。

有一件事，在当年的香港流传一时。从这件事上，就可以看出邵逸夫对林黛那种特别的情感。

据说60年代初的某一天，邵氏公司举行一次盛大的宴会。出席这次宴会的都是香港工商界的名流、文化界知名人士以及影业界的名导、明星。真可谓是名流云集，盛况空前。

令人有些奇怪的是，林黛的母亲蒋秀华女士也应邀出席了这次盛会。而论蒋秀华女士当时的身份和地位，她应该是没有这种资格的。

看到女儿在“邵氏”的成就和地位，做母亲的自然既感到荣耀、自豪，同时，也对栽培和捧红自己女儿的老板邵逸夫心存感激。于是，酒过三巡之后，蒋秀华女士就端着一杯酒，由女儿林黛陪着，三分得意、七分酒意地挤到邵逸夫身边。不要看这位老夫人如今已显老态，在当年可是当过官太太，见过大世面的人。

这时，邵逸夫身边已经是名流汇集，美女如云，一片歌舞升平，花团锦簇。但是，蒋秀华这时却以酒盖面，也顾不得许多。她挤开众人，高举酒杯站在邵逸夫面前，以真诚的口吻说：“邵老板，我敬您一杯！感谢您对林黛的教诲和栽培。”

邵逸夫一听，自然知道这话的诚意和分量。但是，无奈今天场面太大，应酬太多，自己已经不胜酒力了。他只得满脸堆笑地说：

“对不起！蒋女士，我已经喝得太多了，请您原谅！”

蒋秀华一听，脸上就有几分不快。想到自己已今非昔比，便认为是这位大老板瞧不起自己。要是在平日，这位蒋女士一定会自觉无颜，知难而退。但是，今天的情况就不一样了：一是多喝了点酒，二是面对这么多的贵客来宾。于是，凭着酒后的勇气，蒋秀华还是寸步不让地说：“你不喝，是不是瞧不起我，邵老板？”

“别生气！蒋女士，我实在是不能再喝了。实在抱歉。”

邵逸夫做事向来是有分寸的，他不能因一时的痛快而失态出丑。这时，他只好一个劲儿赔不是，又连连说："蒋女士，请你原谅！请你原……"

"你不喝，我偏要你喝！"邵逸夫的一个"谅"字还在舌根，蒋秀华就冷不防地举起酒杯，将杯中的酒朝邵逸夫劈头盖脸地泼了过来，淋了这位大老板一脸一身。

这突如其来的举动，令全场顿时哑然。所有的人都纷纷注视着邵逸夫，看他有何动作。整个宴会厅一片寂静。

谁知邵逸夫好像没事一样。他笑眯眯地把脸一抹，连那套笔挺的西服上的酒水也没有擦一下，就招呼身边的两个人说："蒋女士喝多了点，你们扶她去休息一下，快。"

邵逸夫这句既体贴又温情的话，顿时缓解了大厅里紧张的气氛。

这时在一旁惊得目瞪口呆的林黛，吓得不知如何是好。她的心都快要提到嗓子眼上了。她真担心邵老板一气之下，叫人将母亲赶了出去，那么自己今后如何在"邵氏"混下去，又如何抬头做人。没想到邵老板竟是如此的宽宏大量，连自己的身上都顾不得收拾，还叫人去照顾自己的母亲。

这时林黛连忙挤上前去，一边拿出手帕为邵逸夫擦着身上的酒水，一边连连说："六叔，对不起！真对不起！请你海量包涵，原谅我的母亲……"

"好了好了，林小姐，湿湿水(粤语，小意思)啦，没关系的嘛！"邵逸夫一边依然笑着，一边用手接过林黛手中的手帕，自己擦起来。不知道他是有意还是无意，一句半生不熟的"湿湿水"竟引得周围一阵大笑。

不知是谁带头鼓起掌来，整个大厅又是一片笑语欢声。

邵逸夫这种绅士风度和自制力，让所有在场的人无不从心底里佩服。怪不得事后圈子里盛传，"六叔的笑功真是天下无双"。

但是，事后也有人说，如果是换了另外一个人，如果不是林黛的母亲，那事情的结果又会是如何呢？

答案自然是不言自明。

从这件事就不难看出，邵逸夫对林黛的宠爱。但是，命运多舛的林

黛却辜负了邵逸夫的这份宠爱,以一种近似于游戏的方式,轻率地结束了自己年仅三十岁的生命。

林黛的自杀,既是一种偶然,也是一种必然。

自从《貂蝉》一片一炮打响之后,林黛是大红大紫,身价百倍,成了当时香港影坛上无人可敌的红影星。

林黛第一次荣登"影后"宝座,是在"电懋"主演的《金莲花》一片。该片在1957年东京的"亚洲影展"中一举夺魁,林黛也由此初负盛名。该片由岳枫导演,饰男主角的是雷震。

当时,林黛与"拍拖"多时的严俊之间,已经出现了感情的裂痕,双方都不想再勉强维持下去,最后便分道扬镳,各奔前程。这时,素有"忧郁小生"之名的雷震,也不再忧郁了——他同林黛合作《金莲花》时产生的感情已爆发出了爱情的火花。于是,雷震便成了继严俊之后,林黛的又一任男友。

林黛进了"邵氏"之后,凭《貂蝉》一片,在1958年的亚洲影展中再次蝉联"影后",接着又为"邵氏"主演另一部轰动港岛的新作《江山美人》。同时林黛为陆运涛的重金所动,为"电懋"主演了《三星伴月》、《云裳艳后》、《温柔乡》等多部影片。同时,她又应新闻界的好友郑荫泉之邀,拍摄了一部时装片《梁上佳人》,由王天林执导,男主角仍然是雷震。

1959年初夏,林黛在百忙之中抽空去了美国,她自己说是去哥伦比亚大学攻读戏剧专业学位。但是真正的原因,外人却不得而知。正是这次美国之行改变了林黛的命运,导致了她后来悲剧的发生。

在这次旅美期间,林黛认识了一位叫龙绳勋的人。此人是前国民党云南省主席龙云的第五个儿子,人称"龙五"。龙绳勋1949年远赴大洋彼岸,在哥伦比亚大学电力系就读。林黛在旅美期间,请这位电力系的留学生做她的导游。结果两人一见钟情,出双入对,感情甚笃。林黛结束了在美国的旅行回港之后,两人仍然书来信往,鸿雁传情。这时,那位"忧郁小生"雷震又被冷落在一旁了。

林黛与"电懋"的合约期满之后,在与"邵氏"签约之前,抽空为罗维拍了一部《猿女孟丽丝》的影片,因为片酬而发生争执,双方闹得要对簿公堂。影片虽然拍成了,却不能上映。后经调解,此事才告平息。

林黛与“邵氏”签约之后，先后在“邵氏”主演了《嬉春图》、《欲网》、《王昭君》、《燕子盗》、《白蛇传》和《千娇百媚》等多部影片。这些片子大多是由李翰祥、岳枫和陶秦导演的。其中有古装片、功夫片，也有歌舞片，亦喜亦悲，亦古亦今，充分显示了林黛的才能。其戏路之宽，令人叹为观止。

就在这时，林黛似乎又淡忘了大洋彼岸的“龙公子”，而与“邵氏”的当红演员、有“大变小生”之称的张冲成为形影不离的密友。一时绯闻不断，闹得沸沸扬扬。

然而就在这时，龙绳勋却从美国来到了香港。

这位“龙公子”来香港的理由实在是人们无法想象的。原因是有一次他开车违反了交通规则，又藐视了警察，结果得到了一张当地法庭的传票。就这样他结束了在美国的求学生涯。

美国的当地法庭给了龙绳勋两种选择：要么坐205天的牢，要么交上2750美元的罚金，然后卷起铺盖回国。当时的《每日新闻》曾对此事作了报道：“中国军阀的公子藐视法令的选择：回中国或坐牢。”

龙绳勋一时成了新闻人物。

通过权衡，他想到自己可能接受不了铁窗之苦，便选择了后者——交上了2750美元的罚金，然后飞到香港来看林黛，准备再去北京找他的老爸。这时他的父亲龙云先生，已应毛泽东、周恩来之邀，从香港到了北京，参加新中国的建设，并出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委员会副主席之职。

龙绳勋与林黛短暂相聚后，就要启程回内地了，林黛亲自到车站送行。据说在车上，龙绳勋将一枚戒指送给林黛，作为他们之间的定情之物。林黛接受了这一信物，并作出了愿与龙绳勋结为连理的承诺。这时，不知林黛是否想到了正在她的闺房之中，焦急地等待她送客归来的张冲。

1961年，第八届亚洲影展在马尼拉举行，林黛又因主演《千娇百媚》一片，再次荣获“最佳女主角奖”，第三次当选“影后”。

就在这时，龙绳勋因父亲龙云被打成“右派”，便放弃了在国家计委的工作，从北京回到了香港——于是，1961年2月12日，香港电影界爆出了一条轰动一时的新闻：蝉联三届“影后”的当红影星林黛结婚了！

当日,在九龙太子道的圣德勒撒教堂,林黛与龙绳勋终于结为伉俪。婚礼是按照天主教仪式举行的,热烈而又隆重。新娘的主婚人是“邵氏”公司的二老板邵村人。

下午四时,一对新人来到九龙半岛酒店一套豪华的房间里,这里是他们预先租订好了的临时洞房。新娘新郎在此接受亲朋好友的道贺和祝福,愿他们花好月圆、白头偕老。三天之后,这对新人双双飞往日本度蜜月,享受他们一生当中最美好、最幸福的时光。

婚后的温馨与安逸并没有让林黛荒废事业,淡出影坛。她重操旧业,又为“邵氏”主演了一部歌舞片《花团锦簇》,合演者为陈厚。接着又拍了另一部反映民国初年的故事片《血痕镜》,合演者是关山。

1962 年,林黛为“邵氏”主演的黑白片《不了情》,再一次荣获第九届亚洲影展的“最佳女主角奖”——这是她第四次荣膺“影后”的殊荣,也是她最后一次获此殊荣。

林黛蝉联四届“影后”,创造了香港影坛获奖奇迹,真是空前。而在此时,林黛已有身孕,她要做母亲了。真是双喜临门。

美国有关法律规定:凡是在美国国土上出生的孩子,都可以获得美国国籍。为了让自己的孩子能取得美国国籍,林黛居然不辞劳苦,挺着个大肚子,于 1963 年 3 月 1 日,飞往美国纽约“产子”。虽然她的丈夫龙绳勋先生曾不光彩地被这个国家拒绝了,但他们夫妇却要让自己的孩子取得这个国家的国籍。林黛去美国不久,平安地生下了一个胖乎乎的“男性美国公民”,取名为“宗翰”。

有了儿子以后,林黛和龙绳勋的感情却出现了裂痕,他们之间经常为一些小事对骂。尽管如此,此时的林黛并没有息影的打算,她还要继续拍片。这时,她又与邵氏公司签订了一份合同,合同的有效期到 1966 年年底。

这时,一部《梁祝》,让“邵氏”的无名之辈凌波,一夜之间脱颖而出,平步青云,这对林黛在“邵氏”的地位构成了极大的威胁。面对日益走红的凌波,林黛再也不敢掉以轻心了。为了保住自己的第一把交椅,她不得不更加努力。签约后,林黛为“邵氏”主演了由岳枫执导的古装片《妲己》之后,又马不停蹄地争得了同时兼任《蓝与黑》和《宝莲灯》两部影片

的女主角。《宝莲灯》一片中的“沉香”一角，原计划是由凌波反串。但由于林黛担心这部影片日后能获奖，荣誉便会落于凌波之手，于是就多次向邵逸夫提出要求，宁愿一人兼饰“三圣母”和“沉香”两个角色。

这件事，让林黛争强好胜的心理顿时在邵氏公司明朗化了。大家都知道，这时的林黛已经公开同后起之秀凌波在角逐争雄。也正是这种争强好胜的心理，让林黛变得十分紧张。

1964年初，第十届亚洲影展在台北举行，凌波终于以《花木兰》一片中的主角“花木兰”，登上了“影后”的宝座。凌波的崛起正式打破了林黛的一统天下。林黛、凌波齐头并进，在同一家影片公司，“两虎相争”的格局终于形成了。林黛当时的忧虑变成了可怕的现实。

这种现实让林黛又气又急。为了保持自己的声望与优势，她并没有从心理上认输，而是更加勤奋努力。这也正是她性格中可贵的一面。

但是，对于林黛，邵氏公司中有人开始对她有了微辞。也许是在有凌波之前，她太春风得意了，无意之中得罪了不少的人。现在，有人开始想看她的笑话了。更不幸的是，邵氏公司中竟然有一位大导演，居然也有这种想法。有一次，为了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竟当众指着林黛的鼻子悻悻地说：“林黛，你还神气什么？你以为你还是从前的林黛吗？告诉你，你已经一天不如一天地走下坡路了。”

面对如此刻薄的语言，林黛知道，这并不是自己真的有什么应该受此责贬的过失，完全是这位大导演心胸狭隘，由于以前自己与他的某种过节，直到今天才借机发泄罢了。为此，林黛流下了委屈的泪水。她是名人，更是女人。一个作为名人的女人，在此之前是从未有过如此遭遇的。于是，她不仅是流下了泪水，而是放声大哭起来——她可怕地意识到，这样的日子仅仅是个开头。

在摄影棚里受了委屈的林黛揩干了眼泪回到家里，就像一个在外头受人欺侮的孩子，希望在家里能得到一种安抚和慰藉。哪知家里也有一场“大战”在等待着她——由于对一名“菲佣”意见不一，丈夫又和她发生了一场激烈的争吵。

面对这种内外夹攻的生活，林黛的天空变色了。这种变色了的天空让她看不到太阳，看不到月亮，甚至连星星也看不见了……她看不到一

点光明，眼前一片茫然。看不见光明的林黛终于绝望了。这时，她开始在生与死之间进行比较。没有过多的权衡，她便轻率地选择了后者——虽然人们常说"好死不如歹活"，但她宁愿"好死"，却不愿"歹活"。

于是，她一气之下，把丈夫龙绳勋推出了房间——她关上房门，以生命为代价，开了一个生死攸关的"玩笑"，吞下了大量的安眠药。

当药力发生作用的时候，她却开始清醒了。她不甘心这么早就离开人间，她的孩子还只有十五个月，她主演的两部影片还没有拍完……但是，她这种一厢情愿的念头是无法抗拒越来越凶猛的药力的攻击的。她的大脑开始在起雾、在涨潮，房子和眼前的一切开始旋转……于是在这昏昏欲睡之中留下了一行字：

别把我送到公家医院……找一位私人医生！

这时，她是多么希望被她推出门外的龙绳勋，会破门而入，把她抱去"找一位私人医生"。哪知这一行字，竟成了她告别生命的绝笔，成了她留在这个世界上的最后一行遗言。

从小娇生惯养的龙家五少爷并没有破门而入，更没有把自己这位希望生还的妻子送进医院。当时，他正在书房赌气地"三更灯火五更鸡"，看书一直看到凌晨三点。然后又去推了推卧室的门。当吃了闭门羹之后，他以为妻子还在生他的气，也就索性不理睬她了。他这一回是下定了决心，要杀一杀她那明星的脾气、名人的傲气，于是就干脆到外面玩去了。

就这样，龙绳勋一玩就玩到了第二天中午才回到家里，见卧室的门依然紧闭着，他才感到并不像自己所想象的那样。

一种惶恐让他破窗而入。进房后，他见林黛安详地熟睡在床上，脸上残存着一丝平和的笑容。她的左手攥着十五个月的儿子的照片，右手拿着一枚天主教大奖章。

龙绳勋这时还以为林黛是在同自己开玩笑，便用手推了推她说："别吓唬我，快起来吃午饭吧！"

哪知林黛从此永远起不来了，她再也不需要吃午饭了。龙绳勋这时

才方寸大乱，赶忙唤来仆人，帮忙把林黛抬进通风的书房，进行人工呼吸。又叫仆人打电话要救护车……

当旋转着红色报警灯的救护车把林黛送进医院时，一切都为时已晚了——一颗闪烁在东方天宇上的影坛巨星，就这样永远地陨落了。

这一年，林黛仅仅时值三十盛年。离她正常凋谢的日子，应该说还有一段很长的距离。

1964年7月17日下午三时，一代巨星林黛玉殒香销的噩耗，像一声晴天霹雳，把千千万万的香港市民从午睡的好梦中惊醒过来，整个港岛顿时疯狂了。众多影迷驱车或者是徒步跑到医院，想最后看一眼这位心中的偶像。医院门外，开始有人打出了悼念的横幅。

这个日子，离林黛第一次吞服安眠药，化名为“李月华”，被送到九龙医院抢救的1951年12月8日的下午三时，还不到十三年。然而，就是在这不到十三年的时间内，这位曾被世界十大导演冠之为有玛丽莲·梦露和伊丽莎白·泰勒两人混合体之称的“东方性感皇后”，终于艰难跋涉，平地崛起，一步一个脚印地走向了事业的巅峰。林黛1952年转入永华影业公司，主演根据沈从文小说《边城》改编的影片《翠翠》而成名。后在香港的永华、新华、国风、国泰、邵氏、电懋等影片公司主演了近四十部影片，扮演各种类型的角色。1957年在影片《金莲花》中兼饰两角，获第四届亚洲影展“最佳女主角奖”。1958年主演影片《貂蝉》获第五届亚洲影展“最佳女主角奖”。后主演歌舞片《千娇百媚》和文艺片《不了情》，蝉联第八届、第九届亚洲影展“最佳女主角奖”，获第十三届亚洲影展“特别纪念奖”，并为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戏剧系授为该校“荣誉生”。

林黛以非凡的成就，创造了亚洲影展“最佳女主角”得主的“四连冠”，塑造了“貂蝉”、“王昭君”等一系列长留人间的艺术形象。她以精湛的演技和艺术的魅力，倾倒了成千上万的影迷，让崇拜者一次又一次地走火入魔。

关于林黛的死因，她的父亲程思远先生说：“林黛在影坛上地位愈高，其意识形象就愈感独立，其心理发展就越与现实脱节。她这些年来执著于财富的追求，执著于荣誉的保持，内心紧张得透不过气，大大地影响了她的家庭生活，即是说，她的脾气大了，不易侍候。”

这段话对分析林黛的死因，也许颇有启发。常言道：知子莫如父嘛，尽管他们分开生活了这么多年。

对于林黛的死，程思远先生当然是很伤心的，舐犊之情，人皆有之。他常对人回忆说，有一次，一位懂相学的朋友，无意中看到童年时林黛的掌纹，惊讶得大叫："了不得，这个女孩子的事业纹一冲到天，将来一定会有大成就！"

事实证明，这位朋友的话是对的，是真的"懂相学"的。程思远的这段回忆，深深地表达了他对女儿英年早逝的一种惋惜。

林黛死后的第三天，她的丈夫龙绳勋，就在香港的报纸上公开了她的两封遗书，原文如下：

(一)Shing：把我火化了，骨灰丢到海里去，我在胡博士处立了遗书，本来约好明日去 Sign 的，但我无法等了。在我死后，我把我所有的财产，给我的儿子龙宗瀚，并托龙绳勋为龙宗瀚的保护人。在龙宗瀚二十一岁以前，他父亲有权利为他管理财产。宗瀚二十一岁成年后，请把财产交还他。

Linda Ching Yuet Yue 林黛，
程月如，立字

(二)Shing：万一你真的想救我的话，请千万不要送我到公家医院去，因为那样全香港的报纸，都会当笑话一样地登了！只能找一个私人医生，谢谢你。

P·S 请每个月给我母亲一千五百元，儿子你一定会对他很好的，我很放心。

从林黛的第二封遗书中可以看出，她当时并无必死之心，她是希望获救的。但是，她的丈夫并没有打开她那紧闭的卧房门，让她在巨大的无望之中，含恨死去了。

林黛的死震撼了整个港岛，许多影迷和林黛的崇拜者，把满腔的愤怒归到她丈夫龙绳勋的头上，把龙绳勋看成是摧毁他们偶像的凶手。于

是,成千上万封愤怒的信和无数个讨伐的电话,像子弹一样向龙绳勋射去。有的在信封里装上子弹或安眠药,叫龙绳勋也去死;有的人打电话威胁他,说要用他的头颅去祭林黛的在天之灵。龙绳勋一时成了大众的"仇人",甚至连不懂事的小孩看到他,也都视他为敌人。

林黛的灵柩在香港下葬时,港岛市民都涌去瞻仰她的遗容,真的到了万人空巷的地步,致使交通堵塞达五个小时之久。当时港方出动了四百多名警察来维持秩序。她的坟墓周围人山人海,一直到几天之后,还有许多人在这里流连徘徊,久久不忍离去。

龙绳勋也是悲痛欲绝,在林黛的墓碑上,他请人刻下了以下的十七个字,作为林黛的墓志铭——

因家庭细故,戏走极端,弄假成真,遗恨千古。

这十七个字,说的虽然是真情实话,但实在令人痛心。

林黛的死,对邵氏公司的震动是最大的。

邵逸夫听到这个噩耗时,也止不住老泪纵横。他泣不成声地说:"林小姐,一代天才演员,不可多得,她却这样结束生命,太可惜了! 太可惜了!"

在林黛停葬的日子里,他黑纱缠臂,手捧白花,亲自去吊唁,并参加了林黛的葬礼。他的心情是痛苦而又复杂的。林黛留下的遗作,竟是两部未拍完的残片。因她生前曾在《蓝与黑》和《宝莲灯》这两部影片中分别饰演女主角。现在这两部残片,只能停机搁浅了。这对"邵氏"来说,不能不是一大损失。邵逸夫权衡再三,还是决定拍完。他曾说过,"不管效果如何,都一定要拍完"。邵逸夫的这种决定,并不是仅仅出于金钱的考虑。他觉得只有这样做,才能对死去的林黛有一个交待。

同时,他还决定,一定要找一个与林黛相像的演员去续拍。演得好不好姑且不论,能形似就形似,如果能"形神兼备",那更求之不得。

最后,邵氏公司通过多方寻找,终于找到了一位容貌酷似林黛的少女杜蝶。通过杜蝶做替身,《蓝与黑》和《宝莲灯》这两部残片,总算拍成了,但效果却不尽如人意。

不管怎么说，邵逸夫总算了却一桩心愿。正如他所说的那样，总算对林黛有了一个交待。

林黛之死，是邵逸夫在这一年遇到的最悲哀的一件事。

1964年，无论是对香港演艺界，还是邵逸夫本人来说，都是一个“凶年”。除了他的“当家花旦”林黛自杀身亡之外，在此前的2月5日，他的长子、星洲邵氏公司总经理邵维铭也突然被绑架了。当时绑匪要勒索50万叻币(折合港币90多万元)。这件事对邵逸夫来说非同小可。后来经过多次斡旋，邵维铭被绑匪关押了十多天之后，才于16日获释。

不过，这一年邵逸夫也碰上了一件值得庆幸的事，那是在林黛自杀之前不久，邵逸夫在香港影坛上最大的竞争对手、一直和他的“邵氏”拼得死去活来的死对头——“电懋”的老板陆运涛及其夫人，不幸于1964年6月20日，在台湾空难之中意外遇难身亡。从此，邵氏公司就可以在香港影坛独占鳌头，一枝独秀了。

在这次经历中，邵逸夫本人也是躲过了一劫，这更让他暗自庆幸。

关于这次空难，香港某报记者根据邵逸夫的谈话，发表了一篇详细的报道，现摘录如下：

1964年的六月，我和陆老板一起去台湾参加金马奖。当时台湾方面，安排了两个活动。一个是去花莲看风景，一个是去金门参观。

我当时认为，看风景什么时候都能去。可金门是禁止参观的军事基地，我早就听说那里有什么地下工厂和地下戏院，大得不得了。这种机会千载难逢，我当然去金门看看喽。

陆老板他们，就是选择了到花莲看风景，才遇上了飞机失事的。要是我和陆运涛同坐一架飞机，哪里还有命？

撞了飞机，我还不知道。外面也传说我死了。新加坡方面已经有消息说，飞机名单上有我的名字。而我三哥那时正同几个朋友在马来西亚的金马岭高原玩，一听到这个消息都吓呆了。不过新闻报道说，飞机上有几个人没死。他们拼命地想打听我的下落，可是怎么也联系不上。

后来，我也听到了此事，就赶紧打电话回新加坡。但那个年代，

长途电话一打就要花几个小时，真急死人了。我在金门很难打出去，他们去了金马岭更难打过来，大家急了老半天才联络上。他们都拍着额头说我命大……

邵逸夫真是命大福大，有惊无险。而这种“惊”，还是他的三哥邵山客的一场虚惊，他自己则安然无恙。金门一游，让他快乐又开心。一部《血染牡丹红》，又让他的邵氏公司载誉而归——获得了“优等剧情片”的大奖，捧着一只“金马奖”奖杯，兴冲冲地回到了香港。

在这一年最后的日子里，邵逸夫历时七载，耗费无数的清水湾“邵氏影城”终于扩建完工了。

被誉为“东方好莱坞”的“邵氏影城”，是亚洲规模最大的电影拍摄基地，是中国人最大的“梦幻工厂”，也是邵氏公司独霸香港影坛的根基。

“邵氏”的事业将以此为根基，从此鸿图大展，更上层楼。

第十一回　影城竣工如虎添翼　知人善用勤奋有加

经营七载，清水湾“邵氏影城”竣工，堪称“东方好莱坞”；创立的“南国实验剧团”造就了大批影视歌坛巨星，被誉为香港演艺界的“黄埔军校”。邵逸夫用人有术，容人大度，帐下人才济济，群星灿烂。他自己更是勤奋有加，每天工作16个小时。然而，许多“孤寒”的轶事，又展示了这位大亨在商言商，不为旁人所左右的另一种心态。仰仗这得天独厚的千秋基业，“邵氏”从此独霸香港影坛。

1957年邵逸夫一来到香港，就从二哥邵村人手中买下了清水湾这块地皮，着手建造“邵氏影城”。因为三十多年的影业生涯使邵逸夫认识到，如果没有一个配套完整的拍摄场地——影城，影片质量的提高就只是纸上谈兵。拍摄影片要是没有摄影棚，等于工人没有工厂。“邵氏”要想在影坛激烈的竞争中发展，就必须建立自己的电影制片厂。当时，清水湾实际上是座46英亩的荒山，用邵逸夫的话来说，当时“如果在这座山上向四周开枪射击，都不会击中任何人”，可见其荒凉至极。邵逸夫买下这片荒山后，就将这座山头削平了60英尺，使高山化为平地，再在上面建立制片厂。这项工程，光是地价和土方就花费了近五十万港元。现在，这座荒山已“开垦”成为世界最大的中文影城。七年过去了，这个浩大的工程，终于如期竣工，邵逸夫盼望多时的“制梦工厂”，终于巍峨地耸立在清水湾的海滨。

“邵氏影城”是邵逸夫在香港称霸影坛的基础，是他事业的组成部分。这座影城占地100万平方英尺，设置齐全，被人称为“东方的好莱坞”，是亚洲最大的电影制片厂。这里面有现代化的摄影棚，有设施先进而又齐全的“彩色中心”，有功能完备的办公大楼。除冲洗拷贝的暗房和印刷厂之外，还有化妆间、服装间、布景间、木工部、泥工部、四幢员工宿舍、265套单元房、三幢食堂、一家“迷你银行”、几十辆交通车和邵逸夫那富丽堂皇的别墅。影城共有1500多名员工、无数的特约演员、一百多匹良驹宝马、10万余件道具、94组高13英尺的衣柜、几十套价值几万港币一件的“龙袍”和数不清的古董、花瓶、钟表、陶瓷、酸枣木家具、字画摆设和唐伯虎、赵少昂等人的字画“真迹”。此外，还有依山傍水、依地设景造起来的五条永久性的“唐街”、“宋城”等街道。这些街道上有四五十家店铺、一百多块各种字号的招牌。还有遍地的“小桥流水”、楼阁亭台和古今中外的各种“建筑”……

总之，从彩色胶片的冲印，到海报的印刷，除柯达牌的底片需进口外，“邵氏影城”可以制作出任何一部电影来。

“邵氏影城”使“邵氏”的事业如虎添翼，加上陆运涛遇难身亡之后，“电懋”也树倒猢狲散，群龙无首，军心涣散，已经没有竞争力了。所以，邵氏公司是独霸香港影坛。“邵氏影城”现在每年需要拍摄40部影片，

才能满足市场。从商业的角度来看,邵逸夫的事业已经进入了黄金时期。

为了发展自己的事业,邵逸夫也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培养新人,安抚人心,自己全身心地投入。

自从《梁祝》一片启用新人凌波,一炮走红之后,邵逸夫受到了很大的启发。他深深地懂得,新陈代谢是不可抗拒的自然规律,一个人的青春年华和工作能量毕竟是有限的。一种事业如果后继无人,那就等于坐以待毙。因此,邵逸夫便在这方面花大量的本钱,去培养"邵氏"新人。

早在1961年,他就组建了"南国实验剧团",由顾文宗任团长,为自己的"邵氏"培训演员。后来"邵氏影城"正式启用后,他又于1971年与香港电视广播有限公司合作,成立"演艺人员训练中心",由孙家雯主持,取代"南国实验剧团",全面培训新人。

如后来的大才子黄霑,就出身于歌唱组;歌星罗文,出身于舞蹈组。华语影片中最伟大的男演员之一——周润发,大导演杜琪峰、刘仕裕,歌坛巨星刘德华、郑伊健,"影帝"梁家辉、梁朝伟、周星驰,和当年香港影界的中坚人物王羽、罗烈、陈萍、何莉莉、郑佩佩、岳华、李菁以及后期的黄元申、米雪、傅声、陈观泰,还有现在依然是香港影视歌坛的中坚人物吕有慧、陈嘉仪、庄文清、郭锋、高妙思、招振强、许绍豪、吴孟达、林岭东、卢海鹏、邓英敏、伍润泉、萧健铿、吕良伟、陈玉莲、陈复生、吴镇宇、刘嘉玲、蓝洁瑛、黄伟良、陈堃等人,都是从"邵氏"的南国电影训练班里走出来的。

因此,邵逸夫创办的"演艺人员训练中心",被人称为香港演艺圈的"黄埔军校"。

除了演员之外,"邵氏"在导演方面,也是大力扶持,如刘家良、唐佳、吴思远、胡金铨等,都是在"邵氏"中锻炼出来的。

邵逸夫这样做,是一种商战的谋略,也是一种赚钱的方式。比如,凌波主演《梁祝》走红之后,在由岳枫导演的《西厢记》一片中,又让新秀方盈、李菁与凌波搭戏,在香港创下了六十万元的票房纪录,这就说明培养新人同样是件名利双收的好事。

拍摄了《西厢记》之后,在开拍《少年十五二十时》一片时,除男主角

乔壮和金峰是老演员之外，余下的角色，全部由邢慧、赵心妍、潘迎紫、何莉莉、马绮美、樊梅生和陈鸿烈等一群新人担任，组成一个整齐的“青年演出班子”。影片上映后，同样是出手不凡。

后来在拍电视连续剧《霍元甲》时，邵逸夫还是坚持这条原则。“霍元甲”一角由他亲自点名，起用刚涉足影坛不久的黄元申主演。黄元申出身于邵逸夫的“南国电影训练班”。他进“邵氏”之前，就曾跟一位姓孙的河南高手学过“少林拳”。入班以后没几个月，邵逸夫就把他编入“准星班”，后与他签约拍电影。由于黄元申武功高超，“霍元甲”一角演得十分成功，结果让这部电视剧蜚声海内外。不过，后来这位武功高强的“霍元甲”看破红尘，皈依佛门，中年出家修行，取法号为“释衍申”。但是，如果没有邵逸夫的发现和栽培，这个黄元申就是做和尚，恐怕也不会做得像今天这样风光了。

这些新人出道之后，都成为电影界的中坚和骨干力量。他们如众星捧月一般，聚集在“邵氏”的门下。所以，当年的“邵氏影城”可以说是明星如云，灿若星河。

上世纪60年代中期，是“邵氏”的鼎盛时期，在以邵逸夫为总裁、邹文怀为制片经理的麾下，聚集的导演有王星磊、何梦华、汪榴照、吴家骧、岳枫、胡金铨、秦剑、徐增宏、高立、陶秦、袁秋枫、张彻、杨帆、潘垒、薛群、罗臻、罗维、严俊等人。旗下的男女演员增至一百三十多位，其中包括有名的李丽华、李菁、何莉莉、胡燕妮、秦萍、邢慧、关山、陈厚、张冲等等。真是新秀加宿将，济济一堂。风物宜人的清水湾，可谓人强马壮，群星生辉，聚集着港岛影坛一流的导演和一流的演员。有了这样一支实力雄厚的演艺班底，邵氏公司当然可以独步影坛，笑傲江湖，天下无敌了。

起用新人，培养新秀，这是邵逸夫深谋远虑的过人之处。后来，在留住人才，稳固军心方面，他更是棋高一招，胜人一筹。

“邵氏影城”竣工之后，邵逸夫为这些明星、导演和影城的其他工作人员，在衣、食、住、行方面，都提供了极大的方便。

“邵氏影城”内有四幢宿舍，265套单元房，可以让这些人安居乐业。后来，邵逸夫又耗巨资建造了一座皇宫般的明星楼。此楼取名为“敦厚楼”，让许多大牌明星，如后来的李菁、何莉莉等人都住在里面，每人一

套，除房租免费外，连水电都由公司免费供应。这些明星除了在“邵氏影城”，还能到哪里去找这样既豪华又便宜的“巢”？

影城中开始只有两个大食堂，一到用餐时间，尤其是中午，总是拥挤不堪。到了1962年，邵逸夫为缓解这种矛盾，又在办公大楼三楼的宣传部上面，连接天台的地方，建了个“行政食堂”，专供办公大楼的职员进餐。影城的饭菜既新鲜可口，又比外面便宜。同时，影城每周还免费发给员工六张饭券，每张一元二角，作为伙食补助。“邵氏影城”每月给员工发两次薪水，一到日子就发，从不拖延。所以，“邵氏”的员工曾为影城归纳了三大优点：一是空气清新，二是饭菜便宜，三是“出量”准时。这三大优点是香港任何一家公司都无法企及的。

为方便员工，影城还和香港汇丰银行挂钩，在这里专门开设了一家“迷你银行”。所以这里的人们基本上不需要上街走动。如果要上街或外出，公司专门有几十辆九座的“小巴士”，在市区来来往往，为员工提供方便。

影城除了周围宜人的自然环境外，影城内的人工环境也非常幽雅。一年四季，绿树成荫，花木葱茏。影城专门雇用了周围农村中许多花匠和女工，来这里锄草、修枝。除了这些花园、花坛、绿草和风景林木之外，影城中还有许多其他任何地方都少有的“景点”，这就是用来拍摄电影用的永久性的人工外景。这里有当年拍《梁祝》时，留下的亭台楼阁、杭州书馆、十里长亭和马府宅第……随处是小桥流水，一派苏杭风光，江南情调。后来在拍摄其他的影片时，虽然又移情换景，但旧貌仍在。几番改造，更有几分沧桑韵味。在拍《保镖》一片时，花巨资搭建了一座巨塔，造了几处假山。假山背后又有一座长达百余尺的水泥铁架桥，是为拍《新独臂刀》而设的。这些建筑，既是“布景”，又是一处处赏心悦目的景点，令人陶醉其中。

人们生活在这样的环境中，自然是心情舒畅，心旷神怡。更不要说那些古色古香的“唐街”、“宋城”和那些复活的“典当”、“钱号”、勾栏瓦舍、皇宫深院、茶楼酒肆了。

邵逸夫对在影城生活和工作的员工，更是关怀备至，每年都为这些人免费进行健康检查。影城的资深编剧、老员工陈蝶衣曾有这样的一段

回忆：

> 有一天我接到了“照肺”通知，乃与几位同事跑出片场，排队等候。政府派来的X光专车一辆，停在片场的门口。大家一一在表格上填写姓名、年龄，然后进入车厢，一脱再脱，裸露着上身做“耶稣钉在十字架上”的动作，以供机器透视。
>
> 这一次“照肺”，也许还嫌不够仔细。隔了几天，公司又通知我，要到卫生局机构去再照一次。于是一行十多人，又乘厂里的汽车出发，消磨了一下午，再“暴露”。由此可见，公司对员工的健康是关怀备至了……

这位陈蝶衣以一个当事人的身份，现身说法，这不由得人们不相信。“士为知己者死”——有这样的老板，人们自然会为他卖命。所以，“邵氏影城”能聚集着这么多一流的演员和导演，这么多有才情、有专长的工作人员，又何愁拍不出高质量的影片来。

邵逸夫既能“用人”，还能“留人”，更能“容人”——这种容人，是需要有气度的。用人之长，容人之短，这是古往今来，许多能成大器者的经验之谈，邵逸夫也学了这一招，而且用得很活。

比如说，对前文提到的王羽，邵逸夫就是这样待他的。

王羽本是“邵氏”艺员训练班的一位无名小卒，因被导演张彻发现，让他主演了《独臂刀》一片而一鸣惊人，此后便成为红极一时的大牌明星。

但王羽自命不凡，脾气暴躁，喜欢寻衅闹事出风头。王羽喜欢打架在当时的香港是闻名遐迩的。但邵逸夫对他这种“短”，有时是听之任之的。据张彻事后在他的《回忆录》中说：

> 一天，我在棚里拍戏，有人告诉我，王羽在砸餐厅，我走出厂棚门，那里远远可以看到餐厅。当时正见邵逸夫从餐厅门外经过，里面打闹声嘈杂一片。他徐步而过，目不斜视，充耳不闻！

张彻的这段回忆，实实在在地道出了邵逸夫“容人之短”的高明。我们设想一下，如果当时邵逸夫闯进餐厅，摆出一副老板的样子，制止王羽，恐怕会适得其反：不是王羽“压而不服”，就是邵逸夫自己下不了台。

又有一次，王羽突然心血来潮，吵着要当导演，过过指使别人的瘾。但对这样的事，邵逸夫一开始是死活不答应。这时王羽的犟脾气又上来了，他以“罢演”相威胁。邵逸夫出于无奈，只好半推半就，答应让他当一回导演。不过，要让制片经理邹文怀亲自监视他，不要让他做得太出格而收不了场。

但是，王羽却得寸进尺，对这一点也不答应，便采取“三十六计走为上”的办法，忽然自行“失踪”了。

就这样，双方僵持多日，没有“解冻”。最后，还是邵逸夫自己“屈服”了，答应了王羽独立执导的要求，不再派人监视他。这一下可遂了王羽的心愿，双方谈妥了条件，准备签约开机。谁知王羽却出尔反尔，再要花招与手段，最终还是不辞而别地离开了“邵氏”。这件事只能是说王羽少年气盛，对不起老板邵逸夫，并不是邵逸夫有负于他。王羽的出走，并没有让邵逸夫失面子，反而留下了更好的口碑，失面子的应该是王羽。

当然，邵逸夫对待部下，也有“孤寒”（刻薄、吝啬的意思）的时候。这里不妨举两个事例，来说说邵老板的这种“孤寒”。

有一次，大导演张彻带了一伙武师在拍外景。邵逸夫突然心血来潮，担心在外景地拍片的“龙虎武师”吃空额，便叫一位女员工换了一大袋的“大饼”（硬币）到现场去派饭钱——每人两块，吩咐那位女员工要点人头算。

这一下可惹恼了这些武师们，他们认为这是老板对其人格的侮辱，便全体罢拍，闹得不可开交。最后还是张彻出面打圆场，才平息了这场风波。

又有一次，高宝树在“邵氏”拍《凤飞飞》时，也闹过一次笑话。

那一天，片场食堂做馒头的师傅，因事请了一天假，食堂里没有馒头供应，剧务就签了一张采购单，到总务那里去申请 20 块钱，到外面去买一百个生煎馒头作为道具，请邵逸夫批准。

邵逸夫接过采购单一看——不对呀，生煎馒头在片场食堂是卖“一

毛钱”一个，采购单上写的是“二毛钱”一个，而且还要去尖沙咀买，来回汽车烧的汽油再加上汽车折旧，那该是多少钱一个呢？邵逸夫盘算了一番，觉得这不仅不合算，而且是欺侮他不了解行情，于是大笔一挥写下了两个字：“不准！”

结果正式演员、特约演员、场记武师全都化好了妆，因等不到生煎馒头，戏拍不成了。但他们拍片的酬金还得照拿不误啊——就这“不准”两个字，白白地损失了“邵氏”一万多块钱，而他省下来的，仅仅是区区的二十元罢了。

这件事真的成了一个笑话。事后，邵逸夫自己也觉得好笑，笑自己“数口太精”了。

邵逸夫有时也的确是“数口太精”，精得别人无法接受。

有一次，大导演岳枫拍戏，找了编剧组的许国做副导演。由于许国当时是编剧，戏拍完后，制片部照例开了一张1000元的副导演酬金单，请邵逸夫批准。邵逸夫一看，眉头一皱，认为许国不应该领这种酬金，就果断地用蓝色铅笔在单子上写下了一行小字：“请与许国交涉！”

制片部的董千里就找到许国，对他说：“老板是叫你下厂去了解一些拍戏情况，不是叫你做专职副导演，所以希望你打个折扣，你就收800元算了。”

许国一听火了：“什么折扣不折扣，我不收不行吗？”说完就把酬金单撕得粉碎。

许国觉得这样还不解气，又说：“老板多千儿八百也不见得更有钱，我许国少千儿八百也不见得更穷！”

结果这件事传出去，实在叫人受不了。事后还是邵逸夫自己亲自出面安抚了许国。

又有一次，说的是程刚的事——据说程刚是向邹文怀通风报信，密报李翰祥“叛变”的人。由于他密报有功，自此之后，便得到了邵逸夫的重用，提拔他为导演，开拍《神刀》一片。

结果《神刀》一上市很走俏，上映不久，票房收入就达到了97万。这时，邵逸夫就命令《神刀》收场，不要上映了。程刚一听，就去央求邵逸夫，让这部片子多放映一天，卖个100万，让他过一回“百万导演”的瘾，

但邵逸夫就是不同意。他不但拒绝了这位想当“百万导演”的程刚，还正颜厉色地对程刚说：“拍电影是为了赚钱，不是闹着玩的！”丝毫不肯通融。

结果让程刚碰了一鼻子灰。

不过这件事，事后并没有被人当作笑话，大家心中都有数。邵逸夫即使能“容人”，也是有分寸的。同时还要看对方是什么人。这一回如果是王羽，而不是程刚，也许事情就会不一样。

每年过春节，“邵氏影城”都要在春节团拜会上给每个员工发一个“利是”（也就是“红包”），而每个“利是”的信封上，事先都由老板本人亲自写好了各人的名字——邵逸夫之所以这样做，当然是出于两种考虑：一是怕那些不知足的人拿了一份再拿一份。还有一个主要的原因，就是每个“利是”中的“内容”都各不一样，并非一视同仁。其中有的多则成百、成千，甚至上万，少的嘛不过区区十元的“湿湿水”——邵逸夫的心机也就略见一斑了。

尽管邵逸夫有以上这么多“孤寒”的笑柄，但是在这几年内，清水湾的“邵氏影城”还是一方温巢，一树高枝，有许多名演员“有凤来仪”，来“邵氏”择枝而栖。而“邵氏”对离它而去的演员、导演也并不人走茶凉，老死不相往来，只要他们愿再度和“邵氏”合作，或重返“邵氏”，邵逸夫都以诚相待，委以重任。

像李翰祥、张彻这样的名牌导演，当初同邵逸夫反目后，甚至闹上了公堂，但当他们重返“邵氏”后，邵逸夫都能既往不咎，冰释前嫌，留下来委以重任，并且信任有加，一时在香港影坛传为佳话。

这也足见邵逸夫的“容人”不是一句空话。

据说张彻当年离开“邵氏”后，一二十年来，还一直住在“邵氏影城”的宿舍里。就是到了台湾，自己成立了“长弓电影公司”后，“邵氏影城”里张彻当年住过的那套房间还一直空在那里，为这位昔日屡建奇功的大导演来香港小憩时提供方便。所以，有些名演员后来发达了，有了自己豪华的住宅，有了自己温馨的家，但在“邵氏影城”的宿舍楼里，仍然保留着他或她的房间，随时为他或她提供方便。像著名的女演员王祖贤就是一例。她虽然后来自买豪宅，但在清水湾仍保留着昔日的宿舍。可见彼

此关系之密切。

正是有了这样的过人之招，“邵氏”的事业才一步一步地走向顶峰，以至飞黄腾达，如日中天。

“邵氏影城”竣工的那一年，邵逸夫已经57岁了。此时他虽然是年近花甲，但他那旺盛的精力和对事业的投入，是许多人无法相比的。清水湾影城的竣工，为他事业的腾飞奠定了雄厚的基础，而他自己并没有因此而松懈下来，更是一如既往，全力以赴地去打拼。

邵逸夫在谈到自己的这种人生态度时，经常说：

我喜欢不停地工作，工作是我的嗜好。我永不会退休。成功之道要努力苦干，并要对自己的工作有兴趣，运气只是其次。我深深体会到拍电影是很大的刺激，它能带给我无穷的乐趣，这正是推动我努力工作的动力。

恐怕这就是邵逸夫人生的“座右铭”。

邵逸夫是这么想的，也正是这么做的。1966年11月14日出版的美国《生活》杂志，曾介绍过邵逸夫的“作息时间表”，现转录如下：

邵逸夫每天早晨六点钟便起床，早餐吃得很少，通常是进些面类，或饮些茶，然后打太极拳，接着沐浴更衣，读一两部剧本后，就坐劳斯莱斯直驱邵氏影城。

在九龙清水湾山道转一转，大概五分钟就可以到达影城，那时大概只有早上八点钟。接着巡视各摄影场到大约九点十五分左右，然后他整个早上的时间，便用来看影片，包括他的对手所拍的电影，和自己的公司昨天刚刚拍好的影片。如果还有时间的话，他就读剧本，一直到中午。

担任制片经理的邹文怀说，他的老板邵逸夫，时常向编剧提意见，也常向导演和演员们提示，如何把一场戏拍得更好和更生动。

邵逸夫通常回住宅吃午餐，午餐时间很短，然后一定午睡半小时左右。醒来再回到办公室，一直工作到黄昏。除星期日以外，他

的工作表都是周而复始，坐镇办公室。遇到星期例假时，他会看别人拍的影片。下午才到上海澡堂(一浴室名)休息，藉以调剂一周来的紧张，松懈一下精神。

这张“作息时间表”是邵逸夫59岁时日常生活的梗概，是一位外国记者观察后的总结，基本上是客观的。

邵逸夫的日常生活的确如此，但在大多的日子里，他的工作比这更紧张。这种单调的工作内容，又是几十年如一日，如果是一般的人，的确是难以接受的。但是，邵逸夫却乐此不疲。因为，邵逸夫不仅仅是把电影当成一种赚钱的工具，而是真正地把它作为自己的一种事业来追求。

有人曾说过，邵逸夫是“看电影最多的中国人”，这话一点也不夸张。从60年代起，邵逸夫每天至少要看两三部电影，最高纪录是一天曾接连看过九部影片。如果以每部影片放映的时间平均为100分钟计算，那么九部电影就是900分钟，也就是15个小时。这种工作时间和工作强度，真是一般人无法负荷的。

平常的人看电影，也许是一种享受、一种消遣，或者是一种休息，而对他来说，却是一种紧张的学习和工作过程。

邵逸夫也曾对记者说过：“我天生喜欢看电影，国语片、西片、日本片、西班牙片、印度片、意大利片、德国片、法国片、墨西哥片，我全部都看。”这其中还包括他的“邵氏”公司出品的好看的或不好看的，成功的和失败的，甚至是次品和“流产”的，他都要毫无选择地一一去看。他要通过观看这些影片，去了解影业的行情，去研究人家是如何“作秀”的，去揣摩观众的口味，甚至去发现选题、构想和风格。所以，虽然他说“我天生喜欢看电影”，其实是一种执著和投入的表现。没有这种执著和投入，就不会有他那名垂青史的事业，所以这并不是“喜欢”或“不喜欢”的问题。

在清水湾的“邵氏影城”里，有一间“试片室”，就在邵逸夫的办公室旁边。在试片室最后一排的右角上，有一张舒适柔软的沙发，沙发旁边有一个木架子，左角上有一张小桌子和一盏台灯——这就是邵逸夫的又一处特殊的“办公室”。他每天都要在这里坐上几个甚至十几个小时。几乎是天天如此，从不间断。他就是坐在这张沙发上，看了一部又一部

的影片。至于他一生当中看过多少部电影，恐怕连他自己也说不清楚。

邵逸夫在影城的山顶上，有一幢富丽堂皇的别墅，别墅下面是一个仿制的颐和园。但是邵逸夫很少住在那里，他大多数的日子都是住在影城附近的一栋公寓里。只有远道的朋友来了，他才在那里设宴款待这些风雨故人。但每次开席之前，总有一个保留“节目”，那就是由自己亲自陪同这些人，到试片室去看电影。这是他欢迎朋友们的一种最好的、也是最特殊的礼仪。

可是，这样的日子并不多。大多数的日子，他都是一个人在这“特殊的办公室”里，坐在那张沙发上，单独地沉浸其中。如果有人找他，来了电话，他才起身，到试片室左边的角落里去接电话。那里装了一部电话，而他身边是没有装分机的。直到70年代末，才装了一台分机。这时，他才可以坐着接电话了。不过接电话的时候，他的眼睛还是没有离开银幕。

沙发旁边的那张小桌子，是为那些导演和场记们提供的。在放映自己公司制作的、第一次做了后期的拷贝时，邵逸夫都要把那些导演和场记，还有其他的工作人员叫到身边。在这张小桌子上，记录着影片中某个不成功的细节和他的意见，他有很多成功的“灵感”，也都是坐在这里诞生的。

试片室里担任放映的技工分为两班，轮流工作，从早到晚随时开机。放映室的场地比一般影院的要大，因为要随时准备几部不同的片子，邵逸夫想看哪一部，就放哪一部。

有时在早餐以后，邵逸夫也会走出影城，到外面的电影院去看一场早场电影。有时在下午四点钟以后，还要出去看一场。因为每天下午的四点钟，他总要喝奶茶，吃三明治，这是他在南洋多年养成的“英式”生活习惯。这时，试片室里往往在放映“邵氏”的新作品，这个时间是导演们试片的时间。每当这时，他就不会去外面的影院了，而是和导演、演员们在一起，看自己公司的作品。这时试片室里虽然挤满了人，但邵逸夫一进来，放映室里那种嘈杂之声马上消失了。所有的人都会平声静气，全体起立。这时，邵逸夫总是客客气气地招呼大家坐下，他自己也坐到右边角上那张固定的沙发上去。如果这时有谁坐在他的前面挡住了他的

视线，他是很不高兴的。他知道这肯定是哪一位刚来不久的新人，不懂这里的规矩，所以他也从不发火，或当场叫人把那人“请”开，或是事后再去过问一下。这样，下次他的视线就没有人敢挡了。

电影看多了，邵逸夫便探索出一套制作影片的“快捷方式”来——这种“快捷方式”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无非是模仿或者是抄袭。

他曾坦率地说过：“我们哪有那么多的故事和小说改编成剧本？而且市场也比美国片小得多，哪来的时间和金钱去创作？抄得像模像样，可能是一部卖座的片子，最怕抄得不三不四。”

邵逸夫在商言商，敢于实话实说，坦率得让人吃惊。

事实上，当时香港拍摄的那么多影片，其中有许多影片都是外国片和旧中国三四十年代国产片的翻版。只不过那些制片商没有勇气承认罢了。

当然这种“快捷方式”也有山穷水尽的时候——后来，在“邵氏”大拍武侠片、功夫片时，他曾派人到日本去大量收购盲侠和武士道之类的影片作参考，又想用国外的《红日》(Red Sun)为蓝本拍摄香港的超级巨片。不过他最终没有这么干。因为，编剧部的那个许国——就是前文那位拒绝“打折扣”领800元副导演酬金的人——向邵逸夫泼了一盆冷水。

许国说：“那些影片里的演员，有法国的阿兰·德龙、美国的查理士·布朗臣、日本的三船敏郎……我们有这种演员吗？”

邵逸夫听许国这么一说，也觉得很有道理，最后只好知难而退，改编的计划不得不放弃。为了争取香港电影市场，他们公司只好把《红日》原片印上中文字幕，译作《龙虎群英》上映。

不过，邵逸夫通过观看大量的电影，悟出了许多新道道来倒是事实。

当时香港的影坛，正是黄梅调的天下，几乎是“无片不黄梅”。但是，邵逸夫也知道“久盛必衰”是一种规律。“黄梅片”看多了，观众总有一天会腻味的，就像天天吃肉的人想吃吃青菜一样。

那么，下面又应该拍什么样的电影，给观众什么样的“青菜”呢？

这时，邵逸夫又坐在试片室里，边看电影边琢磨开了。

第十二回　张彻加盟异军突起 新派武侠风靡影坛

独领风骚，佳作迭出，“邵氏”一派繁荣，先后拍摄影片近千部。70年代邵逸夫又另辟蹊径开拍武侠功夫片，《天下第一拳》在美国350家影院同时上映，“第一拳”在美国“打”出了五万多个武术团体，英语中从此增加了一个新名词“Gongfu”（功夫）。胡金铨推出《大醉侠》之后，张彻加盟再拍《独臂刀》，一时刀光剑影，异军突起。香港影坛从此又成了“邵氏”新派武侠功夫片的天下。

自从“电懋”掌门人陆运涛罹难之后，又加上“邵氏影城”如期竣工投入使用，此时的邵氏公司几乎是独霸香港影坛，无人敢于抗衡。这正是邵逸夫大展身手之良机。

邵氏公司果然抓住这千载难逢的良机，接二连三地推出大量的新片，一部又一部的“邵氏出品”立即占领了香港、台湾和东南亚地区的电影市场。

1965年，“邵氏”出品影片15部。

1966和1967年，“邵氏”每年制片高达31部。

1968年继续保持这种势头不减。

1969年，竟高达37部。

邵氏公司出品最多的是从1973年开始，每年都有45部影片问世，一直持续到1984年，到邵逸夫开始转向电视业时为止。

其中生产影片最多的是1974年。这一年，“邵氏”生产的影片竟达50部之多。作为一家独立制片人的私家影厂，一年当中能拍制出这么多的影片，这恐怕在世界上也是空前绝后的。

从1926年邵醉翁主政天一公司时开始，到此时为止，“邵氏兄弟”公司生产的影片，大约有一千部以上，这实在是一个惊人的数字。

60年代，邵氏公司独霸香港影坛好梦成真，邵逸夫开始真正进入了他事业的全盛时期。当时，香港大小影院每年上映的影片中，最卖座的影片有一半以上是“邵氏出品”。

在1966年第十三届亚洲“影展”上，香港参展的三部影片《蓝与黑》、《红伶泪》和《大醉侠》都是“邵氏出品”。《蓝与黑》由林黛、丁红、关山主演；《红伶泪》由李丽华、凌波、关山主演，罗臻执导；《大醉侠》由胡金铨执导。结果，林黛的遗作《蓝与黑》获“最佳影片奖”。

1967在东京举行的第十四届亚洲“影展”上又传佳音——“邵氏”出品的《珊珊》一片，获膺“最佳影片”等十二项“金禾奖”，以及日本文部的特别奖；同时，《蓝与黑》和《何日君再来》两部影片，也在台北获当局主办的“优良国语片”的“优等剧情片金马奖”；《蓝与黑》的女演员之一丁倩，获“最佳女配角金马奖”；《何日君再来》获得“非歌舞片”的“最佳音乐金马奖”。一时间，邵氏公司真是捷报频传，战果辉煌。

但是，在1967年前后，邵逸夫就开始意识到，无论是国语片，还是黄梅调影片，都开始在走下坡路。尤其是黄梅调片，已经到了泛滥成灾的地步。现在又到了该考虑新的出路的时候了。

新的出路在哪里呢？

正好在这时，"长城电影公司"推出了一部《云海玉弓缘》的武侠片。该片一上市，就引起一阵轰动。邵逸夫敏感地意识到，"邵氏"的出路也许就在这里。时下的香港，又该是武侠片和功夫片的天下了。

香港的第一部武侠片是《大破铜网阵》。那是1939年，由来自上海的洪叔云导演的。但是到了50年代，香港的武侠片一直敌不过功夫片。

香港的第一部功夫片，几乎是同香港的第一部武侠片同时诞生的。1938年，由来自上海的洪钟豪拍摄了香港的第一部功夫片《方世玉打擂台》。

到了50年代，香港的功夫片几乎成了"黄飞鸿"的天下，整个港岛风行的都是关于黄飞鸿的片集。黄飞鸿是一个集中国传统武术于一身的英雄人物，他在影片中施展的拳和脚，比武侠片中的刀枪剑戟更为迷人。

到了60年代，这种影片又开始遭到冷落了。这让邵逸夫想到了中国的一句老话：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看来，现在又到了应该给观众换换口味的日子了。邵逸夫从这种思考中，看到了一种新的商机。于是，他决定立即开辟一个"新派武侠片"的时代，领导影坛新潮流。

这时，他派人把新加盟的张彻请了来。

张彻，何许人也？

此人本身就是一部传奇的影片。

邵逸夫在闲暇之余，经常浏览一些报纸，其中看得最多的是那份《新生晚报》。

邵逸夫为什么在意《新生晚报》呢？因为在这份报纸上有一方影评专栏，专门追着香港影坛来谈天说地。云里雾里，天上地下，桃色隐私，花边新闻。让人看过一笑置之，要么笑过之后大叫一声"无厘头"。

但其中有一位叫"何观"的人，写的文章却有些看头。尤其是谈到"邵氏"家事，几乎耳熟能详，如数家珍；而且文笔老辣，见解独到。因此，邵逸夫既注意到了这份晚报，又注意到了"何观"这个人。

"何观"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邹文怀是这种圈子里出来的，打听起来并不难。邹文怀见邵逸夫对这个人很感兴趣，就说："六叔，打听出这个人并不难，但是你可不要为难他哟。"

邵逸夫说："这个自然，我为什么要为难他呢？不过是好奇而已。如果谈得来，就交个朋友嘛！"

邹文怀说："既然这么说，我就约他来见见你。告诉你吧，六叔，这个'何观'还是我的一位朋友呢！'何观'只是他的笔名，他的原名叫张彻。"

"呵呵呵……原来如此，"邵逸夫笑着说，"雷蒙，莫不是你吃里扒外，向这个张彻泄露了天机。不然的话，他何以对我们公司如此熟悉。"

邹文怀当然知道邵逸夫是开玩笑，也不在意，就对邵逸夫说："六叔，你说我向张彻泄露了天机，何以见得，有哪些证据呢？"

邵逸夫说："这还不简单，你看，他在这里说我们'邵氏'只捧女主角，而忽视了男主角，清水湾几乎成了女儿国、大观园，清一色的红粉佳丽，二八裙衩，好像我邵逸夫别有用心这么做一样。"

邹文怀笑着说："我看倒不是别有用心，而是做贼心虚喽。不然的话，何以如此紧张呢？哈哈哈哈……"

"好哇，你这个雷蒙，居然和我开起玩笑来了。"邵逸夫今天兴致特别好，也笑着说："雷蒙，我可以告诉你，如果我要是准备做贼，就不会心虚。别看我邵逸夫整日里偎红依翠，群芳相伴，外界对我也是绯闻不断，连那本什么破《八卦》杂志也推波助澜，说得好像确有其事似的。其实，雷蒙你应该知道，我为人是有准则的。对待女人，我是风流而不下流！"

"好，六叔，'风流而不下流'，这句话实在是有水平。"邹文怀大叫起来，"既然如此，为何还在乎那个什么'何观'呢！"

邵逸夫笑起来了。他说："雷蒙，我不是在乎这个什么'何观'，或什么张彻，我在乎的是他的文章。他在文章中说，我们这样做的结果，只会让我们的'邵氏'出品，阳刚不足，阴柔有余。他还说什么，好莱坞从不轻男重女，所以，那里既有伊丽莎白·泰勒、玛丽莲·梦露这样的女明星，也不乏像奇勒基宝、马龙·白兰度这样的男明星。看来这个张彻好像对电影还很在行，很有研究似的。"

“你说对了，六叔，这个张彻，本来就是娱乐圈里的人，跟我们是同行。”

“啊，怪不得！你能谈谈他的经历吗？雷蒙，你这一说，我更感兴趣了。”

“啊，六叔，快四点了，不去试片室啦？”

邵逸夫说：“今天就破个例吧，我晚上再补！”

邹文怀说：“那我就谈谈吧。张彻这个人的经历，可是一部传奇片喽！不是三两句话能说得清楚的。”

邵逸夫说：“卖什么关子，三两句话不清楚，你就多说几句，我听就是了。”

于是，邹文怀就谈开了——

张彻是从台湾来香港的。原先他在台湾也是干电影这一行。初来香港时，他默默无闻，这里还没有他的市场。后来，他同几位朋友合作，导演了一部文艺片《野火》。这是一部黑白片，也是张彻导演的第二部影片。影片出来之后，反响并不很好，但张彻却由此出了名——不过这回并不是什么好的名声，而是与“绯闻”纠缠在一起。因此，这给张彻招来了不少的麻烦，弄得他在香港几乎无立足之地，更不要说再去拍什么电影。

但是，张彻是个很有个性的人。他虽然知道“舆论杀人”的道理，却不信这个邪。于是，他不但没有离开香港，反而在这些流言飞语当中，顽强地生活着。他知道，如果他一旦离开香港，那么，这些“绯闻”就变成了不打自招的事实。

在香港待下来之后，别无选择，为了谋生，他就选择了一种与电影事业有关系的职业，搞影评。于是，他隐姓埋名，改头换面，以“何观”的笔名，在报纸上发表一些影评的文章。由于他是搞这一行的，又有自己的追求，所以，他的影评很受欢迎。因为他不像某些票友那样，专说些不着边际的外行话，而是见解独特，精辟入微，于是又引起了电影界的广泛关注。

邵逸夫通过邹文怀，把张彻请了来。他对这种既有实践经验，又有理论水平，还有理想和抱负的年轻人，一向是很器重的，想招致自己门

下，助自己一臂之力。

邵逸夫初次见到张彻，就像当年见到邹文怀一样，心里很是喜欢这位落魄的影人，对他以礼相待。为了打破第一次见面时的拘谨，第一句话，邵逸夫就以开玩笑的口吻说："张先生，你说我们专捧女星有何证据？"

张彻初来乍到，似乎并没有把这当成是一种友好的玩笑，而是一本正经地说："邵先生，关于这一点，可以说是有目共睹嘛。林黛、乐蒂、凌波、尤敏这些大明星且不说，就说近年来涌现出来的新女星，哪一位不是你'邵氏'一手捧红的？"

邵逸夫说："那就请你说具体一些。"

"这还不容易，"张彻说，"邵先生，你们摄制的《丈夫的情人》一片，捧红了丁红；《粉红色的凶手》捧红了范丽；接着便是杜娟，她在《晚风残月》一片中是配角，但由于演技精湛而胜张仲文一筹，很得导演陶秦的赏识，结果在《狂恋》一片中马上捧她为主角，由此而走红。这样的例子可不少了。"

"哈哈哈，真有你的！"邵逸夫不由得笑出声来了。"张先生，对我们'邵氏'的内幕如数家珍。这是雷蒙出卖给你的吗？哈哈哈……"

张彻一听，也知道这是开玩笑，便笑着说："既然雷蒙出卖了你邵老板，那我可不能出卖雷蒙啊！否则……"

说完三个人都笑了。

顿时，气氛融洽起来，张彻也是个性情中人。见邵逸夫一见到自己，就如此开诚相见，也不顾忌什么，便快人快语，谈了许多的想法和建议，好像又是在发表影评一样。

他认为"邵氏"的《天下第一拳》拍得并不怎么样，但是在欧美却非常卖座，这是一种兆头，预兆着将来的影坛，一定又是武侠片和功夫片的市场。

邵逸夫听到张彻的这种分析，真有一种英雄所见略同的快意。因为在这段时间，他也开始朝这方面想，看来这种想法并不是一种错觉。

张彻又不无讥讽地说："邵先生，如果你再拍武侠片，可不能拍得再像《天下第一拳》那样粗制滥造，这样会倒你'邵氏'的牌子的。"

邵逸夫非常欣赏他这种直来直去的性格。但是,他自己也觉得很奇怪:这个由罗烈主演、郑昌和执导的《天下第一拳》,虽然是他们公司的第一部武侠片,他们自己也认为拍得的确不尽如人意。然而,就是这么一部很糟糕的片子,一到美国,却像引发地震一样。在美国,350间影院,一齐上映《天下第一拳》,弄得"邵氏"要马上赶印出一千个拷贝,否则市场就要脱销了。这还不算,在当年,这部片子居然登上了"龙虎榜",成了全美当年最卖座的七大影片之一,简直让人无法相信。据说,就是这"第一拳",在美国一下子就"打"出了五万多个武术团体,来传播中国功夫,让中国功夫在国际上变得高深莫测了。从此,美国英语会话中,就增加了一个新名词:"Gongfu"(功夫)。

想到这些奇奇怪怪的往事,邵逸夫真诚地对张彻说:"张先生,你说说看,这样平平常常的影片,为什么有如此反响?"

张彻不假思索地说:"那还不是你们的宣传功夫到家。"

"不错。雷蒙在这方面是功不可没的。"邵逸夫接着说,"但是,有些东西,总不可能光靠吆喝就能走俏吧。"

张彻说:"那倒是。不过有一个最主要的原因,就是观众欣赏的口味不一样。不同的观众,自然有不同的欣赏标准。"

邵逸夫说:"很有道理。我想,这大概就叫歪打正着吧。瞎猫碰到了死老鼠,这当然是好事,如果没有死老鼠,那这只瞎猫不就只有饿死一条路?所以,张先生,我对这种变幻莫测的'国际口味'实在捉摸不透,你有什么高招吗?"

张彻见邵逸夫如此信任自己,便不敢随便打哈哈了,只是说:"邵先生,这个问题,我还得再研究研究,改日我们再谈吧,我告辞了。"

邵逸夫当然也不强人所难,他知道张彻说这句话并不是托词,完全是一种负责任的表现。于是,从心底里喜欢这个"何观"。事后便托邹文怀去转达自己的意思,想聘请他担任邵氏公司的编剧部主任一职,不知他是否同意。

谁知邹文怀带来的消息,却让邵逸夫大吃一惊——原来"电懋"制片主任宋淇,早已抢先一步,把张彻招聘过去了,也是担任编剧部主任,并和他签了一年的合同。

后来，终于等到一年之后，与“电懋”的合约期满了，张彻才改换门庭，投到“邵氏”门下，当上了编剧部主任。

张彻加盟“邵氏”后，深得邵逸夫的器重和信赖。“邵氏”内部的许多重大的决策都找他商量，邵逸夫把他看成了心腹。

比如后来，邹文怀准备离开“邵氏”时，邵逸夫就专门找到张彻，征询他的看法。因为邹文怀当时在邵氏公司的地位，几乎相当于除邵逸夫之外的“二号人物”。

关于这件事，张彻后来在他的《电影杂写》中写道：

> 邵先生平常见我，当然是叫我到他的办公室，就算是出去喝茶，他照例也都在半岛酒店。这一次，他约我在国宝酒店大堂见面，我自然料到事情机密，不同寻常。他对我说：“雷蒙打算离开，是留住他，还是放他走？”
>
> 我只略一思索，就说：“放！”

这种信任，除了来自张彻事业上的才情之外，另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张彻的人品。可以说，张彻的人品是不错的。他在“邵氏”时，很多时候都是从公司的大局出发，并不怎么去计较个人的得失恩怨。最能说明这一点的，是他与大导演李翰祥的一段恩怨。

当年，李翰祥在“邵氏”时，可以说是一位炙手可热的人物。而那时的张彻，却是一位落魄江湖的要笔杆子的穷文人。当时张彻为了谋生，除了给报刊写稿之外，还不得不给“邵氏”写写剧本。那时他与李翰祥也有一定的私交，但由于两个人地位上的差距，所以几乎连谈话的机会都很少。

有一次，张彻通过邹文怀，把一个剧本交给李翰祥。这个剧本的题目是《一毫钱》。当时任邵氏公司制片主任的邹文怀对李翰祥说，这是张彻的呕心沥血之作，公司方面希望由李翰祥来导演。邹文怀的目的当然不言而喻，无非是想在经济上帮张彻一把。

不知是李翰祥那天心情不佳，还是对张彻写的剧本有什么看法？他只是在邹文怀的办公室里，很不耐烦地把剧本翻一遍，就往邹文怀的办

公桌上一扔，大声说："这叫什么剧本？乱七八糟的。"说完，扭转身就走出去了。

李翰祥的这种举动，对于那种境遇中的张彻，当然是一个沉重的打击。不仅使他的面子难堪，还给他的前途制造了一种舆论上的障碍。张彻想从事电影事业，但他却被"邵氏"的李大导演给"毙"了，还有谁会找他呢？

因此，张彻就在《新生晚报》写影评，每天都要在报纸上，"回敬"李翰祥几下。既然你可以这样待我，我为什么不可以牙还牙呢？

当然李翰祥也不甘心示弱，在报纸上公开撰稿，进行还击。结果双方口诛笔伐，你来我往，互相攻讦、抨击，闹得沸沸扬扬，不可开交。

最后，邹文怀看到这种样子太不像话，既有损于"邵氏"的形象，也有损于李翰祥这位名牌导演的形象。于是，便出面进行调解斡旋，最后总算是息事宁人，平息了这场纷争。但是，李翰祥和张彻之间，从此便再也不是朋友了，彼此之间的"冤仇"自然难免。

后来，李翰祥一度离开"邵氏"自立门户，结果惨败，又想回到"邵氏"来了。真是三十年风水轮流转——这时，在邵氏公司能呼风唤雨的，恐怕除了邵逸夫本人，就是张彻了。李翰祥和张彻两个人的地位，和十年之前，刚好是调换了一下：一位落魄江湖，一位炙手可热。

本来在这种情况下，有了这么一个机会，报复一下李翰祥，对这时的张彻来说，易如反掌。但是，情况是怎样的呢？

在"邵氏"当时主办的《南国电影》中有一篇文章这样写道：

> 大约在两个月以前，邵逸夫在办公室里突然对张彻说道："我正计划同李翰祥谈谈，你看如何？"
>
> 好个张彻，不动声色地从容答道："六叔，此事全凭你作主，我完全没有意见。"
>
> 过了一个月，邵逸夫又把张彻招到总裁室，对他说道："我们与李翰祥的谈判，已经谈得差不多了，你看我们和他签约可否妥当？"
>
> 张彻还是以坦然的态度对待，随便地答道："六叔，只要双方的条件接近，我认为没什么不妥的吧？"

邵逸夫一听，心想这“二虎相争”的危机大概已经可以不必顾虑了，心中自然高兴。

但是，邵逸夫还不放心，第三次又把张彻请到办公室，说道：“我已经决定和李翰祥签约了，你再想想看，还有什么问题没有？”

张彻不假思索地马上回答道：“六叔，你的决定，我完全相信是千妥万当的，不必再研究了！”

从张彻这三次回答可以看出，他对李翰祥，可以说是既往不咎。否则，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心存芥蒂，稍微从中作一下梗，李翰祥就不可能再进“邵氏”的门了。但是，张彻却没有这么做。这也可以见其人品之一斑。

所以，当时盛传“邵氏”接纳“吃回头草”的李翰祥，完全是为了钳制在“邵氏”风头正劲的张彻，造成“二虎相争”之势。这种说法，其实是靠不住的。

正是因为张彻有如此的人品，所以他一到“邵氏”就斩关夺隘首建奇功。

张彻来邵氏公司执导的第一部影片，就是70年代在香港开“新派武侠片”之先河的《独臂刀》。

在1966年，邵氏公司也曾拍过一部武侠片《大醉侠》，由胡金铨执导，主演的男女大明星是岳华和郑佩佩。这是“邵氏”两员有名的“武将”。这部《大醉侠》问世，标志着香港新派武侠潮流的形成。

当时在邵氏公司，文戏影星是林黛，而武侠女星就是郑佩佩。郑佩佩在邵氏一共拍了23部电影，虽不算太多，但几乎每一部都给观众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所以让人感觉她把所有的精力和时间都奉献给了“邵氏”。郑佩佩刚出道时，主演的武侠片就是由胡金铨导演的《大醉侠》，由此以“侠女”之称闻名。1970年，郑佩佩息影后和丈夫一同移居美国。前些年，当李安拍摄《卧虎藏龙》的时候，又特地聘请了身手依旧的郑佩佩饰演其中的“碧眼狐狸”。现在，郑佩佩正在筹拍《大醉侠》的续集。她有三个女儿一个儿子，大女儿原丽淇目前正在娱乐圈发展。郑佩佩希望在《大醉侠》的续集中，能和自己的大女儿原丽淇、三女儿原子镳一同合作

演出。

当年，尽管《大醉侠》的问世，标志着香港新派武侠潮流的形成，尽管《大醉侠》上映以后口碑不错，但是其票房价值却不甚理想。这种“叫好不叫座”的影片，又弄得邵逸夫有点心灰意懒，也让胡金铨从此在“邵氏”怀才不遇。

胡金铨只是拍摄了一部《大醉侠》，便因与邵逸夫意见不和而离开了邵氏公司。但是，这部描写一个平素形如乞丐，关键时刻才露出大侠本色的另类大侠形象的影片，却被认为是“1965至1966年间新派武侠片中成绩最美满的一部”。

时过境迁，差不多40年以后，在2002年的“戛纳电影节”上，《大醉侠》仍然与金·凯利的《雨中曲》、黑泽明的《影武士》等影片同时被“旧片重放”。这种“重放”是为回顾世界电影史上对后世产生深远影响的影片而设立的一个项目。由此可见《大醉侠》在电影史上的经典地位。

可是，在1967年张彻提出拍《独臂刀》时，邵逸夫还是有点心有余悸，拿不定主意。当时更叫邵逸夫提心吊胆的是，张彻在这部影片中，竟然起用当时还是艺员训练班里的新人王羽担当主演。所以，在《独臂刀》拍摄的日子里，邵逸夫一直是心中无底，担心张彻拍出来的《独臂刀》还不如胡金铨的《大醉侠》。

谁知这种担心完全是多余的，《独臂刀》上映后，整个香港都震动了。上映一周，就突破了一百万元的票房收入，刷新了香港电影史的票房纪录。张彻也获得“百万导演”的美誉。《独臂刀》异军突起，真让邵逸夫对张彻另眼相看。

自《独臂刀》走俏之后，张彻更是一鼓作气，乘胜出击，从1967年到1974年，先后为“邵氏”拍摄了一连串既叫好又卖座的新派武侠片，如《十三太保》、《大决斗》、《马永贞》、《少林五祖》等等。

更值得邵逸夫高兴的是，张彻不仅为邵氏公司创造了巨额的票房价值，而且还为“邵氏”培养和造就了一大批武打明星和出色的工作人员。经张彻一手打造的大明星除了前文中提到的王羽之外，值得一提的还有狄龙、姜大卫、傅声、陈观泰等。像刘家良、吴宇森、陈勋奇、午马、李修贤等许多出色的“副导”人物，也都是通过在张彻手下工作时锻炼出来的。

从此，张彻在邵氏公司的地位，完全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但是，张彻并不因此而居功自傲，他对邵逸夫既敬重又佩服，对其他的同事和工作人员也同样是以礼相待，在公司中口碑极好。

张彻在“邵氏”工作的时候，经常给别人讲下面的这个“故事”。

当年李翰祥拍《梁祝》时，把黄梅调推向了高潮。当时就有人问邵逸夫：“传统戏剧以京戏为主，既然拍传统戏剧片，为什么不去拍京戏而拍黄梅调呢？”

邵逸夫说：“京戏不是自然发音，一般人听不懂，不能接受。黄梅调是自然发音的，可以说是妇孺皆知。”

讲完了这个“故事”后，张彻还要评论一番。他说：“我从来没有发现六先生研究过传统戏曲，但这话极有见地。我也从来没听过任何‘专家’发现这一点。”

所以，张彻认为“六先生”是值得敬佩的人。

但是，邵逸夫有些话，张彻却听不进去，有时甚至还故意和他作对。

看过张彻导演过的影片的观众都知道，在张彻导演的所有影片中的男主角，最后的下场大多数是死去，而且死得很惨烈。这样的“下场”，在当时的香港也许没有什么非议。但是这样的影片后来传到了新加坡，却往往在审查时过不了关，惹出了一些不必要的麻烦。为此，邵逸夫就建议张彻把一些场景改一改。他说：“插他一刀，接着拔出来，不死行吗？为什么还要让他把刀子挂在肚皮上？”

对于这样的话，张彻不但不听，反而故意作对。在导演下一部新片时，他不但“把刀子挂在肚皮上”，反而变本加厉，甚至连男主角的肠子都给挖了出来，令人惨不忍睹。

在张彻所导演的影片中，暴力一直占极重要的位置，影片《马永贞》最具代表性。在这部影片中，张彻让陈观泰光着身子和拿着小斧头的歹徒对砍，血液四溅。当时用做道具的血浆是从日本进口的。日本的血浆最好用，可浓可稀。又可以装进一个套子中放进口里，被对方重拳击中胸口后，演员用牙咬破套子，由口喷出。而且，道具血浆主要原料为蜜糖，吞下肚也是美味。

血还满足不了张彻，他就叫道具制作把“反面人物”用的武器设计成

铁钩，打斗时要把别人的肠子也挖出来才算过瘾。

尽管如此，邵逸夫对他也没有办法。只是这些影片到了新加坡南洋一带后，就很麻烦了，弄得“邵氏”负责在新加坡发行的蔡丹很是被动。在送审时，他不得不向“电检处”多说许多好话，或者是把影片剪上几刀。弄得他总要四处奔跑，才获得通过。

当时新马泰是“邵氏”的一个很重要的市场。那里的发行公司再三要求张彻不要拍得那么血腥，但张彻还是一意孤行，照拍他的破肚子、挖血肠的结局。

不过，当年张彻拍影片，除了武打，还带一份诗意。他的书法也很不错，在《金燕子》一片中，他把自己写的字放大在片场的白色墙壁上，再由一身白衣的男主角王羽以慢动作走向镜头，很有诗意的。但是，据午马事后说，大陆拍的影片《林冲夜奔》也出现过类似的场景，让人觉得张彻有抄袭之嫌。

有一次在新界拍《十三太保》，张彻命人搭起了一座三百英尺的高台，从高处用俯瞰的角度拍摄姜大卫在影片中被“五马分尸”的场景。刚好附近村子里这时死了几个人，村民们认为是“煞气”太重，结果聚集了一百多人，拿着锄头、扁担要赶走张彻。这边恰好正在拍《十三太保》，作道具的刀枪剑戟反正是现成的。张彻竟一声令下，命令手下的几百名演职员，手执武器与村民干了起来，来了一个真刀真枪的大火拼，差点儿真的闹出了人命。事后邵逸夫听到此事，也只是一笑置之。

由于事业上的成就和老板的器重，张彻的脾气也渐渐大起来了。他自己本来有点耳聋，就以为别人也和他一样听不清，因此，说话总是大喊大叫，稍不顺心，就大声骂人，骂得特别的凶。对副导演、道具和服装，一不称心，即破口大骂。张彻早年曾经跟徐增宏做过编剧和副导演。徐增宏绰号“毛毛”，是一个摄影师出身的导演。由于他出道时太年轻，在这一行当中被称为“天之骄子”，所以他就喜欢骂工作人员，是一个很喜欢骂人的导演。于是就有人说，张彻这骂人的功夫是从徐增宏身上学来的。一次在拍摄现场，他竟然把一位三十多岁的副导演骂得当场哭了起来。

有一次去日本拍《金燕子》，午马当副导演。日本人没有姓“午”的，

但是什么“鸟”，什么“犬”之类的动物名字极多。这些人听到张彻向午马大声吼叫，就对午马说：“副导演先生，原来你不姓午吧，是姓牛名马啊！”

弄得被讥为“牛马”的副导演哭笑不得。

张彻后来成了头牌大导演，凡是他拍的影片都卖座，都赚大钱。但是仅靠他一个人单枪匹马地去执导，再快的速度也拍不出几部影片。于是，就和鲍学礼、孙冲、桂治洪等人联合导演。但是，这时的张彻是绝对不去拍摄现场，只是看粗剪的毛片，这就是香港电影导演的“监制制度”的起源。像后来的大导演徐克和王晶等人，走的都是这条路。再到后来，张彻的毛病也多起来了，比如迟到、滥用武师等等。但奇怪的是，尽管如此，公司中的许多事情也只有他才能摆平。

比如，当时有的工作人员在片场里赌马，被总经理凌思聪发现，下令要开除那些参与赌博的人，结果导致灯光师傅们集体罢工。邵逸夫当然也不希望发生这样的事，但又要支持总经理凌思聪的工作。在这左右为难的情况下，张彻出来了。他拍着胸膛打保票，说这事包在他身上。

张彻就和电工们谈判。张彻说：“如果你们不罢工，我就保证没有人会被炒鱿鱼。”

最后双方都妥协了，这件事圆满收场，皆大欢喜。

张彻第一次在“邵氏”干了七年。1974年他在香港感到了制作上的限制，就向邵逸夫先生提出组织自己的“长弓影片公司”，带了一大队人去台湾拍戏，资金由“邵氏”出，张彻自负盈亏，但票房收益可以分红。

邵逸夫知道留他不住，就同意了他的做法。他和颜悦色地对张彻说：“要出去，我支持，钱由我出。”

张彻就拿了邵逸夫一大笔钱去了台湾。到了台湾后，他的生活和工作并不理想，加上他又没有理财的能力，钱花光了，又赚不回来，欠下了一身的债。于是1977年，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张彻又重返邵氏公司。

依照新的合同，他要为邵氏公司拍25部电影来抵债。如果是换了别人，早就躲得远远地准备赖掉。但张彻极守信誉，咬紧牙关，一直到1982年底，他真的为“邵氏”拍完了25部影片，还尽了“邵氏”的债，才又去台湾组织“长弓影片公司”。不料到这时，不光是武侠片、功夫片，就是整个电影业都是明日黄花，不再景气了。张彻这次去台湾，再也没有捞

到什么好处。

张彻新武侠片的开山之作是《虎侠歼仇》，奠定其武侠片地位的是《独臂刀》。而张彻自认为直到1968年的《金燕子》一片问世，才真正建立了他自己的风格。“金燕子”这个角色是承袭了胡金铨《大醉侠》中的女捕快，还是由郑佩佩扮演。郑佩佩当年是“邵氏”的武戏大牌，当时公司是让她来东京学舞蹈的。郑佩佩早闻张彻一向喜欢男性为主角的电影，开始并不肯出演“金燕子”一角。张彻来到日本之后，花了整整一个晚上的时间，才说服了郑佩佩，保证她才是真正的主角。但是，等到片子拍出来了之后，重头戏还是在男主角王羽身上。

张彻的影片被誉为“阳刚”武侠，其中鼓荡着令人血脉贲张的豪情壮志，凸显的是男人的情谊和惨烈的结局。正是这种雄性的阳刚气息把男人们拉进了影院。《独臂刀》成为邵氏公司第一部赢利超过百万的影片，也第一次让在“邵氏”的男影星的地位超过了女影星。

张彻在“邵氏”培养了一代又一代影坛新人。首先是王羽，王羽离去之后，张彻培养了第二代的姜大卫和狄龙。他们羽翼丰满后张彻又把陈观泰捧为明星，第四代的又有傅声，第五代是一群台湾来的新人。

1987年，张彻到内地拍摄了影片《大上海1937》，带动了早期内地的武打片。至今许多电视剧动作片中，还能看到他的影子。这时，动作片的潮流已经变换了。“李小龙的魄力、成龙的喜感、周润发的枪战等等等等，张彻的动作，还是京剧北派的打斗，一拳一脚”。

张彻没有自己的子女，身体也衰老得很快。他的年纪并不比李翰祥大，但在李翰祥还可以到处大鱼大肉、到处跑的时候，张彻已经连门口也不踏出一步了。2002年4月，香港电影界“金像奖”给张彻颁发“终身成就奖”时，他已经老得惨不忍睹了。

张彻于2002年6月22日逝世。后事由“邵氏”和他的太太及一班弟子处理，邵逸夫对这位老臣子不薄，在他生前一直让他住在“邵氏影城”的宿舍里。

张彻的葬礼在2002年7月7日举行。他生前的弟子姜大卫和李修贤已经在殡仪馆设好了灵堂，一直在为他守灵。他们为张彻的葬礼奔跑了多日，实在难得。李修贤等人开始为张彻买的是一个西洋式的棺材，

但是装不进去。因为张彻到了晚年时腰就弯曲了，去世之后萎缩得更加厉害，变成V字形，化妆也得坐着化。最后，他们只得临时从内地买了一副老式的棺材。

葬礼开始后，他的大弟子王羽介绍了他的生平。

后来姜大卫上去致哀时，一上去就泣不成声。姜大卫忍着泪说，导演生前说过，他并没有收什么“契仔”（香港广东话，干儿子的意思），我们这一班人也没当面叫过他。现在让我代表其他人，就在灵前叫他一声“契爷”（干爹的意思）吧。

姜大卫说完，就领着郑雷、陈观泰、李修贤、郑康业、戚冠军、罗莽、梁家仁、陆剑明、叶天行、钱小豪、郭进和王哲民等人跪地叩头，场面很是动人。

张彻没有子女，家属中只有他的太太梁丽婧一个人，显得有些寂静，但有这一大批“契仔”站在她的身后，就显得非常壮观。

在这班“契仔”之中没出现的有罗烈、午马、狄龙、王钟和陈星，但名单上有他们的名字，还有一个“契仔”，已经用黑框框住了他的名字，那就是傅声了。

在张彻的弟子当中，最为孝顺的应该算是李修贤了。而张彻生前却对他最不疼爱。李修贤在香港影坛中能有今天的地位，张彻并没有帮过他的大忙，都是他自已建立的。

张彻的灵柩由王羽、吴宇森、楚原、许冠文、马逢图、石琪和“香港四大才子”中的两个“才子”黄霑和蔡澜（另外两位即金庸、倪匡）等人抬上了灵车。

灵堂的中央写着“影坛宗师”四个大字。两旁的一副对联是——

高山传天籁
独臂树雄风

对联中的“高山”是指张彻写的《高山青》那首大家都会唱的歌，“独臂”当然是指他的成名作《独臂刀》。这副对联就是香港才子黄霑撰写的。黄霑说：“没人肯写，只有由我来了。对完了我就打电话给倪匡，问

他的意见。”

“他怎么说?”——香港“四大才子”之一的蔡澜问他。

黄霑说:“他大笑四声,说对得妙,改天我死了,也由你来写好了。”

可惜黄霑先倪匡而去,倪匡的愿望落空了。

邵逸夫知道,人才是事业成功的保证,尤其是电影事业更是如此。古人云:千军易得,一将难求——如果一个是“人才”的人,他或她将不会永远寄人篱下。总有一天,要去开创自己的事业,打自己的天下。

所以,他对于李翰祥、张彻这样的人物的离去,虽然心存遗憾,但他在内心深处,还是可以理解的。

事后电影评论界的人士都认为,邵氏公司先是以黄梅调影片俘虏了女性的芳心,后又以新武侠片建立了一个以男性为主体的消费群体。所谓的新武侠片是相对兴起于二三十年代的老武侠片而言。它与老武侠片最大的不同在于“以真实的动作,立判生死的打斗,代替过去虚假的、神怪的、舞台化的武打和所谓特技”。邵氏公司新武侠片的代表人物是张彻和胡金铨。他们差不多在同一时代革新了武侠片,到现在都一直被视为新派武侠片的宗师。

到了1969年,又有一位“人才”要离开邵氏公司了。这位“人才”就是邵氏公司的制片部经理、公司的“二号人物”邹文怀。

从1959年加盟邵氏公司到此时,邹文怀在这里已经干了十年。十年来,他一直是邵逸夫在公司中最信任的人,也一直是邵逸夫最得力的助手。但是,在1969年张彻加盟“邵氏”后不久,邹文怀就有了自己的打算。他要离开邵氏公司另立门户。邵逸夫最终没能把他留住。

邹文怀为什么要离开“邵氏”,最后与“六叔”分道扬镳,后来在香港影坛上与邵逸夫分庭抗礼呢?个中缘由不是谁能说得清楚的。不过直接的原因,是因为当时有一位女人加盟了邵氏公司,让邵逸夫和他的制片经理邹文怀之间的矛盾公开化了,最后闹得不欢而散。

那么,这位女人到底是谁呢?

第十三回　管家策反另立嘉禾　港岛影坛楚汉相争

有“邵氏大管家”之称的邹文怀拉帮结派，组建“午膳俱乐部”，并在私下与“邵氏”员工签约阴谋策反，方逸华的加盟又让他大权旁落，最终与“六叔”分道扬镳，自创“嘉禾”与“邵氏”对撼，港岛影坛楚汉相争又起波澜。“嘉禾”拍开山之作《独臂刀大战盲侠》与“邵氏”的《独臂刀》叫板，最后闹上法庭好戏连台。为扭转战局“邵氏”大拍“风月片”，结果引起一片哗然。

1970年6月，加盟“邵氏”11年的邹文怀，终于同邵逸夫分道扬镳，离开了“邵氏”，自己成立了一家“嘉禾影业公司”。在以后的日子，“嘉禾”成了“邵氏”在香港影坛上最强大的竞争对手。从此，“邵氏”、“嘉禾”之间的楚汉相争，又让香港影坛风云骤起，战事不断。

邹文怀脱离“邵氏”之心由来已久，但真正显露端倪却是在1969年方逸华加盟“邵氏”之后。

方逸华加盟“邵氏”之后，邹文怀又为什么要离开呢？

《南北极》杂志中有一篇文章这样说：

> 过去邹文怀极得邵逸夫的信任，一般性的付款凭证的签字便可以向出纳领取。但自从方逸华到了影城，掌管财政大权后，则多了一个严格的关隘。就算有了邹文怀的签字亦未必领得到款项。即使有的能领到，却减少了一大截。

这段话似乎道出了邹文怀离开“邵氏”的原因，无非是大权旁落，受人掣肘，当红的日子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那么，方逸华何许人也？怎么一进“邵氏”，就能掌握“邵氏”财政大权，把“二号人物”邹文怀挤对得别无选择，只有“叛逃”一条路呢？

方逸华，祖籍广东，1931年生于上海。她的母亲方文霞，是30年代上海的“舞国红星”。方逸华随母亲姓方。

40年代末，她母女二人来到香港。方文霞曾一度在中环“百乐门”伴舞。

由于家中经济状况欠佳，方逸华初中未毕业便辍学了。当然，方逸华有过短暂的、被称为“过渡时期”的日子。当时，方逸华特别喜欢西洋音乐，与一外籍乐队接触频繁，爱唱英文歌曲。结束了“过渡时期”，方逸华便去歌坛登台，开始了她的另一种生涯。

1950年，来自上海的歌星屈云云，首次赴新、马登台，以她那动人的歌喉，开创了“蕉风椰雨之乡”的“淘金”之路。从此以后，差不多所有的歌星，都要去新、马发点小财回来。方逸华自然也不例外，随后也去新加坡淘金去了。

1952年，方逸华他乡遇故知——在新加坡认识了从上海去那里打天下的邵逸夫。邵逸夫那时正值盛年，年富力强又事业有成，闲暇之余便常去歌厅泡泡。这样一来二去，便与方逸华相识。当时，方逸华的歌也唱得实在动听，邵逸夫就成了她的"歌迷"。

至于他们之间当时的关系发展得怎样，这就很难说。因为40年前的新加坡，还是个十分保守的地方。当地一些富商的太太，对来自香港的歌星深恶痛绝，有一种天生的反应。原因当然是担心自己的丈夫迷上这些歌星，所以她们只要怀疑自己的丈夫有这种嫌疑，在追某位歌星，她们就理直气壮地向官方投诉，并倒打一耙，说是这位歌星在勾引自己的丈夫。

官方接到这种投拆之后，不管有无证据，也不问青红皂白，就把被投诉的歌星列入"黑名单"。这样，很多歌星就不明不白地蒙受了这种不白之冤。上了"黑名单"的歌星，如果想第二次再申请去新加坡，那是不可能的，决不批准。除非她改头换面，变换另一种身份才予以考虑。但那样既麻烦，又不大可能。因此，凡是上了"黑名单"的歌星，几乎都失去了再度去新加坡发财的机会。

当时，方逸华和她的好友顾媚都曾蒙受过这种冤屈，一度被列入"黑名单"。

方逸华结束了"蕉风椰雨之乡"的淘金生活，返回香港后，就在湾仔巴拉莎舞厅演唱。50年代初，她能讲些简单的英语，对流行歌曲中的美国音，讲得极准，几乎胜过任何一位歌星。这种本事也曾让她风光一时。后来，她也曾去美国的一些城市，在夜总会献艺。

除了美国，方逸华还去菲律宾唱过歌。她在马尼拉曾录过唱片，其中一首《花月佳期》，很受当地人士欢迎。

50年代后期，方逸华还在香港与英国百代唱片公司签过约，录制了不少中英文歌曲，其中最畅销、最流行的便是那首《花月佳期》。

方逸华当年的患难好友顾媚，1965年与"邵氏"有过接触，曾在"邵氏"摄制的《小云雀》一片中客串演出。方逸华是什么时候，同十六七年前的老相识邵逸夫重逢，没有什么记载，但她却于1969年正式进入了"邵氏"。

方逸华初进“邵氏”时，并没有参与制片工作，只是将公司采购物资的大权抓到了手。她进“邵氏”时，还带了她当时的两位好友，一位是曾做过歌星、在无线电视主持歌唱节目的詹小萍，另一位是当年百代唱片公司香港方面的主持人汪淑卫。

这两位女士同方逸华进入“邵氏”后，一直是方逸华的左膀右臂。但是，当后来方逸华在“邵氏”大权在握、红极一时后，她们都先后悄然隐退，离开了“邵氏”，没有再去趋炎附势，谋一席之地了。

方逸华独揽“邵氏”大权之后，邹文怀便开始坐冷板凳。面对这种冷遇，邹文怀开始有了隐退之心。当然，话又说回来，邹文怀的“隐退”并不完全是由于方逸华当红的缘故。方逸华的当红只不过是加快了他隐退的步伐，起了一种催化剂的作用而已。

早在方逸华进入“邵氏”之前，邹文怀在“邵氏”就有了一个半公开半地下的“午膳俱乐部”，地点是在影城宿舍赵耀俊的家里。这个赵耀俊也是一位很了不起的角色，他在“邵氏”的头衔是“总工程师”，后来兼管彩色冲印室。这个彩色冲印室，在“邵氏影城”可是一个要害部门，邵氏公司所有出品的影片，都是在这里产生的。加上这个彩色冲印室的设备既先进又昂贵，都是进口玩艺儿。在这里每个月可冲胶片150万到200万英尺。也就是说，可以生产150到200个拷贝。所以，赵耀俊在“邵氏”，也算是一个被委以重任的人物。他对“邵氏”事业的发展，也的确是很有贡献的。

当时赵耀俊的家就在影城宿舍，因此每到中午，他就经常招待那些家住在市区的高级职员吃午饭。于是，就逐渐形成了一个所谓的“午膳俱乐部”。来这里吃午饭的，经常有邹文怀、何冠昌、梁风等人。这些人慢慢地由“饭友”变成了“朋友”，彼此之间无话不谈，逐渐形成了一种帮派势力，结成了一个“赵公馆小组”。这些人又都是邵氏公司中的佼佼者、头面人物，主管宣传、冲印等，属于那种上层的或有技术的职员，彼此自然意气相投，有一种高高在上的优越感。所以对以方逸华为首的那些会计、出纳、财务和采购等人员，就有一种不大在乎的心理。但是，这些会计、出纳和采买等人员又都是老板的心腹，是公司“财权”和“物权”的直接执行者，大权在手，自然也不买“赵公馆小组”的账。就这样，两派之

间最后发展到钩心斗角，互相拆台。

公司其他那些无帮无派的职员，权衡利弊得失，便向“赵公馆”靠拢，一有什么情况，就去“赵公馆”通风报信。于是，邹文怀就在这种情况下，开始“策反”，发展自己的势力，想拉一帮子人马离开“邵氏”，自立山头。他在私下和一些导演、演员签订合约，准备“起义”，出去办自己的公司。

邹文怀等人的这些暗中动作，便慢慢地传到邵逸夫耳朵里去了。邵逸夫也知道邹文怀不是久留之人，在公司待了十多年，又大权在握，快要盘根错节了。他如果想走，还是让他走好了。刚好这时，张彻已加入了“邵氏”，邵逸夫又有了新的帮手，也就不十分地在乎邹文怀了。

当时，邵逸夫曾征求过张彻的看法。不知道是出于什么原因，张彻也同意让邹文怀出去。

不过，后来让邵逸夫最伤脑筋的是，这个雷蒙又在学当年李翰祥出走时的样子，不仅自己走，而且还准备拉走公司的一部分人马。这是他不能容忍的。据邵逸夫掌握的确凿证据表明，邹文怀已经在做这件事，暗中同许多人签订了合同。甚至连导演程刚这样的人，也都已经和邹文怀签了合约。当时，邵逸夫手上还有程刚与邹文怀签约的副本。

这一下可让邵逸夫受不了了，他知道是到了该和邹文怀摊牌的时候了。如果再容忍邹文怀在公司这样地搞下去，那么到头来就难以收拾。于是，邵逸夫就打定了主意，叫邹文怀“开路”。

据说是一天深夜，邵逸夫突然一个电话把邹文怀“请”到了自己的清水湾公寓，而不是在公司的办公室里。邹文怀刚一进门，邵逸夫就毫不客气地把他同程刚签的那份合同甩到邹文怀的面前，对邹文怀大声说：“雷蒙，你认识这个东西吗？你给我说清楚，这是怎么一回事！”

邵逸夫这迅雷不及掩耳的一招，的确有雷霆万钧之力，一下子就把一向老谋深算的邹文怀给击倒了。邹文怀一见到这份副本，知道事情败露了，也知道自己已经被人出卖了，便只好开诚布公，亮明了自己的观点，对邵逸夫说，自己准备离开“邵氏”。

这次会面就这样不欢而散。

据说邹文怀出门时，还伸出手来想和邵逸夫进行最后的握手告辞，但邵老板却把手放在背后不伸出来。

1970 年 6 月，邹文怀带着“午膳俱乐部”的赵耀俊、何冠昌、梁风等几位骨干，正式离开了邵氏公司，自立门户，很快就创办了“嘉禾影业公司”。随邹文怀一同去“嘉禾”的导演还有罗臻、徐增宏、黄枫、叶祖荣等人，演员有王羽和张翼。其他的人，虽然在“赵公馆小组”策反时也有过动摇，但到头来还是没挪窝，依然留在“邵氏”。不过那些人的离去，尤其是像罗臻、徐增宏，还有王羽等人的离去，的确让邵氏公司在人才资源上蒙受了巨大的损失。

邹文怀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从“邵氏”分裂出去的。

所以，嘉禾公司一成立，就和邵氏公司斗上了。虽然他们兵微将寡，人力财力都有限，但是却团结一心，齐心协力，于是对“邵氏”的威胁也越来越大，最后发展到分庭抗礼的地步。这样，让“邵氏”的事业又面临一次考验。邹文怀自己做老板之后，有很多的策略和动作方式都是针对邵氏公司的，他完全是有意识地同自己当年的老板邵逸夫对着干。邹文怀知道，在当时的香港影坛上，只有邵氏公司才能阻挠自己嘉禾公司的发展，其他的那些影业公司都不值得一提。只有斗败了“邵氏”，自己的公司才能站稳脚跟，才能发展壮大。

比如，邵氏公司当时有一本杂志叫《南国电影》，是邵逸夫 1957 年到香港创业伊始时创办的，是“邵氏”的官方刊物，主要是宣传和扩大邵氏公司的影响。邹文怀加盟“邵氏”后，就由他一直任《南国电影》的主编。因为他是报人出身，当然懂得舆论宣传的重要性。当时他又是刚到“邵氏”，总得拿出自己的高招以赢得老板的青睐，表明自己不是来“吃干饭”的——哪怕自己是邵逸夫“三顾茅庐”请来的。所以这份杂志办得很不错，在香港影坛和社会上都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嘉禾公司成立后不久，邹文怀就立即针锋相对，也马上创办一份《嘉禾电影》来宣传自己的公司，与“邵氏”的《南国电影》抗衡。

又比如，邵氏公司的体制是“家长式”，公司的一切都属于老板一人；而嘉禾公司从开始创办就立即反其道而行之，采取“股份式的分红制”，参与者既是老板，又是股东，让在“嘉禾”的人都认识到这是自己的公司，在这里工作不再是为老板一个人打工卖命了。所以后来嘉禾公司发展很快，这也是主要原因之一。

前文提到,这种公司体制是当年邹文怀一直刻意追求的一种公司结构形式。当年李翰祥因片酬一事毁约跳槽时,邹文怀就建议邵逸夫改变公司体制结构,走股份制公司这条路。但是,当时邵逸夫宁可提高李翰祥的片酬,就是不同意搞什么“股份制”。现在,邹文怀就把自己当年的这种想法,在自己的嘉禾公司变成了现实。

“嘉禾”的体制一变,立即引起了许多电影界人士的兴趣,很快吸引了一批有实力的演艺人员加盟。像当时在香港有一定名气的苗可秀、茅瑛等一批演员立即加盟“嘉禾”。“嘉禾”成立不久,就开始拍片了。

嘉禾公司一开局拍摄的第一部“奠基之作”,就是武侠片《独臂刀大战盲侠》——这也是针对邵氏公司的《独臂刀》而拍的。

当时,正是张彻加入“邵氏”不久,由他执导的一部武侠片《独臂刀》轰动一时,使整个香港影坛的风向又倒向了武侠片。于是,香港影坛基本上是“邵氏”武侠片的一统天下,由张彻执导的《独臂刀》和胡金铨拍摄的《大醉侠》独领风骚。于是,“嘉禾”就来了个针锋相对,也开拍武侠片。

不过,“嘉禾”的这部开山之作《独臂刀大战盲侠》,其实就是“邵氏”的《独臂刀》的翻版。于是一开局,就让“邵氏”和“嘉禾”的矛盾公开化了,最后闹上公堂,引发了一场旷日持久的官司。

《独臂刀大战盲侠》一片是由日本明星胜新太郎与台湾公司合作,“嘉禾”占有股份并负责在香港地区发行。由于影片的故事结构、人物情节与“邵氏”出品的《独臂刀》如出一辙;同时,曾在“邵氏”因主演《独臂刀》而一举成名的武打小生王羽,这时又在《独臂刀大战盲侠》中出任主演,实在有混淆视听之嫌。结果《独臂刀大战盲侠》一出来就让邵逸夫抓到了把柄,找到了诉讼的由头。

1971年年初,《独臂刀大战盲侠》上映,当年四月份,邵逸夫就一纸诉状递到香港高等法院,状告“嘉禾”侵权。尽管邵逸夫自己也一向声称,电影这东西是可以“模仿抄袭”或者是“改头换面”的。但是,你就是“抄袭”也得要讲究“天时地利人和”,也得讲点“技巧”。你去抄袭一下古人的和外国人的,那就成了“无头案”一桩;如果你这样明目张胆地“就地取材”,针锋相对地“改头换面”,那你就犯了“抄袭”之大忌。所以在这一点

上,邹文怀和他的同盟者们就比邵逸夫略逊一筹了。

接下来,这一场官司真真是好戏连台,打得有声有色。邵逸夫不仅花大本钱,聘请了阵容整齐的律师团,而且专程从英国请来了大律师。在开庭审理时,他还和“嘉禾公司”的总裁邹文怀两个人,分别以“原告”和“被告”的身份,亲自上了法庭,对簿公堂。

香港高等法院经过一个多月的法庭调查和审理,于当年5月7日,作出了一审判决——判定邵氏公司败诉。

对于第一个回合的败诉,邵逸夫毫不在乎,似乎早就成竹在胸。他只是轻描淡写地对邵氏公司的律师团说了两个字:“上诉!”

1972年3月,第二个回合又拉开了战幕。邵氏公司上诉到合议庭。又经过一个月的纠缠,终于在4月,合议庭宣判“邵氏”胜诉。

合议庭判定“邵氏”胜诉的当天,邹文怀立即发表声明,要横渡大西洋,上诉到英国伦敦枢密院。5月,嘉禾公司上诉的申请获得批准,这场官司并没有结束。

事后有人分析,邵逸夫状告“嘉禾”的《独臂刀大战盲侠》,是“打蛇打七寸”的战略,借此来个“小题目做大文章”,想以此遏制“嘉禾”的发展。“邵氏”使用的是“消耗战术”。他要想方设法,尽量消耗“嘉禾”的力量。他的战术是:交手回合越多越好,反正他有用不完的财力和人力,最后总有一天,会把对方弄得精疲力竭,山穷水尽。于是,竟有人相信:如果邵氏公司在第一回合中就旗开得胜,那反倒不是邵逸夫所希望的,否则“消耗战”就打不下去了。他是要长期地将“嘉禾”置于困扰之中!

看来这种说法也许是有道理的。

也有人分析说,“邵氏”使用的是“消耗战术”,而“嘉禾”使用的则是“拖延战术”。他在第二个回合“败诉”之后再次“上诉”就是这种战术。这样的官司最后解决问题的,不是人力和财力,恐怕更主要的是时间。时间长了,也许就会不了了之。所以,这就不难看出,邹文怀在“邵氏”修炼了11年之后,已经不是等闲之辈了。

这场官司最后自然是不了了之,但从此,“邵氏”与“嘉禾”就势不两立了。

“邵氏”的口号是“邵氏出品,必属佳片”;而“嘉禾”打出的口号也是

“嘉禾贡献，最佳影片”。这实在是一种公开叫战。

1970年，邵氏公司凭《报仇》一片，在第十六届亚洲“影展”中，再次夺得“最佳导演奖”(张彻)、“最佳男主角奖”(姜大卫)。

但是，到1971年以后，“邵氏”的“风水”却转了——后起之秀“嘉禾”凭《唐山大兄》、《精武门》和《猛龙过江》三部影片，把整个香港电影市场翻了个底朝天，彻底扭转了以前那种格局，打破了“邵氏”多年独霸香港影坛的一统天下，终于在香港影坛形成了“嘉禾”与“邵氏”并驾齐驱的新格局。

这时，“邵氏”为了扭转颓局，夺回被“嘉禾”占据的半壁江山，便放弃武侠片，大拍“风月片”，在出品的影片中加强色情成分，以争取更多的观众。但是，“邵氏”的这种转变，却引起社会舆论的普遍不满和抨击，邵逸夫也感到十分为难。

在一次接受记者采访时，邵逸夫说：“我相信这不是邵氏公司独有的转变，电影潮流的变化是世界性的，欧美各国的电影要比香港奇特得多。就说色情和暴力吧，假如算他们十二分，我们只有三四分而已，问题是我们尚未习惯。”

记者问：“中国电影中的色情成分，是否是在跟西洋的潮流呢?”

邵逸夫解释说：“这不是跟随的问题，电影是要反映现实，配合时代的！假如现实如此，电影是无须代为隐瞒的。”

邵逸夫的这句话，后来还在香港大才子黄霑面前也说过。他说他为人是有“准则”的，对待女人也是有“准则”的。所以，他的“邵氏出品”在这方面也是有“准则”的。

邵氏公司影片风格的这种改变，在当时的确引起了社会舆论界的哗然。

1971年1月1日创刊的《南北极》杂志，第一期曾刊出了“邵逸夫致意”的全版广告。然而到了当年的第三期，由刘绍铭执笔的《基金会与文化》一文，就含蓄地表示了对“邵氏”的不满。

作者刘绍铭在文中说，某“必属佳片”的电影公司，“每年拿出仅相当于一件女明星貂皮大衣价值的金钱，在台湾设立一个象征性的戏剧奖学金，居然还说是为中国培养电影艺术人才”！

1973年9月的《南北极》杂志，刊登了一封《一群文化工作者给邵逸夫的公开信》，再次引起了社会的轰动。这封"公开信"说：

邵先生大鉴：

当我们最初听到《天下第一拳》在欧美疯魔中外人士时，我们感到无限的喜悦，我们真的以为国片终于冒出头来了。但近期欧美华人的来函（见《明报》海外书、《南北极》的读者来信及影评），顿使这种无名的喜悦变成无名的羞愧。当羞愧之余，我们不期然想到几个问题：

（一）谁操纵了国片的命运？

（二）操纵了国片命运的人为国片作了些什么贡献？

（三）作为一个成功的商人，除了赚钱之外，他可要负起一点社会责任（Social Responsibility）？

……

"邵氏"年均赚近亿元，但我们却费尽思量，不解邵先生为什么从来不愿意放弃那短视的生意眼，去拍一部内容较有深度的电影？……

顺祝

生意兴隆，

商德日进！

一群文化工作者

七月二十八日

这封公开信的刊出，立即在社会上引发了轩然大波，反响强烈。

事后，邵逸夫对此作出了他的解释，他说："没有人希望做亏本生意，要我拍摄只有一小撮人懂得欣赏的艺术电影，我宁愿拿钱直接支持艺术节。"

这种大胆而又直白的"解释"，表明了邵逸夫的立场和坚持。

在商言商，这其中有很多的无奈。曾记得，在"邵氏"开创之初，从1958年到1962年之间，"邵氏"在亚洲"影展"中，获各种大小奖46项之

多，堪称"中国电影获奖之最"。但是，"邵氏"出品的那几部艺术性较强的大制作，如《杨贵妃》、《王昭君》、《武则天》、《倾国倾城》等，却出力不讨好，叫好不叫座，在社会上反应平平，让他们的票房一跌再跌。李翰祥当时呕心沥血拍出来的《一毛钱》那就更惨了。

当时，在"嘉禾"的紧逼和社会舆论的压力下，邵氏公司几乎是腹背受敌，处于两面夹攻之中。到后来，由于当红影星李小龙和许冠文的加盟，嘉禾公司势头更猛，给予"邵氏"的无形压力变得越来越大。

下面，有一个当时的"香港十大卖座电影"排行榜，其中表明了从1970年到1975年，"邵氏出品"在其中所占的份额——

1970年，"邵氏"5部；1971年，"邵氏"6部；

1972年，"邵氏"7部；1973年，"邵氏"5部；

1974年，"邵氏"6部；1975年，"邵氏"5部。

从以上数据就不难看出，当年香港电影市场的确是"邵氏"的天下。

还有一个数据，那就是从香港开埠以来，到1976年的"十大中西卖座片排行榜"的排名，却说明另外一个问题——

一、《半斤八两》(嘉禾)　二、《鬼马双星》(嘉禾)

三、《火烧摩天楼》(嘉禾)　四、《七十二家房客》(邵氏)

五、《大白鲨》(西片)　六、《猛龙过江》(嘉禾)

七、《天才与白痴》(香港)　八、《精武门》(嘉禾)

九、《海神号历险记》(西片)　十、《跳灰》(西片)

在以上十部"卖座片"中，"嘉禾"占五部，西片占三部，香港独立制片一部。"邵氏出品"的，仅仅只有李翰祥导演的一部《七十二家房客》。

这又说明了什么呢？很明显，这就说明了邵氏公司的影片在总体上来说还是不"卖座"，走的还不完全是"通俗"的市场路线；同时也说明了邹文怀的"嘉禾影业公司"的确是邵氏公司最强大的竞争对手，一上来就对"邵氏"造成了极大的威胁。

事实也的确如此。邹文怀另立"嘉禾"之后，仅仅用了五年的时间，就后来居上，压倒了"邵氏"。到了1976年以后，形势对"邵氏"更为严峻。邹文怀亲自带着李小龙和许冠文主演的功夫片走出国门，到日本去打天下，到世界各地去推销，结果在全球掀起了"李小龙功夫片"的热潮。尤

其是在日本，兴起的“布鲁斯·李（Bruce lee，李小龙的英文名字）热”，更是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竟持续了六七年之久。

日本兴起“李小龙热”之后，邹文怀又把许冠文主演的《半斤八两》改名为《布先生》投入日本市场。影片尚未上市，宣传攻势早就铺天盖地，让日本人都知道有位可爱的“布先生”要来。结果《布先生》一公映，日本又是一阵轰动。许冠文被日本影评家称为“卓别林二世”。在1980年短短的一年间，日本先后上映了许冠文主演的四部影片，每部都叫座。

李小龙和许冠文主演的影片在日本获得成功之后，邹文怀又包装了成龙，结果又旗开得胜，连连得手。在日本又掀起了“成龙热”，同前面的“李小龙热”和“布先生热”相比，并不逊色，真可谓是“半斤八两”。

到1979年10月，邹文怀在美国的好莱坞影城财大气粗地宣布：“嘉禾公司”将投资6000万美元，拍摄六部有国际巨星参演的大制作。其气派之大，足以让邵氏公司望而却步了。

在邹文怀的挤对下，邵氏公司也想斥巨资拍片。1969年，“邵氏”曾买下了由英国作家兼制片家卡路·科文的剧本《大班》的版权。《大班》是根据詹姆斯·克维尔的同名小说改编的。当时“邵氏”预计投资1000万美元拍摄，并准备高薪聘请史提夫·麦昆担当主演。后来，因为史提夫·麦昆安排不过来而搁浅了。一直拖到1977年，制作费已上涨到2300万美元。这时，邵逸夫见已经没有收回投资的把握，只好忍痛割爱，将《大班》版权转让给瑞士的一家制片商。

此时，邵氏公司除了准备开拍的《大班》以外，再也没有打算投资千万美元以上的大制作的想法了。邵逸夫觉得在这方面，没有必要再和邹文怀拼下去了，否则，只会两败俱伤。

香港娱乐圈中有一位记者说，邹文怀是一只得天独厚的“狐狸”，他在“邵氏”修炼了11年之后，终于得到了师父邵逸夫的“真传”，结果青出于蓝而胜于蓝，道行超过了师父。

这种比喻是调侃，也是事实。如果没有在“邵氏”11年的磨炼，邹文怀恐怕也不会有这种辉煌。

邹文怀刚从“邵氏”一出道，就显示了他的“道行”。在与“邵氏”的那场“独臂刀”的官司之初，“邵氏”明显处于优势。以当时形势而言，“嘉

禾”似乎只有寻求和解一法。但邹文怀不愧是“小诸葛”，他冒险行招，竟与势大财雄的“邵氏”对撼！他要借此良机，让全香港甚至是全世界都知道他的“嘉禾公司”，这比花上一大笔钱做广告还有效。

同时，由于邹文怀追随邵逸夫11年，对“六叔”的心思摸得太透了，如果当时要求和解，那么“六叔”定会漫天要价的，起码得赔上几十万给“邵氏”。自己“嘉禾”创业伊始，经济基础薄弱，拍《独臂刀大战盲侠》一片，已占去大部分资金，再赔出几十万元，岂不是雪上加霜？刚刚出道的“嘉禾”弄不好还会倾家荡产。在此形势下，邹文怀只有硬着头皮打官司。他大胆地使出一条“拖刀计”，跟“六叔”比“轻功”，和他慢慢地磨。而这场官司最终也真的是雷声大雨点小，最后不了了之。所以，邹文怀的这种“拖刀计”也自有其高明和阴险之处。

后来的事实也证明了“嘉禾”的“拖刀计”是成功的。几年后，“嘉禾公司”迅速发展，从弱不禁风的一根小树苗，很快就长成了一棵参天大树。

上帝是公正的，给人关上一道门的同时也会给人打开另一扇门。邹文怀的“策反”，让邵逸夫在事业上遇上了一个强大的竞争对手；而方逸华的加盟，又让“邵氏”得到了一位将才。

香港《壹周刊》曾有一段文字如是说：

> 七十年代入主“邵氏”的方逸华，是邵逸夫的得力助手。邵逸夫要开拍二十部影片，身为老板重臣的方逸华自然又要张罗一番。她曾频频给过去曾效力“邵氏”的一批电影人打电话，邀请他们再度出山。
>
> 以往，那些电影人在工作上都是直接与方逸华接触，所以，不少旧人说他们是给方小姐面子……

方逸华的加入，使邵逸夫从邹文怀出走的阴影里又看到新的希望，同时也让他找到了一位伴他终生的“红颜知己”。

同时，正是“邵氏”同“嘉禾”这种剧烈对决，才使当年的香港影坛变得多姿多彩，从而推动了电影风格的多元化的形成。不过，后来由于一

种意外的原因，“邵氏”和“嘉禾”又握手言和，当年的对手又成了联手出击的“盟友”，这是后话。看来影坛风云真是变幻莫测。

到底是什么原因，让“邵氏”和“嘉禾”最终握手言和，成为盟友呢？

第十四回　功夫影帝待价而沽 失之交臂终成憾事

有“功夫影帝”之称的好莱坞华裔影星李小龙回香港谋求发展，待价而沽，却没有让邵逸夫看中，失之交臂；“嘉禾”趁隙而入与李小龙签约开拍《唐山大兄》，一时风靡海内外，《精武门》再创神话，《猛龙过江》同样是大行其道，让六叔“大跌眼镜”！“新艺城”后来居上，“邵氏”与“嘉禾”才化干戈为玉帛共同出击。

1970年，正当方逸华加盟“邵氏”，邹文怀另立“嘉禾”之时，一位从大洋彼岸好莱坞影城失意而归的华裔演员，携妻带女，到香港度假来了——此人就是后来被电影界誉为“功夫影帝”的李小龙。

李小龙是粤剧名伶李海泉的儿子。1940年11月27日出生于美国旧金山唐人街的中华医院。其母亲名叫格丽丝·李，是香港已故殷商何金堂之女，中文名字叫何金棠。何金棠自幼生活在上海，19岁那年来香港，遇到了在港演出的李海泉，两人一见钟情，结为伉俪。

“二战”期间，李海泉为避战乱，带着妻子万里迢迢到了美国。当儿子李小龙在医院出生时，他还远在纽约的中国城演出。

李小龙在兄弟中排行第四。因出生于旧金山，所以他的第一个名字就叫李炫金。这是他母亲何金棠的“杰作”。而华人医院的护士小姐当时为了登记方便，又给他取了个美国“洋名字”——布鲁斯·李（Bruce Lee）。“李小龙”这个名字是他后来回到香港做童星时，漫画家袁步云给他取的艺名。

李小龙从小就与电影结下了不解之缘。当他还是襁褓中的婴儿时，就在好莱坞的《金门女》一片中，饰一名“东方婴儿”而被“搬”上了银幕。

六岁时，他已经是一名“童星”，在《人之初》一片中饰一名六岁的小男孩。这应该是李小龙真正涉足影坛的第一部电影，是他的“处女作”。当时，童年时代的他曾先后在二十多部影片中饰演过童角。尽管如此，李小龙离他成为后来的电影职业巨星的距离还很远很远。

李小龙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是在香港度过的。十八岁那年他便去了美国，1961年秋季进入华盛顿州立大学，学的是哲学专业。在校期间，他就在附近租了一间地下室作为他的武馆，招收学员传授中国功夫——因他在去美国之前，曾拜武林高手、“咏春拳”的一代宗师叶问为师，学过神出鬼没的“咏春拳”。在他的“弟子”当中，有许多慕名而来的女大学生，既富有浪漫的情调，且长得光彩照人，有的甚至公开向他求爱。但是，李小龙最后还是娶了一位貌不惊人的美国姑娘莲达为妻。

1964年8月，李小龙带着妻子莲达移居洛杉矶。当时，他的中国功夫在美国几乎是打遍天下无敌手。他曾参加过全美的“空手道大赛”，以“咏春拳”击败了蝉联三届的美国空手道冠军。1964年冬季的“长堤国际

空手道大赛”,成了李小龙开始进入电影界的契机——他被好莱坞看中了。结果在《陈查礼》一片中饰演的“长子”这一角色却不尽如人意。后来他被安排到《青蜂侠》剧组。

在这部电视剧中,李小龙扮演的是“青蜂侠”的助手“加藤”。这部电视剧播出后没有引起轰动,但李小龙精湛的演技,特别是他的中国功夫却获得了观众的青睐。此时李小龙武功大有长进。经过几年的潜心钻研,他博采众家之长,始创了一种独一无二的“截拳道”。在一次搏斗时,他一气之下,一脚把一位重82公斤的大汉踢到了20米外的游泳池中。从此,李小龙的武功不得不令人刮目相看了。

后来,李小龙想在美国发展,演过一部《盲探神犬》,没有太大反响。他自己想拍《功夫》一片,却遭到了冷遇。好莱坞的大门没有为他开启,他只得离开美国,到香港来发展。

李小龙毕竟是靠自己的实力,打入好莱坞的为数不多的华裔演员之一。至今能在好莱坞站住脚的华裔演员也只有卢燕、成龙、陈冲等几位。其中应该算卢燕(Lisa Lu)的成就最大。1956年卢燕移居洛杉矶,并进入加利福尼亚州巴莎迪纳戏剧学院表演系深造。1958年,卢燕从巴莎迪纳戏剧学院表演系毕业,毕业时演出的话剧《八月茶室》大获成功,从此开始在好莱坞的银幕上亮相。初登银幕,卢燕即与金像奖大导演弗兰克·保塞尼奇合作《飞虎娇娃》。1960年,她因与詹姆斯·史都华合演《山路》一片而名噪海内外,成为美国著名华裔影星,也是奥斯卡奖评委之一。

1975年她又应邵氏公司老板邵逸夫和导演李翰祥的邀请,在香港拍摄了《十四女英豪》和《倾城倾国》等影片。《十四女英豪》为她赢得了第十一届金马奖“最佳女配角奖”,而《倾城倾国》为她赢得了继《董夫人》之后的第二个金马奖“影后”的头衔。

1987年她在奥斯卡最佳外语片《末代皇帝》中扮演了“慈禧太后”,并且在《瀛台泣血》中再度出演慈禧并夺得了“亚洲电影奖”。在王颖执导的演绎海外华裔家庭伦理观念的影片《喜福会》中,她同样奉献了精彩的演出。

1988年,卢燕作为唯一的东方人出任美国奥斯卡奖评委,又接受了洛杉矶市长颁发的美籍亚太裔“杰出表演艺术奖”。巴莎迪纳影艺学院

向她颁赠年度“杰出妇女奖”，以表彰她在促进东西方电影交流方面所作的贡献。2000年，卢燕荣获联合国协会(UNA)“国际和平文化奖”。美国优秀影视作品《音乐之声》、动画片《米老鼠和唐老鸭》在中国的引进都是由卢燕牵线搭桥的。她还应美国国务院之聘，担任“美国之音”的特约记者，专门报道中美文化交流活动。

可是，当时的李小龙就没有卢燕那么幸运了。好莱坞并没有给他更多的机会，让他进一步得到发展。

不过，当李小龙一回到香港，却受到了香港娱乐界特别是电影界的热烈欢迎，令他大出风头。然而李小龙并不想在香港从影，度假后他又回到洛杉矶。李小龙回美国后，好莱坞依然对他既不轻视，也不重用，于是他很失望，感到前途渺茫。

这时，由于《盲探神犬》的播出，香港开始出现“李小龙热”，很多制片商都希望他能来香港拍片，片约像雪片一样飞往洛杉矶。对此李小龙却提出了一大堆非常苛刻的条件，令人望而却步。

其中，真正有意向跟李小龙合作的只有邵逸夫的邵氏公司。李小龙也了解邵氏公司，知道“邵氏”是香港影业界的老大，财大气粗，历史悠久，在香港有广泛的院线和市场，在南洋又有庞大的发行网络。因此，他也准备与“邵氏”合作，塑造一个真正的中国硬汉的形象，不再去演那些“烂仔”之类的二三流角色。于是，他便通过导演罗维的太太刘亮华牵线，准备与“邵氏”的老板邵逸夫谈一谈。但是，最后并没有同邵逸夫谈成——原因是罗维这时已经是“嘉禾公司”的人了。

此后，李小龙又托薛家燕的母亲，把自己的资料交给《金电视》的主编黄夏，再转交给邵氏公司的导演许国，并向邵氏公司提出了自己的条件。

当时李小龙提的“条件”既苛刻又简单：一是每部片酬一万美元，拍摄的时间限期不得超过六十天；二是一定要有他满意的剧本，否则不干。

这些条件交到邵逸夫手中之后，他立即召集他的新班底进行商议。出席这次会议的有邵氏公司制片部主任袁秋枫、编剧部主任董千里、宣传部主任陈铜民、策划部经理易文等人。这些人都是邹文怀离开“邵氏”后，邵逸夫新组建的一班人马。列席参加这次蹉商研究会议的还有一位

“盟友”，他就是《香港影画》的主编朱旭华。另外“邵氏”的编剧兼导演许国也参加了这次会议。

在会上，许国向邵逸夫介绍了李小龙的情况，并转述了李小龙的要求。

邵逸夫一听，不由得哈哈大笑地说：“这个李小龙一定疯了，这是什么条件，简直是漫天要价。”

参加会议的人也都认为这种条件太苛刻了。这里是香港，不是美国，不是好莱坞。公司不能因为李小龙一个人而开这个先例。他应该入乡随俗嘛。

邵逸夫当场就说：“袁秋枫，你这就给这个李小龙写封信，告诉他，我们的片酬是每部三千到九千之间。不过拍摄的时间不能由他限制，他应该知道，他仅仅是一名演员。至于剧本的好坏，也不能由他一人说了算。他有兴趣就面谈，没有兴趣就拉倒。”

李小龙收到这封信后，自然是一盆冷水当头淋下。他气愤地说：“这些人实在不懂电影，更不懂一个名演员的价值。”

然而，邵氏公司的会议内幕很快就被嘉禾公司掌握了，这是邵逸夫没有想到的。邹文怀得到这个消息之后，立即开始行动，他要想办法争取这个李小龙加盟他的“嘉禾”。就像当年“邵氏”和“嘉禾”两家公司明争暗斗时一样，双方都有一些“身在曹营心在汉”的人。所以，当时公司之间的这种“情报战”也很激烈，后来更是愈演愈烈。

当年，《银色世界》杂志的总编辑刘亚佛对此有一段生动的描述。

刘亚佛说：“邵逸夫上午召开的高级职员紧急会议，不到中午，邹文怀和何冠昌就知道内容了。高级职员中‘有鬼’邵逸夫当然很伤心，但又无可奈何！倒戈者当中，甚至有贴身的‘机要秘书’。”

“由于人才缺乏，竟然有些人脚踩两只船，白天在‘邵氏’上班，晚上到‘嘉禾’打工，只瞒住邵逸夫和方逸华以及邵氏家族中人。”

“当时的‘邵氏’明星，还出了个新招，就是去‘嘉禾’见见邹文怀，利用记者拍照见报。于是，方逸华必定召见，提出好条件挽留。”

可见，当时的竞争，无论是市场竞争还是人才竞争都是相当激烈的。

本来邹文怀是不敢打李小龙的主意的，一是他公司创业伊始，本钱

不足；二是认为邵逸夫对李小龙一定是志在必得，不会松手的。所以，他不想在同“邵氏”的关系上雪上加霜，因为一个李小龙而把关系搞得太僵。他们公司暂时还有个王羽，可以挡一阵子。

现在听说李小龙已无意去“邵氏”了，便立刻采取“亲善”的政策去拉拢李小龙。他知道李小龙的脾气是吃软不吃硬，想在香港发展，又放不下“好莱坞明星”的架子。如果投其所好，上门去“三顾茅庐”，也许一切就会迎刃而解。可是他自己又公务缠身，也不可能放下老板架子，纡尊降贵，亲自去美国。如果是打个电话过去，李小龙一定不买账。于是，邹文怀就指派罗维的太太刘亮华，找到李小龙力争把这件事“搞掂”。刘亮华这时正好在美国，她当时的主要任务是去“拉”郑佩佩。因郑佩佩脱离“邵氏”后就到美国结婚去了，邹文怀试图让刘亮华拉郑佩佩加入“嘉禾”。

刘亮华便辗转来到好莱坞拜访李小龙。

这是李小龙接待的第一位远涉重洋、前来诚聘他的香港制片商，他心里自然感到很舒服，便热情地接待了刘亮华，并把这位导演太太介绍给他的妻子莲达、母亲何金棠，还有儿子李国豪。刘亮华能说会道，又有女人的那种细心和世故，一下子就同李小龙一家相处得很熟。

说了一些客套话之后，刘亮华便恰到好处地转到正题上来。当谈到了“嘉禾”的老板邹文怀和邹文怀从邵氏公司分离出去的情况时，李小龙似乎可以理解，他说：“他们都是香港影界的顶尖人物，论才华谁也不比谁差，干吗要一辈子屈着腰做人家的马仔？”

李小龙的这番话，含蓄地对邹文怀流露出一种赞赏之情。刘亮华一听，心中便有底了，便趁机提出了“嘉禾”的条件。她说，“嘉禾”给李小龙的片酬是每部7500元美金，至于其他的要求，他们会尽最大的努力去满足。

话说到这种份上，李小龙再也不好意思与刘亮华讨价还价了。这种片酬，按照好莱坞的标准是很低的，但按照香港的标准却是很高了，尤其是对“嘉禾”这样的小公司来说，李小龙认为他们是付了血本的。不过，李小龙没有马上同刘亮华签约，原因是他还没有看到剧本，这也是他的条件之一。

当时，他只是口头答应了为嘉禾公司拍两部影片，但一定要有他认为可以的剧本。

刘亮华回香港后不久，她暗中去好莱坞拜访李小龙的事便大白于天下。当时邹文怀的确紧张了一阵子，他担心邵逸夫会来插一杠子，这样，李小龙能否同他合作就难说了。因为，李小龙的那些话，仅仅是没有任何法律效力的“口头协议”。

但是，邵逸夫并没有这样做，他不想参加这场“逐李”的游戏。他认为这样一来，会把这个本来就很傲气的李小龙捧到天上去。再说，他“邵氏”并不是没有人才，这么强大的演员队伍，难道就缺他一个李小龙不成？——就是这样的想法，让邵逸夫后来后悔莫及。

不久，嘉禾公司为李小龙量身定制的电影剧本通过航空快件飞到了李小龙的手中——这就是后来轰动一时的《唐山大兄》。

这个剧本是由罗维和倪匡联手炮制的。倪匡写出了初稿，罗维从导演的角度进行了电影技巧方面的处理。倪匡是香港武侠小说名家，李小龙平时喜欢读武侠小说，对倪匡的大名自然不陌生。看了剧本之后，很感兴趣，他认为这就是自己所喜爱的人物和故事。于是，他马上给邹文怀回话，答应担任该片的主角，并同意签约。

《唐山大兄》一片在泰国拍摄。

1971年7月一个酷热的日子，李小龙飞往曼谷，赶到了外景地。《唐山大兄》按计划开拍了。这时，也正是“嘉禾”和“邵氏”为《独臂刀》一片闹上法庭后，“邵氏”在第一个回合中败下阵来的日子。

《唐山大兄》一片真的满足了李小龙的要求，只用了60天就拍完了。导演是“嘉禾”门下的罗维。封镜后，李小龙去了一趟美国。1971年10月，李小龙带着妻子莲达飞回香港，出席《唐山大兄》的首映式。这一夜，可以说是李小龙一生中最辉煌的一夜。他在美国多年的失意和屈辱，都在这一夜观众的狂潮之中一扫而光。《唐山大兄》上映不到三个星期，就大破港产片纪录。在香港一地上映，就赚得350万港币。而在这之前，港产片票房收入最高纪录的保持者是《仙乐飘飘处处闻》一片，当时在九个星期内卖出了230万港币。

李小龙是在《唐山大兄》一片中，第一次恢复使用他童年时的艺名

"李小龙"。后来的华语片商在发行李小龙在美国拍摄的电影电视时,也一律把"布鲁斯·李"改为"李小龙"。

该片不仅在香港走俏,在台湾、澳门、新加坡等国语片市场,也同样是一路畅通,打破当地的票房纪录。

就连在对中国文化和中国功夫非常陌生的罗马、贝鲁特、悉尼、布宜诺斯艾利斯等许多国外大都市,《唐山大兄》一片也受到热烈的欢迎。

一位美国娱乐记者在一篇报道中称赞道:"这部影片是李小龙从影以来最好的一部动作片。这是人类出现在胶卷上最卓越的一次。我认为可和克林伊·威特、史蒂夫·迈昆或《007 号情报员》的影片媲美。"

《唐山大兄》如此之走俏和李小龙如此之成功,真是让邵逸夫"大跌眼镜"。这种效果是他始料未及的,然而,更让他后悔不已的事还在后头。

继《唐山大兄》之后,李小龙又为"嘉禾"主演了《精武门》一片。编剧仍然是倪匡和罗维。该片的打斗场面比《唐山大兄》更为精彩、激烈,并且第一次在影片中展示了李小龙的绝技——"双节棍",第一次完美地体现了李小龙个人的风格。

《精武门》一片的上映更是盛况空前,最初两个星期的票房收入就达到了 400 万港币,比《唐山大兄》19 天的收入还高出 50 多万。香港报纸在显著的位置用大标题报道了这一新闻。有记者说:"这些影迷们简直就是疯了!"

《精武门》的盛况很快波及到海外——在新加坡上映时,门票时时告罄,影院常常挂出"满座"的牌子。炒票的"黄牛党"大发其财,把 15 元一张的电影票炒到 27 元一张。首场放映之后,致使成千上万的影迷涌向电影院,造成了严重的交通阻塞。当局不得不采取紧急措施,宣布《精武门》停映一星期,等重新布局后再上映。这在新加坡简直是史无前例的一次。

在菲律宾,《精武门》连续上映六个月,久盛不衰,打破了当地所有影片的票房纪录,使得发行商争相竞购港产片版权。弄得菲律宾当局不得不颁布了限制进口影片的新政策,以保护本国电影制片商的利益。

在美国,所有唐人街的影院都在上映《精武门》,就是在白人居住区

也同样受到空前的欢迎。《精武门》和《唐山大兄》两部影片，在美国一口气就创下了600万美元的票房收入。

《精武门》在日本也是大行其道——尽管这是一部反日情绪很浓的影片，影片中几位参演的日本空手道高手，无一不是中国人李小龙手下的败将。但日本人却照看不误，大受欢迎。

《精武门》上市后如此之震动，实在让邵逸夫叫苦不迭。此时，他不得不从内心佩服邹文怀当时的眼光和决策。

与"嘉禾"合拍了两部影片后，李小龙同嘉禾公司的合同期已满。虽然他有意再与"嘉禾公司"拍几部片子，但由于多种原因而告吹。也许是因为水涨船高，李小龙的片酬要价越来越高。后来嘉禾公司拍摄《冷面虎》一片时，就没有请李小龙参演。"嘉禾"只是聘请了这时已经去了台湾的著名武星王羽担当主演。

再度与嘉禾公司合作时，他们之间变化了一种合作方式，李小龙与"嘉禾"合股来做，拍摄了他再次引起轰动的第三部影片——《猛龙过江》。但是在拍这部影片时，李小龙拒绝和罗维合作，由他本人自导自演，并且取得了成功。

《猛龙过江》一片上映后，同样是大行其道。也许当时谁都没有预料到，李小龙已成为当红影星，其势仍在兴盛期，凡是李小龙主演的影片，都是一部比一部走俏，一部比一部卖座。这实在是一个无法预测的神话。

然而，好景不长。1973年7月20日晚，年仅32岁的李小龙不幸英年早逝。当晚，他是从香港影星丁佩小姐的闺房，被直接送往伊莉莎白医院抢救的。结果抢救无效，一代巨星从此陨落。李小龙生前死后，一直绯闻不断。这时，邵氏公司似乎看到了某种商机，便心血来潮，利用李小龙与丁佩的暧昧关系，拍了一部《李小龙与我》的影片到日本去卖钱，并派丁佩到日本去宣传，结果效果不佳。因为日本影迷喜欢的并不是丁佩，而是喜欢与李小龙关系密切的苗可秀。事后才算是让邵逸夫醒悟过来了。

总之，气走了李小龙，实在是邵氏公司一大憾事。嘉禾公司正是由于及时地抓住了李小龙这棵摇钱树，才迅速发展壮大起来，使之在后来

的日子里，能进一步与“邵氏”抗衡，并屡占上风。关于这样的事例是很多的。

比如，被“邵氏”捧红了的许冠文，在主演《大军阀》出名之后，有一天，他拿着《鬼马双星》的剧本去找邵逸夫说：“六叔，你出资30万元，我们合资拍这部戏，利润平分，我保险赚钱。”

可是邵逸夫不以为然，不仅不同意投资，还说剧本写得太差，不拍！后来许冠文找到邹文怀，与“嘉禾”合作。结果《鬼马双星》一鸣惊人，在香港创下了票房收入830万元的“神话”，让“嘉禾”白白捡了个便宜。

又有一次，“邵氏”的导演胡金铨，因为拍了个《大醉侠》出了名，但他觉得自己的《大醉侠》不如张彻的《独臂刀》卖座，就又写了个剧本，去找邵逸夫商量拍片，想将功补过。

邵逸夫并没有很认真地看这个剧本，只是随便翻了一下，见只有三十六场戏，就对胡金铨说：“金铨，一个三十六场戏的剧本，怎么可以拍成一部叫座的电影呢？日本人写的剧本，起码是一百几十场戏。你拿回去重写吧！”

胡金铨一气之下，跑到台湾自己组建了一家“联邦影业公司”，把这个三十六场的剧本，拍成了一部《龙门客栈》，结果在台湾卖了个满堂红。这一回又让邵逸夫大跌眼镜。

这时，他想到胡金铨同自己公司的合约还没到期，于是又打官司。胡金铨没有办法，只好忍气吞声地将《龙门客栈》在香港的版权卖给“邵氏”，收回了16万元。而《龙门客栈》在香港一上映，第一次的票房收入就是200万元，第二次又卖了200多万元，加起来突破了400万元，超过了“邵氏出品”最卖座的纪录。

所以，电影业的变幻莫测实在是令人无法捉摸，让邵氏公司几次“大意失荆州”。幸好他们已经有了根基，可以禁得起这种折腾，要是一些刚刚起步的小公司，恐怕早就关门大吉了。

让邵氏公司的老板邵逸夫在这几年连连失利的原因，主要是在这几年当中，邹文怀的嘉禾公司同邵逸夫的邵氏公司竞争得太激烈了，其程度几乎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这让邵逸夫在商机的把握和公司的决策上产生了一种前所未有的顾虑，结果作出了许多不冷静的选择。

不过中国有句老话，商场上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80年代以后，由于香港影坛上一家“新艺城”影业公司的出现，又让“邵氏”和“嘉禾”之间意外地化干戈为玉帛。他们不但结束了旷日持久的争斗，反而携手并肩，联手出击，共同对付这个新的对手。

“新艺城”公司是1980年成立的，由黄百鸣、麦嘉、石天三人组成“铁三角”致力于拍摄家庭喜剧。这个“剧种”在当时的香港可谓“新潮一族”，因此“新艺城”也犹如香港影坛上的一匹黑马，异军突起，锐不可当，一时竟成为“邵氏”和“嘉禾”共同的“敌人”。

“新艺城”公司刚成立时，并没有引起香港影坛的注意。即使到一年以后的1981年，在台湾颁发“金马奖”时，邵逸夫在台上宣读“最佳影片提名”的名单时，竟然把《鬼马智多星》的出品公司“新艺城”三个字，错念成了“艺城”影业公司。可见当时“新艺城”公司的地位和知名度之低。

但是，在后来还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新艺城”就后来居上。他们拍摄的每一部影片，票房都是直线飚升。不过，只有到了“新艺城”摄制的《最佳拍档》在香港引起轰动时，才让“邵氏”和“嘉禾”真正感到了新的威胁已经来临。这时的“新艺城”，也的确大有凌驾于“邵氏”、“嘉禾”之上，成为香港影坛新霸主的势头。

仅以1983年香港“十大最卖座港产电影排行榜”为例。

在这排行榜上的十部影片中，“新艺城”就占了五部，分别是《最佳拍档》、《大显神通》、《难兄难弟》、《小生别怕》、《我爱夜来香》。而“嘉禾公司”仅有《摩登保镖》和《蜀山》两部。最叫人心寒的是影坛霸主邵氏公司竟然榜上无名，被剃了个光头。

真是“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这时，“邵氏”和“嘉禾”眼看形势不妙，就只有化敌为友，冰释前嫌；并且携手合作，试图以联合的方式瓦解“新艺城”。

“邵氏”和“嘉禾”后来曾一度合作，联合拍摄了一批大制作。如在1988年出品的影片《七小福》，就是“邵氏”和“嘉禾”的合拍片。

不过，“邵氏”和“嘉禾”企图联合起来，共同遏制“新艺城”的策略最终并没有成功。这其中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其中最主要的一点，还是邵逸夫曾一再强调过的“社会现实”——时代进化，潮流更新。风气时尚

的改变，观众欣赏口味的转移，自然要求电影市场出现新的表现形式和新的内容。这同样是一条不以制片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

而“新艺城”所体现出来的这种风格和套路，正是迎合了这种新的时尚和潮流。所以，人为的扼杀只是一种徒劳。

到了20世纪八九十年代，邵逸夫又把目标瞄准了国际市场，开始同国外的电影界合作了。1975年邵逸夫宣布投资6000万港元购买詹姆斯·克莱威尔（James Clavell）的畅销小说《大班》（Tai – Pan）的版权（并非陈冲主演的那部），并宣布于1976年在“邵氏影城”开拍。

1978年，邵逸夫在好莱坞投资1600万美元，参与拍摄好莱坞巨片《地球浩劫》（Meteor），主演者有好莱坞著名影星肖恩·康纳利（Sean Connery）、娜塔莉·伍德（Natalie Wood）、亨利·方达（Henry Fonda）等人。

1982年，邵逸夫还投资了由雷德利·斯科特（Ridley Scott）导演，哈里森·福特（Harrison Ford）主演的科幻经典《2020》（港译，内地、台湾则译为《银翼杀手》，*Blade Runner*）。

其实远在20世纪50年代末期，“邵氏”便与日本开始合作拍片，制作的影片在亚洲大部分地区都有市场。到了1973年，由罗烈主演的《天下第一拳》更是打入了美国电影市场，票房跻身当年全球十大卖座影片第九位，深得西方观众喜爱。邵逸夫尝到了这种甜头，才真正激起进军世界影坛的雄心。同年，邵氏公司与英国咸马公司合拍恐怖片《七金尸》。

到了八九十年代，无论是拍摄面向国际市场的大制作，或者是直接投资拍摄好莱坞大片，邵氏公司都不惜血本，企图打开国际市场。可惜事与愿违，1976年的《大班》几无反响，《地球浩劫》票房平平，《银翼杀手》纵然如今备受推崇，当年却是票房、口碑皆差。总之，这几部大制作的商业失利，最终令邵逸夫对进军国际市场心灰意冷。相比之下，倒是“邵氏”受低成本的《天下第一拳》意外成功的启发，才不断向欧美市场输出大量功夫片，并获得了相当丰厚的利润，亦因此才在国外拥有了一大批如昆汀·塔伦蒂诺那样忠实的影迷。

因此，到80年代后期，“邵氏”的兴趣也开始转移。随着电视机的逐渐普及，电视事业的逐步兴起，这时，老板邵逸夫也和当年他的二哥邵村人一样，准备投身新兴的“电视业”，慢慢地淡出影坛。这也应该是一个

主要原因之一。因为到了这时，一是影片的制作经费已今非昔比，大大地超出了六七十年代的制作成本。即使票房价值再大，除去投资，也所剩无几，只是空热闹了一番。有人作了一个比较——在60年代的香港，投资100万元的影片，已经可以称得上是"大制作"了；然而到了70年代，100万元的投资成本，也就只能算得是邵逸夫经常说的"湿湿水"了。

1967年，邵氏公司公布了一份普通影片的制作成本和支出的情况，各项资料显示如下：

电影生产总成本:80万至90万元

各项总支出为:

演员:30%

人事与物资(包括导演、剧本、摄影师、场地、布景、胶片等):50%

冲洗(配音、剪接等):10%

宣传:10%

假设票房总收入超过100万,分账方式如下:

娱乐税:8.5%

发行:11%

宣传:15%

戏院主:(与片主以五五或六四分账):30%

从这份资料就可以看出，一部影片的票房收入只有突破了100万元，制片公司大约才有30万元的盈利。如果低于100万元的票房收入，那就只能是持平或者是赔钱。由于邵氏公司本身有自己的"邵氏影城"这样的片场，又有自己的专门放映影院，这种"产供销"一条龙的作业，是可以省下几项开支的。但是即便如此，公司在每一部影片上所能获得的利润，也就只有六七十万元。不过，要想每部影片的票房收入都能破百万元大关，那就谈何容易了。

到了70年代以后，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东南亚各国都一致行

动，开始实行抵制外来电影的政策，以保证本国电影业的发展。香港毕竟是弹丸之地，大部分票房收入主要还是来自海外的。如此一来，海外的财路就断了。

所以，邵逸夫在80年代以后，准备改弦更张。

然而，就在邵逸夫还没有淡出影坛之前，邵氏公司又创造了一次震撼香港影坛的辉煌。

第十五回　重返邵氏再建奇功 影坛式微无力回天

李翰祥好马回头重返“邵氏”，出奇招开拍《大军阀》，许冠文从此走红影坛。不料《鬼马双星》风波骤起，许冠文与“六叔”不欢而散，加盟“嘉禾”，“邵氏电影王国”开始现出下世光景。由于电视的冲击，香港影坛沉入低迷，邵逸夫审时度势且战且退另谋发展，意在从业电视，东山再起。

出走多年的大导演李翰祥重返"邵氏",又成了香港影坛一大新闻。

人们还记得,当年李翰祥出走时,被邵逸夫告上了公堂,闹得满城风雨的情景。李翰祥离开"邵氏"之后,在香港没有立足之地,只好远走台湾,在台湾创办了一家"国联影业公司",自己当老板。

李翰祥虽然结束了寄人篱下的那种"马仔导演"生活,但是,他的老板也当得并不轻松。他拍的影片虽然叫座,但是拍电影可是个花大本钱的生意,没有万贯家产做后盾,想成为一名有竞争实力的独立制片人,是不可能的。即使是再红再紫的导演,谁又敢保证每一部片子都叫座,都赚钱呢?

所以,李翰祥重返"邵氏"的原因,据他的一位好友透露,还是一个"钱"字。他当时一家大小,一个月的开支就得两万元左右,一年下来,没有个二十多万是对付不了的。而李翰祥自己做老板,劳力又劳心,一年下来,能否赚到二十多万,还是个问题。而他在"邵氏"做一名专职导演,其他大小事务都不用过问,一个月下来,月薪也有两万元。

这样算来算去,李翰祥觉得这个老板不是他当的。拍电影再赚钱,也没有他的份儿,还不如去当个"马仔导演",水旱无忧,旱涝保收,何乐而不为。

听说李翰祥准备重返"邵氏"时,几家公司立即慕名而来,想拉他入伙。罗维也想拉李翰祥进刚成立的"嘉禾",条件十分优厚,据说还是"半股东"的性质。但是,李翰祥却没有答应,还是回到了"邵氏"。他是一个重义气的人,他不会忘记,当年当自己落魄江湖无名无望的日子,是邵村人让他第一次当导演。后来,他发迹了,走红影坛,还不是因为执导了《貂蝉》这一片。而这又是谁给的机会呢?还不是"六叔"邵逸夫。即使在自己导演的电影只得奖,不叫座,让"邵氏"蒙受了巨大的损失,自己也落得个"叫好不叫座的导演"的名声时,还是邵老板信任他,鼓励他。最后让他再拍黄梅调影片,使他又红透南国。李翰祥对这些往事,都记忆犹新。

说到出走打官司的那一幕,就更不用提了,还不是咎由自取,自己毁约不算,还要拉"邵氏"的人一同"私奔"。哪有不惹恼人家的道理?

李翰祥又想到,"邵氏"如今的日子也不好过,邹文怀一走,虽然来了

个方逸华，又有个张彻也进来了。但方逸华到底是女流之辈，拍片的事儿她恐怕是门外汉。张彻虽然是行家里手，也有才华，但到底是刚刚进门，加上个人脾气又躁，能否统揽大局也很难说。李翰祥觉得“六叔”现在也正是需要人手的时候了。所以，他便拒绝了“嘉禾”和其他的公司，决定重回“邵氏”。

不过，这时李翰祥又想到另一个问题，那就是前文已经提到过的，他与在“邵氏”正当红的导演张彻的那场过节儿。时下张彻当红，自己又是吃回头草的马，张彻会不会趁机和自己过不去呢？正当李翰祥心有所虑之时，一个电话打到他家里，找他来了。——这个电话是方逸华打来的。

方逸华加盟“邵氏”后，很快就得到了邵逸夫的重用，成了他的得力助手。方逸华也在运用自己以前的关系和能力，为邵逸夫招揽人才。

方逸华打电话给李翰祥，是在做好她的“本职工作”。当时有许多像李翰祥这样出去了又想回来的人，或者是从其他公司想“跳槽”投奔“邵氏”的人，大多数都是走方逸华的“终南捷径”。方逸华也利用自己各方面的关系，为“邵氏”召集旧部或网罗人才，这一点，李翰祥心中也是清楚的。所以，方逸华的电话来得这么快，这么及时，正是他所希望的。

李翰祥和方逸华通了电话之后，心中的忧虑便不复存在了。不但“六叔”知道他当前的处境，知道他进退两难，希望他不计前嫌，回到“邵氏”；同时，对于李翰祥所担心的那个张彻，方逸华也叫他尽管放心，并告诉他，“六叔”已找过张彻多次，张彻也希望他回来共图大业，对于以前的事，就不必再提了。

就这样，李翰祥消除了顾虑，很快就回到了清水湾摄影棚。

李翰祥重返“邵氏”之日，正是“邵氏”与“嘉禾”由明争暗斗转为明争明斗的时期，“嘉禾”对“邵氏”的威胁越来越大。这时，李翰祥也知道“六叔”的压力很大，自己既然来了，就应该为他排忧解难。俗话说：得人钱财，替人消灾，总不能这样坐着吃干饭。再说，李翰祥也不服这个气，不然的话，名牌大导演的招牌不是白挂了吗？

于是，李翰祥的脑筋便转开了，他决定要出奇制胜，杀一下对方的威风。不多时，李翰祥便想出一手高招——这高招就是开拍影片《大军阀》。

李翰祥如何想到拍这部电影呢？这完全是一种“福至心灵”的灵感。

当年，李翰祥和胡金铨都在“邵氏”时，和邵氏公司中的一位“部头演员”（即非正式签约的演员，只是按拍片的场次拿报酬）很熟。这位“部头演员”姓郝名履仁，是一位乐天派，虽然是位“部头演员”，演一部戏拿一份酬金，收入并不十分丰厚，但却乐天知命，一天到晚逢人便哈着腰，满脸堆笑，一脸的和善和亲热，从没有见他愁过。因此，在“邵氏影城”中郝履仁的人缘极好，大家都亲热地叫他“老郝”。

老郝为什么会有这么好的性格和禀性呢？这完全是他的人生经历造就了他。

郝履仁年轻时，也曾风光过几天。当年，他曾在国民党山东省主席韩复榘的手下，当过几年“实习员”。这种“实习员”到底是个什么样的官，就连他自己也说不大清楚。但是，常言道“宰相衙门七品官”——官虽然不大，但威风可不小。因为只要是韩复榘一升堂审案子，他这个“实习员”就得去给这位省主席站堂。一来二去，这种经历让郝履仁长了不少见识，懂了世上的事不过如此，没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这样就造就了后来他那种与世无争、随遇而安的性格。人一旦有了这种性格，还有什么愁的。

郝履仁演的影片不多，不是台柱子演员，不是“角”，更不是“款”，自然没有那么多出风头的机会。不过他演一部是一部，哪怕是一个小角色，他也十分珍惜，演得十分认真、到位。其中最精彩的一个角色，就是在胡金铨导演的《大地儿女》中演一位伪警长，真是活灵活现，惟妙惟肖。因为演这种角色他有基础，当年当实习员时，哪一天不是和这种人打交道。不过平时他演得最多的，通常是一个细高个儿的瘦老头。

郝履仁演电影倒没有值得特别夸赞的地方，但他讲笑话的本事却特“卖座”。当时李翰祥和胡金铨这样的大导演，之所以注意上了这么一个“小人物”，就是让他的笑话给迷上了。尤其是讲那些关于韩复榘的种种传说，更是入木三分。当年在山东时，韩复榘自称“韩青天”。但是，关于这位“韩青天”的种种笑话，真是传得妇孺皆知。不过外面传的都只能是一种“传说”，只有老郝讲的才有权威性，因为他当年曾亲眼所见，亲耳所闻。因此，他讲起来就特别的真实，也特别传神、逗趣，往往让人笑得透

不过气来。更有趣的是，当别人笑得一塌糊涂的时候，他并不跟着笑，而是等到别人笑够了他再接着讲。在他看来，这些事并不值得一笑。也许是他讲得太多了，或者是见得太多了。

到后来，那种关于"韩青天"的笑话，老郝并不是一个一个地单个儿"零售"，竟然是串起来，一大串一大串地"批发"出去。也就是说，他把许多能串到一块儿的笑料都串在一起，变得有故事有情节，像说评书一样。当然，这种"串讲"中自然有艺术加工，但也没有人去追究，反正是听笑话。

于是，李翰祥和胡金铨这两位大导演，就经常去找老郝聊天，听他讲笑话。

有一次，老郝又在讲"韩青天"的笑活。这一次他又是"串讲"。

老郝说，有一次，韩主席到济南某大学去作报告。报告会之后还安排了篮球比赛和看电影等活动，反正内容很多，因此这一次，韩主席的笑话也就特别的多。

那一天，韩主席的心情特别的好，所以就早早地来到了会场。可是，还没有到平时上课的时间，其他的那些大小官员、学校师生、社会贤达和民众代表等，还都没有到齐，台下坐得稀稀拉拉的。这位省主席反正是心情好，也不计较，就走到台前大声说："诸位、各位、大家好！今天是什么天气？哈哈，今天是讲演的天气。今天我韩某人来作报告，开会的人来齐了没有？怎么只来这么些人？看样子大概只到了五分之八吧。我记得那回我第一次来济南时，到会的人多么茂盛啊！今天怎就不茂盛啊！还有哪些人没有来？没有来的都给我站起来！没有站起来的吧！很好，很好，都到齐了。你们来得很茂盛，敝人也实在很感冒。下面我就说两句。"

"今天兄弟召集大家，来训一训。兄弟有说的不对的，大家应该互相原谅，因为兄弟和你们大家比不了。你们是文化人，都是大学生、中学生和留洋生。你们这些乌合之众是科学化的、化学化的，都懂七八国的英文。兄弟我是大老粗一个，连中国的英文也不懂。你们是从笔筒里爬出来的，兄弟我是从炮筒里钻出来的。今天到这里讲话，真使我蓬荜生辉，感恩戴德。其实，我没有资格给你们讲话，讲起来嘛，就像……就像……

对了，就像对牛弹琴。”

下面听的人都面面相觑。那位大学校长不得不带头鼓起掌来。

韩主席又接着说：“大家不要鼓掌了。今天不准备多讲，先讲三个纲目。”

在一阵掌声之中，他的“三个纲目”总算讲完了。校长就请他去看篮球比赛。学校的篮球场在马路对面的校区，要走一段路。校长就请他坐车去。韩主席坚决不肯坐车，非要一路走过去。他说：“坐什么车呀，我今天就是与民同乐嘛。”

校长也没有办法，只好和大家一起陪着他一路走过去。出了学校大门，走上了大马路，韩主席看到马路旁边立着一块牌子，上面写着“行人靠右行”。他又来了气，用手指着那块牌子大声说：“你们看看，你们看看。这是谁干的好事！我一看到这样的牌子就来火了。没有想到在我们济南，在你们这所没有知名度的学府门口，也竖一块这样的牌子。蒋委员长的新生活运动，兄弟我举双手赞成，就是一条‘行人靠右走’着实不妥，实在太糊涂了，太糊涂了。大家想想嘛，行人都靠右走，那左边留给谁呢？校长大人，你也是读书人，你说说。你们大家都说说，左边的留给谁呢？对不对？这，不对嘛！”

旁边的人都说“那是那是”。校长也连连点头。

见到校长在点头，韩主席又来精神了。他接着说：“老兄，还有件事，兄弟我实在想不通。外国人在北京东交民巷都建了大使馆，小洋楼一大片。可是，建了那么多的小洋楼，偏偏就是缺我们中国的，你说气人不气人？你说我们中国人，为什么就不能在那儿也建一幢大使馆呢？这可是我们自己的国土啊！说来说去，中国人真是太软弱了！”

校长连连说：“是，是，是，是应该建一幢。主席说得有道理。”

“就是嘛。真是气人！我恨不得一把火把这些洋鬼子的大使馆都给烧喽！”

韩主席真是义愤填膺。

总算到了篮球场。十个学生穿着短裤背心上场了。哨子一响，比赛开始了。谁知韩主席刚才的火气还没有消，现在又来脾气了。他见双方队员围着篮球你争我夺就大声说：“什么比赛，十个人穿着个裤衩抢一个

球，抢得一团糟，像什么样子？多不雅观！这也叫比赛吗？”

他回过头来对旁边的校长说：“校长大人，你们学校怎么这么寒酸，这么穷呀！你得好好地查一查，一定是你们学校的总务长贪污了，要不然……”

学校的总务长正好坐在旁边，一听脸都吓白了，连忙说：“韩主席，我没有……没有贪污啊。篮球比赛就是……就是这样……”

韩主席马上指着总务长说：“不要说了，好人坏人我还看不出来？当总务长的都爱贪污。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嘛。我要是校长，早就一枪把你给毙了。要不是你贪污了，学校会这么穷吗？会只有一只球吗？好了好了，我也是爱管闲事。明天到我公馆去领笔钱来，给我买十个球，一人发一个，省得再你争我抢。”

大家都不敢做声了。

到了晚上看电影，韩主席的牛劲儿更来了。一进影院，他就一直往前走，走到第一排就往当中一坐。校长和他手下的随从连忙说：“韩主席，请……请您老人家坐……坐到后面去吧，这里……这里……”

“什么？你们说什么？叫我坐到后面去？我一个堂堂省主席，不坐第一排谁坐第一排？好大的胆子，你们大家想找死是不是？”

大家一听慌了神，退到一边去了。他的秘书连忙上前解释说：“主席，这……这是看电影……”

“我不管看什么？到哪家戏院里老子不是坐第一排。要我到后面，这戏就不准唱了！”

大家没有办法，只好请他坐第一排。

开始放映了。当放映厅的大灯一黑，韩主席立马站起就走：“不看了不看了，这么黑咕隆咚的，看什么戏呀，这不是存心叫人别看了吗？老子不看了！走！”

韩主席一边说，一边气冲冲地扬长而去……

老郝讲完了，大家笑得昏天黑地。

这个笑话，显然是老郝编的。

这一次，李翰祥和胡金铨也在听。一听到这里，他们也笑得眼泪都出来了。

胡金铨说:“老郝啊,你就不怕韩主席找你打官司么?”

李翰祥却说:“啊,老郝,你肚子有这么多笑料,干吗不写出来呢?”

“写出来? 写出来干吗?”老郝说,“写出来了给谁? 给你呀?”

胡金铨一想,也觉得有道理,便说:“对! 对! 就给我,给我们俩。”

老郝说:“改电影?”

胡金铨说:“我帮你送到《大人》杂志去发表,保证他们要。”

老郝果然写出来了,题目就叫《我为“韩青天”站堂》。他写得像相声,又像故事,在《大人》杂志一发表,让香港人笑倒了一大片。

这是多年前的事了。这一次李翰祥重回“邵氏”,突然间想起老郝这个人,想到了《大人》杂志上那篇连载了几期的故事。

于是,他便想把这个故事改成一部电影剧本,准备把“韩青天”这样的“大军阀”搬上银幕。这个剧本就叫《大军阀》。他要以轻松诙谐的调子,来塑造一个银幕上从来没有过的“大军阀”形象。他要拍成一部讽刺喜剧,让观众从武侠片、功夫片的打打杀杀、刀光剑影中走出来,轻松愉快一下。

李翰祥又同以前一样,把自己的想法跟邵逸夫一说。邵逸夫一听,也不禁拍案叫绝。他说:“好,就拍个讽刺喜剧,翰祥,这就叫出奇制胜。当年拍黄梅调片,也是这样,今天你还是这样,是应该换换口味。”

李翰祥说:“我也是这么想的,如今市场上全是清一色的‘刀片’,我想观众看多了这种血肉横飞的场面,也会厌倦,所以我想换个口味。”

“行,你过两天把本子拿来我看看。我们再商量商量,暂时对外保密。”邵逸夫说,“我们一定要出奇制胜。”

几天以后,李翰祥真的把本子送来了。

邵逸夫很认真地看了本子,非常高兴,也非常有信心。他一边看,一边被剧本中的一些情节逗得忍俊不禁,一个人在办公室里偷着乐了好几回。看完剧本后,他对李翰祥说:“有这样的好剧本,何愁好事不成!”

本子定下来了,但是在物色演员时,却遇到难题。

《大军阀》的主角是个什么形象,什么气质,已经在李翰祥的心中形成了。当时他想:这个角色的最佳人选,非台湾演员崔福生莫属。如果让他来演这位“大军阀”,几乎无须化装,只要套上军服,往镜头前一站,

就是一个“大军阀”。何况崔福生也是香港观众的偶像,更有“影帝”之称,要是能请得他出马,一定会演得活灵活现。

于是一商定,邵逸夫马上“急电”在台湾的“邵氏”分公司,与台湾方面联系。但是,崔福生最后却没有来。原因是崔福生当时的身份是现役军人,是台湾空军的一名地勤人员。他要申请出境,台湾当局是绝对不批准的。邵逸夫和李翰祥通过有关方面,进行斡旋,最终还是没有获准。

这样,直到开机的前两天,男主角还悬而未决。请不来崔福生,就退而求次之,在公司里面物色。当时邵氏公司中有个井渺,也是个演“大帅”的角色,有人推荐了他。但李翰祥认为井渺演不了这个角色。“邵氏”中还有个樊梅生,也是个演“反派”的角色,在刚刚上映的《小毒龙》一片中演的就是“大反派”;还有个王琛,以前是“电懋”的演员,当时也在潘迪华导演的《白蛇传》中饰演过茅山道士。这两个人的外形都很好,但是从来没有担当过主演,李翰祥和制片人都不敢冒这个险。

这样一拖再拖,直到开机的那一天,男主角还没有定下来。这时,从台湾请来演女主角之一的胡锦已来香港多日了,如果再不开机,她就要回台湾去。

李翰祥无奈,只好下令开机,先拍胡锦个人的戏。这在香港电影界真是“破天荒”第一回,影片已经开拍了,男主角还虚席以待。

然而,就在胡锦的戏拍了一天之后,第二天一大早,李翰祥就来找邵逸夫,一进门就说:“六叔,男主角有了!”

邵逸夫一听,心中一喜,忙问是谁。

“就是电视台的节目主持人许冠文!”

邵逸夫一听,心想:怎么会是这个人呢!这个许冠文,邵逸夫熟悉得不能再熟悉了,他在电视台主持“双星报喜”的节目。一名彻头彻尾的新潮青年,怎么能演好几十年前的一个旧军阀呢?邵逸夫实在有些不可理解。

原来,李翰祥早就注意这个许冠文了,觉得这是一位很有潜质的演员。晚上回家去看电视时,他又在研究这个许冠文。许冠文平时在做节目时,总是戴一副三百度的眼镜,可是这天晚上,他却无意中把眼镜取去了。就是这个取去了眼镜的许冠文,让李翰祥心头一亮:这就是自己寻

找多时的“大军阀”。

李翰祥把这些想法对邵逸夫一说。邵逸夫也觉得有这么一回事。这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大军阀”一角就决定了请许冠文主演。

邵氏公司的其他人一听，也半信半疑，后经李大导一解释，也都认为此人可以。由于许冠文本来就是电视台走红的明星，本身就有很高的新闻价值，既然有这个优势，一定要利用起来，炒他一炒。所以，和许冠文的交涉都是在极端保密的情况下进行的。

这时，外界只是在传扬，邵氏公司终于找到了一位非常合适的影星，来担当主演“大军阀”，但到底是谁？是香港的、台湾的、内地的，还是从海外“进口”的？都一无所知。这样，就制造了一个悬念。

到了正式签约的那一天，邵逸夫故意请来了一大堆的记者。这时，许冠文就坐在邵逸夫的身边，这些记者大都认识这个许冠文，还以为他也是来采访新闻。等到了李翰祥一宣布，男主角就是许冠文时，所有的记者都不由得举起了镁光灯，大声惊呼：“没想到！真没想到！”

于是，第二天香港所有的新闻媒体，都报道了这条消息。因为许冠文在香港，特别是在新闻圈子里的知名度本来就高，通过这样一炒，《大军阀》还未问世，香港的大街小巷就已经纷纷扬扬了。

第一波宣传攻势造成了预期的效果，“邵氏”又在制造第二个“噱头”——给许冠文来一个“落发仪式”。

许冠文有一头漂亮的头发，他永远保持一种很得体的发型，这是香港电视观众都很熟悉的。但是，在《大军阀》一片中，许冠文需要剃光头。这件事如果发生在崔福生、井淼或其他人身上，也许没有什么“噱头”好看，但对许冠文来说，则非同一般了。

许冠文“落发”那天，“邵氏影城”又挤满了记者。

不知是巧合，还是安排的？就在理发师正准备在许冠文头上“开刀”时，“影帝”姜太卫、“影后”李菁突然赶到，他们自告奋勇地要为许冠文剪下第一绺秀发。这种场面自然是个好兆头，等于是两位大明星为许冠文出山，举行了一次“剪彩仪式”。在场的记者，当然不肯放过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第二天各报的娱乐版上，又把这件事当成头号新闻大炒特

炒，一时又闹了个沸沸扬扬。

就这样，《大军阀》一片还在摄影棚里时，香港市民的胃口就被吊起来了，引得许多人翘首以待。

等到《大军阀》一面市，果然捷报频传，轰动了香港。许多人不是来看电影，而是来看自己熟悉的许冠文。加上影片的风格迎合大众的口味，诙谐幽默，史无前例，而许冠文的表演又是那样的活灵活现。结果这部影片，意外地又爆了个冷门，票房收入突破了400万元大关。

李翰祥重返"邵氏"又建奇功，邵逸夫对他当然是另眼相看。

《大军阀》一片，不仅在1973年的亚洲影展上获得了"幽默滑稽片导演奖"，而且让许冠文从此脱颖而出，成为香港影坛的一匹"黑马"，新一代的"天皇巨星"。邵氏公司由此又转危为安，在香港影坛扬眉吐气了。

许冠文自从主演《大军阀》之后，又主演《摩登保镖》一片，由此荣获第一届香港电影金像奖"最佳男主角奖"；后又因主演《鸡同鸭讲》获美国国际喜剧"最佳男主角奖"。他自编自导的《鬼马双星》、《半斤八两》等影片，成了香港70年代的卖座冠军。他本人也由此成为香港的"喜剧泰斗"、"冷面笑匠"。许冠文由此一举成名，接下来主演的《一乐也》、《声色犬马》等影片同样是口碑皆强。

《大军阀》一片成功之后，李翰祥又为邵氏公司执导了《乾隆下江南》、《七十二家房客》等二十多部片子。《乾隆下江南》一片，在1977年的第十二届"金马奖"中获"优等剧情片"奖。

但是，数年之后，李翰祥再次离开邵氏公司。后来过了十年，他又第二次返回"邵氏"。就是在第二次回来之后，邵逸夫依然对他器重如初，继续让他导演了三部戏。李翰祥和邵逸夫之间的这种关系，在电影史上一度传为佳话。

李翰祥重返"邵氏"之后，曾患上了心脏病，是邵逸夫把他送往美国治病，一切费用都由邵氏公司负担，由此可见邵逸夫对李翰祥的感情。

从1987年开始，李翰祥在报纸上连载他写的《三十年细说从头》，很受读者欢迎。其字里行间，并没有对邵逸夫有半点贬斥和不恭，也许能说明什么。

到了上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无论是李翰祥的重返、张彻的加

盟，还是方逸华的“执政”，都无法让邵氏公司的电影事业再续辉煌。这其中的原因，并不仅仅在于“嘉禾公司”的挑战，也不是由于“新艺城”的崛起，而是因为香港的整个电影业都面临着一种新的挑战。这种挑战就是来自电视业的冲击和威胁。

根据香港电影史的资料表明——自20世纪70年代后期始，香港影坛即形成“邵氏”与“嘉禾”对峙的局面。两大电影公司分别拥有大型片场和发行院线。“邵氏”的清水湾影城，“嘉禾”的斧山道片场，每日都在拍摄新的影片，每到黄金档期，两大院线便会尽出猛片对撼，让其他的一些小的制片公司只能在夹缝中生存。这种局面持续到1981年，终于被麦嘉、石天、黄百鸣合组的“新艺城”影业公司打破了。

1980年，“新艺城”得到了财雄势大的“金公主”集团的支持，创业的几部作品《疯狂大老千》、《咸鱼翻生》、《滑稽时代》、《欢乐神仙窝》已有不俗表现，让香港影坛面目一新。到了1981年，“新艺城”又找来“新浪潮导演”徐克加盟，拍出民初摩登豪华喜剧《鬼马智多星》，影片上映之后叫好又叫座，票房再次压倒“邵氏”和“嘉禾”同期的猛片，震惊香港影界。

1982年春节，“新艺城”集中全部的人力、财力，打造的一部谐趣间谍动作片《最佳拍档》一推出，更是受到观众疯狂的欢迎，创下2600万港币的空前票房（折合成现价，远远超过了周星驰始创6000万票房的《少林足球》）。在此之后，“新艺城”拍摄的两部《最佳拍档》的续集，分别蝉联1983和1984两年的票房冠军。“新艺城”由此迅速崛起，公司实力不让“邵氏”和“嘉禾”。从而，使香港影坛形成三足鼎立的新格局。

有“票房毒药”之称的“新浪潮导演”徐克凭借《鬼马智多星》、《咸鱼翻生》等影片的成就，一时成了三大电影公司争相招揽的红人。由于“新艺城”专攻喜剧，不能满足喜欢创新求变的“徐老怪”，但“嘉禾”却愿意全力资助他拍摄高成本的视觉特效实验之作。于是1982年底，徐克同时为“新艺城”的《我爱夜来香》和“嘉禾”的《新蜀山剑侠》执导。此后，徐克又回“新艺城”执导了《最佳拍档之女皇密令》，可惜不久又因创作理念不合独自出走，与夫人施南生创办“电影工作室”，开拍《上海之夜》。有趣的是，当时外界对到底是哪家大公司资助“电影工作室”拍片一直猜测不已，有人讲是“嘉禾”，但更多人以为是“邵氏”，因为徐克在拍《新蜀山剑

侠》和《我爱夜来香》期间，便曾在“邵氏”制作的科幻搞笑片《星际钝胎》中客串记者角色，如此看来双方早有接触。众说纷纭之际，真相却出乎意料——原来“电影工作室”的“东家”，居然是同时在资助“新艺城”的“金公主”集团！

其实以今天的眼光来看，当年认定是“邵氏”资助徐克的“电影工作室”的人士未免当局者迷了。进入80年代，“邵氏出品”已经风光不再，奉行多年的片场制度使得决策者思路老化，跟不上时代步伐。依旧沿袭六七十年代片场搭景的拍摄模式，较之“嘉禾”在拍片时，花大本钱踏遍世界名胜实地取景的大手笔来，未免显得有些寒酸了。同时，“邵氏”一味降低成本，势必影响影片质量，进而导致创作保守。仅以徐克客串的《星际钝胎》为例，当时执导此片的另一位新浪潮导演章国明就雄心勃勃，准备搞出一部港版的《星球大战》，但在“邵氏”传统的束缚干扰下，《星际钝胎》最后只是拍成一部“跟风”《星球大战》的低成本无聊闹剧。其中由蔡澜与陈嘉上负责的特技，仅是将乔治·卢卡斯影片的部分画面进行截取合成，再添些仿制的道具布景而已，简陋粗糙得很。与此相反，“嘉禾”制作的《新蜀山剑侠》一片就不计人力物力。为了加强视觉效果，他们专门请来了制作《星球大战》的特技班底，拍出当时香港电影中最高的特技水平。

不过，话又说回来，即使“嘉禾”的《新蜀山剑侠》一片，对日后的香港电影工业化产生了深远影响，但对“嘉禾公司”而言，却只是赔本赚吆喝而已，而真正令公司名利双收的还是后来由洪金宝、成龙炮制的大量动作类型片。成龙从反映民国初期内容的《龙少爷》、《A计划》转到现代生活片《警察故事》、《龙兄虎弟》，一路自导自演下来，已是亚洲最红的动作巨星。洪金宝制作的《五福星》系列则是当年唯一能与“新艺城”的招牌之作《最佳拍档》抗衡的票房巨制；同时，由他主导创立的“宝禾公司”（“嘉禾”的卫星公司）拍摄的《鬼打鬼》、《人吓人》、《僵尸先生》、《僵尸家族》等一系列“灵幻”功夫喜剧，以低成本赢得高票房，因而掀起当时的跟风抢拍热潮。80年代的“嘉禾”，即便没有成龙、洪金宝，依然猛将如云，许冠文的讽刺喜剧，吴耀汉、岑建勋的“双响炮”系列，麦当雄的“省港旗兵”系列，皆为“嘉禾”带来滚滚不尽的财源。

到了80年代，“邵氏”拍摄的影片，能够同“嘉禾”、“新艺城”叫板的也许就只有王晶执导的摩登笑片《花心大少》、《青蛙王子》和张坚庭的生活喜剧《表错七日情》、《城市之光》等等。除了这两位新锐精英外，其他影人则多囿于低成本的小规模制作，蜕变成庸碌无为之辈，甚至连当年风光一时的名牌导演张彻、楚原、刘家良等人，也已经没有了昔日屡创票房神话之勇了。

综观邵氏公司的历史，我们不难看出一条脉络清晰的轨迹——20世纪50年代末期到60年代中期，是“邵氏”的创业期，其电影业的代表人物是李翰祥，“黄梅调”影片成为“邵氏”的主打新产品。60年代中期往后，在张彻的极力倡导下，“邵氏”的“新派武侠片”进入了辉煌时期。“邵氏”的“新派武侠片”又分成两大类：一类是张彻执导的新武侠电影；另一类则是后来楚原和古龙合作拍摄的那些超现实主义的武侠作品。

时代的进化，科技的发展，电影业的萎缩，恐怕是任何人都无力回天的事实。从此，邵逸夫又审时度势，以他特有的眼光和胆识，开始了新的选择。

值得补叙的是，尽管“邵氏”停产，不再拍影片了，但80年代香港影坛三足鼎立的格局却未被打破。潘迪生的“德宝公司”凭借“女性动作片”《皇家师姐》系列、市民喜剧《富贵逼人》系列、白领喜剧《三人世界》系列片等迅速崛起，最终在香港影坛替代了“邵氏”，在80年代后期继续同“嘉禾”、“新艺城”抗衡。

到了90年代，随着“新艺城”的解体、“德宝”停产，香港影坛三大巨擘就只剩下了“嘉禾”一家了。本来，这正是邹文怀一统香港影坛的大好时机，但是此时以永盛影片公司为首的多家制片公司又及时兴起，各出奇谋，纷纷抢占港台及东南亚电影市场。面对群雄逐鹿的影坛格局，“嘉禾”的竞争压力丝毫不亚于80年代的三足鼎立之时。而在众多对手当中，“大都会影片公司”又对“嘉禾”造成了新的威胁。因为这家“大都会”正是邵逸夫为再战影坛组建的新公司！邵逸夫虽然在1985年宣布退出香港影坛，但他只是把主要精力投入“无线”，随后仍然先后成立了“大都会”、“电影动力”和“星艺映画”等多家影片公司开拍电影，并推出过周星驰的《审死官》、刘德华的《赌城大亨》和杜琪峰的《十万火急》等一系列叫

好又叫座的影片。

此时,香港电影市场的低迷和竞争对手的压力,同时让"嘉禾"受到了冲击。当时更让邹文怀忧心忡忡的是,嘉禾公司昔日可谓猛将如云,如今却是人才凋零:连导带演的洪金宝正走下坡路,凌厉写实的麦当雄鲜有踪迹,"冷面笑匠"许冠文专心做他的"演艺人协会主席"去了,一班新人如陈德森、马楚成、陈木胜等虽然把动作枪战片拍得好莱坞大片的水平,无奈票房却总难尽如人意……

在这一连串的不如意之中,唯有成龙依然是嘉禾公司真正的票房保证。自1994年的《醉拳2》后,成龙的《红番区》、《简单任务》、《一个好人》不仅蝉联三年香港本土票房冠军,并且在国际市场大受欢迎,并在北美电影界引发巨大的轰动效应。也正因有这位福星相佑,"嘉禾"才可以在90年代中后期香港影坛全面低迷之际,仍旧保持龙头老大的声威气势。

孰料这种辉煌也不过是昙花一现——三年之后"嘉禾"便再无此幸运:先是1997年"二当家"何冠昌撒手人寰,紧接着公司又债务缠身;1998年,"嘉禾"竞投政府特批的将军澳影城用地,却被邵逸夫联合"中国星"等六家电影公司获胜,败走麦城后,"嘉禾"的老根据地——占据了二十多年的斧山道片场,也被政府收回。此后"嘉禾"更是雪上加霜——1999年负责发行及院线的"嘉禾娱乐上市公司"被指控违规操作,予以停牌,而"嘉禾电影公司"亦因亏损达亿元,主动清盘,被迫开始重组。

重组后的"嘉禾影业"声势大不如从前了。虽然远在好莱坞发展的成龙回港又为公司拍摄了《玻璃樽》、《特务迷城》两部贺岁片,可惜3000万左右的票房远远没有达到当初预期的目标。到了2002年,"嘉禾"风光不再,居然只有三部电影问世;2003年,仅仅只是制作了《行运超人》和《金鸡2》两部影片。如此大幅减产,与全盛时期一年拍摄二十多部影片相比,"嘉禾影业"简直是难以为继了。

所以,从"嘉禾影业"的英雄末路,也可以看出当时邵逸夫作出淡出影坛、改行电视的决定,真是一次决胜之举。激流勇进,实属难得,激流勇退,更是需要勇气和智慧。邵逸夫在影坛低迷之际,转入电视业,顶住众多压力,以退为进,使自己的基业长青,财富不减。

第十六回　淡出影坛执掌电视 荧屏纷争再起风云

邵逸夫淡出影坛，清水湾改换门庭，“邵氏”开始多元发展：大量收购香港戏院，成为香港娱乐界巨头。利孝和的猝然去世，让邵逸夫顺理成章地出任“无线”主席，执掌电视大权勇如当年。邵逸夫不断扩展“无线”的业务范围，成立“博益集团”，出版刊物，兴办唱片公司及零售店，大搞旅游服务业，日进斗金。面对“亚视”走马换将与“无线”对撼，邵逸夫沉着应战稳操胜券，香港“五台山”再起风云。

进入上世纪80年代,香港电影业开始趋向冷落萧条,素来深谋远虑的邵逸夫眼见自己苦心经营的电影王国逐渐颓萎,却并未采取挽回颓势的措施,反而将主要精力开始转到发展"无线"电视事业上。到了1985年"邵氏"基本停止电影拍摄,院线则出租给刚刚兴起的"德宝电影公司"(由洪金宝、岑建勋创立,后被富豪潘迪生买下)。

1986年,"邵氏"的清水湾片场变成无线摄制电视剧的主要景地。

1987年,"邵氏兄弟电影公司"正式宣布停产。

邵逸夫开始了新的选择,邵氏公司重新规划了多元发展的新格局。邵逸夫用所赚之钱,大量购买地皮,并购入香港电影的股份,将公司业务多元化。

1987年 ,邵氏停止所有电影制作,物业发展和投资是其主要收入来源。1991年,邵氏以5000万美元认购了美国美思百货(Macys),持股10.3%。此后,邵氏家族与英国西敏寺公爵家族在港成立"Gro svenor Asset Management Ltd"集团。这是一个拥有数亿美元的基金集团,主要业务是向中国内地、香港和东南亚地产市场投资。

1995年2月,"邵氏兄弟(香港)公司"和"邵氏基金会"共出售10%的电视广播股份给英国上市传媒及娱乐公司"庇亚逊集团"(Pearson),金额是13.02亿港元。当时,单是"邵氏影城"的片场,就拥有面积达80万平方英尺的土地。随着香港地产价格的飞升,光这一片土地,就令邵逸夫跃居香港十大富翁之列。据香港《明报》估算,"邵氏"资产当年已超过百亿港元。

当时,邵逸夫的第一个举措,就是大幅度地减少电影制片量,集中精力投入购买戏院的事业上。大量购买戏院后,又出租给独立制片公司,他说:"电影的成本甚高,目前演员身价动辄数百万港元。拍片的赌博性大,任何投资都要看收支平衡。"

"识时务者为俊杰"——邵逸夫不为别人的议论所动,开始了他的收购行动。就像当年和三哥邵山客在南洋时那样,他第一步就是以2400万港元,首先收购了文华戏院,这在当时香港电影界又是一惊人之举。邵逸夫为什么首先看中了文华戏院呢?因为文华戏院是香港旺角最旺的西片戏院,是香港娱乐场所中的龙头老大。当时有人见他花这么大的本

钱,都说他是发疯了,但他照收不误。收购文华戏院之后,他又一鼓作气,以1700万元,购买了"翡翠"和"明珠"两间戏院。一连串成功的收购战,让他在香港娱乐界独占鳌头。

1977年,邵逸夫又不惜巨资,兴建碧丽宫戏院,其豪华富丽的程度,居香港戏院之首。开业后,观众趋之若骛,生意兴隆。

投资戏院成功之后,邵逸夫又看中了房地产业。清水湾影城那么大的一方地皮,如今可成了他的摇钱树。

有一天,邵逸夫兴奋地操着"半文半白"的中文和英文对黄露说:"我好难估计我现在的家产有几多!我的地,当时是一个毫子就有一大块,我有二百万英尺地,你话值几多钱?实在好难讲!我又唔(不)想卖这些地!那么怎么知道价钱呢?总之,我可以话俾(给)你听,我唔(不)赌,我又唔(不)Lend a wild life("嫖"的意思)!就算着最好的生活,我一世一定吃唔(不)完啦!"

这段话,可谓是他自鸣得意的真实流露。

这时,他已经开始意识到了"邵氏影城"这块风水宝地的价值。当年从二哥邵村人手中买下来的时候,80万平方英尺的土地,每平方英尺的价格仅0.45港元。到了现在这里的地价,不知滚雪球一样翻了几多倍?这块风水宝地,经过他七年的苦心经营,已经是今非昔比了。"邵氏影城"最鼎盛时,摄影棚多达15个,员工最多时达1700多人,还不包括合约导演和演员。外景地有11处,办公大楼、宿舍、食堂应有尽有。如果是步行穿越"邵氏影城",最快的速度也要走40分钟。这么大的一片建筑群,到这时,实在是无法估量出它的价值。邵逸夫还对黄露说过:我在清水湾的这片地和房产,买的时候才花了35万,现在有人出2000万买,你说我赚了多少钱?

邵逸夫说这些话时,是充满着自豪的。这时,他何必再去同"嘉禾"、"新艺城"这些电影公司,在电影业这条独木桥上去挤呢?虽然他也说过:"我对电影事业越做越有兴趣,于是一直做下来。时至今日,亦发展地产、银行等其他业务。"但是,在1980年,邵逸夫曾对香港《新晚报》记者说:"拍电影不是最赚钱的行业,如果拿一亿元存入银行,每月可得利息100万元,比拍电影好得多。"这时,他又指着影城后边的一片空地说:"如

果利用这些地来建屋,利润比拍电影要高好几倍。”

因此,一向以“心水清”著称的邵逸夫,便见好就收,淡出影坛,开始了地产、银行和其他诸多物业的打拼。

1982年,“邵氏”与“嘉禾”化敌为友,从《奇门遁甲》一片开始,在香港采取双线联映的办法上映。这成为邵氏公司淡出影坛的开始。

1983年,邵氏公司将影城的大部分摄影棚出租给香港无线电视台,用一道厚厚的铁丝网,将这座“东方好莱坞”一分为二。

1984年,邵氏公司又将大马戏院70%的股权易主;同年,影片制作减少到12部。

时至1985年,邵氏公司的改变就更大了:

6月底,邵氏公司制片经理黄家禧正式离职,转投“银凤影业公司”。

8月初,邵氏公司将旗下的“翡翠”、“文华”、“黄金”、“宝声”四家旺区戏院,出租给“德宝公司”,租期为三年。在当年的8月底,邵氏公司的主管方逸华宣布,从今年开始,邵氏公司的制片量将由原来的三四十部,缩减至六到八部。

在当年的9月和10月间,邵氏公司开始大幅度地裁员。邵氏公司在香港的员工,由全盛时期的1700多人,裁减到300来人;在台湾分公司的员工,则由20多人裁减为5人,完全是出于一种留守的考虑。

10月初,邵氏公司将参加金马奖的影片《梦锁香江》的台湾版权,卖给了“学者公司”。这在邵氏公司可谓是破天荒的第一次。

11月中旬,邵氏公司又将自己最后的10家戏院,再次合意卖给“德宝公司”。到当年年底,邵氏公司将在香港的电影业务全部取消了,此后不久,台湾地区的“邵氏”电影院线也相继取消。

到11月底,邵氏公司结束了成立多年的大世界院线。

1985年,是邵氏公司淡出影坛步子最快的一年。

到了1986年,邵氏公司出品影片仅为6部。

1987年,邵氏公司停止了所有的电影制作业务,正式告别了影坛。

邵逸夫淡出影坛之后,一方面从事地产和物业方面的业务,另一方面则向新崛起的电视业进军。早在20世纪60年代后期,他就看出电视将是今后市民文化的“主旋律”,于是就开始着手进军电视业。1987年,

他名下的“无线电视”正式启用，他手下的影业人才也大都随他转向电视制作。他制作的电视剧成了香港市民的新宠。“无线”始终处在香港电视业的龙头位置，直到90年代，其地位依然很巩固。

1980年，香港电视广播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香港无线电视的缔造者利孝和先生猝然去世，给邵逸夫进军无线电视创造了一个意想不到的机会。

利孝和祖籍广东新会，无线电视台的创始人，是富商利希慎的三子。他1909年（比邵逸夫晚生两年）生于香港，12岁到英国留学，毕业于牛津大学，获文学学士及民事法学士学位，1932年成为执业律师。1943年，利孝和出任中国上海商业储蓄银行董事和中国平准基金会主席。1946年，利孝和被委任为中国外交部顾问和中国驻联合国常任代表兼联合国安理会中国首席代表的特别助理，并作为“巴黎和谈”的中国代表团成员，出席“巴黎和会”。“二战”后，利孝和回港掌管家族生意，集中精力打理家族集团“希慎置业有限公司”的业务，多方面投资发展，曾担任过香港英美烟草有限公司、国泰航空公司及上海商业银行董事。

1967年，利孝和与其弟利荣森、利荣达等投资香港电视业，创立香港电视广播有限公司。这是香港首家无线电视台以彩色系统播映，令当时400万香港市民为之瞩目，他也当之无愧地成为香港无线电视的创始人和缔造者，把香港的电子传媒带进了新纪元。他担任该公司董事局主席长达14年。其妻子利陆雁群女士，是港商陆文流之女，1925年8月1日出生，于1949年5月25日与利孝和结为夫妇，后为香港广播有限公司董事之一。

1980年利孝和猝然病逝，一个天赐良机，让邵逸夫顺理成章地接替了利孝和，成为新一任的香港电视广播有限公司（即无线电视）及其子公司电视企业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从而掌管了香港电视业的大权，坐上了电视王国的宝座，成为香港电视业的又一位新霸主。

香港电视同香港电影一样，同样是风云际遇，龙争虎斗。位于九龙的广播道，曾有“五台山”之称。因为这里历史上曾荟萃了香港所有的三家电视台和两家广播电台，故以内地的名山戏称之。这是因为五台山当年也曾聚集着三山五岳的三教九流和江湖上的各地绿林豪杰，也曾一度

成为江湖上风高浪险之地，而香港的这座“五台山”也同真正的五台山一样，同样是藏龙卧虎之地，并且是八仙过海，各显神通，斗得难解难分。

1978年8月，由于管理不善，财力不支，佳艺电视关门大吉，这时广播道上只剩下四家了——即香港电视广播有限公司(即无线电视台)、亚洲电视台、香港电台和商业电台。从1988年开始，无线电视台虽然将大部分机构迁入清水湾“邵氏影城”中的“电视城”，只留下了新闻部等少数几个部门在广播道开展业务，但是广播道仍然是香港广播电视的中心和象征，其竞争程度也很激烈。

1967年11月19日，利孝和的无线电视台在广播道七十七号建立并启播，平均每年制作5000多个小时的娱乐、新闻、教育及公共事务等方面的电视节目。在海外发行的录像带节目长度为1200多个小时，是当时亚洲地区首屈一指的私营商业电视台。

后来同“无线”针锋相对的是“亚视”，即位于广播道八十一号的亚洲电视台(ATV)。“亚视”的前身为“丽的映声电视台”。该台于1957年5月在香港开办有线黑白电视，先设英文台，1963年9月始设中文台。该台于1973年12月改为无线播出。

世界第一部电视机诞生于1938年，而香港进入“电视时代”是在20世纪的50年代中期。

1957年5月，“丽的映声电视台”正式启播。“丽的”是有线电视，每月收费25港元。每日中午和晚上播出6个小时。从今天的眼光来看，当时“丽的”的内容十分单调，也没有什么花样和招数。“丽的”当年的行政总监为钟启文。从1957年开通启播到1967年，“丽的”在这十年当中，几乎是独霸香港荧屏，过着一种无竞争对手的太平日子。

1967年11月19日，是香港电视业一个划时代的日子——香港电视广播有限公司(“无线”)正式成立，利孝和三兄弟合股投资，获得香港政府签发的营业牌照，并邀请到了以邵逸夫为首的许多名流富商为董事。开幕那天，时任香港总督的戴麟趾亲自主持仪式。

利孝和的香港电视广播有限公司的电视节目，第一次采用无线发射台播送，市民亦简称为“无线”。“无线”以免费、彩色、节目丰富多彩、播映时间长等优势，把老牌的“丽的”打得落花流水。当年，一家报纸的记

者在一篇文章中写道:"丽的不丽,无线无限。"这形象地描绘出两台的态势。

"丽的"在新的竞争面前,也革故鼎新。于1973年12月改为无线与彩色,要同"无线"决一雄雌。无奈出招太晚,"无线"已掌握了市场主动权。同时,"无线"在租用了"邵氏影城"部分场地之后,以"电影大亨"邵逸夫的"邵氏影城"为依托,起用影城中现成的摄影设施和各种艺员,节目办得多彩多姿,一时让"丽的"望尘莫及。

到1975年9月,香港电视领域又冒出了一家"佳艺电视台",从而打破了"无线"和"丽的"二虎相争的局面,形成了三足鼎立之势。不过,当时也有人不同意这种说法,认为在这"三足"之中,另外的两"足"("丽的"和"佳视")不足以同"无线"抗衡,实际上的局面应该是"一鹤两鸡"——"鹤"者,自然是"无线"了。

这种三台对峙的局面没有维持多久,就让一位女人给打破了,两年之后又波澜迭起。打破这种格局的就是周梁淑怡女士。

1977年,周梁淑怡女士被提升为"无线"的总经理助理,总揽"无线"行政大权,从此开创了香港电视业的新局面。

周梁淑怡女士为港澳商界名士梁基浩之女。其初入"无线"时,仅仅是"天气预报"节目的播音员。由于她精干活跃,很快就在"无线"身兼数职,而且每一行都干得非常出色,于是很快就被提拔为"无线"的总经理助理。

可是,周梁淑怡晋升以后,她不仅不励精图治,再展"无线"之雄风,反而于当年做出惊人之举——带领一班高级行政人员集体"跳槽",加盟"佳视"。周梁淑怡此举实在是石破天惊,在当时的香港舆论界引起一片哗然。

那么,周梁淑怡刚刚加冕,为何就弃高枝而就草莽?当有记者问及她本人时,她的回答实在让须眉男子汗颜。周梁淑怡说:"我离开'无线'的真正原因,是我觉得那里失去挑战性,一切都太安逸了。收视率高达95%,连老板都说75%已经足够了,我在反问自己究竟在做什么?"

哪知"佳视"也太福薄了,竟是扶不起的"阿斗"。在周梁淑怡等人加盟后不久,就在第二年8月关门大吉、停播倒闭了。当然,这其中的原因

并不在于周梁淑怡，而是“佳视”的老板——商业电台主席何佐芝（何东之子）信心不足，其财力也不足以应付周梁淑怡力挽狂澜的“重整计划”。

“佳视”关门之后，周梁淑怡又开始寻找真正具有“挑战性”的新阵地，可是在当时的香港，竟然没有一家她看得中的公司。结果她还是自己创建了一家唱片制作公司，并投身政界任立法局议员，成为名闻香港的女强人之一。

从此，香港的电视业又恢复了“无线”与“丽的”之间“楚汉相争”的格局。

这时，利孝和仍然执掌“无线”。在他当政期间，“无线”股份未上市之前，总股是1000万股，每股面值十港元。到1980年，香港电视总投资为6000万港元，实收资本4000万港元，每股两元。其中最大的股东分别为香港“汇丰银行”与“和记集团”，各拥有236.478万股。其次是香港“时代生活国际有限公司”，拥有225.92万股。

在私人股东中，利孝和占26.62万股，其亲属名下占11.624万股，而邵逸夫共拥有32.458万股。如果以“一对一”的“单挑”，邵逸夫则是当时“无线”最大的私人股东。

1980年6月26日凌晨2时，71岁的利孝和主席因心脏病突发逝世后，在三家“英资”大股东都无意派人接替“无线”事业的情况下，邵逸夫于同年7月23日，顺理成章地入主“无线”，接替了利孝和一职，出任“无线”董事局主席。从此，他正式开始自己在香港的电视业的生涯。

邵逸夫主政伊始，“无线”面貌并无多大的改变。因为“无线”在香港电视行业中，一直处于稳如泰山的霸主地位，所以一切都只须按部就班，坐收渔利就行了。此时的“无线”，诚如周梁淑怡所言，成了一家“失去挑战性”的企业。

但是，1982年以后，香港“远东集团”主席邱德根，从“呼声集团”手中购得“丽的”50%的股权，成为“亚视”主席之后，“无线”与“亚视”的竞争才真正开始。

同邵逸夫一样，邱德根也是经营戏院出身。除此之外，他还经营过银行、地产、娱乐业等行业，也是一位不屈不挠、极善折腾的商界猛士。他同邵逸夫虽都属于香港娱乐业中的“上海帮”，但关系并不融洽。原因

是“电懋公司”已故老板陆运涛生前与邱德根是至交好友，而陆运涛与邵逸夫又是商场劲敌，生死冤家。所以，邱德根现在与邵逸夫狭路相逢，自然免不了“刀兵相见”。

邱德根同别的院线商一样，都有心涉足制片业。当年邱德根曾同陆运涛商议，合办一家电影制片公司，不幸的是，其妻裘锦秋于1964年陪同陆运涛夫妇赴台湾参加金马奖颁奖活动。陆氏夫妇罹难，邱夫人也随之做了陪葬之人。自此，邱德根万念俱灰，打消了从影的念头。现在邱德根入主“亚视”，改换门庭，刻薄之人说他是“借尸还魂”——即借“丽的”之“尸”，还邱氏从影之“魂”。邱德根是曾经沧海之人，何畏这些闲言碎语。于是加大投资，新招迭出，使奄奄一息的“亚视”面貌一新，收视率不断上升，直逼“无线”。

“亚视”兵临城下，咄咄逼人，邵逸夫自然不敢轻敌，淡出影坛后，就把全部的精力和财力都投入电视。他以影城做后盾，聚集影城及港岛演艺圈的大部分精英，全线出击，向“亚视”全力反击。

1980年邵逸夫出山之后，“无线”与“亚视”的高低就逐渐拉开了距离，这些年来，“无线”一直以八比二或七比三的绝对优势，压倒“亚视”，雄踞收视率榜首。“无线”的重头戏不外乎两种：一是用高水平、高质量的电视剧接二连三地排炮轰炸，二是每晚黄金时间播出的《欢乐今宵》综艺栏目，更以其内容丰富多彩、形式生动活泼、贴近市民生活，深受港岛观众的欢迎。

在“无线”的冲击下，“亚视”只有招架之力，没有还手之功，连连亏损，赤字年年。邱德根倾其所有将“远东集团”的盈利几乎都投入“亚视”这无底黑洞，结果是愈投愈亏，不投又无疑束手待毙，重蹈“佳艺”之覆辙。圈中人说“亚视”会关门，但又总是不倒，并且不时拿出一些新的节目，吸引“无线”老观众的视听。邱德根能与泰山级的邵逸夫对决，也堪称一条硬汉。

最后让邱德根淡出“亚视”的直接原因，又是一场意外的家门不幸：

邱德根的儿子邱达成也是“亚视”董事之一，一次他酒后开车，撞死警员，结果被判入狱四年，这一打击，就像当年爱妻罹难一样，让邱德根万念俱灰。后来，一场“奥运”转播权的官司接踵而至，弄得他又疲于奔

命，心力交瘁。当然，根本的原因还是“亚视”亏损太大，赤字惊人。他售出股权的前两年，年亏损额竟高达三亿港元左右！

1988年，新财团购买“亚视”股权。邱德根转手间，清了投资亏损的老账，还赚了三亿港元。

新财团由林百欣的“丽新集团”、郑裕彤的“新世界”和何鸿燊的娱乐公司组成。新财团的最大股东为郑裕彤和林百欣两家，两家平分秋色。何鸿燊居次，仅占5%。郑裕彤出任董事局主席，常驻亚视领导层的为郑、林两家的公子郑家纯和林建岳。这两位公子都是支持其父亲投资电视，收购“亚视”股权的。面对“无线”的优势，上台伊始的“亚视”主席郑裕彤还是雄心勃勃的。他说：“我们都知道‘亚视’是个亏钱的深渊，但我们相信，在自由竞争的香港，任何一家独霸电视业的局面都不会长久下去。”

言下之意，当然是要打破“无线”独霸香港电视业的一统天下。

“亚视”的新集团的确不同凡响，他们采取的第一个新举措，就是高薪聘请女强人周梁淑怡出任行政总裁。这一举措，实在是打在“无线”的“七寸”上。因周梁淑怡曾在“无线”任过要职，内幕尽知，这对“无线”不啻是当头一棒。而“无线”并没有因此而缴械授首，而是一如既往地主动出击，欲将“亚视”逼到邱德根主政时的被动境地。周梁淑怡如今有雄厚的财力支持，不是被动接招，而是全面反击，让“亚视”频道好戏连台，异彩纷呈。圈内人叹道：“其实幕后戏，比幕前戏更精彩。”

尽管“亚视”来势凶猛，尽管周梁淑怡奇招迭出，尽管“无线”利润下滑20%，但是“无线”在香港电视行业的“老大”地位依然不动。面对这种暂时的失利和被动，“无线”主席邵逸夫仍然很轻松地说：“商业是自然淘汰，做得来的必然会有好成果。”

“无线”与“亚视”的“大火并”，由此便呈白热化状态。

遗憾的是，女强人周梁淑怡虽然由此声名鹊起，但关于她的流言也不胫而走。诸如：

她的业绩是用金元券垫起来的，广告收入入不敷出，一年亏损三个亿；

她一年就花了十亿元，为此，股东必会心痛；

当年何佐芝匆匆关闭"佳艺"电视公司，就是不堪周梁淑怡的过度"挥霍"。女强人太好强，难免不会重蹈覆辙……

面对这些流言，周梁淑怡登报发表郑重声明：否认传闻，否认股东对她不满。三位股东老板在接受传媒采访时，也说"亚视"是做长线投资，并不在乎短期亏损，对周梁淑怡他们是信任的。

然而，在1991年发生的两件事，却证实了上述传闻并非空穴来风——2月，郑裕彤辞去"亚视"主席，由林百欣接任。紧接着，新任董事局主席林百欣公开向传媒批评周梁淑怡，说她的政绩是"三分功，七分过"。她的过失，恰恰就是上述的"流言"。

同时，林百欣"批评"过后，就采取了措施，任命他的"老家臣"曹广玉为行政副总裁，目的是把总裁周梁淑怡架空。周梁淑怡为此退居二线，挂了个"董事顾问"的虚衔。

林百欣与曹广玉都没有经营电视业的经验，便把曾在"无线"门下任职的李沛权、招振强"挖"过来，分别委以助理行政总裁、总监的要职。于是，新官上任三把火，曹、李、招三员大将，在林百欣的新旗帜下，再度燃起同"无线"决一雌雄的战火。

对于身经百战的邵逸夫来说，以不变应万变便是他的招数。"无线"依然我行我素，以逸待劳。邵逸夫知道，"亚视"如此的走马换将，招降纳叛，只会一蟹不如一蟹，不必大惊小怪。不出三日，势必自乱无救。

果然不出邵公之所料，曹、李、招三人又重蹈女强人周梁淑怡之覆辙。他们患的都是同一种病：荧屏声势浩大，账面债台高筑——预计年亏损仍在三个亿。于是，从1992年4月30日起，林百欣就不断改组：先炒了李沛权、招振强的"鱿鱼"；不到半年，又拿老家臣曹广玉开刀。舆论都说林百欣太绝情了些，真正的为富不仁，但林百欣也只是听之任之。

到1994年初，林百欣从郑裕彤手中购入20%的股权。就这样，"林氏家族"在整个"亚视"集团所占股份高达67.5%，其余的股东："新世界"拥有27.5%，澳门"娱乐"仍持5%。

当年4月，"亚视"又一次走马换将——董事局主席林百欣辞去行政总裁，该职改由林建岳接任。自此，"亚视"便真正成了"林氏父子"的天下。

然而“无线”的领导高层，十多年来依然故我，没有什么大的变化。主席为邵逸夫，行政总裁为方逸华。而“亚视”从“丽的”到“亚视”，几度改换门庭，几度走马换将，总想再振雄风，但在两军对垒之中，却连连败北，永远都不是“无线”的对手。

香港电视业同香港影坛一样，总是那样的风云变幻。但是，“无线”的“邵主席”却也总是那样的“任凭风浪起，稳坐钓鱼台”，永远是一位“不倒翁”，这不得不令香港各界叹服。要知道，这些年来两台之间的“幕后战”，也的的确确是短兵相接的“白刃战”，让老谋深算的“邵主席”也不得不触目惊心。

香港人有句口头禅，叫做“风水轮流转”——几年后，刚刚启播不久的“卫星电视台（STARTV，简称“卫视”）崛起，无论是对“无线”还是“亚视”，都构成了一种来自太空的新威胁。

作为香港娱乐业的重头戏之一的电视业，在20世纪末的竞争并没有结束，而且是愈演愈烈。因此，作为“无线”的主席，邵逸夫深谙这种竞争的“个中三昧”。于是，他又广开财路，多元发展，全面出击。除了狠抓收视率之外，邵逸夫还扩展“无线”的业务范围，包括出版刊物（成立了“博益集团”）、兴办唱片公司及零售店、大搞旅游服务业等。

1988年，邵逸夫在“港视”的改组建议中指出，准备扩充其多元化业务，致力于开拓香港旅游业方面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大力开展出版业务，拓宽体育健康设施，大力开展如“博艺会”、拍摄录像带和电视广告等业务。

这些事业的创建和振兴，逐渐构成了“无线”事业多元化发展的新格局。但是，在这几年内，他的主要精力还是在电视业。

因此，“无线”和“亚视”的“大火并”，是邵逸夫人生的又一段辉煌历程，也成了香港娱乐业一段异彩纷呈的回忆。

在这异彩纷呈的回忆之中，令港人难忘的精彩之一就是“无线”主办的“选美”。

第十七回　主办选美依红偎翠 港姐命运天上人间

“港姐”选举可以说是“无线”的一大法宝，年年收视长红。其实从1973年当选“香港艺术节”大会主席和香港艺术中心董事局副主席开始，邵逸夫就热衷于“港姐”选美，一代代的“港姐”如赵雅芝、朱玲玲、张曼玉、李嘉欣、袁咏仪、杨婉仪等人从此脱颖而出，成为观众熟知的香港演艺界风云人物。许多“港姐”由此身价百倍，嫁入豪门；也由此一夜暴富，成为“百万富婆”；当然，返璞归真，甘于寂寞者也不乏其人。

1973年,邵逸夫捐赠600万港币,兴建“香港艺术中心”,并于当年荣任“香港艺术节”大会主席和香港艺术中心董事局副主席。也就是从这一年开始,他把“香港小姐”的评选活动正常化了。到1980年入主“无线”之后,他更是乐此不疲,把每年一届的“香港小姐”选美活动都搞得有声有色,从而使参赛的人数越来越多,活动的范围及影响的程度也越来越大。

回首香港选美活动,在“无线”主办之前,一直是步履维艰。从1946年香港有史以来第一次选举“港姐”时起,到1973年由“无线”主办前的28年间,香港的选美活动一直是断断续续。在这28年中,一共选出了11位“港姐”。“香港小姐”的选举既无固定时间,也无固定的主办单位。这种断断续续的选举使得人们对“香港小姐”选举的兴趣一直没有得到较大的提高。在这种情况下,由一个固定的单位来定期举办这种评选,已成为历史的必然。

1973年,邵逸夫先生终于挺身而出,担起了这种责任,由他入股的“无线”主办选美。从此以后,他也就理所当然地成了“港姐”选美活动的主角。

邵逸夫深知,“港姐”选举能否成功举办,将对自己的事业有很大的影响。因此,在1973年,为了成功地举办由自己第一次主办的“港姐”评选活动,“无线”付出了很大的努力。

为了搞好这次选美活动,“无线”成立了专门的统筹委员会。委员会的主席由公司总经理余经纬亲自出任。整个筹备时间总共耗时一年多,并对许多工作规则作了新的规定,使“无线”举办的“港姐”选美同以往的“港姐”选美有了许多的不同。最为明显的不同就是“无线”举办的“港姐”选美,一开始就有了自己的口号、标准和一系列固定的程序。“无线”评选“港姐”的口号是——“美貌与智慧并重”。

同时,“无线”还明确了参选者的标准,其标准规定:选手年龄必须在17~25岁之间;最低的文化程度一定要受过初中教育;未婚。

整个选美有严格的程序,其流程是:初赛—复赛—准决赛—决赛。参赛者每次比赛中都需要分别穿着便装、泳装、礼服出场,每人都要回答司仪提出的问题。这些问题都是事先写在卡片上,由参赛者出场后从中

挑选出卡片，然后再来回答。

通过“初赛”和“复赛”后，凡是进入“准决赛”的选手，都必须先经过五个星期的礼仪、化妆等方面的专业训练，并可享受“无线”提供的服装津贴。通过决赛以后，最后的“港姐”得主，除了可以获得一笔奖金之外，还可以获得与“无线”签约为期一年正式演员的合同。如果有机会能在“无线”这个明星摇篮里呆上一年，相信比起那笔奖金来，更加珍贵。

经过一番精心的准备之后，由“无线”主办的第一届“港姐”选美大赛的决赛，终于在1973年6月24日在香港铜锣湾利舞台戏院隆重举行了。因为有“无线”的入主，这一年参赛选手的素质有明显的提高。经过几轮激烈的角逐之后，终于到了决赛的关键时刻。

担任那次决赛的五位评委都是香港各界的社会名流。新任“香港艺术节”大会主席和香港艺术中心董事局副主席、本届大赛的主办人邵逸夫先生也亲自担任评委。参加这次决赛的十名选手档次都很高，其中有许多人在后来都成了影视界的明星人物。内地观众熟悉的赵雅芝就在其中。

经过一番激烈的角逐，“无线”终于成功地推选出了自己的第一位“港姐”——孙泳恩。获得亚军的是容朱迪，季军是刘慧德。后来在影视圈功成名就的赵雅芝在当时只是获得了第四名。

有幸荣获“无线”第一位“港姐”冠军的孙泳恩祖籍广东，生于香港。获得“港姐”桂冠时年仅18岁。孙泳恩曾就读于香港拔萃女子学校，中学毕业后便走上社会工作，职业是化妆品公司的公关小姐。

不过在赢得“港姐”荣誉之后，孙泳恩并没有同“无线”签约成为一名艺员。不久后，孙泳恩到美国去了将近一年的时间。1974年9月她返回香港，开始时她“身兼三职”——除了在一家洋行上班，还为“无线”主持音乐节目《节奏》，并为香港电台电视部主持法制节目《金科玉律》。三年之后，孙泳恩开始自己从商。她以自己的名字为名开了一家公关公司，又凭借自己的名气举办过各种类型的商业展览会。

1978年，孙泳恩出演了一部名为《阻击十三》的影片。这部影片由嘉伦影业公司出品，导演是香港的梁嘉伦和日本的野田幸男。演员中除了孙泳恩外，还有不少日本和香港当时的明星，包括千叶真一、鹤田浩二、

志穗悦子、黄树棠等。在这部以打击贩毒为题材的警匪片中,孙泳恩饰演一位名叫洪兰的水上姑娘。影片讲述了一个名叫杜高,绰号“阻击十三”的杀手的故事。洪兰因杀死了强奸自己妹妹的坏蛋而遭到追杀,危急关头杜高救了她。之后,知恩图报的她又在杜高遇难时还了对方一个人情。首次演戏的孙泳恩,与众多的银幕明星合作,并未表现出丝毫的怯场,反而显示出一个“港姐”应有的本色。可惜的是,孙泳恩只有这一部银幕作品,令我们无法更多地领略她的银幕风采!

在那时,孙泳恩也曾积极参与过慈善事业。在近十年的时间里,她一直是从事商业活动,她的事业取得了一定的成功。但是,年过三十的她仍旧孤身一人。直到1987年,已经32岁的她终于觅得了自己的如意郎君。

结婚后她退出商界,开始从事节目主持人的工作。1988年,她在电视台主持一档名为《孙泳恩眼中的名男》的节目。

经历了多年的艰苦奋斗,孙泳恩终于享受了成功的喜悦。沐浴了家庭的温暖之后,她开始有了返璞归真的平静。她不再日日奔波在生意场上,而是开始注重自己及家人的身体健康和生活的幸福。

后来的孙泳恩,几乎完全成了一个持家有方的贤妻良母。

这就是“无线”的第一次选美。这次选美活动可以说是非常成功的,从而引起了香港各界的关注,也让邵逸夫和他的“无线”增强了信心。从此以后,这种活动就在“无线”的主持下一直延续到今天。

创意产生效益。“无线”在主办选美以后,对“香港小姐”的获奖项目又有了新的改动。除了“前三名”的冠军、亚军和季军之外,还增设了许多不同的新奖项——

1973年,“无线”举办的第一届香港小姐选举,除设冠军、亚军、季军外,还选出了第四名和第五名。

1975年,取消了第四名和第五名,增设了“最上镜小姐”。此类奖项一直延续至今,每届都有。

1976年,增设了“友谊小姐”奖。

1988—1992年,将此项改称为“最受佳丽欢迎奖”。

1993—1996年又将此项改为“最受传播媒介欢迎奖”。

1981—1986年，设“青春小姐”奖。

1986年，设立了“才华小姐”奖。

1987年至今，每届都设立了“国际亲善小姐”奖。

1989年，设“最佳泳衣演绎奖”。

1991年，设“最佳谈吐幽默奖”。

1992年，设“二十周年金辉大奖”。

1993—1994年，设“最具演艺潜质奖”。

1995年，设“标准体态奖”。

1996年，设“才艺小姐”奖。

1997年，设“东方美态大奖”和“都会魅力大奖”。

1998年，设“动感都会大使”奖和“环球美态大奖”。

1999年，设“千禧才智小姐”奖和“美腿小姐”奖。

2000年，设“最具新世纪风采小姐”奖和“网上最夺目小姐”奖。

2001年，设“网上最夺目小姐”、“最受欢迎佳丽”（分15至24岁、25至44岁及45岁或以上三个投票组别）、“纤体美态奖”、“最甜美笑容佳丽”、“最修长美腿佳丽”、“突破原美小姐”和“才艺小姐”等多项奖。

2002年，设“新时代美态小姐”、“超越自然肌肤奖”、和“卓越才艺小姐”等奖项。

2003年，设“芙蓉美态小姐”、“钻石肌肤奖”、“旅游大使奖”和“才艺小姐”奖。

2004年，又设“修身美态奖”等等。

从1973年至2007年的35年里，邵氏公司一共主办了34届“香港小姐”选美活动，从未间断过。每一届选美活动，邵逸夫都会亲自出马坐镇赛事。34年来，选出的历届“香港小姐”的冠军、亚军和季军名单如下——

1973年　孙泳恩、容朱迪、刘慧德

1974年　张文瑛、杜莱迪、李锦文

1975年　张玛莉、朱翠娟、关淑芬

1976年　林良蕙、梁静文、徐美玲

1977年　朱玲玲、吕瑞容、余绮霞

1978年　陈文玉、连惠玲、曾庆瑜
1979年　郑文雅、吴美丽、钟慧冰
1980年　戴月娥、陈凤芝、黄　静
1981年　劳锦嫦、钱慧仪、狄宝娜摩亚
1982年　梁韵蕊、邝美云、寇鸿萍
1983年　杨雪仪、张曼玉、李月芙
1984年　高丽虹、马倩衡、唐丽球
1985年　谢　宁、罗锦如、王爱伦
1986年　李美珊、吴婉芳、倪萱彤
1987年　杨宝玲、李美凤、林颖娴
1988年　李嘉欣、陈淑兰、张郁蕾
1989年　陈法蓉、朱洁仪、梁佩瑚
1990年　袁咏仪、翁杏兰、梁小冰
1991年　郭蔼明、周嘉玲、蔡少芬
1992年　卢淑仪、刘殷伶、张雪玲
1993年　莫可欣、林丽薇、余少宝
1994年　谭小环、霍丽明、李绮虹
1995年　杨婉仪、李嘉慧、周婉仪
1996年　李珊珊、潘芝莉、袁彩云
1997年　翁嘉穗、李明慧、佘诗曼
1998年　向海岚、赵翠仪、吴文忻
1999年　郭羡妮、原子镱、胡杏儿
2000年　刘慧蕴、简佩坚、刘嘉慧
2001年　杨思琦、钟沛枝、朱凯婷
2002年　林敏俐、左慧琪、胡家惠
2003年　曹敏莉、杨洛婷、戚黛黛
2004年　徐子珊、朱慧敏、符思思
2005年　叶翠翠、林　莉、陆诗韵

2006年8月12日晚，万众瞩目2006年"香港小姐"竞选总决赛在香

港红磡体育馆上演，经过近三个小时的激烈角逐，由赛前的大热门13号陈茵薇夺得冠军，还将“国际亲善小姐”和“最佳才艺表演奖”收入囊中，独中“三元”。15号周家蔚及5号吕慧仪分别获得亚军及季军。相反顶头大热门的8号徐淑敏则未入“三甲”。

这次“港姐”决赛最令人注目的，就是此前因患病而有一段时间没有公开露面的“六叔”邵逸夫，竟然在病愈不久后亮相现场。当晚，邵逸夫在“无线”总经理陈志云的搀扶下，神采奕奕地出现在“2006年度香港小姐总决赛”会场，然后在上届港姐冠军叶翠翠的陪伴下，观看比赛。病后再度公开露面的六叔，在总经理陈志云的陪同下到达红馆时，神采奕奕地和大家打招呼，给这场决赛带来了意外的惊喜。

这次选美总决赛的评判团成员有狄娜、刘嘉玲、郭富城、田北俊和孙大伦等人，都是香港演艺界中的风云人物。主持人当中有香港著名笑星曾志伟。香港当红影星、香港科技大学学生、1999年“香港小姐”的季军胡杏儿应邀出任表演嘉宾。同时，大会组委会还特地安排了16位“候选港姐”出席当评委。

这次“港姐”选美，明星荟萃，是香港演艺界的一件盛事，更是邵氏公司的一件大事。在决赛前，就有人担心作为“无线”的掌门人邵逸夫先生，会不会因病住院不能亲临决赛现场。

7月29日，有记者向“无线”的总经理陈志云打听邵逸夫的近况时，陈志云则表示，据了解，“六叔”应不在医院，已回家休息，没有大碍。他说因为怕打扰“六叔”休息，故仍未探望过对方，只是一直通过方逸华了解情况。

记者又问到“六叔”会不会一如既往地出席“香港小姐”的竞选。陈志云说：“他没说过不来，港姐8月12日才举行，还有9月12日的邵逸夫奖呀！”

不过，陈志云又透露，“六叔”早在一年前，已经没有每逢星期二到“无线”开过例会了。他又说：“六叔不一定会来，他已有很长一段的时间没回来开会了，他全交给方小姐处理。”

当时外界对“六叔”的健康一直很关注。没想到在病愈后不久，邵逸夫先生竟然亲自出席“港姐”的决赛，自然受到了香港社会各方面的关

注。因为从1973年由“无线”主办“香港小姐”选美以来,邵逸夫就从没有缺席过。三十多年来,他不仅把这件事办得有声有色,同时,也为他的邵氏公司物色了一大批演艺人才,为香港的演艺圈打造了一大批明星人物。那些有幸荣获“香港小姐”称号的美女们,当她们摘取桂冠之后,一个个都由此脱颖而出,成为一代明星。但是,也有一些“港姐”走的却是另一条人生之路,过的是另一种人生。

下面就不妨从其中找出几位来介绍一下,也许可以从中略见一斑吧——

“无线”推出的第一位大红大紫的“港姐”赵雅芝

1973年,赵雅芝在“无线”举办的第一届“港姐”选美中只获得了第四名。但是后来却在影坛上大红大紫,成为“无线”推出的第一位走红影坛的“港姐”。赵雅芝主演的电视剧《上海滩》,曾在大陆风靡一时。

赵雅芝选美以后并没有加盟“无线”,而是报名参加了日本航空公司的空姐招考,结果被招进日本航空公司做了两年的空姐。1975年,做了两年空姐的赵雅芝来到了“无线”,但却不是走上荧屏做主持或是演戏,而是在幕后给著名导演谭家明做助理编导。几个月后才开始主持有奖游戏节目《心大心细》,并开始出演电视剧。从1975到1987年,赵雅芝在“无线”一共演出过二十多部电视剧,《乘风破浪》是她参演的第一部电视剧。在这二十多部电视剧中,最著名的一部就是上面说到的《上海滩》,另外的《倚天屠龙记》、《刀神》、《楚留香》等也都是观众喜闻乐见的上乘之作。

1981年,在“无线”主演电视剧《女黑侠木兰花》时,赵雅芝与剧中男主角黄锦燊假戏真情坠入情网,1984年在美国结为连理。在与“无线”的合同期满之后,赵雅芝就转入台湾发展演艺事业。1987年她主演了深受观众喜爱的电视剧《京华烟云》,把林语堂先生笔下的那个“姚木兰”刻画得入木三分。1991年,经不住台湾电视制作人的盛情邀请,赵雅芝重出江湖,同其荧屏最佳搭档郑少秋主演了轰动一时的电视剧《戏说乾隆》。在剧中,她一人分饰三个角色,但个个都演得活灵活现,各具特色,令人不得不赞叹其演技之高超,戏路之广。

除了这些荧屏佳作之外,赵雅芝在银幕上也有不俗的表现。在被香

港影坛公认的“十佳影片”之一的《半斤八两》中，赵雅芝虽然只是饰演一个侦探社的雇员，但也有上佳表演。该片曾是1976年香港的票房冠军。在1977年的香港票房冠军《发寒钱》一片中，也能见到赵雅芝的精彩表演。另外，在许鞍华执导的影片《疯劫》中，赵雅芝精彩的表演为影片增色不少。该片一直被认为是中国最优秀的影片之一，更有人直接把它列为“中国影史百部名片”之一。

1997年香港回归前夕，赵雅芝曾来大陆拍摄过反映香港回归的影片《百年沉浮》。

第一位与影视无缘的“港姐”张文瑛

1974年6月16日晚，“无线”举办了第二届“港姐”选美大赛，当晚决出的“港姐”冠军是21岁的张文瑛。

张文瑛当选“港姐”后走的却是另一条路，成为绝无仅有的一位从未拍过电影的“港姐”。无独有偶，“无线”的这一届“港姐”，不仅冠军得主张文瑛没有参加过影视演出，就连前五名的其他四位港姐，后来也没有一个涉足影坛。好像这一届“港姐”都天生与电影无缘。

张文瑛荣获“港姐”桂冠后，虽然也进入了“无线”，但只是在与影视演出毫不相关的广告部和模特中心工作，另外还开办过仪态、美容培训班。工作之余，张文瑛自己在外面创办了一个专门传授化妆、仪态秘诀的“仪容阁”。由于她的“港姐”身份加上她的专业技巧，使得这个“仪容阁”十分红火。

张文瑛嫁的丈夫也不是影视圈中的人。工作了十多年之后，张文瑛离开了“无线”，开始专注于自己的家庭和自己开办的“仪容阁”。

第一位嫁入豪门的“双料冠军”朱玲玲

1977年，“无线”如期举行第五届“港姐”选美。朱玲玲不仅获得“港姐”冠军的桂冠，还荣获本届“最上镜小姐”，因而成为“无线”第一位港姐中的“双料冠军”。

荣获“双料冠军”之后，才貌出众的朱玲玲并没有在影坛上有所作为，而是嫁给了香港大富豪霍英东的长子霍震霆。所以，朱玲玲除了是历届“港姐”中第一位“双料冠军”之外，还是历届“港姐”中第一位嫁入豪门的“香港小姐”。

第一位"学士"港姐陈文玉

1978年5月28日,"无线"在老地方利舞台戏院举行了当年度的港姐选美决赛,本届胜出的港姐冠军就是陈文玉。

陈文玉1955年出生在香港。在香港著名的圣玛利中学毕业后,她曾在九龙塘学校读过预科班,后来去美国就读于密苏里州大学会计系,并获得了学士学位。大学毕业后她报名参加了当年的"港姐"竞选,结果一举夺冠,让她成了第一位"学士港姐"。

当选"港姐"之后,陈文玉也没有进入影视圈,而是到香港浸会学院会计部任职去了。这位学有专长的"港姐"一直从事着她的会计职业。

第一个被取消"港姐"资格的"港姐"罗佩芝

在"港姐"评选历史上,发生弄虚作假的丑闻并不鲜见。1981年"无线"举办的"港姐"选美时又爆丑闻——当选"香港小姐"冠军的本来是罗佩芝,结果有人举报罗佩芝的年龄、学历等个人资料都是假的。经查实后,"无线"就宣布取消罗佩芝的冠军资格。

这样一来,原来的"港姐"亚军劳锦嫦就登上冠军宝座,其他人的名次也随之提升,本来获得第四名的"青春小姐"狄宝娜摩亚也因此成了季军,而将"青春小姐"的头衔颁给了陈敏华。

在"港姐"选美的历史上,罗佩芝就成了被取消港姐资格的第一人。

"落选港姐"进入"无线"的第一人翁美玲

1980年,翁美玲参加了英国举办的"华裔小姐"选美大赛,荣获亚军。1982年"港姐"选举在即,翁美玲又回到香港报名参加了竞选,并杀入了最后的决赛。但在决赛中她却无缘"前三甲",与"港姐"失之交臂。但是,由于她在预赛、决赛中表现出来的才艺,却被"无线"所赏识。尽管她没有进入前三名,但在比赛结束后,"无线"还是像对待其他当选的"港姐"一样,与翁美玲签下了合约,而且一签就是5年,这对于落选的翁美玲来说,应该是一种很高的奖赏了。

从"花瓶"到"影后"的港姐张曼玉

1983年,张曼玉只是获得"香港小姐"的亚军,而在她后来从影的十多年间,曾经5次荣获香港电影界"金像奖最佳女主角",4次当选台湾电影界"金马奖最佳女主角",在香港"电影评论学会奖"和香港"金紫荆奖"

上，她也曾经当选为“最佳女主角”，并曾当选过“亚太影展”的“最佳女主角”。

另外，张曼玉还是第一位在国际电影节上获奖的华人女演员。1992年，凭借在《阮玲玉》中的出色表现，她荣获第42届柏林电影节“最佳女演员奖”。

仅从以上的获奖记录，完全可以看出，这位当年的“港姐”，已经完成了由“花瓶”到“影后”的飞跃。

第一位硕士港姐李美珊

1978年的“港姐”陈文玉是香港历史上的第一位“学士港姐”，而到了1986年，又爆出一位“硕士港姐”李美珊。

李美珊出生于香港，自幼迁居美国，在美国长大并接受教育。在1986年参加“香港小姐”的选美前，李美珊已经获得了医学硕士学位，正在攻读博士学位。1986年李美珊突发奇想，回香港报名参加了当年的港姐选美，结果一路过关斩将，最终荣获1986年“香港小姐”冠军。

于是，李美珊就成了“港姐”历史上，第一位获得了硕士学位的人。这在当时是一件相当轰动的事。

第一位“连中三元”的“香港小姐”吴婉芳

在吴婉芳之前，在“港姐”选美中一人荣获两项荣誉者不乏其人。但是，在1986年的选美中，吴婉芳却一人同时荣获三项荣誉，一举获得了本届的“亚军”、“最上镜小姐”和“才华小姐”三项奖项，创下了“港姐”历史上获奖记录最多的新记录。

史无前例的“连中三元”，使得吴婉芳一下子成为万众瞩目的焦点，让她当时的声誉一度超过了同届的“硕士港姐”李美珊。由于她在选美比赛中的出色表现，当选后“无线”立即与她签下合同，并加以重用，全力包装。正好当年的世界杯足球赛在墨西哥举行，转播世界杯足球赛成了“无线”的当务之急。为了争取观众，“无线”立即委派吴婉芳担当宣传的重任，吴婉芳以自己当时的人气，为“无线”赢得了收视率。首次亮相成功之后，“无线”又马上委派吴婉芳出任“第五届新秀歌唱大赛”的司仪；接下来，又被派往加拿大世界博览会香港馆，参加《香港之夜》节目的演出。在当选后的半年内，吴婉芳屡屡见诸于香港各大杂志报刊封面，一

时成为香港的热点人物，其风头之劲势不可挡。其走红之快，在历届“港姐”中实属罕见。

一夜暴富的“千禧美女”刘慧蕴

2000是“千禧之年”。这一届的“香港小姐”被称作“千禧美女”，荣获这一美誉的是刘慧蕴。

刘慧蕴虽然是带病参加决赛，但仍旧以出色的表现赢得评委认可，最终夺得“香港小姐”冠军和本届的“最上镜小姐”、“国际亲善小姐”及“最具新世纪风采小姐”四项大奖。

刘慧蕴曾在加拿大的温哥华读大学，荣获“香港小姐”冠军后，也无意进入演艺圈发展。她还未出道就已经成为“百万富婆”了。

近年来，荣获“港姐”桂冠的“香港小姐”，与早些年的“港姐”相比，所获奖品的价值实在是不可同日而语。如果说，在获得“港姐”桂冠之前你可能还是一贫如洗，但是，你一旦当选“港姐”，就立即身价百万了。

2000年的“港姐”刘慧蕴就是一夜暴富。

她荣获“港姐”称号后，不仅仅是戴上了一顶镶嵌着金珠和钻石的皇冠，还获得了在珠海的豪华洋房一套、五门房车一辆和其他的奖品，总价值在二百多万元以上。这让她一下子就成为“百万富婆”。

想想1962年的“港姐”冠军庞碧光吧——在当选“港姐”之后，她连赴美国参加“世界小姐”选美的费用都无钱支付，最后只有靠外界的赞助才得以成行。与那些年头相比，现在的“港姐”真的是加冕封后的待遇。

也许正是如此丰厚的物质奖励，才使由“无线”主办的“港姐”选美一年一度，经久不衰，才使得选美成了香港人的节日，如此热闹，如此诱人。

不过，荣获“港姐”称号之后，许多是是非非也就随之而来了。

比如2005年，叶翠翠当选“港姐”冠军之后，就一次又一次地卷入是非之中。继整容、同居的传闻之后，她又被揭发在其任职模特时，曾为某杂志拍下只穿内裤的露背照。而“揭发”她的，正是曾经为她拍下“半裸照”的杂志！看来，叶翠翠这顶桂冠戴得真不容易，人气上升的同时也成为杂志炒作的“工具”。

据该香港杂志报道，叶翠翠如今“飞上枝头变凤凰”，但是在参选之前却只是一名普通的模特，工作起来丝毫无顾忌。在去年年初，她为该

杂志拍下了一辑半裸照。而且，杂志还将当时她拍下的照片以“绝密曝光”的标题登出。

当初，该杂志有一篇关于妇科病防治方法的报道，需要模特穿着棉质内裤拍摄照片。于是杂志便通过模特公司聘得叶翠翠和另一位模特相助。据悉，叶翠翠是该杂志的“常用模特”，平时一般收费是每 4 小时 800 多港元。但是那次因为要裸露上身，加上拍摄时间要 8 个多小时，于是酬劳高了一点，结果收费 2750 港元。

其实，当初叶翠翠也只是“奉命行事”为杂志拍广告照片，但是自从她当选“港姐”之后，就绯闻不断，一些杂志一有机会就“借鸡下蛋”，将这种“独家猛料”拿出来宣扬一番，为自己炒作。

而十分看重“港姐”形象的“无线”，对叶翠翠这样的“港姐”形象还是大力维护的。出了这样的花边新闻之后，“无线”声称，对她曾经拍下的这些裸照并不介意。随后其发言人又表示：“她又不是刻意卖弄色情，只是做模特工作，而且又是做港姐之前的事，不会影响她的港姐形象。”

由此看来，“无线”选美，还是有其原则的。正是如此，才让这项工作能一如既往地延续下去，并且不断地发现新的人才。这样，既壮大了“无线”的阵容，提高了“无线”的知名度，提高了收视率，也为香港演艺圈增添了新的活力，不能不说是一举两得的好事。

2007 年 7 月 21 日星期六晚 8 时整，一年一度的香港小姐总决赛又在香港红勘体育馆拉开帷幕。

经过多轮角逐，张嘉儿荣获 2007 年度香港小姐冠军称号。王君馨小姐获亚军，周美欣小姐获季军。而“最上镜小姐”及“国际亲善小姐”两项大奖均由亚军王君馨小姐获得。从而让这届“选美”又上演了一出“连中三元”的喜剧。

年届百岁的邵逸夫先生再次亲临现场，兴致勃勃地观看 2007 年度“港姐”总决赛。在贵宾席上，上届“港姐”冠军陈茵薇和季军吕慧仪两位美女，一直陪伴在他左右，时不时为“六叔”指指点点，传递一些赛事中的精彩细节，让他一直笑容可掬。

一年一度的“港姐”选美已经成了“无线”的一道“招牌大菜”，也几乎成了邵逸夫晚年生活的一部分。这项活动除了为世人展示一种光鲜亮

丽的排场和愉悦之外,更多的是已经蜕变为尔虞我诈、争名夺利的名利场了。一年一度的"港姐"选美,最终成了"无线"与"亚视"对撼的一出绝招。

第十八回　荧屏火并硝烟四起 奇招迭出异彩纷呈

“无线”、“亚视”大火并，“顶台”、“挖角”、“选美争风”……香港荧屏烽火连天：“欢乐今宵”长盛不衰，举办“劲歌金曲”赛、“少年卡拉 OK 大赛”发现新人，钦点“四大天王”独霸香港歌坛，“第三度剧场”猛片对冲，转播“奥运”风云际会，“银弹”、“挖角”胜负难分，选美争风闹出“双胞胎”，一部《包青天》更见“六叔”功力、眼力……“无线”收视率一骑绝尘。

“无线”与“亚视”的竞争，真可谓是针锋相对，花样翻新，从而燃起了一场场荧屏烽火，令人眼界大开。

两家常用的“招式”大致有如下几种：

招式之一为“顶台战”，也就是所谓的“唱对台戏”，即在电视节目的内容、编排和播映时间上互相顶挤，“合理碰撞”。两台之间的“对台戏”，从一开始就一直唱下来，真可谓是由来已久。

“无线”有一个保留节目，就是“欢乐今宵”。这是一个大型歌舞节目，播映时间由晚上 10 点 35 分到 11 点 20 分，长达 45 分钟之久。这个节目从开播以来，收视率相当高，广告效益也最好。于是，无论是“丽的”时代还是邱德根的“亚视”时代，都曾多次推出新招，想打败“欢乐今宵”，夺回观众，结果总是强攻不下。周梁淑怡入主“亚视”之后，便组织了一个“第三度剧场”的节目与“无线”的“欢乐今宵”对撼。“第三度剧场”的内容是专演警匪斗智、激战的剧目，欲以紧张刺激的“火药味”、“血腥味”来混淆、干扰观众的视听，企图吸引和分散观众对“无线”“欢乐今宵”的注意力。

周梁淑怡的“第三度剧场”果然厉害，几场下来，效果显著。这样，就逼得“无线”只有大力革新，才能保持以往的收视优势。

除此之外，“亚视”还曾斥巨额制作费，赴内蒙古拍摄了一部长篇电视连续剧《一代天骄》，内容是描写元太祖铁木真征战称雄的故事，想以此来夺回收视率。但由于该剧集数太多，需要很长的拍摄时间，结果却让“无线”钻了个空子。

“无线”在探得这个消息之后，就抢在“亚视”的《一代天骄》上市之前，集中精力，赶拍了一部集数较少的《成吉思汗》与《一代天骄》对着干。由于两部电视剧的内容大同小异，所以“无线”的《成吉思汗》就抢先一步，在“亚视”的《一代天骄》之前播放，起到了先声夺人的效果，使得“亚视”的《一代天骄》一上市就成了“二手货”。还让人说三道四，认为是抄袭了“无线”的《成吉思汗》。这真让“亚视”有口难言。

两台之间这样的“对台戏”，不仅反映在自制自拍的节目中，转播节目也是如此。如 1988 年，因转播汉城“奥运”一事，最后竟闹上了法庭。

汉城奥运会开赛之前，“亚视”就抢先一步，和“奥连传讯”机构签约，

以200万美元的代价获得了在该地区的独家转播权；同时，通过秘密接触，又以200万元港元为酬，重金礼聘香港体育行家、香港金牌司仪何守信为“亚视”奥运会转播节目的主持人，并同何守信正式签约。

当时，“亚视”是一片欢腾，胜券在握，满以为这一招完全可以让“无线”在整个“奥运”期间黯然失色。由于以前历届“奥运”盛况都是两台联播，这一次由“亚视”独家播出，就可以利用在此独家转播的黄金时段，大卖自己的高价广告，大赚其钱。同时，还有那位金牌司仪何守信，曾与“无线”有十多年的交情，这次能把他抢到手，对“无线”无疑又是一大震动。如果“无线”在这一回合中失利，那么将会元气大伤。

谁知“亚视”这消息一传出，“无线”立即组织反击。

“无线”使出的“第一招”——就是由“无线”的董事长邵逸夫主席立即亲自出马，郑重地约见何守信，殷勤相待，软语劝解，并晓以其中之利害。此外，竟无偿地给了何守信350万港元，让他在此期间不要“过于忙碌，过一段清闲日子”。何守信掂量了一下，觉得收了“亚视”的200万酬金，需要“忙碌”一阵子；而收了“无线”的350万元，却可以“清闲”一时。另外，他对邵逸夫所说的“利害”也自然心领神会。于是何守信就收下了邵老板的一片心意，立即到“奥运传讯”办事处要解除同“亚视”的合同。

何守信此举见诸报端以后，“亚视”大光其火，“奥运传讯”办事处也扬言要控告何守信毁约。当时，有些视评家立即在报上抨击何守信，认为他此举无疑是自毁形象，何守信变成了“冇(“没有”的意思)守信”。搞得广大电视观众也对此哑然失笑。

“无线”的“第二招”就是要求解除“亚视”的独播权。

“无线”先向政府有关当局申诉，要求一如既往，与“亚视”联播“奥运”；并且上诉到香港最高法院，要求得到公正解决。“无线”的这一要求当然是既合乎观众要求，又合乎法理观念。如果法院裁决同意联播，等于宣布了“亚视”企图独播的一切努力均化为泡影。后来，在几次诉讼过程中，由于双方僵持不下，出现了三种可能：一是“亚视”独播，二是两台同播，三是两台都不能播。

第三种可能自然是不得民心，弄得广大电视观众忧心忡忡，担心欣赏不到奥运会的精彩节目。因此，大家都十分留意法庭的最后裁决。结

果，经过多次协商，法庭最后的裁决终于出来了，那就是“两台同播”。

这种结果对“无线”而言，当然是求之不得的好事。这却让“亚视”竹篮打水一场空，空欢喜了一场。不过，虽然两家电视台是一喜一忧，但是对广大的电视观众，尤其是对那些体育爱好者而言，却是皆大欢喜的圆满结局。更让他们开心的是，未看“奥运”，却先看了一场“好戏”。

“无线”挫败了“亚视”的“独播阴谋”，自然是欢欣鼓舞。不过，在后来“奥运”转播期间，还是“亚视”占了上风。“亚视”聘用了港岛体育界的知名人士刘家杰、顾纪筠等人做司仪，让他们的节目播放得有声有色。“无线”最后也没有聘用何守信，而是起用了“无线”自己的当红艺员汪明荃做领衔司仪。在这一点上，“无线”显然是用人不当——“亚视”的刘家杰，在司仪方面与何守信齐名。“无线”的汪明荃虽是无线“阿姐级”的当红艺员，伶牙俐齿，不愧为金牌司仪人才，但是常言道“隔行如隔山”，汪明荃对体育运动并不是那么懂行，即使有体育专业人士做她的搭档，但在播出时，有时却难免照本宣科，不敢即兴发挥，效果也就难尽如人意了。

两年后的1990年，两台为转播意大利世界杯足球赛，再次掀起风波。这一次两台在转播权上没有争议，是两台同时转播。不过，事先“无线”却捷足先登，远赴加拿大，再次重金聘请此时远在加拿大的金牌司仪何守信回港当主持。不过“亚视”也就地取材，起用了香港才子黄霑。黄霑在香港素有“才子”之称，此人口才极佳，满腹经纶，只是在足球知识方面稍逊于何守信。两台其他的司仪人员和聘请的足球界嘉宾，也都势均力敌。

但是，后来在转播时却出现了戏剧性的变化。“亚视”为了弥补缺陷，竟抛出一个杀手锏来——当场宣布，为满足广大球迷“睇波”(观看球赛)，在转播球赛的节目中，一律不插播广告。“亚视”的这一招真是投球迷之所好，大快人心，争取了大量观众。年亏损达数亿元的“亚视”不惜血本，出此高招，真是惊人之举，果然赢得信誉，致使“亚视”的收视率激增。

1992年“奥运会”在巴塞罗那举行，“无线”和“亚视”又准备大动干戈，决一雌雄。于是，都把这一年视为“奥运年”。两台的转播筹备工作，

几乎是从上届汉城奥运会结束之时就开始了。经过四年的精心准备，在这一年又上演了一出扣人心弦的“龙虎斗”。

1992年新年伊始，“无线”就开始秘密“练兵”，对外秘而不宣。在3月11日的记者招待会上，其奥运会节目统筹经理赵崇文第一次向新闻界透露，“无线”将投资2500万港币转播奥运会，其中最主要的开支就是用作添置器材和租用两条卫星线路。“无线”将代表亚洲广播协会，向所有的会员提供奥运片段。因此，“无线”成为亚洲广播协会总部。

“亚视”则早在同年2月，便为转播奥运会进行大张旗鼓的宣传。3月份，特邀内地“体操王子”李宁前来香港参加宣传活动，并派员带队赴内地及台湾采访运动员的集训情况，同样是精心策划，秣马厉兵，决心对撼“无线”。

待到1992年7月25日，在巴塞罗那奥运会拉开战幕的那一瞬间，“无线”与“亚视”新一轮的角逐也再燃烽火。后来由于“亚视”后继乏力，又加上内乱骤起，使许多措施都只能是“雷声大，雨点小”，故使其收视率比转播1988年的汉城奥运会、1990年的世界杯足球赛和1989年的北京亚运会都要低。

在这场“运动战”（指“运动会”）的第二个回合中，“无线”又占了上风，让“亚视”战绩平平。

从上述的几次交手中不难看出：两台的“顶台战”的确是“八仙过海，各显神通”，几乎到了无所不用其极的地步，从中可以窥见邵逸夫出牌之老辣。他曾经沧海，多年在电影行里的拼杀，使他智勇双全，越是在困境中越能激发出他的斗志，也越显出他出手的高妙。

“无线”与“亚视”对撼的招式之二为“挖角战”。

金峰先生经常写一些两台争霸斗狠的文章，刊登在《香港风情》杂志上。其中一篇文章写道：

> 亚视重组之后，可以说不惜一切努力向无线大肆挖角，而且“战绩辉煌”。这种挖角对象，既有台柱角色，也有一般角色、息演艺员，除了幕前人员还有幕后人员……亚视挖角实施的是“银弹”（高薪重酬）政策，企图使无线面目全非，徒余一批陌生面孔。而那些观众熟

悉的、喜爱的面孔都出现在亚视荧屏上。如若再加上组织有分量的节目,广大观众便会被吸引到亚视一边来。正是这个原因,亚视的收视率在不断上升,此长必彼消,无线岂能不紧张?

金峰先生的这番高论,的确道出了香港当年"无线""亚视"两家电视台"挖角战"之一斑。

由于"亚视"的"当家掌柜"周梁淑怡来自"无线",与"无线"的老班底彼此熟悉,且关系良好。更加之"亚视"又有"银弹"为诱饵,"无线"的新老艺员、职员,岂能不见钱眼开,为钱所动?所以,有些艺员一旦同"无线"的合约一满,自然就会改换门庭,择枝而栖。尤其是"亚视"自股权易手之后,更是以重金出击,频频得手。先后从"无线"挖去的"角儿"有沈殿霞、郑少秋、卢海鹏、林建明、李香琴、谭炳文、任达华、黄日华、刘丹、秦沛、高雄、贾思乐、麦丽红、何美婷、梁思浩、何玉莲、李丽蕊、麦洁文、戚美珍等人,使其演艺队伍一下子人强马壮。

面对"亚视"的"银弹"战术,"无线"一时人心浮动。然而"六叔"邵逸夫则处变不惊,并没有惊慌失措。想到当年自己刚来香港,就举起"银锄",大挖陆运涛"电懋公司"的班底,轻而易举地挖去他的台柱子林黛时,就不由得成竹在胸。有一次,他笑着对自己的部下说:"你们不要被他们吓倒了。要说'挖角',我可是他们的师傅啊!"

于是,他也果断地使出两招:一是"挖",二是"捧"。

邵逸夫的所谓"挖",就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1988年汉城奥运会期间,"亚视"女演员顾纪筠女士因在汉城采访中表现出色,受到香港传媒及观众的好评,一时成为电视媒体的风云人物。于是,邵逸夫立即派出"无线"高层人士,趁赴汉城慰问本台采访队之机,私下里约请顾纪筠见面,力邀她"弃暗投明",一时间成为香港娱乐界的新闻。继此之后,"无线"果然成功地从"亚视"方面,"挖"来了王伟、梁舜燕、文雪儿、余安安、吴刚、罗乐林、陈奕诗等人。连"亚视"的节目总监李兆熊,后来也从"亚视"跳槽,成了"无线"的麾下之臣。

除了"挖"之外,邵老板的第二招"捧"更是出奇制胜。

当年在影坛时,他的邵氏公司一手捧红了多少名不见经传的影星,

从而使他的“邵氏影城”群星灿烂。如今他在“无线”，又是力捧新人。邵逸夫认为，走了老角，可捧新角。这样，不但会让“无线”的演艺班子永不衰败，同时也会使香港演艺圈后继有人，这可是一举两得的好事。

为了培养和造就新一代的歌星和影视明星，“无线”举办了一个和“欢乐今宵”一样的长期音乐节目——“劲歌金曲”。这个节目每天都在“节目预告”中宣传，并在入夜时分播出，一时激发了歌星和歌迷的极大兴趣。

同时，“劲歌金曲”每季度都要举办一次“季选”，每年度都要进行一次“年选”。年度竞选后还要隆重地举行“十大劲歌金曲颁奖典礼”，并作为重头节目在“无线”电视播映。在年度竞选中，除了选出“十大最受欢迎金曲奖”得主之外，还要选出其他奖项。

1991年，在“劲歌金曲”节目的“年选”中，就选出“最受欢迎的男歌手”刘德华、“最受欢迎的女歌手”叶倩文、“最受欢迎的国语歌曲金奖”林忆莲、“最受欢迎的新人奖”刘锡明、黎明诗、刘小慧三人。除了金奖还设有银奖、铜奖，另外还要选出“最佳歌词奖”、“监制奖”、“编曲奖”和“最佳音乐录像带奖”等多种奖项。“无线”的许多歌星，都是通过这种比赛选拔发掘出来的，经过进一步的培训，最终使他们成为“巨星”(或“天皇巨星”)。许多为大家所熟悉的歌星，诸如徐小凤、汪明荃、沈殿霞、罗文、郑少秋、许冠杰、钟镇涛、林子祥、叶倩文、梅艳芳、张国荣、刘德华、夏韶声、李克勤、黎明、张学友、麦洁文、邝美云、吕方、杜德伟、林忆莲、李美凤、陈慧娴、陈松龄、许志安、郑秀文、郭富城等人，都是出自“无线”或在“无线”走红后脱颖而出，成为国内外艺坛一代风云人物。有一次邵逸夫“钦点”了刘德华、黎明等人为歌坛“四大天王”，原本只是来一个小小的炒作，不料众多传媒趋之若鹜，从此“四大天王”名声斐然。“无线”为他们的成长提供了舞台，更提供了机遇。

随着这些人的迅速崛起，一时间也让“无线”声名大振，其阵容之强大更让其对手“亚视”望尘莫及。

为了把某些歌星培养成“歌、影、视”“三栖”的佼佼者，“无线”还经常不惜重金，特地为他们“量身定制”电影、电视剧本，让其演唱影视剧中的主题歌或其他歌曲，使这些艺员既歌且演，相得益彰。这种“度身打造”

的方法，使其中的一大批人，迅速成为歌迷、影迷、视迷们崇拜的偶像。反过来，只要这些人出现在“无线”的荧幕上，都会吸引大批的观众，为“无线”的收视率打下基础。

邵逸夫的这一“捧”招，既捧红了一大批艺员，又稳住了“无线”的台面，真可谓是一箭双雕。虽然有许多艺员后来“跳槽”到了“亚视”，但首先得益的还是“无线”。观众都希望在“翡翠”、“明珠”两台出现新的偶像。六叔这一“挖”一“捧”，双管齐下，“亚视”只能自叹弗如了。虽然周梁淑怡主政“亚视”后，对“无线”既挖后院，又拆门面，把沈殿霞、郑少秋、李香琴、卢海鹏等一大批“无线”的台柱子召至“亚视”门下，但是，周梁淑怡也由此弄得“亚视”债台高筑，经济赤字居高不下，最后导致自己大权旁落。

“无线”与“亚视”对撼的招式之三为“选美争风”。

关于香港“选美”，在前文已有过交代。自1973年以后，“香港小姐”的竞选活动，由“无线”承办，而且是一年一届，从未间断过。这对无线来说，实在是一大盛事。每到这时，电视台现场直播，观看的市民至少占全港居民的九成以上，“无线”的收视率达到了极致，广告费的收入更是令其他任何黄金时段难以望其项背。“选美”成了“无线”一年之中的压轴好戏，是其“招牌菜”。这道“菜”不能不令“亚视”动心。

早在“丽的”时代，“亚视”就在觊觎这一盛事，在风光如画的浅水湾举办过“沙滩小姐”选举，选出了冠军林建明，冠之以“沙滩小姐”之荣衔。林建明由此跻身演艺界，成为香港著名演员。但“沙滩小姐”到底敌不过“香港小姐”群体的芳姿丰貌，加上新闻传媒又生出许多刻薄之词，致使“沙滩选美”自惭形秽。这时“丽的”也就审时度势，办了仅此一届，便草草收场，成为一现之昙花。

直到邱德根家族收购“丽的”，并将其易名为“亚洲电视”后，“亚视”才于1985年又亮出“亚洲小姐选美”的巨幌，与无线的“香港小姐选美”对撼。从此，香港“选美”又成了一种龙争虎斗的新招式。

周梁淑怡出任“亚视”行政总裁之后，“亚视”的“选美”便开始趋于正常化，声势逐年浩大。到了后来，“亚姐”与“港姐”几乎是平分秋色，难分伯仲。即使是入围的美女，也同样是身价百倍，除了能得到一份不菲的

奖金之外，更诱人的是，还可以由此而走通出人头地的"终南捷径"，以最快捷的方式，或进入演艺圈做一位明星，或谋取一份令人垂涎的好职业，或嫁上一位嗜美的阔少阔佬，从此可以被金屋藏娇，享尽人间富贵。

因此，在香港，"选美"既是美女比艳，更是"无线"、"亚视"两台针锋相对的争风逞强之举。

两台"选美"，一直沿袭西方的选美口号，即"美貌与智慧并重"。但是两台每年的"选美"，还是都有自己具体的口号。1991 年，"亚视"的选美口号是"倾城醉艳"；无线则是"全情参与，香港人的选美"。

金峰先生在一篇文章中写道：

> 两台选美的口号异曲同工，主要目的是为了争取民心，这民心包括两方面，一是少女的芳心，吸引更多美丽的少女参选；二是争取更多市民的关心，热心选美，观看选美。一言以蔽之，就是为了争取更高的收视率，以赢得广告商的信赖，获得更多的广告费。因此，选美的实质是为了钱。

金峰先生的这段话真是快人快语，一语道破天机。"美即是商品"这一概念，到此时表现得尤为突出。

两台为了宣传，经常带领参选美女走出国门，去异国拍花絮。1991 年，"无线"去瑞士，"亚视"去西班牙，专门选择世界上最美的风景胜地，不惜花银子。仅这一趟，光差旅费就花了 200 万港元之多。

两台的选美舞台，更是珠光宝气，富丽堂皇，使尽一切现代科技手段，极尽豪华之能事。"无线"每一届"选美"的总预算为 1200 万港元；"亚视"也是不惜巨资与"无线"斗富。到其行政改组后，尽管林百欣紧缩银根，缩减开支，但耗费也少不了达 1000 万港元之巨。

两台在选美嘉宾、选美评判、选美司仪上，同样是明争暗斗，各领风骚。所邀嘉宾多是演艺圈"大哥大"和"大姐大"级的明星，届时登台助兴；评判则为社会名流。两台的司仪（主持人）更是名扬港岛的顶尖高手——1991 年，"无线"的司仪是陈欣健和郑丹瑞，"亚视"的则是黄霑和沈殿霞。

两个台“选美”的压轴好戏都在“港姐”、“亚姐”的“出炉”之夜。这样的夜晚几乎成了香港市民的不眠之夜。两台都别出心裁地打擂对撼。“无线”的拿手戏是在“亚姐”准决赛和决赛之夜，炮制大型的文艺歌舞晚会对着干。“六叔”手下的艺员阵容整齐，兵多将广，临时炮制出一台沸反盈天的歌舞晚会不过是小菜一碟。“亚视”在“港姐”的准决赛或决赛之夜，也是使出其看家的本领，利用“第三度剧场”的优势大放猛片。

有一年，在“港姐”准决赛之夜，“亚视”播放的是影片《上帝也疯狂》；在“港姐”决赛之夜，播放的《省港旗兵》。更巧的是，这一年“港姐”决赛之夜，突然发生了一起抢劫金铺案，警匪枪战一片混乱，穷凶极恶的劫匪还投掷手榴弹。案发现场真刀真枪，枪林弹雨。“亚视”探得这一消息之后，认为真是天赐良机，火速派出采访车现场报道。一时真案加猛片，真是空前绝后，千载难逢，惹得欲睹新当选的“港姐”之风采的观众，只好不看美女看“英雄”，纷纷跳频。

“无线”遭此大劫，岂肯善罢？

当年的7月28日晚上是“亚姐”决赛之夜，“无线”就以牙还牙，要报一箭之仇。当夜，“无线”准时推出早就准备好了的一台大型歌舞晚会“梅艳芳飞越十载情”对撼。梅艳芳是香港歌坛知名的“大姐大”，在香港“粉丝”无数。“亚视”情知不妙，突然决定“亚姐”决赛推迟一晚，并冠冕堂皇地宣称：为使歌迷更好地欣赏梅艳芳风采——反将了“无线”一军，逼得“无线”墙头跑马难回头。“无线”骑虎难下，晚会只有如期举行。到了第二天晚上“亚姐”决赛时，“无线”临时再也拿不出新招，也只有播放猛片对撼。播放猛片这一招，一惯被视为是“亚视”的“专利”。这一次“无线”真的是黔驴技穷，也只得这样做，惹得局外人笑道：“无线东施效颦也！”

香港的“选美”争风除了在本埠对撼之外，有时竟然还闹到埠外去出洋相。1988年年底，在台湾举行的“世界佳丽小姐”选举，最后却闹出了一出“双胞胎”的闹剧。

这次选举，各国佳丽云集台湾。按照当时的规定，一般的情况是一国或一个地区派一位美女参赛。而在香港地区，“亚视”事先与东道主台湾方面约定，允许“亚视”新当选的“亚姐”乐蓓参选；而“无线”方面，也决

定派“港姐”李嘉欣前去台湾参选。两台都据理力争，相持不下。最后还是东道主出面打圆场，提议“无线”的李嘉欣领“香港小姐”衔参选，亚视的乐蓓领“九龙小姐”衔参选。主办方面都说，没想到香港出了个“双胞胎”。

对于这样的建议，“无线”方面自然心领神会，举双手赞成；但是“亚视”方面却怒不可遏，当即提出抗议，随后又立即指示“亚姐”乐蓓拒绝参选。结果让“港姐”李嘉欣捡了个便宜，取得了直接参选的资格。

为什么“亚视”不肯让乐蓓领“九龙小姐”衔参选呢？

原来在现在常说的“港九”一词中，香港在前，九龙在后。这样，“九龙小姐”还没有参赛，就自甘落后，逊了一筹。这种明知吃亏的事，“亚视”当然不干。另外，还有一个众所周知的原因，那就是香港地区是由本岛、九龙、新界、离岛几个部分组成，九龙只是其中的一部分。这样，“九龙小姐”又小了一码，让人认为只是代表香港的某个地区。于是，到台湾去了的乐蓓便不辞而别，拒绝参赛，提前返回了香港。

乐蓓的不辞而别，的确是让李嘉欣捡了个便宜，代表香港地区独领风骚，参加“世界佳丽小姐”选举。谁知李嘉欣却出师不利——李嘉欣原本是准备装扮唐代美女杨贵妃的形象，在参赛时准备身着民族服装出场。不料临上场时，她要戴在头上的那顶凤冠却不翼而飞。在这关键时刻，现场是没有办法找到任何替代品的，李嘉欣已经没有任何变通的余地了，只好临时改变主意，易装参赛，其后果自然可想而知。结果她也是乘兴而去，败兴而归。

事后，人们对这件事议论纷纷，都为李嘉欣感到遗憾。到了临上场的时候，却让人偷走了凤冠。看来这一招也实在是“釜底抽薪”出奇制胜，几乎不费吹灰之力就搞掂了。

由此可见，“无线”和“亚视”选美争风激烈之一斑。尽管如此，由于“港姐”来头久远，实在令“亚姐”难于后来居上。

“无线”与“亚视”对撼的招式之四为“剧集对抗”。

在邱德根主政“亚视”之前，两台之间的剧集对抗还没有形成。在电视剧的制作方面，原本就是“无线”的一统天下。待到邱德根主政“亚视”之后，才慢慢地开始形成了“亚视”与“无线”这种新的竞争局面。

邱德根主政“亚视”后，聘请了李兆熊为“亚视”艺术总监，徐小明为节目经理助理，开始负责“亚视”电视剧的制作。李兆熊和徐小明本来就是香港影视界的名人，前者是香港出色的制片人，后者是香港有名的导演。于是，两人上任之后，就发挥己之所长，相继推出《霍元甲》、《陈真》等多集电视连续剧，一时风靡港台、内地。

这时“亚视”的电视剧虽然有了影响，但数量还是太少，无法形成同“无线”对抗的形势。待到周梁淑怡主政后，大肆“挖角”成功，又扩建了片场，连续推出一系列的剧集，才终于形成了同“无线”竞争的局面。

就以“笑剧”(即“喜剧片”)而论，“亚视”在1990年与曾志伟、林敏聪两位笑星签订了合约，准备自己制作“笑剧”。消息公诸于传媒之后，“无线”也闻风而动，马上同廖伟雄、胡大为这样在香港最有名气的笑星签订了合同，并抢先推出《笑星救地球》，在荧屏逗笑，效果不错。不久之后，“亚视”也推出了《笑星主流派》让观众再次开怀大笑。算是打了个平手。

在竞争过程中，两个台除了自己制作多集电视剧之外，还不惜血本斥巨资收购电视剧。在这一方面，“六叔”可谓是老谋深算，棋高一招。

1993年，邵逸夫“钦点”了一部电视剧，就是被人视为老套陈旧的台湾长篇电视剧《包青天》，并安排在“无线”的黄金时段播出。当时，许多人对该剧的收视率都持怀疑态度，认为“六叔”真是一时老糊涂了，这样的“正剧”，在港岛哪有市场？岂料《包青天》一出笼，又是一炮走红，反响强烈，收视率节节上升。

后来有人分析说，邵逸夫之所以作出这种决定，并不是什么歪打正着，应该是受到了当年他自己和他的大哥邵醉翁拍电影时的启发——当年邵氏公司多次以“民间文学”为题材，走“通俗”的路子。看来这种说法是有道理的。

“亚视”一见“无线”占了上风，就迅速作出反应，也在黄金时段播放《包青天》。于是，弹丸之地的香港，一时间又展开了一场“双包电视大战”，闹得沸沸扬扬，热闹非凡。最终的胜出者还是“无线”。

事后，知情人都对邵逸夫的眼光佩服不已，不得不承认姜还是老的辣。

总之，在“剧集对抗”中，“无线”、“亚视”一时也难分上下。即使如

此，"亚视"还是表示，"有这样的效果，就是赢家"。这句话，无意之中道出了"亚视"希望的底线。明知斗不过"无线"，能打个平局也就不错了。

在邵逸夫执掌"无线"之后的这些年来，港岛荧屏，真可谓是烽火连天，狼烟四起，热闹非凡。面对"亚视"接二连三的强攻，"无线"的舵主邵逸夫稳操胜券，使其在香港电视界的霸主地位，最终还是难以动摇。

1988 年，香港行政局公布的《电视发展新条例》中规定，"持牌广播机构不得经营与广播无直接关系的业务"。于是"无线"进行改组，于当年 11 月一分为二，分为"电视广播"（仍称"无线电视"）和"电视企业"两大机构。电视广播（无线）主要经营电视及相关业务；电视企业则从事出版及印刷、文化娱乐、电视广告制作、零售、旅游及物业投资，两者继续维持上市地位。电视企业虽然市值较小，却拥有电视广播的运作生命线——清水湾电视城。"无线"的这次改组，一方面，为"邵氏"物业的多元化发展拓宽了渠道；另一方面，却为后来电视企业的"收购战"埋下了隐患，此是后话。

到 1992 年，"亚视"通过几代人的努力，终于取得了与香港电视霸主"无线"分庭抗礼的地位。林家父子改弦易张，把频频进攻改为巩固防守。林百欣亲自坐镇，继续紧缩开支，杜绝浪费，效果显著。1993 年，"亚视"只亏损几千万元，收视率也稳中有升。于是林百欣就向媒体宣布：原定在 1997 年开始赢利，现在看来，不用等到那时候了。

香港电视业这种残酷的竞争，实在是香港商业文化的一大特色。邵逸夫说："有竞争，才有发展嘛！"现实的确如此。如果仅从娱乐性这一点来说，香港电视的质量，应该是亚洲地区最高的。

不过到了 90 年代后，由于"卫星电视"和有线电视的崛起，一场新的竞争又在风起云涌。但是，"无线"的地位却始终没有动摇。

"六叔"掌坛，"无线"收视率高居榜首，永远立于不败之地。

第十九回　年届九十商场再搏 元老过招终无输家

1996 年“电视企业”收购战波澜再起，元老过招一波三折。“郭氏”家族步步紧逼，先声夺人；“邵氏兄弟”则步步为营，静观其变。最后邵逸夫又出奇招，“套现”巨额资金，让这场牵动人心的收购战没有输家。年届九十商场再搏，邵逸夫并无淡出商场之意，又在书写他的精彩人生。

时至1996年，一场新的考验又骤然而至。

当年2月12日下午两点半，《南华早报》和“邵氏”旗下的“电视企业”突然在香港股市“停牌”。据“电视企业”的发言人表示，这两家上市公司将进行资产转移活动，但详情不予透露。

这一情况，立刻引起了香港成千上万股民的关注，都在密切注视这两家公司的情况。在股民的追询下，“电视企业”发言人又称，“会于短期内公布详情”。实际情况并非如此——本来这一天并未预料到会“停牌”，但由于“电视企业”的股价在当天早晨急剧飙升，“联交所”询问该公司的管理层之后，才决定暂停其股市交易。

这种情况，股市行家一看就明白：一场“收购战”已经拉开了战幕。

“电视企业”开盘报价为2.45元，最高价到了2.79元，最后以2.60元收市，升幅为6.1%，成交53.6万股。

第二天(2月13日)，《南华早报》提出收购电视企业的建议。股民们这才清楚，原来财大气粗的《南华早报》已经盯上了“电视企业”。《南华早报》盈利可观，据说该报有意到内地筹办财经类的报纸，且计划正在进行之中，其财力自然不容小觑。

《南华早报》提出的收购建议，是以“一新股”换“两股”的形式收购“电视企业”。这一收购，有可能导致“嘉里集团”与《南华早报》持股量超过三成半。“嘉里”可能会将部分“南早”的股份配售给独立第三者，以避免向“南早”其余的小股东提出全面收购。

根据这一方案，如果“电视企业”所有的股东接纳“南早”的收购建议，《南华早报》需要发行2.1亿股新股，才占扩大后股东的12.3%。新股东有权收取《南华早报》刚宣布分派的六成中期股息。

《南华早报》的老板是郭鹤年。

郭鹤年为什么要发动这场收购战？

1988年底，与邵逸夫私交甚笃的郭鹤年，通过旗下的“嘉里集团”斥资20亿元，从“奔远国际集团”的主席庞雅伦手中收购了三成“无线”(后分为“电视广播”及“电视企业”)的股权。收购完成后，邵逸夫任“电视广播”及“电视企业”的主席，郭鹤年任副主席。但是，郭鹤年很少露面参与“无线”的活动。1990年8月，他派侄子郭孔盛出任“电视广播”董事。

1992年初,郭孔盛没有出席“无线电视”的台庆活动,圈中人估计他已离开了。后来的事实证实了这种“估计”属实。1995年,郭鹤年派去的另一侄子郭孔辅也宣布辞职。

郭鹤年从1989年1月起,已经是香港电视广播董事局核心成员。但是,他在1994年2月,以“私人业务繁忙”为由,辞去副主席职务。从此,作为大股东之一的郭氏家族成员,在“无线”中的人越来越少,而且都一个一个地淡出了管理层。

据1996年3月21日出版的《东周刊》报道,因“电视广播”和“电视企业”有两个大股东,一些高职员曾说“要平衡两个老板意见并不容易,左右做人难”。1994年“电视广播”总经理何顺忍,因健康原因离职后,副总经理何定钧又不想继任,后来只有通过“猎头公司”,找来应麒麟这个中立人士走马上任。

从郭氏家族成员在“电视广播”及“电视企业”中的淡出,以及公司高层职员的反映中,我们似乎可以觉察到,“郭氏”与“邵氏”两个家族在“无线电视”经营中已经产生了矛盾。不过,是否因此而触发“郭氏”对“电视企业”的全面收购,这就不得而知了,仅仅是某些人的猜测而已。

真正触发郭鹤年对“电视企业”的收购,恐怕更直接的原因还是“电视企业”拥有的物业价值。据《资本家》杂志1994年第五期报道,计算到1993年底止,“电视广播”的市场总价值已经高达17.47亿美元,而“电视企业”的市场价值也达到了2.05亿美元。

郭氏家族从1991年开始,就减持该企业的股份,到1996年初,只拥有15.4%的“电视广播”的股权。其手上有多项物业的“电视企业”,在1995年8月,将其在原广播道七十七号的“无线”旧厂址,以5.6亿港元的价格出售给了“长江实业公司”,获得非正常性盈利5.5亿港元。“电视广播”的这一举措,引起了人们许多的联想,似乎都在等待“无线”企业另一处贵重的物业——清水湾电视城是否会出售呢?

《东周刊》的报道说,虽然“电视企业”的市场价值在1995年底还不到10亿港元,但是它却直接影响市场价值高达100多亿港元的“电视广播”的命脉。因为“电视企业”拥有清水湾电视城中占地26.6万平方英尺的地产物业,租期要到2047年。而它的租户却又是“电视广播”,租期从

1989年1月至2000年底,租金每两年调整一次,一年的租金收入最少也接近5000万港元。

在商言商,清水湾电视城有如此大的发展潜力,郭鹤年能不动心吗?

此时,郭鹤年家族持有《南华早报》34.9%的股权,而“嘉里集团”持有1.4亿股电视企业的股权,另外,加上“Shang集团”持有的210万股“电视企业”的股权。因此,当“嘉里”手上所持的“电视企业”股权全部换成“南早”的股份后,那么“嘉里”所持有的“南早”股权将超过35%。按照惯例,就可以提出全面收购。因此,“嘉里”将出售部分“南早”的股份,使无意全面收购的“嘉里公司”在《南华早报》所持有的股权,保持在35%以下。

由于“电视企业”拥有大量的地产和物业,所以,《南华早报》收购“电视企业”,将有助于扩大《南华早报》的资产基础及经济收益的来源。此外,“电视企业”在近年,还在集中精力,开拓中国内地的出版业务。《南华早报》董事局相信,收购以后,两家公司可以通力合作,拓展中国内地的出版业务。出于以上的原因,所以《南华早报》要发动对“电视企业”的收购战。

一向总是大刀阔斧,以收购别人的企业而著称的邵逸夫,面对郭氏集团的收购战,会甘心束手就擒吗?

1996年2月28日,《南华早报》向其股东和“电视企业”股东发出收购文件,收购战双方正式交火。一出令港人关注的“收购战”正在上演。

作为“电视企业”的两大股东,郭鹤年与邵逸夫持股量不相上下。“邵氏”与郭鹤年的关系也一向不错。早在1971年第一间“香格里拉”在新加坡创建时,邵氏便是大股东。1988年,“邵氏”再邀郭鹤年购入“无线”股份,双方友情更深了一层。在购入“无线”后并没发现两家族有矛盾,双方相安无事。

现在“郭氏”旗下的公司《南华早报》要收购“电视企业”,本来相安无事的局面被打破了。据报章称,“邵氏”的管理层透露,“郭氏”家族提出收购前没有打个招呼,令邵逸夫对收购有所保留。也有舆论说这是一次“突然袭击”。对这个问题,有关报道说,郭鹤年也承认在此之前,没有同邵逸夫接触过。

因为双方持股量本来相当,"郭氏"家族出招收购,必然会使"电视企业"姓"郭"。为了保护家族的利益,"邵氏"必须作出反应。摆在被收购者面前的,往往只有两条路:一是积极应战,采取有力措施反收购;二是接受收购,这实际上等于投降。

"邵氏"自然不甘心接受收购,若走这条路,多年来打下的江山将拱手让给"郭氏"家族。于是,"邵氏兄弟"决定接受"郭氏"的挑战,坚决进行反击。

郭鹤年旗下《南华早报》收购"电视企业",一时特别引人注目。尤其是"邵氏"方面的反应,更成了大小报纸记者追踪的热点。

很多业内人士担心,郭、邵二人因"电视企业"之争,将会使他们数十年来建立的友情破裂。对于种种分析评论,郭鹤年和邵逸夫都表示,"电视企业"收购战,不会影响双方的关系,老朋友最后不会变成仇人。对于这两位商场元老的态度,人们都在拭目以待。

3月7日,邵逸夫出席"上海实业"春茗酒会。这是一次充满喜庆气氛的春茗酒会。"上海实业"以名书法家亲笔所绘的《长寿图》借花敬佛,当场献给邵逸夫,称赞他为乡里乡亲所作的贡献。一群"上海帮"相聚一起,气氛十分愉悦。邵逸夫也是喜不自胜。

后来,有人提到"糖王"(郭鹤年在香港企业界素有"糖王"之称)郭鹤年出招收购"电视企业"一事时,"气功护身的六叔突然称自己的喉咙不舒服,难以启齿"——某报一名《焦点人物》栏目的记者,事后用这样一个标题加以描述,并在文中说:"一提糖王,邵六叔气上喉头。"

当被问及"认不认为是敌意收购"时,"六叔"笑而不答。据报道,《南华早报》方面早已接受其财务顾问的建议,赞成有关收购问题,而"电视企业"方面仍然没有其独立董事委员会的意见。对于是否同意"割爱"而成全"糖王",邵逸夫只是说:"不知道呀……要等独立董事委员会的意见……等下周吧!"

3月13日,"电视企业"独立财务顾问摩根建议,拒绝"南早"的收购。这个建议被采纳了,"邵氏"开始着手布置反收购战略。

"邵氏兄弟"目前持有"电视企业"34.64%的股权。与其行动一致者所持有的股份,与郭鹤年所持有的股份不相上下。"邵氏"反收购的方案

不是“郭氏”的换股,而是现金收购,所涉及的资金达6.97亿元。这也不是个小数目。

相比之下,“邵氏”提出的收购条件比《南华早报》来得更实际。以3月14日《南华早报》收市价每股5元计算,若按1股《南华早报》换2股“电视企业”来算,那么,《南华早报》对“电视企业”的收购价可折算为每股2.5元,数量上不及“邵氏”,且又是以股换股。

郭氏《南华早报》的收购条件显然不具备多大吸引力,除“邵氏兄弟”已表明不接受《南华早报》换股建议外,还有方逸华、利陆雁群及利荣森等人也是同样态度。于是,“邵氏”的现金收购方案一出台,在反收购战中暂占了上风。

“邵氏”走现金收购这条路,也是迫于无奈。如果让《南华早报》取得“电视企业”的控股权,那么清水湾“电视城”的地皮便会成为《南华早报》的囊中之物。“郭氏”攻,则就有机会提高租金,与“电视广播”分肥;守,则就可以等过几年后将地皮开发,再收一大笔。“邵氏兄弟”与“电视企业”及“电视广播”已建立了长期合作的良好关系。如果让“南华”收购得逞,那么就正如“电视企业”董事局所指出的那样,“会令此种良好关系逆转”。

据报道,“邵氏兄弟”利用这个价格收购“电视企业”股份,所需的7亿元资金在财政上并不成问题。“邵氏兄弟”此时手中掌握的现金量已有5.7亿元,再加上为维持“电视企业”的上市地位,必须出售部分收购回来的股份,届时又可以套回一笔资金,所以财政上并不难应付。

有人认为,对于“邵氏兄弟”来说,这场收购与反收购战,“邵氏”损失的不是金钱,而是“打乱了整体的一连串部署”。

近年来,民间不断传出“邵氏”出售“商业旗舰”的消息。如1995年8月“电视企业”将广播道七十七号物业卖给“长江实业公司”;在此之前的三个月,“邵氏兄弟”将投资的物业及戏院卖给“邵氏控股”;同年5月“邵氏兄弟”及“邵氏基金”将420万股的“电视广播”股权出售给了“皮尔逊亚洲”……

种种迹象表明,有关“年事已高的邵逸夫将退出江湖”的种种推测,已成不争的事实。

据证券人士分析,邵逸夫年事已高,迟早要退休。出售资金的目的,就是尽量让"邵氏兄弟"的公司资产减至最少或者最单纯的程度,以便在日后方便脱手。"六叔"的意向,也有可能转为做一个"收租佬"之意。"建东证券研究部"董事曾瑞昌指出,从以往部署来看,邵逸夫原本有意将"邵氏兄弟"在"电视广播"的股权减至最低,甚至全部出售。但"电视广播"市面价值太庞大,买家难找。如果是跨国大集团来收购,又会受到政府的外资拥有权的限制。于是"邵氏兄弟"只有在控股上打主意。

瑞士联合证券所则认为,"邵氏"可能将其在"邵氏兄弟"的73.5%股权降至51%,维持其控制权。但买家通过购入的22.5%的"邵氏兄弟"股权,就持有约5%的"电视广播"股权,这样相得益彰。不过郭鹤年此番出招,多少使这个如意算盘出了枝节,逼得"邵氏"不得不应招。

"邵氏"提出以现金每股2.55元反收购后,一时形势比较乐观。"电视企业"董事局相信,《南华早报》只提供换股建议,"邵氏兄弟"的现金收购建议则给予"电视企业"股东"套现"的机会。除此之外,"邵氏兄弟"董事局对《南华早报》股权能否长期维持高水平深表怀疑。因为《南华早报》的5.55元的股价,已经是1990年上市以来最高收市价。如果换股计划实施,将会影响后来发行的新股的股价。只要《南华早报》股价上不去,其换股的计划最终将会彻底落空。

"邵氏"提出反收购条件后,证券界人士纷纷分析郭鹤年可能采取的行动,非常关注《南华早报》对此作出的反应。

证券界人士普遍认为,郭鹤年如果"投降",采取先发制人的手段"套现",可获利3.7亿元。有消息指出,"电视企业"曾与"百乐门"商谈,将自己现有的印刷及出版业务悉数转售,"电视企业"则进行私有化。此举将导致郭鹤年处于被动地位,所以他要先发制人搞收购,借此抢回主动权。现在无论谁是收购战的胜方,"郭氏"都已处于不败之地,肯定可以"套现"脱身。

"邵氏"反收购议案提出后,"电视企业"的另一主要股东郭鹤年拒绝就此表态,所以他是否会走"套现"那条路进行"投降"尚不清楚。而《南华早报》董事局则表示,他们将会研究反收购建议,现阶段不作评论。

3月15日,《南华早报》召开股东特别大会,取得一致赞成票,通过接

纳收购“电视企业”建议。引人注目的是，作为主席兼大股东的郭鹤年并没有出席此会，甚至副主席也没有赴会，会议由非执行董事李国宝主持。李国宝主持通过了收购“电视企业”的建议，前后仅十分钟就匆匆离去。

郭鹤年没出现在股东特别大会，已让那些记者大惑不解。更为奇怪的是，郭鹤年在当天下午却出席了香格里拉（亚洲）的银团贷款签约仪式。“郭氏”并非香格里拉主席，也不是其董事会成员，或许他是以“嘉里集团”老板的身份去出席的。“嘉里集团”是香格里拉（亚洲）的大股东。尽管如此，郭鹤年“厚此薄彼”之举还是令人费解。

那些很敬业的记者对郭鹤年穷追不舍。在郭鹤年出席香格里拉（亚洲）银团贷款仪式上，还不断向郭鹤年提一些有关“电视企业”的收购问题。郭鹤年拒绝就“邵氏”的反收购作出回答。

记者问郭鹤年是否接纳“邵氏”的现金收购建议？也有的问“高原建设”的收购价？郭鹤年三缄其口，实在追问得没办法时，便说了一句：“今天不谈什么事情，只谈香格里拉。”

记者们哪肯放过这个机会，又追问为什么“不谈什么事情?”郭鹤年只好回答说：“事情不是我管的!”他还说，近期并没有与邵逸夫接触，但这并没有影响两人的关系。

至于郭、邵两人是否会反目成仇，《壹周刊》有文章分析：

> 虽然郭鹤年和邵逸夫均表示电视企业收购战，不会影响双方的关系，但二龙争珠的敌意收购攻防战，很难有双赢的局面，既然有胜负兼涉及重大利益，收购告一段落之后，郭邵二人如能做到面和心不和，功力已是很高境界，因为敌意收购总是伤感情的游戏。

15日的《南华早报》股东特别大会除通过了收购建议外，独立董事会李国宝还表示，下周将开会研究“邵氏”所提出的反收购建议对其原来计划的影响。

3月21日，《南华早报》提高收购条件，以更优厚的条件来吸引“电视企业”的股东，收购战升级。郭鹤年与邵逸夫的龙争虎斗进一步加剧。

1996年3月21日，《南华早报》宣布提高收购条件，由原来两股“电

视企业"换一股《南华早报》,改为每20股"电视企业"股份可换取11股《南华早报》的股份,或可选择每股作价2.75元现金收购"电视企业"股份。

《南华早报》的此项收购建议,无疑比先前收购建议的条件更为优厚,更具吸引力。此项收购建议一出,许多人都猜测郭鹤年可能会趁机套现的说法,至此被彻底否决,相反,倒让人们看到了郭鹤年势在必得的决心。

但证券界还有人认为,《南华早报》将"电视企业"的收购价格稍微提高,是否是郭鹤年这个大股东讨价还价的策略,借此希望"邵氏"将收购价格进一步提高,最终将"电视企业"的股份出售套现。

《南华早报》的新建议出台后,为此还发出新的建议通告。通告指出,以每两股"电视企业"股份换取一股《南华早报》股份的原收购建议,由于只有郭鹤年家族接纳,不能成为条件,所以原建议已于3月20日作废。而财务顾问向投资代表作出的新收购建议为:

(一) 每20股"电视企业"的股份换取11股《南华早报》的股份,或者选择,(二)每一股"电视企业"的股份可得现金2.75元。

该通告指出,以《南华早报》3月20日停牌前收市价5.2元计算,《南华早报》新提出的股份收购建议,等于每股"电视企业"值2.86元,比起"邵氏"收购建议每股"电视企业"股份的2.55元来,高出了12.21%;而《南华早报》的现金收购建议每股2.75元,也比"电视企业"2.55元的建议高出7.8%。总之,无论是股份或者是现金收购的价格,都比"邵氏"的高,因此,《南华早报》在收购战中略占上风。

《南华早报》的通告还指出,虽然寄给"电视企业"股东的文件中,计算了"电视企业"的商务价值为3.19元,而经调整综合资产净值为3.314元,但"邵氏"较早前提出每股2.55元的收购建议,亦较两资产净值计算显著偏低,同时相信《南华早报》收购"电视企业"将进一步有协同合作的效益。

按收购有关规定,提出新的收购建议必须获得证监会批准。《南华早报》此项收购新建议能否获证监会批准呢?

对于《南华早报》提高收购价,"邵氏兄弟"又作何反应呢?

邵氏公司秘书阮成民表示，由于《南华早报》提高收购建议于周四深夜才落实，因此“邵氏”未能立刻作出反应。但该公司将与财务顾问研究对策，是否会再提高其收购价格，他在22日的发言中拒绝评论。

《南华早报》宣布以较高的收购价向“电视企业”提出收购的新建议，很快获得证监会批准，但附带条件是《南华早报》现在提出新建议，完成日期必须在第一份收购建议完成日期之内。

证监会公司财务部高级总监狄思勤对记者表示，证监会批准《南华早报》再度提出的收购建议，有一个附带条件，即新建议完成时间应与第一份建议提出的最后期限相同。在这样的安排下，《南华早报》不会因为再提出收购建议而获得任何延长收购时间的好处。

根据《南华早报》公布的情况，这次收购在4月29日下午4时若未能完成，将不能变成无条件，日期、时间与首份建议相同。狄思勤指出，证监会在审批时，已考虑到投资者的利益，因《南华早报》首份收购建议失败后，便只剩下另一份收购建议，现在《南华早报》若再提收购建议，小股东便有两份建议可供选择，对投资者来说较为有利。

《南华早报》提高收购建议条件已成事实，而“邵氏兄弟”对此是投资，还是反击呢?

一名证券分析员指出，持有“电视企业”近三成半股权的“邵氏兄弟”，应不会接纳《南华早报》的收购建议，相信“邵氏”将会进一步提高收购价进行反击。如果出现这种情况，郭鹤年家族可以得到更高的价格出售股份套现。他认为《南华早报》之所以稍微调高收购价，是“讨价还价”，以退为进。

亚洲股份分析员 Jannes Miles 则持相反意见。他认为“邵氏兄弟”应不会再提高收购价。

在这两种截然相反的意见中，证券界人士更多的人认为，由于“电视广播”与“电视企业”关系密切，相信邵逸夫站起来捍卫“电视企业”的可能性更大，因此“邵氏”极有可能提高收购价。

郭鹤年与邵逸夫皆为商界巨擘，同是商战高手。高手过招往往难以捉摸，谁也不敢轻易把“宝”押在任何一边。

3月22日，股市有细微变化。《南华早报》上午继续停牌，午市复牌

后跌，收市报价5.1元，跌0.1元；“邵氏兄弟”报价9元，升0.05元；“电视企业”报价2.725元，升0.025元。股民们看好“邵氏”与“电视企业”，是否认为“邵氏”将提高收购价予以反击呢？

3月23日，某报刊出一篇特写《郭鹤年——最大得益者》。在认为“邵氏”极有可能提高收购价后，甚至算了一笔账：若“邵氏”将反收购价提高至2.8元，以郭鹤年持有“电视企业”1.4694亿股份计算，如果全部出让给“邵氏”，则可套现4.11亿元。

还有些证券界人士认为，即使郭氏家族因“邵氏”不提高收购价格而将“电视企业”的股份全部售给《南华早报》，以3月22日《南华早报》收市价5.1元计算，也一样可以套现4.1亿元。

《郭鹤年——最大得益者》一文在结尾中写道：“因此，此次电视企业收购战，最终受益人是郭鹤年及小股东，而输家，则是……”

尽管“输家”后面用了省略号，但谁都清楚指的就是“邵逸夫”。

出人意料的是，到了3月底，这场牵动人心的收购战却出现了戏剧性变化。

3月29日，持有“电视企业”近三成半股权的“邵氏兄弟”及有关人士宣布，愿意接受《南华早报》新的收购建议，但只接受其中的现金收购，以每股2.75元的价格出让“电视企业”股份。

这时，有报纸评论说：“电视企业”收购战戏剧性的转变，邵“六叔”出招实在让人难以捉摸！

“邵氏兄弟”3月29日发表通告，表示《南华早报》的新收购建议，较早前的反收购建议（每股2.55元）的价格更高，因此表示不会再进行其反收购建议，而会接受《南华早报》的现金收购建议。

现在回想起来，在以往证券界人士的分析中，都认为郭鹤年提高收购价是“讨价还价”来达到套现目的；而现在看来恰恰相反，邵逸夫倒是早就有了两手准备。他提高反收购价格却成了套现的“讨价还价”的手段。“邵氏兄弟”只是虚晃一招惹对手招架后，便心满意足地挂出了“免战牌”。

“邵氏”此举，使那些认为“电视企业是邵六叔命根子”之说不攻自破。相反，“邵氏兄弟”见好就收，在这场收购战中先套现获利，不但反映

出"电视企业"在"邵氏"眼中只是待价而沽的商品,更证实邵逸夫无心恋战,淡出江湖一事渐露端倪,问题只是如何部署实施而已。

为时一个半月的"电视企业"争夺战至此最后落下帷幕。收购战大团圆的结局,确实出乎人们的意料。郭鹤年因为"邵氏"提出反收购,使《南华早报》加价再战,然后他作为大股东将手头上的"电视企业"股份出售给《南华早报》,套现的金额因而大增。对郭鹤年来说,既将"电视企业"收之于自己旗下,又能套现获得更多的金额,可谓"一石双鸟"。

"电视企业"收购战以这种方式结局,对于"邵氏"来说同样有利。首先他不必掏7亿元来反收购,可以大省一笔;其次,"邵氏"目前持有1.27亿股"电视企业"的股份权,将这些股份出让还可以套取到3亿多元现金回来。两项加在一起,资金已超过10亿元。

"邵氏"目前拥有"电视企业"的股份,占"电视企业"已发行股本的30.3%。另外,"邵氏香港基金会"、LOUS PAGE及方逸华等有关人士共持有1900多万股"电视企业"的股份,占已发行股本的4.68%。这些股东均表示会在4月12日举行的"南早"特别股东大会上,为新收购建议投赞成票。由于上述公司及个人都只接受现金收购,加在一起共有1.469亿股,以每股2.75元计算,《南华早报》需要付出44000万港元的现金,才能给这场收购战画上最后的一个句号。

在"邵氏兄弟"接受新收购建议的情况下,郭鹤年欲通过《南华早报》收购"电视企业"的控制权已如愿以偿。"邵氏"也在这场收购大战中获益匪浅。总之,这场收购战成了没有输家的结局。然而,有人却对此战会不会留下"后遗症"而担忧。

所谓"后遗症",说白了就是郭鹤年与邵逸夫的关系。"电视企业"收购战初燃战火之时,外界均对两位商界元老级人物之间的关系感到狐疑,特别是在"邵氏"反击的那一刻,更使人有一种邵、郭"交恶"的感觉。在整个收购战过程中,邵、郭两人一直称"不会影响双方的关系",使人难以捉摸他们是敌是友。

前面提到过的《壹周刊》的文章曾指出:"收购告一段落之后,郭邵二人如能做到面和心不和,功力已是很高境界,因为敌意收购总是伤感情的游戏。"不过,从邵逸夫能如此之爽快地首肯《南华早报》的新建议,并

最后与之成交的行为来看，大家似乎又要重新评估他们是敌是友这一问题。

更多的人担心日后“电视广播”将受制于“电视企业”。因为“电视企业”拥有“电视城”的控制权，而“电视广播”租用“电视城”的房地产和物业，每月租金超过了460万元。日后郭鹤年如果在租金、租期上作难，郭、邵之间将会产生新的矛盾。

又有报道说，“邵氏”有意通过减缩持股权，来引进一个国际性传播机构入主“电视广播”。如果今后“电视城”租约期满遭到业主迫迁，要另外寻找一块地皮也不太成问题，起码不至于由“邵氏”集团独力承担发展成本。原来邵逸夫早就有了规划，难怪这次收购大战能从容不迫，冷静出招。

另外还有报章刊文认为，郭鹤年与邵逸夫之间的合作已经不是第一次，“香格里拉”、“无线”购股都合作得很愉快，这次收购战又并没伤和气，友好关系将会一如既往地发展。

“电视企业”收购结束了。此时，《东方日报》立即载文称，这将是邵逸夫“金盆洗手”的开始。文中有一段话是这样说的：“……邵氏兄弟在这场闪电战中急急求退，不单反映电视企业在邵氏眼中只是待价而沽的商品，更可看到邵逸夫无心恋战，淡出江湖一事渐露端倪……”

这篇文章最后说：“说不定这次电视企业的收购建议，反而助了邵六叔的金盆洗手大计。”

古人云：“人生七十古来稀”。1976年，邵逸夫已经是89岁高龄的老者了。作为一位89岁的老人，在如此风云变幻的商战中，能出此奇招，驾驭大局，最后出奇制胜，扭转乾坤。这种搏击风浪的大智大勇，实在令人叹服。

“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文坛如此，商场亦然。这场“电视企业”收购战是邵逸夫商场搏击中又一神来之笔。

第二十回　九旬高龄喜结良缘 知己红颜相伴终生

九十高龄，在结发之妻逝世十年之后，再次走进婚姻的殿堂，第二任妻子竟是四十多年前的女友、时年62岁的方逸华。此时，方逸华加盟“邵氏”已经多年，取“邵氏公司”的总管邹文怀而代之，成了“邵氏公司”实际上的“内当家”。晋升“六婶”后，方逸华不仅是邵逸夫的红颜知音，还是他事业上的得力助手，这段“黄昏恋情”让邵逸夫的晚年更加精彩。

1997年，邵逸夫已经是整整九十高龄了。然而就在这一年，他又一次走上教堂的红地毯，走进婚姻的殿堂，与方逸华喜结良缘。他第二次风风光光地做了一回新郎。

讲到邵逸夫与方逸华的罗曼史，那真是说来话长。

当年邵逸夫中学毕业后，应三哥邵山客之邀赴新加坡，开始涉足电影业。在三哥邵山客喜结良缘之后，他也在新加坡最闻名的富豪余东璇家中，与他的第一任妻子黄美珍女士邂逅相遇。当时两人一见钟情，谈起了恋爱，但又担心余东璇棒打鸳鸯。谁知后来邵逸夫到余府上门求亲时，余东璇不但没有阻挠，反而乐呵呵地大笑说："你们的事我早有察觉，君子成人之美，老弟既然和美珍真心相爱，就不用顾及这么多，难道让美珍一辈子陪着我这个老头子吗？"

余东璇真的成人之美，成全了他们二人的好事。1937年，邵逸夫与比他小5岁的黄美珍在新加坡举行了热烈而隆重的婚礼。那天，余东璇不仅应邀出席了他们的婚礼，还送来了50万元的大礼表示祝贺。后来每当提起这位南洋大富豪余东璇，邵逸夫就热泪盈眶，对这位宽厚仁慈的前辈心怀感激。

黄美珍女士与邵逸夫结婚之后，两人一直相亲相爱。第二年黄美珍就生下了长子邵维铭，几年以后，长女邵素雯、次女邵素云及幼子邵维钟也相继出生。

1987年，邵逸夫的发妻黄美珍在美国病逝，享年85岁。他们的这段婚姻维持了整整50年。

妻子病逝以后，邵逸夫只是在当时的香港报纸上，发了个讣告，并没有大操大办地为她举行什么仪式。当时，香港各界对邵逸夫这么做，似乎很有微词，说他对妻子没有感情等等。但邵逸夫自然心中有数，也就听之任之。

黄美珍去世之后，香港的《银色世界》杂志，发表了一篇纪念性的文章，原文中有这么几段话：

> 她早在二三十年前已是亿万富婆，但一直自奉自俭，也不闹特殊，这是当前女人们最缺乏的优点。……

六婶从不过问邵氏公司行政工作，这也是罕见的美德，也不会介绍自己的好友在公司里做事。她在几年前常到台北旅行，从来不要台北分公司的人招待或接送飞机。住在台北大饭店，也不需要大套房。

六婶虽然不干涉邵氏行政，但在邵氏公司却获得员工的尊敬。与方逸华相处，亦客客气气，十分难得。

六婶对邵氏制片没有参与，也就等于放手让六叔去做，因此，邵氏电影王国有过辉煌的一页。如果换上了小心眼、妒忌心重的“邵太太”，每天见老公身处众香国中，前来吵吵闹闹或是一拍两散，那么邵氏王国也建不起来了。

这篇文章自然是寓褒赞于平淡之中，介绍了这位“六婶”的为妇之道。黄美珍女士的这种为妇之道，实在是有她的高明之处。正是有了黄美珍女士的这种大度，邵逸夫先生才能充分发挥他的聪明才智，才能在事业上纵横捭阖，左右逢源。所以，有人说，一个成功的男人后面，总有一位聪明的女人，这话诚然不假。

自从黄美珍女士去世之后，方逸华小姐似乎是取而代之的最佳人选。十多年来，她与“六叔”几乎是出双入对，形影不离。

为此，当时香港许多好事的报纸，就唯恐天下不乱，不时在娱乐版和周刊上，多次刊登一些“花边新闻”，透露出邵逸夫将要和方逸华结婚的消息。面对这种舆论，邵逸夫先生并没有回避，只是不冷不热地说：“结婚与否无甚区别，那只是名份而已，最重要的是相处得好，大家合拍。将来会怎样我不知道，但方逸华确实是一个很好的红颜知己。”

无独有偶，当有些好事的记者以此事问及方逸华女士时，她也是坦率地对记者说：“我们现在不是很好吗？‘六叔’一直很照顾我，他有魄力，我更欣赏他有恒心、远见和有时间观念，还经常给人机会。”

他们两个人的这种表态，也不会让人有空子可钻了。在当时，方逸华在“邵氏”的地位也实在是炙手可热。她刚刚进入邵氏公司时，只不过做一些掌管服装道具之类的工作，到后来，不但取邹文怀而代之，而且一跃成为邵氏公司的财务总管。从她这种地位的升迁到身份的变化，就不

难看出，方逸华到底是不是“老板娘”，这只不过是一种说法和时间而已。

不过事情没有走到最后的一步，邵逸夫和方逸华对婚姻一事还是守口如瓶。尽管在众人眼中，他们结婚只是迟早的事，但邵逸夫面对记者一次次的追问都笑着以“没打算”为由搪塞。直到1997年，妻子黄美珍逝世十年之后，邵逸夫终于决定再婚，迎娶的女人就是已经把自己最宝贵的光阴，奉献给了邵氏公司的方逸华。

早在1952年，邵逸夫就在新加坡与方逸华相识。

那是一天晚上，邵逸夫来到“邵氏兄弟公司”戏院楼上的夜总会听歌。正准备离去时，只听到主持人在说：“下面，请红遍南洋的女歌星方逸华小姐为大家演唱一首《花月佳期》。”听了“方逸华”三个字，邵逸夫觉得相当耳熟，他挥手招来侍者问道：“这位方小姐好像在哪里听说过。”

侍者说：“方小姐是最近红遍南洋的歌手，她的母亲就是20年前上海‘舞国红星’方文霞。”邵逸夫这才恍然大悟，立即让侍者送上一大束鲜花。

一会儿，方逸华微笑着来到邵逸夫面前，彬彬有礼地说：“邵先生您好，谢谢您给我送花。我在上海时就看您拍的电影，也听长辈们讲过您的许多故事。”

方逸华的道谢，让邵逸夫非常高兴，并热情地邀请她演唱后一同去喝茶。

演唱结束后，应邵逸夫之邀，方逸华换上一套素雅的旗袍，然后两人一同来戏院旁边一间环境清静的酒楼，边吃夜宵边聊天。在那一席长谈中，邵逸夫惊喜地发现方逸华不仅人长得美，歌唱得好，而且竟还懂得许多业务经营管理上的事。当年方逸华17岁，邵逸夫比她年长27岁。

1969年，方逸华正式加入“邵氏”，很快成了邵逸夫的得力助手，并且能掌握“邵氏”财政大权，让“邵氏”当时的“二号人物”邹文怀别无选择，只有“叛逃”一条路。

自从邹文怀“叛变”之后，她在“邵氏”辅佐邵逸夫，深得邵逸夫的器重和信任。这其中除了有十多年前，在新加坡的那段交情之外，更主要的是方逸华的为人和能力。所以，邵逸夫不仅把她作为一名得力的部下，同时也把她看成是一位知己红颜，除了公司的公事，甚至连家庭的家

事也拜托她了。

后来事情的发展也的确如此，比如邵氏公司的股权这么一件大事，十年来的变化就说明了这一点。

1971年，“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的股票正式上市。当时，邵逸夫的两个儿子邵维铭和邵维钟都是董事。1981年，方逸华加入“邵氏”董事局以后，到了第二年，邵维铭和邵维钟都相继退出了董事局。这样，拥有“邵氏”实质性股权的，只有邵逸夫本人，另外就是方逸华。

到后来事情的发展，就更说明方逸华在“邵氏”的地位非同一般。

有一次，方逸华代表邵逸夫参加一场名画拍卖会。会中，一幅由旅美画家陈逸飞所画的《夜宴》是拍卖会的热门作品，由港币40万开始喊价，共有6位人士角逐，方逸华也在其中。最后只剩方逸华和一名台湾商人竞标，对方喊出港币160万，这时方逸华正准备继续喊价时，同行的人劝她放弃，认为老板邵逸夫对于这样一幅画花费重金恐怕会不高兴，但方逸华还是果断地叫价180万港币并成交。果然，当邵逸夫手捧那幅《夜宴》时十分高兴，还夸奖方逸华眼光独到、办事能力强，接着就把画挂在办公室最醒目的地方。

正当邵氏影业全盛之时，电影受到电视的挑战和威胁。这时方逸华又独具慧眼，建议邵逸夫花了一大笔钱去竞投无线电视的经营权，结果一举获得了巨大成功。

两人相识45年来，方逸华一直把邵逸夫当作自己的老师、老板、朋友和知己，一直毫无怨言地伴随在他的身边，为他出谋划策。方逸华十分珍惜这难得的缘分，从来没有提出什么“名分”上的要求。

因此，对于方逸华，邵逸夫也一直心存愧疚，虽然方逸华从未向他提出过结婚的请求，但他知道这是她多年的梦想。他也知道，如果自己选择和方逸华结婚，无论是对黄美珍和方逸华来说，都是“有情有义”之举。同时，邵逸夫也知道自己现在年事已高离不开方逸华了。公司里的许多事情，都是方逸华在替自己去办。当年，李翰祥第一次离开“邵氏”到了台湾，由于事业上的失意重回香港时，许多公司都想聘请他。当时李翰祥也想重返“邵氏”，但又举棋不定，担心回来之后，此时正在“邵氏”当红的张彻会给他小鞋穿。就在这时，方逸华及时地给李翰祥打了电话，邀

请李翰祥重回“邵氏”。

邵氏电影公司在三十年间所摄制的影片1000多部，旗下电影院达200家，每天观众大约100万人。“邵氏影城”全盛时期，员工超过了1300人，被外国传媒誉为“东方的好莱坞”。虽然邵逸夫的电影王国中不乏出众的红粉佳人，但真正能让邵逸夫将公事和私事都放心交代的，却只有方逸华一人。邵逸夫的许多决定，也都是由方逸华全权负责。也正是在方逸华的苦心经营下，“邵氏影业”才一次又一次地走出低谷。她在人们的心目中，已经是邵氏公司名副其实的“老板娘”了。

1997年5月6日，邵逸夫和方逸华终于来到美国拉斯维加斯登记并举行婚礼。90岁的新郎邵逸夫，62岁的新娘方逸华，终于走上红地毯，走进了婚姻的殿堂。当邵逸夫把一枚5克拉重的钻石戒指，郑重其事地戴到方逸华的无名指上时，所有的来宾都报以热烈的掌声。人们都说，他们的爱情，经历了近半个世纪的长跑，总算瓜熟蒂落，水到渠成，有了一个圆满的结局。

所以他们最后的结合，也就在人们的意料之中了。

不过，婚后还是有人问邵逸夫，他们两人的结合对方逸华来说，是否是一件好事？

邵逸夫也快人快言，毫不含糊地高声说：“当然是好事啦！我同方小姐做了多年朋友，又在一起工作多年，结婚不单带来了正式的名分，也确定了方小姐日后的幸福。”

邵逸夫的这种“也确定了方小姐日后的幸福”的说法，让人听起来似乎与金钱有关，但方逸华却澄清说：“我和老板结婚，不是为了他的钱，因为我们将所有的钱都捐去基金会了。”

事实上，1973年成立的“邵氏基金会”，股权由两家公司持有。基金会只持有“电视广播公司”约5.4%的股权，其他权益则由邵逸夫其他公司持有。也就是说，即使“六叔”先走一步，方逸华完全可顺理成章地至少获得邵逸夫一半的资产。

从1997年结婚至今，他们原有的生活方式并没有什么改变，不像普通夫妻那样长相厮守。邵逸夫和方逸华依旧住在各自的家里，平日两人一起在电视城上班，周日方逸华才会到邵家，和“六叔”共进午餐，每次她

大概逗留3小时。其实他们各自的住所相隔只有5分钟车程。除了生活起居不变外，做了“邵夫人”的方逸华在“邵氏”的地位，也没有丝毫改变，她依然是邵逸夫的得力助手。对邵逸夫的一些生活习惯，也没有任何的影响。

如今，邵逸夫虽然年届百岁高龄，但依然老当益壮，掌管着“无线”和“邵氏”的事业。同时，在他身边缭绕的靓女也不计其数，出门总有“港姐”相伴。

2006年初，邵逸夫出席“无线”的新春联欢会时，面对坐在自己身边的2005年“港姐”冠军叶翠翠和“季军”陆诗韵，身体健壮的“六叔”还十分调皮地同两位“港姐”开玩笑。他说自己已经100岁了，你们要不要我向你们传授养生心得？在养生方面我可是专家啊！

两位“港姐”被“六叔”的话给逗乐了。

邵逸夫又对陆诗韵说：“你很白净，看上去也很会保养自己。”

“六叔”的话让陆诗韵受宠若惊，直夸“六叔”风趣。

邵逸夫身边总是美女如云，风流传闻自然很多。但是，他与元配夫人黄美珍女士之间那种具有传奇色彩的婚姻，总是人们谈论的话题。当年在新加坡那样的环境里，黄美珍女士能摆脱余东璇那样的富豪之家，选择了邵逸夫，也足见邵逸夫当年的魅力。

对于现任妻子方逸华，虽然并非出身大家门第，但是四十多年来，能一直追随邵逸夫，痴情不移，也实属罕见。人们都说他们是一曲定终身，这只是事情的一个方面。当时方逸华女士要是没有那种眼光，是不可能有后来的结果的。有人说她是“守得云开月亮出”，而这种“守”又有几多女人能坚持到底。

近年来，年近百岁的邵逸夫的活动相当活跃，经常和时年71岁的“六婶”方逸华外出游玩，频频出席各种会议和颁奖仪式。邵逸夫在事业上基本上是半隐退的状态，他已经把邵氏公司的大权，差不多全部交付给了方逸华掌管。

第二十一回　重返影坛再拍新片　邵氏经典魅力长存

淡出影坛多年之后又重返影坛开拍新片，并斥巨资兴建“深圳南山邵氏影视城”和香港将军澳“香港影视城”，“电影大王”邵逸夫钟情银幕痴心不改；时过境迁近半个世纪，“邵氏出品”是是非非毁誉不一，但还是有许多经典之作，制成DVD和VCD后畅销市场，重拍老片又成时尚，并惹得好莱坞“鬼才导演”加盟，足见邵氏出品魅力长存。

1993年7月21日，香港《明报》发表了一篇报道，标题是《邵氏投资四亿美元在深圳建影视城》。

该报道说："由'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南山文化企业发展公司合作，在深圳市南山地区兴建全东南亚面积最大的影视城——深圳南山邵氏影视城。"

深圳南山"邵氏影视城"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办事处，占地130亩，拟建成一座类似美国好莱坞的影视城，比现有的香港清水湾"邵氏影城"大11倍，总投资额为4亿美元，邵氏方面会占70%的股份。1994年正式动工兴建，1997年完成了第一期工程。深圳南山区与香港仅一水之隔，在不久的将来，南山区前的后海湾将会同香港九龙的清水湾一样，在中国电影史上璀璨闪光。

对于这项巨大的工程，该报报道说："邵爵士指出，兴建影视城除了促进内地的娱乐业发展外，也是起着教育作用，希望更多人进一步认识电影。邵爵士打趣说：'如果是为了赚钱，不如多买一些地皮'。"

这则报道，就是"电影大王"邵逸夫重返香港影坛的信号。

1994年，已经淡出香港影坛八年之久的邵氏公司突然宣布：投资一亿港元拍制20部小成本的电影。其时，香港电影业已劲风淡吹，陷入低谷。但年届高龄的邵逸夫却逆市场潮流而动，必是奇招在握自有胜算。

这则消息被新闻媒体爆炒之后，有香港"影坛教父"之称的张权说："我不是擦老板鞋，今日今时，我亦不需要擦任何人的鞋，我是真心佩服他老人家的眼光。我经常在戏院碰到他，次次都是看四点场。我跟他说：'老板，你要看戏，一个电话，就有好多COPY送去你公司啦！'他说：'不得，那样听不到反应，感觉不到观众的要求呀！'他不但在周围去看戏，还会做note，真是值得人尊敬！"

张权先生的这番话，让人看到的是一位"电影大王"永不休战的雄心。

谁也没有想到，雄霸影坛的邵氏电影王国，停拍13年的邵氏公司，在当时香港影坛陷入低谷之际，又在逆潮流而动，重整旗鼓，正式宣布重新杀回香港电影市场，决心再创昔日之辉煌。邵逸夫此举，真可谓是石破天惊，让沉睡的香港影坛再次兴奋起来。

其实,邵逸夫的邵氏公司虽然曾宣布淡出香港影坛,但是,他并没有真正的同电影"绝缘",一直在电影界打拼。

1986年宣布停产,而仅在一年后的1987年,"邵氏兄弟电影公司"就与电视广播有限公司(即邵逸夫掌控的"无线")组合了一家"大都会影业公司",由他的夫人,也就是"邵氏"的董事长方逸华女士负责,从事影片制作。"大都会"的创业作即为王晶导演的《撞邪先生》。不过,当时的"大都会"每年只是仅出品两到三部电影,成本、票房、明星阵容皆属一般,目的在于不引起对手注意,在于低调操作。相比之下,倒是邵逸夫亲自坐镇的"无线"风生水起,稳坐香港电视业龙头位置,受万众瞩目。

进入90年代后,"大都会"又开始大展拳脚,除了找王晶拍明星阵容鼎盛的《赌城大亨》外,方逸华还重金邀到当时最红的"喜剧天王"周星驰拍片。因此90年代前期周星驰、杜琪峰又为"大都会"拍摄了《济公》、《回魂夜》、《赤脚小子》、《十万火急》等片。不过此时的"大都会"也并没有打算在香港影坛再次领衔主演,更没有打算同当时风头依然的"嘉禾"和"新艺城"抗衡。尽管如此,"大都会"还是取得了骄人的战绩。

1992年,由杜琪峰导演、周星驰主演的古装搞笑片《审死官》创下近5000万的香港最高票房纪录,超过同期"嘉禾"的猛片《超级警察》足足1600万,一时令"邵氏"扬眉吐气。后来,一度沉寂的"邵氏",又与"中国星"等六家电影公司联手,挫败了"嘉禾",夺得了将军澳影城用地后,征战影坛的雄心又起。到了90年代中期,由于受到电视的冲击,香港电影业一度陷入低谷,多家制片公司纷纷倒闭。而在此影坛低迷之秋,邵逸夫却重新打起"邵氏兄弟电影公司"的旗号,在1993年发出重返香港影坛的信号。

邵逸夫重返影坛后,第一次投资3000万元开拍重型动作片《不死情迷》。邵逸夫亲自"钦点"香港歌坛"四大天王"之一的黎明和日本女星濑户朝香担纲主演,并由刘伟强执导。

从这种组合就可以看出,邵逸夫虽然多年没有拍电影,但他的眼光依然有独到之处。刘伟强是香港时下有名的导演,他尤其擅长执导动作片,近作《古惑仔》系列、《风云》、《中华英雄》等电影均叫好又叫座,早已成为票房保证的导演之一;主演之一的黎明身在"四大天王"之列,在东

南亚市场人气极高；再加上起用了日本明星濑户朝香为女主角，实在是最佳搭档。怪不得圈子内外都说，“六叔”的这种选择实属上上之选。由此可见“电影大王”邵逸夫先生宝刀不老，誓要在香港电影圈再创佳绩，重夺影坛王者之位，延续邵氏电影王国的神话。

在淡出影坛后的那些年里，“邵氏”虽多年没有拍戏的大动作，但与张曼玉、周星驰、王祖贤、王晶、杜琪峰、钱小豪等众多台前幕后巨星曾经签下的片约仍然有效。如果这次再度影坛逐鹿，一定可以再创“邵氏”神话。

时任邵氏公司的总经理方逸华也对外表示，从现在开始，邵氏公司预计每年拍摄的影片将超过20部，并希望能进军国外市场。拍摄的主要“片种”是动作片。

1997年，时年九十高龄的邵逸夫和夫人方逸华，又将邵氏公司同自己手上的传媒王牌“无线”合作，成立了“星艺映画电影公司”，并将自己多年培养出来的众多名导和演员重新组织起来，同心协力，要重新开启“邵氏”电影王国的大门。“星艺映画”影片公司的开山之作是《漫画风云》，由风头正劲的谢霆锋和张智霖等人主演。此后，依次推出《惊天大逃亡》等10部大片，从而让低迷多年的香港影坛为之一震。

同年，邵逸夫又聘请香港当时的著名导演元奎，翻拍昔日由张彻导演的“邵氏”经典之作《马永贞》，再一次逆流而上，在香港影坛的淡市中杀出一条血路来。

1998年，位于清水湾的无线电视城全面落成启用后，邵氏公司又与“中国星”电影公司合作，挫败了老对手“嘉禾”竞地成功，然后投资11亿港元，在香港将军澳工业村又兴建一座“香港影视城”。

兴建的香港影视城是香港将军澳工业村有史以来租出土地中面积最大的一项工程。总建筑面积逾11万平方米，比清水湾电视城大了30%。建成后的香港影视城主要由6幢制作及行政大楼组成：11层的广播大楼（Main Block）、综艺录影厂大楼（Variety Studio·Block）、戏剧录影厂大楼（Drama Studio Block）、新闻及停车场大楼（News and Car park Block）、工场大楼（Workshop Block）以及联汇大楼（Link Block）。6幢大楼的整体楼宇建筑面积达100,000平方米。建成后的电视广播城设备齐全，提供

共4个外景拍摄场地及15个录影厂，方便制作各种高质量的节目。

此外，影视城还建有一个地面卫星接受中心，增添全新数码广播器材，采用全新的数字化设备。影视城的卫星接收中心主要负责接收多个不同卫星视讯服务，可接收全部覆盖亚洲上空的卫星不同频段的信息。另外，仪器房内配备光纤网络，提供低损耗长距离传讯用途，并利用此网络传送卫星讯号到中央控制室及新闻部，提供每天二十四小时娱乐节目，服务地区包括中国内地、澳洲、美国西岸、印度等国家及地区。卫星天线可容纳十组卫星上行天线。

“香港影视城”的兴建，是邵逸夫继当年清水湾“邵氏影城”之后，在香港影坛的又一次大手笔。这项工程已在2000年启动。建成后的“香港影视城”将是一座设施配套、设备齐全的多功能影片生产基地，其中包括后期制作中心、行政大楼、摄影厂、电影院及展览厅等。同时，邵逸夫还对外宣布，影城落成后，将再与演员签订新的合约，然后再投资2亿元港币，开拍15部影片。

2003年10月12日，在香港举行了“香港影视城”开幕典礼暨36周年台庆亮灯仪式。当天，邵逸夫亲自带领48位“无线”演艺人员和“港姐”举行祭天仪式，并由时任香港特区行政长官董建华、政务司司长曾荫权等分别担任主礼嘉宾，共同见证香港电视史上这一重要时刻。

2001年，邵逸夫与方逸华又成立“电影动力有限公司”，推出的作品为《绝色神偷》。随后，“电影动力”又推出了新作《新扎师兄之青年干探》等影片，而一系列的“邵氏”经典旧作重拍计划又在酝酿和实施之中。

从上述情况就可以看出，尽管邵氏公司从1985年宣布停止制片业务，声称淡出影坛，其实并没有真正的淡出，而是以退为进，从1987年开始，仍然先后成立了“大都会”、“星艺映画”和“电影动力”等多家影片公司开拍电影，并推出一系列叫好又叫座的影片。

近年来，邵逸夫除了和夫人成立自己的电影制作公司拍摄影片以外，还在开发当年“邵氏”的经典之作，让这些经典之作以另一种形式面世。

1999年，邵逸夫将七百多部当年“邵氏出品”的经典电影版权，以六亿元的巨价出售给马来西亚财团（该财团稍后在香港成立“天映娱乐有

限公司”)。

2003年,广州“鸿翔音像制作有限公司”与香港“天映娱乐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将“邵氏”影片以DVD及VCD的形式在中国内地独家发行。有着“东方好莱坞”之美誉的香港“邵氏影城”,造就和聚集了众多的大牌导演和明星,其享誉全球的“邵氏电影”不仅可供观赏,更具有极高的学术研究与怀旧珍藏价值。“天映娱乐”将七百多部邵氏作品修复及数码化,重新推出市场。这批将于未来数年内陆续推出的作品包括多部邵氏公司当年的经典,其中有《江山美人》(1959)、《不了情》(1961)、《梁山伯与祝英台》(1963)、《刺马》(1973)、《倾国倾城》(1975)等。

为了重现“邵氏电影”当年的风采与辉煌,“邵氏”影片库的拥有者——香港“天映娱乐有限公司”不惜花费巨资,利用时下世界最先进的高科技手段,将当年“邵氏出品”的一大批经典之作,进行了数码修复,其中包括删除杂色、杂音,修复画质、音效和一切可见的瑕疵。修复后的这些影片的效果,几乎完全可以同刚刚拍摄完成的电影相媲美。邵氏公司的这一批经典之作,将成为目前世界上唯一的一批经过大规模数码修复的珍贵电影。

正如“鸿翔音像制作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张宝成所说,“相信在中国内地的大部分人都听说过邵逸夫先生的名字,但是很少有人能够有机会欣赏到他旗下之邵氏片厂在上世纪50年代至90年代所制作的电影。今日这些电影宝库终于有机会以全新面貌呈现在中国内地观众眼前。凭借鸿翔曾在中国内地发行超过2亿部影片、拥有15年影片发行之丰富经验,以及覆盖全国的庞大发行网络,我们相信,修复后的邵氏珍贵名片市场潜力将会很大。”

第二十二回　出让无线多方角逐 亲临台庆稳定军心

邵逸夫因病住院，出让"邵氏"的消息一时成为港岛媒体关注的焦点；多家财团竞相角逐，沸沸扬扬，股市震荡。邵逸夫开出天价吓退传媒大王，"小超人"知难而退成了"陪跑"。为稳定军心邵逸夫亲临台庆，并且笑口常开。众明星登台献艺搞笑一派喜庆，"无线"依然群星灿烂。

早在1990年1月21日的《亚洲周刊》上,就刊登了一则该刊记者访问邵逸夫的谈访录,摘录如下:

问:香港邵氏王国由你主持大局,新加坡、马来西亚方面的业务又如何?

答:新、马的业务机构都是由我出任主席,但具体是由我的两个儿子和我三哥(邵仁枚)的儿子打理。其实香港的业务,除了我之外,还靠一大班好"伙计"(即员工)。

问:你有想过退休及接班人的问题吗?

答:我要处理的事很多,没有考虑过退休问题。当然,我对接班人的问题也考虑过,并作相当的安排。

问:考虑都由你的儿子或家族成员接班吗?

答:我在新加坡的业务相当大,有银行、地产等,接班人不一定要是儿子,最重要的是令业务可以继续。我的儿子必须有相当的经验才能接班。所以要有公众公司(即上市公司),而不单靠家族经营,需要聘任对生意有兴趣而又愿意投入的人士。现时打理新加坡的业务的人还年轻,接班人的问题并不着急,而香港则较急切,但已处理得很好。

问:你所栽培的人才,不少在羽翼丰满后都蝉曳别枝,这会给你培育接班人带来戒心吗?

答:任何事业都要继续下去,必须不断栽培人才。试看万世英雄如秦始皇,死去之后什么都空。……

从这段访谈并不难看出,邵逸夫对他的邵氏公司的未来虽有忧虑,但更多的是希望有能接替他主持大局的人才。他并没有想把自己的事业,全部交付给自己的儿孙的想法。在他看来,人才比事业重要。如果他的儿子是这方面的人才 ,那当然是好事;如果没有人才,即使有了事业,到头也只会是"万世英雄如秦始皇,死去之后什么都空"。

邵逸夫的这种说法是很有见地的。

古往今来,"父传子,家天下",是我们这个民族的传统。但是,邵逸

夫能跳出这种传统的窠臼，从事业的要求出发，去安排自己的接班人，这是难能可贵的。他是一位中国人，但却能摆脱传统的羁绊，走出中国人传统的定式，也许这正是他事业成功的秘诀之所在。“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如今，这位年届百岁高龄的老人还在商场拼搏不止，永不言休，实在是个奇迹。

2006年7月，年届99岁高龄的“六叔”邵逸夫先生因患肺炎住进了医院，而他的子女又都言称无意继承父亲的事业，加上各方人马又觊觎“无线”（“TVB”）已久，于是，就传出了香港影视大亨邵逸夫旗下媒体王国的股权——“邵氏兄弟”和香港电视广播（人称“无线”）随时有可能易手出让，一场股权争夺战大有一触即发之势。

当时，据多家香港媒体报道，“无线”的大股东——邵逸夫持有的“邵氏兄弟”公司曾经证实，近期曾同买家有过接洽，商讨过收购“邵氏兄弟”及其附属公司股权之事。不过，“邵氏兄弟”强调，至今尚未签订任何买卖协议。

据媒体报道称，当时有意收购“无线”的买家有以下几家：

一、香港富商、有“小超人”之称的李泽楷的“和记黄埔”集团公司；

二、内地的中央电视台（CCTV）；

三、有世界“传媒大王”之称的“新闻集团”董事长默多克；

四、“邵氏”独立非执行董事兼“其士国际”主席、上海政协常务委员、香港商人周亦卿。

此外，还有澳洲新闻集团及大马富商郭鹤年、新鸿基地产大股东郭氏兄弟、锦兴集团主席陈国强等人也有这种意向。

这几家都有可能收购“邵氏兄弟”公司，从而间接取得“无线”（“TVB”）电视的控制权。

在这些“买主”当中，呼声最高的要算是“小超人”李泽楷。

李泽楷，“盈科拓展集团”主席、“和记黄埔有限公司”副主席。1966年11月出生于香港，香港富商李嘉诚之次子。1987年获斯坦福大学电脑工程学士学位。1987年至1990年，在加拿大投资银行工作；1990年，回港加入“和黄集团”工作，曾任“和黄集团”副主席。在商场上李泽楷素有“小超人”之称。近几年在商战中不时爆出令人惊叹的大手笔，他的名

字经常出现在香港财经媒体的重要位置上。作为李嘉诚的二公子，李泽楷一直试图摆脱父亲的影子，希望能走出一条自己的路来。因此，他连续在市场上搞了几个大动作，其中让他声名鹊起的便是他对电讯盈科的收购行动。

1999年3月，这位年轻的富家公子从香港政府手中免费取得数码港的独家开发权。随后，李泽楷便收购了香港一家叫“信得佳”的上市公司，然后注入数码港资产，在当年8月成立了盈科动力公司。尽管其父李嘉诚对此颇不满意，但李泽楷却义无返顾，他雄心勃勃地宣布要创建“全球最大的宽带互联网企业”。随后盈科动力便收购了香港电讯公司，合并为电讯盈科。

李泽楷的影响力在此时达到了顶峰。电讯盈科的股价也一路走高，疯狂时曾出现了一天狂升23倍的纪录，李泽楷一天就赚了300多亿元，轰动全球。有人戏言李泽楷一天赚的钱，就相当于他父亲一辈子创下的财富。大量中小股民在“小超人”的号召力之下纷纷跟进。

但是，尽管收购电讯盈科使李泽楷得到了很多风光，但随着网络泡沫的很快消失，李泽楷和他的电讯盈科也很快跌入了“滑铁卢”。2000年，电讯盈科的亏损接近30亿港元，2001年的亏损仍然超过20亿港元。2001年1月，盈科动力的股价一度跌到了50美分以下，市值缩水到129亿美元，为原来香港电信市值的三分之一。

2000年3月，李泽楷曾经在二板市场上筹集了10亿美元，同时动用盈科动力的高价股票从大东电信手中购买了香港最主要的电信运营商香港电信，交易额估价达到380亿美元，成为亚洲最大的一个并购案。为此，盈科动力背上了90亿美元的巨额债务，为了还债，盈科开始把香港电信中最有价值的移动电话和IP骨干网的业务出售。在大东电讯急于抛盘和美国纳斯达克股市下跌的双重影响下，盈科的股价开始走低，神话回落尘土，李泽楷的威信开始大打折扣。

如果对李泽楷的投资经历有所了解的话，也许就会发现，他似乎对媒体投资抱有很大的热情。在投资电讯盈科之前，他所做的第一笔大的投资就是媒体业。1991年，年仅25岁的李泽楷一举投资4亿美元创办了Star TV(香港卫视)；1993年5月，在加拿大的一艘游艇上，又亲手将

自己一手创办的Star TV卖给世界传媒大王默多克，成交价为8亿美元，套现53亿港元，让他大赚了一笔。

是不是这"第一桶金"让李泽楷对媒体投资情有独钟？大多数港人就不得而知了。但是，当年李泽楷所投资的电讯盈科，用今天的眼光来看，似乎也可以将其归入传媒的概念。而就在他如日中天的时候，他已经把投资的目光放到了《信报》，虽然多次遭拒也没有放弃，最后终于梦想成真。所以说李泽楷对媒体还是情有独钟的。

同时，李泽楷投资媒体的脚步并没有在成功收购《信报》后停下。最近，已有新的传闻出现在港岛，一说李泽楷下一步的目标是收购《南华早报》，另有一说他看中了香港电视广播（"无线"）。

对于邵逸夫的"无线"，李泽楷早在八年前就对其有过想法，但被"无线"的掌门人邵逸夫一口拒绝。有一次，邵逸夫笑着对李泽楷说："你还年轻，我还是教你怎样追女孩子吧！"

时至今日，邵逸夫当然不会对李泽楷再说这种话了。在李泽楷火速出售"电盈"股权之后，便有消息说李泽楷意在入主"无线"。又有报道说，2006年6月，被视为是李泽楷"左右手"的"电盈"前副主席袁天凡及"电盈"执行董事钟楚义曾到"无线"将军澳影视城参观过，就让这种传闻似乎更加真实，影响也更大了。看来李二公子确实是相中了"无线"。

但是，后来又有报道说，邵逸夫并没有玉成其好事。他放出话来——如果想要收购"无线"，先拿出100亿港元来给我看看，否则，收购之事就免谈了。看来，邵逸夫并不会像林山木一样甘心就范。所以，面对邵逸夫开出来的"天价"，李泽楷已经明确表示，在收购"无线"一事上，他打算正式放弃这一计划。

可以说，李泽楷是被邵逸夫开出的天价吓跑了的第一个买家。

被邵逸夫的"天价"吓退的第二位买家就是传媒大王默多克。

2006年7月底，邵逸夫病愈出院之后，连续两天高姿态地在媒体面前露脸，但有关"无线"单一大股东"邵氏兄弟"将被收购的消息仍未平息。曾经发表央视、李泽楷是潜在买家的"里昂证券"在当时再一次发表报告，继续指出邵逸夫已经年届百岁，仍然急需解决接班人问题；于是预测"无线"有50%的概率会被出售。这种预测，和以前几次报告的40%的

概率相比,出售的概率又提高了十个百分点。受卖盘的消息刺激,邵氏股价在过去一个月,已经上升了近四成。这个以往在香港股市属冷门股的股票,到8月1日当天创造了12年新高,最高报价15.9港元,收市则微跌0.94%,报价15.1港元。市场分析,“无线”目前市场价值高达220亿港元,比收购消息公布前又提升了不少。

据香港媒体透露,邵逸夫看到自己拥有的影视王国持续升值,所以他的报价一直维持很高的价钱,大概在100亿港元左右。这个价钱把许多买家吓退了,曾经与郭羡妮传出绯闻的香港富商、有“壳王”之称的陈国强就公开表示自己想买,但是没有那么多钱。而有“传媒大王”之称、身价高达507亿港元的“新闻集团”董事长默多克也是打退堂鼓的一个。

同“小超人”李泽楷一样,早在1987年,默多克就开始有了收购“无线”的念头,当时并没有获得邵逸夫的首肯。但是,他这一计划一直没有改变。到了2006年6月,默多克减少了所持有的香港凤凰卫视两成股权后,又开始接触“无线”,没想到再一次碰壁。默多克同样被邵逸夫开出的100亿港元吓退了。

不过,默多克除了认为邵逸夫叫价过高以外,他还了解到,如果真的能收购成功,自己本身还要再花费一笔不菲的公关费。因为按照香港《广播条例》规定,外资不能超过49%的表决权。即使邵逸夫答应让他收购,他也还得必须在香港找一家熟悉香港电视业的本地财团联盟。否则,这件事还是办不成的。

因此,默多克最后的决定也是放弃。

与此同时,还有的香港媒体把“无线”的非执行董事周亦卿也列为收购“无线”的又一大热门人物。

周亦卿先生祖籍浙江舟山,1935年出生于上海,1952年随父母从上海到香港定居。第二年,他考取了台湾大学,学习机械工程专业,后来成为这方面的专家。1970年,香港经济开始复苏,许多重大工程纷纷上马。周亦卿先生抓住这个机遇,于当年12月创立了“其士集团”。从1992年以来,他担任的社会职务近三十个,先后当选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一届政府推选委员会委员、上海市政协委员、舟山市政协委员、香港舟山同乡会会长、香港浙江同乡会副会长等。2000年开始出任“邵氏”独立非执行董

事主席，一人身兼两家上市公司的主席。

据《东周刊》报道，在当时，周亦卿曾同邵逸夫接触过，洽谈收购“无线”一事。他和邵逸夫是宁波同乡，又是邵氏公司和“无线”的董事。所以他就直接告诉邵逸夫，一家内地财团看中他和邵逸夫的关系，请他出面游说“六叔”，有意收购“无线”。

后来，周亦卿一方面安排发行可换股债券融资，一方面在内地明察暗访。最后，通过分析这家财团的背景，感觉这家内地财团的巨额资金有点来历不明。于是，他立即打了退堂鼓，自动退出了这次收购活动。

2006年8月，针对当时市场传言内地中央电视台(即“CCTV”下称“央视”)、有意收购“邵氏兄弟”公司持有的香港无线电视台股权一事，央视副台长孙玉胜对《第一财经日报》明确表示“没有听说”。不过媒体研究专家喻国明则表示，“央视”参与收购的可能性比较大。

“听说‘央视’在这两个月曾与邵氏接触过。不过这事处在非常初级的阶段，最终谁来收购还不好说。”有接近“电盈”的人士向记者表示。

有业内人士估计，“央视”对“无线”有兴趣的原因，是因为”无线”是全球市值最高的商业华语传媒，目前市值近203亿港元。它也是经香港特区政府批准的可以提供免费电视服务的两家电视台之一；另外“无线”还是一个运作非常国际化的电视媒体，在海外华人中影响很大，同时也是世界看中国的一个窗口。

“邵氏兄弟”吸引买家的另一个卖点是该公司持有的近8万平方英尺的地皮。该地皮属于香港市政规划中可以开发为豪宅的地区，一直为众多地产发展商所垂涎。

因此，内地“央视”也就成了多家竞购者之一，并且被认为是最后的买家。

“无线”出让的消息被多家媒体爆炒之后，引起了香港各界和无数港人的密切关注。从1967年，“无线”前任主席利孝和与其弟利荣森、利荣达等人投资香港电视，创立香港电视广播有限公司以来，这家电视台开台已经40年了。在这漫长的40年当中，“无线”一直陪伴着几代香港人成长，其间给了他们多少欢乐，又给了他们多少情趣。“无线”已经成了大多数香港人生活的一部分。

邵逸夫在1980年出任“无线”董事局主席以后，发生了那么多惊心动魄的故事，让“无线”的变化更是日新月异。如今邵逸夫年事已高，替他打理事业的妻子方逸华也已时年71岁，其子女又都无意接手，而追随邵逸夫31年的董事总经理费道宜又在2006年离职，所以，市值已经超过了203亿港元的“无线”，就格外令香港各界所关注。

同时，“邵氏兄弟”当时的市值是52.9亿港元，但却控制市值高达203亿港元的“无线”。这种以小控大的形势，自然会引起不少财团的垂涎。

由于受到竞购的市场传闻影响，香港股市立即引起了波动。平日波幅很小的上市公司“邵氏兄弟”股票在当时突然急涨18.22%，当天的收市报价为14.96港元，创下该公司上市以来的历史高位。“邵氏兄弟”新闻发言人当时也向询问的记者表示，确实有不同的买家已经同公司大股东邵氏兄弟有限公司接触过，有意收购其手中的“邵氏兄弟”股权。不过，这位新闻发言人却拒绝透露买家的名单。

2006年8月3日，《早报》率先曝光包括“央视”在内的四大买家争购“无线”的消息。此消息一出，立即引起了一场轩然大波，各种消息满天飞，甚至传出邵逸夫已决意出售其“影视王国”，只不过是目前他索价过高，把其中的一部分买家已经给吓退了，其中包括“新闻集团”董事长默多克。至于原先香港媒体所预测的大热门人物李泽楷惨变“陪跑”，而周亦卿则干脆退出竞争。香港基金经理则认为，“央视”最终收购“无线”的可能性并不大，除非有外资机构竞争收购。

但是，在这满城风雨、沸沸扬扬的时刻，年届百岁的邵逸夫却一如既往地“任凭风浪起，稳坐钓鱼船”。那些日子，一直在夫人方逸华的陪伴下，在他的高级病房里静心养病，并没有在媒体面前公开露过面。这一来，可忙坏了香港的“狗仔队”。

在邵逸夫生病期间，方逸华一直呵护在他身旁，而邵逸夫的众多亲友们倒显得有点冷漠。邵逸夫与已故的第一任妻子黄美珍育有两子两女。长子邵维铭一直跟随三伯父邵山客在新加坡打理当地的生意，他与其弟邵维钟就一直住在新加坡，在那里管理商厦、住宅和物业上的生意，当时并没有回香港探望父亲。至于其他的亲属就更加冷漠了。有一次，

当香港的媒体问到邵逸夫的三哥邵山客的夫人，知不知道邵逸夫入院消息时，这位嫂子竟是一脸的惊讶："啊！我们不知道，我们很少同'六叔'联络。"而邵逸夫侄儿邵维锋的太太也说："香港的事情，我们没有理会。"

经过一个星期的治疗休养，在妻子方逸华的陪同下，邵逸夫安然出院了。出院以后，他除了在媒体面前露了两次面之后，就很少出门。公司的事务都由方逸华去打理，自己一心静养。病后他的身体状况还是很好的，因为他有一套自己的养生之道，能让他驱除病魔，自我恢复。至于是否出让"无线"的事，就由那些新闻媒体再去做文章赚钱了。

据说是出院的当天，邵逸夫没有直接回家休息。有消息说，一向馋嘴的"六叔"一出院即往尖沙咀半岛酒店，与刘家昌夫妇、修身堂主席张玉珊等一行十多人喝下午茶去了，而且精神和胃口都不错。

后来，还有消息说有多个大财团有意洽购"六叔"的娱乐王国，一些新闻传媒的记者想再去采访他以求得到证实，但一个个都被方逸华代夫挡驾了。

对于邵逸夫因病住院而引发对其娱乐王国的争夺战，"无线"内部虽然有人心惶惶之感，但"无线"旗下的那一大班演艺人员，却异口同声地向外表示不会影响日常工作，他们最大的心愿就是希望"六叔"身体健康，继续掌管"无线"。

2006年11月20日晚，为了稳定军心，"无线"39周年台庆晚会"万千星辉贺台庆"又在"无线"电视城会堂隆重上演。邵逸夫亲临这场盛会。

这里是曾经培养过刘德华、梁朝伟等众多明星的娱乐王国，如今仍然星光灿烂。香港众多重量级的演艺明星林保怡、佘诗曼、黎姿、郭晋安等"无线"演艺人员又欢聚一堂，共庆"无线"39周年华诞。唯一让人遗憾的就是少了往年的金牌主持人"肥姐"沈殿霞。因为她大病初愈还在家休息，所以仍然由"无线"的"一哥"、"一姐"曾志伟、陈百祥、郑裕玲、汪明荃等担纲主持。

这场晚会是继"无线"上周的"万千星辉颁奖典礼"之后，举行的"无线"39周年台庆的最后一项活动。由于将颁奖和台庆晚会分开，没有了奖项的争夺，台庆晚会虽然少了一些刺激，但是却多了搞笑与诙谐。在家养病的"肥姐"通过电话对"无线"的生日表示了祝贺，而她的老搭档曾

志伟就来反串“肥姐”。曾志伟率领一帮男星表演起了“男色魅影歌舞团”。扮作“肥姐”的曾志伟一身妖艳打扮，而蒋志光、高均贤等男艺人也配合地穿上了性感低胸衣服反串女角，还不时作出撩裙、抛媚眼、飞吻等动作，让在场所有人都忍俊不禁。

除了“男色魅影歌舞团”精彩的表演之外，当晚让人笑得喷饭的还有“无线”一伙当红小生、花旦们扮演的“真人蜡像”，让晚会司仪曾志伟、陈百祥、郑裕玲等人百般“调戏”。

整台晚会以“无线”的经典电视剧和热门节目为主线。晚会一开始，“无线”群星一齐登台，所有演员都是戏服出场。《神雕侠侣》、《楚留香》、《杨门女将》、《千王之王》、《鉴证实录》等许多观众耳熟能详的电视剧集一一展现之后，男女明星就开始一展搞笑才华。

“无线”的掌门人邵逸夫总是香港媒体关注的焦点。99岁的邵逸夫在两位2006年新晋“港姐”的陪同下来到了晚会现场，整场笑不停口。

邵逸夫的到来，让所有在场的人士一片欢呼，会场掌声雷动。“无线”的两位“大姐大”人物郑裕玲和汪明荃立刻上前问好，并细心地搀扶着他。由于几个月前的那次住院，邵逸夫的健康受到了整个港岛的关注。特别是有关出让“无线”股权的消息传出之后，邵逸夫的健康状况更是牵动人心，各种传言趁机风生水起，沸沸扬扬。现在邵逸夫亲临晚会现场，而且精神非常好，笑口常开，无疑是一次最好的宣传。任何谣言也就不攻自破了。

当晚，邵逸夫除了走路需要人扶着以外，其他情况都非常正常。他坐下来以后，经常和两位港姐“咬耳朵”，两位“港姐”不时地开心窃笑。他们之间似乎有许多聊不完的开心话题。

“无线”台庆，邵逸夫亲临现场，起到了稳定军心的作用，他是“无线”一面不倒的旗帜。

第二十三回 兴学助教慷慨解囊 热心公益荣膺爵士

邵逸夫拥有庞大的"影视王国",巨额的财富让他历年来高居香港十大超级富豪之列。"我的钱一辈子、甚至下一辈子也花不光"。"我的财富取之于民众,应用回到民众"。邵逸夫以"丈夫贵兼济,岂独善一身"为人生信条,于1973年创立"邵氏基金会",对医疗、教育和社会福利等公益事业慷慨解囊,乐善好施。二十多年来,他为祖国内地教育事业捐赠达32亿港元之巨。2002年,创立"邵逸夫奖",推动科学事业发展,功不可没。

身为亿万富豪的邵逸夫，经常把唐代大诗人白居易的诗句“丈夫贵兼济，岂独善一身”（《新制布裘》）作为自己的人生信条。他常对人家说，“我的财富取之于民众，应用回到民众”。在他拥有大量的个人资产之后，他就一直致力于社会福利事业，把自己的钱财捐赠给社会的公益事业，其中主要是资助各类学校和医院。

1957年，邵逸夫来香港创业前，就在新加坡成立了“邵氏基金会”。那时，这个基金会每年都要给新加坡、马来西亚的教育、医疗机构捐赠款项，支持当地的教育和慈善福利事业。

1957年邵逸夫来香港创业之后，又于1973年在香港创立了“香港邵氏基金会”，致力于促进社会福利事业的建设。

从1973年开始，邵逸夫开始真正领悟到了人生的真谛和生命的意义。他明白钱财乃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的道理。从而，他就开始关注慈善事业，捐款赞助教育，解囊公益，大办善事。

1973年，邵逸夫以“校董”的身份，捐款50万港币给香港“苏浙公学”，资助该校新建一座藏书三万多册的图书馆。

当年5月30日晚7时许，邵逸夫捐赠典礼仪式在香港“苏浙旅港同乡会”会馆隆重举行，港岛各界名流显贵云集一堂。香港教育司司长简宁先生主持了这一盛会。在捐赠典礼大会上，苏浙旅港同乡会会长徐季良先生首先致辞。徐先生对邵逸夫慷慨捐赠，嘉惠青年的善举表示感谢，并宣布该图书馆将命名为“邵逸夫图书馆”。然后，简宁先生在发言中再一次褒奖邵逸夫捐助巨款的重大意义。

在典礼大会上，邵逸夫以流畅的英语致辞，赞扬和评价了“苏浙公学”及苏浙旅港同乡会的教育成就，并表示愿为其作点力所能及的贡献。邵逸夫的致辞，获得了一片热烈的掌声。

此后不久，“苏浙公学”又扩建校舍，邵逸夫再次解囊相赠，捐助100万元港币。为此，苏浙旅港同乡会，一致决定，推举邵逸夫为“永远荣誉会长”。

后来，邵逸夫又给坐落在内地杭州市的浙江大学，捐款1000万港元，资助家乡的教育事业。该校校长韩祯祥与全校师生通过了一项决议：一致决定用邵逸夫先生捐赠的这笔巨款，在风景如画的玉泉风景区修建一

座科学馆,并命名为“邵逸夫科学馆”。

邵逸夫开始倾心于慈善事业的想法只是散财积德,即中国人传统的做好事思想。后来,他进一步认识到了教育事业的重要性,他的捐赠就明显地开始向教育事业倾斜,在此后的岁月里,一直乐此不疲。

1974年,英国女皇伊丽莎白二世为表彰邵逸夫捐资办学、热心公益的精神,特授予他为“皇家CBE”勋衔。

1977年,香港正在兴建一个规模宏伟功能齐全的“香港艺术中心”。邵逸夫出手大方,当即捐赠600万港币赞助。他的这一壮举,备受港岛各界人士的赞誉。邵逸夫也因此荣任“香港艺术节”大会主席,以及“香港艺术中心董事局”副主席之荣衔。

1977年,是邵逸夫人生历史上最辉煌的一年。这一年,他再度被英国女皇册封为Kinght Bachelor(皇家爵士)勋衔,从而成为香港娱乐圈内,获得爵士殊荣的第一人。

当年,邵逸夫盛装一新,喜气洋洋地亲赴英国雾都伦敦,接受这一殊荣。当他载誉返港时,成千上万的香港人,像迎接凯旋的英雄一样,恭候在启德机场,等待他走下飞机。邵逸夫走下机舱时,对欢迎的人群说了一句令人深思的话:“人说赚钱难,但有了钱怎样去用,把钱用在最适当的地方,那才是更难的事!‘丈夫贵兼济,岂独善一身’,这就是我的人生信条!”

香港记者何江西多年以后,回忆当年在香港启德机场,采访回港的邵逸夫的情景,还记忆犹新。当时,他问邵逸夫,邵氏公司当时制作的影片《表错七日情》票房突破千万,赚了多少利润?

邵逸夫先生只是笑着说:“赚了多少不是问题,捐了多少钱给国家才是重要的事!”

邵逸夫的回答让何江西有点摸不着头脑。

邵逸夫接着说:“中国很穷,需要很多金钱来办学校发展教育,建造医院治理患病的人。我的财富取之于民众,应用回到民众。”

这样的回答,实在让何江西和在场的人都感到震惊。邵逸夫的话,让大家都看到了他此时的内心世界,同时也道出了每一位有道义和良知的富翁的心理。

当年，英国女皇为表彰邵逸夫对社会工作及慈善事业所作的贡献，还任命他“香港红十字会”主席之职。邵逸夫任这一要职长达十二年之久。

邵逸夫荣膺“爵士”，应该是对他的事业和人生最大的褒奖，香港人对他从1957年来港创业之后的致富旅程，不得不产生由衷的敬佩。

自从1957年他50岁来香港拼搏至今，邵逸夫先生的确是一步一个脚印，走出了一条艰辛而辉煌的创业之路。二十多年来，他的“邵氏影城”拍摄影片近千部，获奖无数，并收购和兴建多处戏院和物业，在香港娱乐界独占鳌头，创造了巨大的财富。在淡出影坛之后，邵逸夫又出任“无线”电视董事局主席，执掌“无线”大业，并由此开始了“邵氏”物业的多元发展。从此，他在同行中再次崛起，并一直稳坐香港电视霸主的宝座。1985年，香港《资本》杂志曾估算，邵逸夫的资产此时已超过了120亿港币。他持有邵氏公司70%的股权，持有约32%香港电视广播股权。另外，在欧洲、美国和加拿大等地，他还拥有大量的私人资产。

当然，这些都是他“有形”的资产，那么，他“无形”的资产又有多少呢？这恐怕是连他自己都不清楚的一笔数字。

与此同时，邵逸夫在地产业、银行业等方面均有不俗的表现，仅地产一项，就遍布东南亚、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地。他名下的各种公司遍布世界各地，大大小小的有四十多家，实在是一个惊人的数字。到1985年以后，他更是老而弥坚，让他的产业朝多元化的方向发展，使他左右逢源，立于不败之地，一直高居香港富豪榜。所以，邵逸夫是当之无愧的商业巨头。

到了晚年之后，邵氏公司那艘庞大的商业舰队已经不再需要邵逸夫本人亲自掌舵了，他已经退居二线，由他的夫人方逸华和他的两个儿子、还有他三哥邵山客的儿子在前面冲锋陷阵了。这时，他自己所要操心的不再是怎样去赚钱，而是怎样去“花钱”，怎样去把自己的财富回报社会，回报祖国和人民。

1985年，又一件伤心的大事，让邵逸夫受到了刻骨铭心的震动，那就是他的三哥邵山客的去世。1983年，三哥邵山客不幸中风，陷入昏迷状态，变成了“植物人”，躺在病床上两年多，1985年3月2日在新加坡逝

世，享年88岁。三哥的去世，让邵逸夫感到极度的痛苦和悲哀。

因为在邵氏兄弟四人当中，邵逸夫与三哥邵山客接触的时间最长，关系也最密切。当年，就是他同三哥一道，在新加坡同甘共苦，风雨同舟，赤手空拳打天下的。通过他和三哥两人30年的艰苦奋斗，终于创下"邵氏"在南洋的一番大业。30年后，邵逸夫虽然与三哥分道扬镳，来香港接替二哥邵村人，执掌邵氏帅印、创办"邵氏兄弟"公司，但他对三哥的那份感情却终生不泯。

对于三哥人生最后的痛苦，邵逸夫几乎悲痛欲绝。他想到了三十年来，自己同三哥在新加坡的日日夜夜，想到了三哥艰辛而又辛劳的一生，多少往事历历在目。如今，三哥已经永远地离他而去，撒手西归。虽然留下了一份丰厚的家业，而三哥自己却不曾享受过一天。想到这一切，邵逸夫真不由得为三哥痛心，为人生的短暂、人世的无常而叹息。

三哥的逝世似乎让邵逸夫进一步领悟出了人生的真谛，反观自己和亲人奔波、奋斗的一生，更加理解了人生真正的价值所在。他从此更加淡泊钱财，热心公益。他要趁自己有生之年，把这些"身外之物"捐赠出去。正如他自己所说的那样："我的财富取之于民众，应用回到民众。"当年，邵逸夫曾向当时的香港总督尤德爵士提出，他要把自己的钱捐赠给大学和医院，愿得到他的支持。邵逸夫的想法得到了尤德爵士的高度赞扬。

1985年，邵逸夫以"邵氏基金会"的名义，宣布捐献出1.6亿港币，用于他的"慈善事业"。这其中的7300万元用于资助香港的大学和医院，另外的8700万元则捐给香港以外的6所大学，其中包括内地的浙江大学、台湾国际艺术学院及澳门的东亚大学。多年来，邵逸夫捐助超过数以亿计的款项，为香港的城市建设、大学教育、医疗设施作出了巨大的贡献。香港的许多大学都曾得到过邵逸夫的捐助，例如香港中文大学的逸夫书院、香港大学的邵逸夫楼、香港城市大学的邵逸夫图书馆等都是他捐赠而建的。

1986年1月，邵逸夫再次捐出1.206亿港元。其中1亿元给香港中文大学，1000万元给浸会学院，1000万元给仁济医院，60万元给广安医院。捐助给香港中文大学的1亿元，是用来兴建"第四书院"的。兴建后

的“第四书院”已命名为“逸夫书院”。

1987年1月6日，邵逸夫接受记者采访，谈到这笔捐款时，他说：“讲到培育人才，最紧要的就是要快。尤其是师资，更加刻不容缓。香港人口越来越多，学位有限，后生们求学不易。所以去年我到中文大学，马临校长告诉我校内有地，打算建第四学院，可惜未筹到钱。我回去后，同大家商量。一个星期后就告知马临校长：我捐1个亿。你看，再过几日，即这个月12号，中文大学第四学院就会动工了，明年春季落成。第一批600个学生可以入学，你说我有多么欢喜呢！”

邵逸夫的这段话，实在是其内心的写照。他热衷于教育事业，着眼于培养下一代，这是十分有眼光的。

也就是从1985年开始，邵逸夫每年都要拿出1亿元以上的巨额资金捐赠内地，惠泽内地的大中小学，赠款项目已多达几百项。

1985年，邵逸夫开始向内地捐出第一笔教育款项1亿港币，帮助内地10所大学兴建图书馆或科技馆。这10所大学是南京大学、南开大学、西北大学、云南大学、华东师大、华中师大、东北师大、北京师大、浙江师大和西南师大。邵逸夫的捐赠项目重点在内地的师范学校。他说：“培养人才最重要的就是要快，尤其是培养师资刻不容缓，一个先生可以教50个学生，10个教500个，这样的作用就大了。”

所以，当内地一座接一座的“逸夫馆”、“逸夫楼”相继落成的时候，人们应该想到，这是一位老人勤劳创业的结果，更是他爱国爱民的体现。

1987年4月，邵逸夫回到了阔别40年的故乡浙江宁波后，决定捐款500万港元，在老家附近的宁波师院内兴建一座图书馆。这座同样以他的名字命名的“逸夫图书馆”已于1990年10月落成后投入使用。

邵逸夫的捐赠是全方位的，除了对香港、台湾、内地及新加坡南洋一带捐赠外，还对美国的哈佛大学、斯坦福大学、麻省理工学院等世界著名的高等学府多次进行无偿的捐赠，为此，受到了世界各国的关注和赞誉。

美国旧金山（三藩市）为表彰邵逸夫对该市的福利贡献，特将每年的9月8日命名为“邵逸夫日”。1988年，美国“玫瑰皇后”代表美国旧金山市长艾诺斯，向邵逸夫赠送“九月八日三藩市邵逸夫日”纪念牌及证书，以表彰邵逸夫对该市福利事业的贡献。

对邵逸夫的这一系列的捐赠活动，我国政府给予了高度的评价和赞扬。1990年5月，中国科学院紫金山天文台发现了一颗“2899号”行星。中国政府特将此星命名为“邵逸夫星”，并由时任新华社香港分社社长周南先生向邵逸夫颁发“命名证书”。

1990年6月1日，“邵逸夫星”命名证书颁授仪式在清水湾“无线”电视城举行。周南社长代表中国科学院紫金山天文台，将证书郑重地授予邵逸夫。以一个人的名字命名一颗行星，这在我国历史上，还是不多见的。邵逸夫能获此殊荣，自然当之无愧。

就是这样的一位富豪，情系祖国，把自己与祖国内地的教育事业紧紧地联系在一起。他希望祖国成千上万的青年学子能求学有门、早日成才。邵逸夫本人并不从事教育事业，但他的心愿就是希望青年人能受到更好的、更高学历的教育，希望祖国的明天会更美好。他明智地认识到千秋大业，教育为本的深刻道理。

在国家教委的协助之下，自1986年至1996年，邵逸夫资助了全国30个省、市、自治区教育事业共1000个项目，捐款总额已超过12亿港币。仅以江苏省为例，邵逸夫就在江苏省政府的配合之下，在几十所大、中、小学兴建“逸夫楼”达49座之多，建筑总面积高达13.4万平方米。

此外，邵逸夫先生对于科学事业的发展，也十分关注。2002年11月15日，邵逸夫宣布：决定以他个人的名义，在香港设立以他的名字命名的“邵逸夫奖”，用以表彰全人类杰出的科学家。

在当天的创立仪式大会上，“邵逸夫奖”筹委会主席、香港中文大学杨汝万教授郑重宣布“邵逸夫奖”的颁奖原则是：“不论得奖者的种族、国籍、宗教信仰，而以其在学术及科学研究或应用上获得突破成果，且该成果对人类生活有意义深远的影响。”

该奖每年颁发一次，单项奖金100万美元。

杨汝万教授接着说，目前“邵逸夫奖”设有“天文奖”、“数学奖”、“生命科学与医学奖”三个奖项。设立数学科学奖是因为数学是一切自然科学和现代技术的基础语言，在21世纪对人类将会更加重要；设立生命科学与医学奖是因为生命科学与医学技术的进步，将为新世纪的人类健康和生活素质作出贡献；设立天文学奖是因为天文学在21世纪将会迎来

一个新的黄金时代。目前设立的这三个奖项，是诺贝尔奖所没有的，可以说是对其的一种补充与完善。今后"邵逸夫奖"还可能增加一些奖项，包括社会、人文科学等领域。

早在 1985 年，邵逸夫先生就已有奖励杰出学者之意，后来在香港中文大学校长马临的倡议下，终于在 2002 年正式宣布设立"邵逸夫奖"。

世界著名物理学家、首位华人诺贝尔奖获得者杨振宁先生应邀出任"邵逸夫奖"评审会主席。评审人员将从世界各地有限期聘任。在创立仪式大会上，杨振宁先生高度地赞扬了邵逸夫的这一义举。他说："邵逸夫先生和夫人设立的'邵逸夫奖'，将是人类历史上一件大事，对全球、对亚洲、对中国、对香港的科技发展都将产生巨大的推动作用。"

根据章程，"邵逸夫奖基金会"（设在香港）由董事会、理事会、评审会和秘书处四个部分组成。评审会负责选出得奖人；其下设三个奖项委员会，各设一名首席评审和四位评审，负责候选人的提名及评选工作。

"邵逸夫奖"遴选会主席为香港特区政府教统局局长李国章，委员包括香港大学校长徐立之等人。

"邵逸夫奖"的评定参照诺贝尔奖的提名评选方式，先由"邵逸夫奖"基金会发出邀请函，邀请全世界上述三个学科的专家学者提名，然后将提名报告上交评审团，由评审团进行商讨评议，最后由"邵逸夫奖"基金会作出决定。每一届的评审工作从当年 6 月开始，翌年 6 月宣布得奖者名单，8 月颁奖。

邵逸夫先生晚年乐善好施，为公益事业慷慨解囊，使他由一位商人，成为了一位大慈善家。这让他的事业隆隆，德高望重，让他真正成为一颗宇宙之星，熠熠生辉。

第二十四回　养生有道年届百岁　百年人生百年辉煌

邵逸夫年逾百岁，养生之道让人神秘莫测，众说纷纭。邵逸夫直言相告，“秘诀有三，一曰勤奋工作，二曰笑口常开，三曰每天练功”。晚年童心不泯，多次到内地考察，足迹遍及祖国大江南北。常与歌星“港姐”为伴，笑口常开，坦然面对。一生培养人才无数，业绩多多。百年人生百年辉煌，堪称传奇人生。

在现实生活中，很多时候说人家“长命百岁”仅仅是一句祝福、一种希望，真正能“长命百岁”的人并不多见。但是至今仍然健康的邵逸夫先生在 2007 年，却实实在在地走过了他人生的百年旅程。

让人值得欣慰的是，这位百岁老人至今依然是那样的身体硬朗，精神矍铄，思维敏捷。在前两年，他还经常到祖国内地参观访问。登悬空寺，上九华山，走张家界，一路谈笑风生，红光满面，让同行的人无不折服感叹。最让邵逸夫得意的，就是他那次西藏之行。

西藏是高原地带，号称“世界屋脊”，地势高，空气稀薄。那次邵逸夫去西藏考察，内地的接待部门见他年事已高，就专门为他准备了氧气袋，又派了两名年轻的医生随行，专门负责看护他。没想到在西藏兜了一圈之后，邵逸夫安然无恙地回到了北京，倒是那两位年轻的医生适应不了高原空气稀薄的环境，回来之后反而病倒了。

邵逸夫如此高寿，当然会引起世人的关注，于是常常有人问他如此高龄还这么健康，秘诀何在？邵逸夫总是笑着回答说：“秘诀有三，一曰勤奋工作，二曰笑口常开，三曰每天练功。”

“勤奋工作”是邵逸夫先生最看重的。有一位记者曾问他：“您现在最大的乐趣是什么？”他说：“我的最大乐趣是工作。人最怕无事做，没有事做，就会生病，我永远不退休。”的确，邵老先生在 90 岁以前，还在坚持每天上班。每天早晨 6 点钟他准时起床，每天的工作时间在 16 小时以上。在处理日常事务之外，他的主要工作就是看电影。有人说邵逸夫是看电影最多的中国人。

邵逸夫曾对记者说起“我天生喜欢看电影”，这其实是一种执著和投入的表现。没有这种执著和投入，就不会有他的电影王国。他认为晚年小劳是有益健康的，但应量力而行。

“笑口常开”也是邵老先生的处世之道。他常常告诫别人说，笑是宽容。宽容是一把健康的钥匙，是生活幸福的一剂良药。宽容不但是做人的美德，也是一种明智的处世态度，是人与人交往的“润滑剂”。一个不懂得对别人宽容的人，最终会因堵死了自己的出路而无路可走；一个不懂得对自己宽容的人，会因为把生命的弦绷得太紧而伤痕累累或者断裂。宽容别人并不是一种软弱的表现，也不会失去尊严。它是做人与处

世的一种能力。

近年来,邵逸夫经常到祖国内地考察或者访问参观,从来不知疲倦。

1998年8月15日,他应国家教育部邀请,同夫人方逸华一同来到江西赣州市访问。同行的还有全国政协副主席安子介夫妇,以及香港政治、商业、金融、法律、教育、医务等各界知名人士五十多人。他们访问了赣州的名胜古迹八境台。邵逸夫站在高台极目眺望,滔滔赣江水滚滚北去,巍巍宋城墙逶迤曲折,高楼大厦鳞次栉比。面对赣州秀美的河山,深厚的文化历史底蕴,他不由得发出赞美之声。在八境台贵宾室,邵夫人方逸华女士提笔代邵先生签名留念。

2002年,95岁高龄的邵逸夫先生在教育部及四川省有关领导的陪同下,兴致勃勃地来到"川菜王国",观看技校学生们现场演示的烹饪"绝活"。

邵逸夫先生笑盈盈地步入大厅,展现在他面前的是一群姿态各异的骏马。一位老师向邵逸夫先生介绍说:"这群骏马正好95匹,是学生们为了迎接您特意制作的。这些栩栩如生的骏马,都是用餐桌上常见的芋头雕刻而成的。"邵逸夫先生一边听,一边微笑着连连点头。

在另一张长方桌子上,只见八根银丝面同时穿在一根普通的缝衣针孔里。邵逸夫不由得吃惊地张大了嘴:"哟,这么细啊!"

他凑近针孔,眯起眼睛细看起来。

该校中餐系2000级学生胡金祥还用胡萝卜,现场赶制了一位鹤发童颜、手捧寿桃的老寿星,作为礼物送给邵逸夫先生,让他眉开眼笑。

2004年9月18日,邵逸夫在时任国家教育部副部长张保庆和湖南副省长许庆昭等人的陪同下,来到湖南省凤凰古城参观。他一边参观,一边还兴致勃勃地问导游小姐,这里能不能看到香港的电视节目。两个小时后,他们又乘机前往张家界和贵州省等地考察。

这种参观考察,既锻炼了他的身体,又调整了他的心态,让他总能笑脸面对人生,面对社会。这也成了他晚年最喜欢的一项活动。

说到"每天练功",那可是邵逸夫先生一门特殊的必修之课。据说,邵逸夫先生70岁之前,每年都要进补一些特级人参,仅此一项,一年就要耗费二十多万港元。而现在则完全不需要了,因为邵逸夫先生坚持每

天早晨5点起床，练功2个小时，步不乱，气不喘。除此之外，他还坚持打太极拳、游泳、散步。他说："因为我练气功，睡眠时睡得很熟，所以每天睡6个小时就足以解除一天的疲劳；我的经验之谈就是——养生之道在于坚持运动。"

据说邵逸夫先生学练气功始于1977年。那一年，他已经是70岁的"古稀"之人。在这以前，他一直是进食野山参，前后一共吃了十年，耗资千万。到了1977年，他开始学练气功了。他为什么突然学起了气功呢？据他自己说，他有一位姓苏的朋友，是位医生。他们是在美国认识的，是一位交往多年的老朋友。有一次，这位苏医生来香港，住在邵逸夫家里。一天，邵逸夫看见这位苏医生像和尚一样在打坐，便问他干什么？苏医生说是在练气功，并且告诉他练气功的益处，劝邵逸夫也不妨试试。

邵逸夫听了很乐意。苏医生就把邵逸夫介绍到台湾一位姓王的气功师那里，王师傅当即收邵逸夫为徒。从此，邵逸夫就练上了气功，而且持之以恒，从未间断过，一直坚持到现在。长期的修炼，使邵逸夫体健神足，身轻如燕，再也不用进补人参了。据说邵逸夫每当外出巡视业务时，都要在行李中带上一只小凳子。那梯形的小坐凳，前窄后宽，只有几厘米高。每天清晨，邵逸夫无论身在何地，他都一定要坐在这小凳子上练功。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他也喜欢大谈气功，并即兴表演其"功夫"，闪转腾挪，呼呼生风，颇有些硬功夫功底。

他在影城时，常常是跑上三层楼去看试片，连气也不喘一下，而跟他一同上楼的易文，年纪要比他轻得多，但跟在后头却已气喘嘘嘘了。

这种神奇的气功让邵逸夫老当益壮，青春永驻。虽然是年届百岁，却人老心不老，永远保持一种年轻活泼的心态，对待生活、工作和商场的竞争。

其实，邵逸夫的"养生之道"并不仅仅是吃野山参和练气功，他所说的"一曰勤奋工作，二曰笑口常开，三曰每天练功"，其核心就是经常运动、心胸开朗、达观自如。这对于老年人来说是非常值得借鉴的。

邵逸夫先生同时指出，饮酒、赌钱和做刺激的事都会影响健康，有损养生之道；而上班工作更是必不可少，因为有助于保持年轻的心态。据"无线"的工作人员透露，"六叔"入主"无线"之后，就一直在上班。他的

工作主要就是收看外地电视节目,看到有合他心意的,就立即下令节目采购部联络对方,把它买下来。比如当年的台湾电视剧《包青天》就是他坚持要买的。还有人说,邵逸夫特别喜欢看“拳击比赛”这种带刺激性的运动项目,他经常让“无线”的体育组每天都要为他安排。寓工作于娱乐,能让他每天都心境开朗。

在香港还有一种比较流行的说法,就是说邵逸夫先生很喜欢喝一种“煲汤”。这种汤原来的名字叫作“蜜瓜螺头鸡汤”,后来因为邵逸夫喜欢喝,其他的人也跟着效仿。现在香港市民就把这种汤给改名了,称之为“爵士汤”。据说这种汤最宜秋季服用,具有滋润肺腑的作用,还能养生美容。

还有人用一种更为离奇的说法,去解释邵逸夫先生为什么长寿,为什么又事业发达。这种说法就是从中国传统的“风水文化”,来解释邵逸夫的旧居和新宅的方位和环境,寻找一种“天人合一”的根据。

这些人说,电影大王邵逸夫晚年发财立业,慷慨解囊,这个变化是邵爵士的善心与屋宇风水天人合一的效应。邵逸夫先生原来居住在深水湾旧宅,后迁住清水湾新宅。旧宅来龙为紫罗山发脉,山势肥满而气浊,主财主寿。所以“邵氏”早年的电影佳片不多,却赚了不少钱。后来的新居承接飞鹅山,栖身林木之秀气,形如“青龙卷案”,如跪如拜,主清贵显名好为善。所以他到了晚年才变得乐善好施,关注民生。

至于当年邵逸夫将他的办公室和“无线”电视城由原址清水湾搬迁到将军澳,又让人有了许多的说法。有人说,虽然邵逸夫已将其中某部分地方卖给了嘉里集团的郭鹤年,但原来邵氏行政大楼却没有变卖,且出租为天映娱乐的办公室,将邵氏影城这个传奇延续下来,其原因是邵逸夫除了要保留对行政大楼的一份感情外,最重要的还是因为那片地是一块风水宝地,所以绝不会卖。

对于这种说法,也只能是“姑妄言之,姑妄听之”。

总之,作为这样一位健康长寿而又事业辉煌的名人,他的“衣食住行”永远是世人关注的话题。

前文中我们提过,2006 年,是邵逸夫先生的健康和事业备受各界特别关注的一年。其主要原因就是在 7 月底,他因患肺炎入院,然后引发

了一场出让“邵氏”股权的风波。99岁的邵逸夫生病住进了医院，自然会引起香港社会的特别关注。因为这位老人的身体健康与否，将会让香港社会以及金融界、股票市场、娱乐圈、新闻传媒和其他许许多多的行业，引发一次不大不小的震荡。后来，他亲自出席“无线”台庆，才使一切烟消云散。

其实，尽管邵逸夫年已百岁，但他依然头脑清醒，思维敏捷，没有半点老态。据一位曾参与兴建将军澳邵氏影城的建筑商指出，约在一年前，他曾跟“六叔”及其他“邵氏”高层开会，并解释影城建筑的细节。经过两个多小时的会议后，“六叔”竟然可以在长达两百多页的报告中，指出其中的一个错处。可见当时六叔的头脑仍然十分清晰。

2006年11月，第51届“亚太影展”为邵逸夫颁发了“终身成就奖”。2007年，香港电影金像奖又为他颁发了“世纪成就大奖”。这两个奖项的获得，是对他一生成就公正而客观的评价。

邵逸夫先生已经年逾百岁。他从十六七岁开始，就转战江湖，商场搏击。凭着他的大智大勇，所向无敌。如今，他虽然年过百岁，杖朝杖国，但依然不减当年之勇，驰骋商场，迎接挑战。

“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

邵逸夫先生的百年人生是一段经历，更是一段传奇。他以自己的奋斗和拼搏，以自己的智慧和豪迈为世人树立了一座信念的丰碑。他留给世人的不仅仅是一笔财富，更多的是一种精神，一种生于天地之间的活法。

生命未有穷期，精彩还在继续……

附录:邵氏公司获奖电影一览表

《洪拳小子》 表现民族精神密特(友谊)奖
第二十一届“亚洲影展”(1957年)

《江山美人》 最佳影片 第六届“亚洲影展”(1959年)

《后门》 最佳影片 第七届“亚洲影展”(1960年)

《杨贵妃》 优等剧情片 第一届金马奖(1962年)

《梁山伯与祝英台》 优异奖
第七届“旧金山国际电影展”(1963年)

《梁山伯与祝英台》 优等剧情片 第七届金马奖(1963年)

《花团锦簇》 最佳喜剧特别奖 第十届“亚洲影展”(1963年)

《武则天》 优等剧情片 第二届“金马奖”(1963年)

《小儿女》 优等剧情片 第二届“金马奖”(1963年)

《万花迎春》 最佳歌舞片特别奖 第十一届“亚洲影展”(1964年)

《血染牡丹红》 优等剧情片 第三届“金马奖”(1964年)

《万古流芳》 最佳影片 第十二届“亚洲影展”(1965年)

《蓝与黑》 最佳影片 第十三届“亚洲影展”(1966年)

《蓝与黑》 优等剧情片 第五届“金马奖”(1967年)

《烽火万里情》 优等剧情片 第五届“金马奖”(1968年)

《珊珊》 最佳影片 第十四届“亚洲影展”(1968年)

《珊珊》 优等剧情片 第七届“金马奖”(1969年)

《三笑》 最佳喜剧片奖 第十五届“亚洲影展”(1969年)

《十二金牌》 优等剧情片 第九届“金马奖”(1971年)

《吉祥赌坊》 最伟大场面奖 第十八届“亚洲影展”(1971年)

《水浒传》 优等剧情奖 第十届“金马奖”(1972年)

《大军阀》 幽默滑稽奖 第十九届“亚洲影展”(1973年)

《十四女英豪》 优等剧情片 第十一届“金马奖”(1973年)

《双星伴月》 表现人类喜悦故事密特(友谊)奖
第二十一届“亚洲影展”(1975年)

《倾国倾城》 优等剧情片 第十二届“金马奖”(1975年)

《乾隆下江南》 优等剧情片 第十四届“金马奖”(1977年)
《少林三十六房》 最佳动作片奖
第二十四届“亚洲影展”(1978年)
《多情剑客无情剑》 摄影技术特别奖
第十五届“金马奖”(1978年)
《金玉良缘红楼梦》 最佳剧情片 第十五届“金马奖”(1978年)
《中华丈夫》 最佳国际功夫动作片奖
第十五届“亚洲影展”(1979年)
《辛亥双十》 最佳影片 第十九届“金马奖”(1982年)
《七小宝》 最佳剧情片奖 第二十五届“金马奖”(1988年)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邵逸夫全传
作者＝詹幼鹏著
页数＝２９５
ＳＳ号＝１２１７９７４７
出版日期＝２００９．０１

前言

目录